

股票代碼：6106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股票申請上櫃用）

一、公司名稱：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申請股票上櫃：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股數：伍仟萬股。

金額：新台幣伍億元整。

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三、有價證券之核准，不得
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四、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
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五、財務報告若有不實，應由發行人
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90年02月06日 刊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50,000股上櫃乙案，業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審閱後同意上櫃，並以九十年二月九日(九〇)證櫃上字第〇三六三六號函報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九十年二月二十七日(九〇)台財證(一)第一〇八七九一號函核覆准予備查。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來源	金 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例
創立資本〔現金〕	5,000,000	1.00%
現金增資	227,560,000	45.51%
合併增資	99,000,000	19.80%
盈餘轉增資	85,880,000	17.1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00,000	2.56%
資本公積轉增資	69,760,000	13.95%
合計	500,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陳列處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全省各證券商、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分送方式：依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方式處理。

索取方法：請親洽或附回郵郵寄本公司財務部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

三、推薦證券商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稱：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23號1樓 地址：台北市松壽路3號15樓

電話：(02)25186999 電話：(02)27580606

名稱：菁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63號13樓

電話：(02)27531155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無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無

六、股票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世華聯合商業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50號5樓

電話：(02)23310025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02)23613033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
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
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奇威、嚴文筆

事務所名稱：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電話：(04)23055500

十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姓名：梁竣興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7)330099

十二、公司網址：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王紹新

董 事：梁竣興

董 事：葉辛池

董 事：張合舜

董 事：王朝樑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00佰萬元			公司地址：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電話：(037)330099		
設立日期：78年12月6日					公開發行日期：87年6月6日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		報備股票日期：—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王紹新 總經理 王紹新					發言人：（姓名）梁竣興 （職稱）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02)23613033								
股票承銷機構：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23號1樓 電話：(02)25186999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壽路3號15樓 電話：(02)27580606 菁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63號13樓 電話：(02)27531155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林奇威、嚴文筆			地址：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電話：(04)23055500		
信用評等機構：無			地址：無			電話：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			評等標的：—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89年6月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89年6月 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8.46 %(90年1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3.69%(90年1月31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0年1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王紹新		8.82%		董 事 張合舜		1.70%		
董 事 梁竣興		2.40%		董 事 優群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朝樑		3.69%		
董 事 葉辛池		1.85%		監 察 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敏政		3.69%		
工廠地址：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電話：(037)330099			
主要產品：連接線、連接器			市場結構：內銷78.65%外銷21.35%			參閱本文第40頁		
本(89)年度 預 估		營業收入： 1,326,743仟元 買賣業： 484,406仟元 加工業： 0仟元 製造業： 842,337仟元 稅前純益： 219,294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 3.39 元		參閱本文第57頁	
去(88)年度		營業收入： 1,064,328仟元 買賣業： 540,489仟元 加工業： 0仟元 製造業： 523,839仟元 稅前純益： 102,286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1.98元		參閱本文第55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90年2月6日		編印目的：申請股票上櫃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一、有關該公司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評估

二、有關該公司進貨集中風險之評估

三、有關該公司承銷價格訂定及變更之理由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二、公司組織

三、資本及股份

四、公司債發行情形

五、特別股發行情形

六、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參、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三、轉投資事業

四、重要契約

五、營運概況及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肆、營業及資金運用計劃

一、營業計劃

二、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二、財務報表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四、合併發行新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出具之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專案
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三、為因應公元兩千年電腦年序危機之情形

四、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五、律師法律意見書

六、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七、前次發行有價證券於核准(申報生效)時，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
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八、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報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
，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九、最近五年度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及委託證券商辦理
情形

十、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之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十一、與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
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

十二、申請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十三、申請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

十四、具有櫃檯買賣中心建設公司申請上櫃之補充規定所規範之建設
公司者，揭露土地取得及營建計畫

十五、具有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五款情事者，應將
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

十六、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十七、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柒、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二、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

附件

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複核報告書

壹、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一、有關該公司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評估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邦電子或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情形如下表，有關其業績變化之原因及合理性為何?經洽推薦證券商評估如后：

信邦電子84至89年度(預測)業績變化情形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4年度		85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前三季		89年度（預測）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 額	%	金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41,916	100.00	288,922	100.00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963,704	100.00	1,326,743	100.00
營業毛利		42,454	17.55	62,713	21.71	83,838	20.08	149,224	27.56	220,021	20.67	239,210	24.82	365,141	27.52
銷售費用		12,838	5.31	13,632	4.72	25,583	6.13	7,276	1.35	2,166	0.21	14,247	1.48	52,384	3.95
管理費用		29,843	12.33	35,705	12.36	50,594	12.12	82,003	15.14	120,206	11.29	84,705	8.79	114,704	8.64
營業利益(損失)		(227)	(0.09)	13,376	4.63	7,661	1.83	59,945	11.07	97,649	9.17	140,258	14.55	198,053	14.93
營業外收入		2,824	1.17	836	0.30	20,406	4.89	9,941	1.84	31,235	2.93	28,220	2.93	41,857	3.15
營業外支出		2,427	1.00	5,276	1.83	9,847	2.36	16,516	3.05	26,598	2.49	10,507	1.09	20,616	1.55
稅前純益		170	0.08	8,936	3.10	18,220	4.36	53,370	9.86	102,286	9.61	157,971	16.39	219,294	16.53
所得稅費用(利益)		(400)	(0.17)	2,597	0.90	4,327	1.04	13,805	2.55	27,344	2.57	45,423	4.71	58,643	4.42
稅後純益		570	0.25	6,339	2.20	13,893	3.32	39,565	7.31	74,942	7.04	112,548	11.68	160,651	12.11
期末資本額		99,000		99,000		198,000		300,000		400,000		468,000		500,000	
每股稅後	追溯前	0.10		0.64		1.16		1.51		1.98		2.40		3.39	
純益(元)	追溯後(註)	0.03		0.34		0.63		1.10		1.72		2.40		3.39	

資料來源：84至88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89年度前三季及89年度預測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註：係以89年度辦理增資後之股數為基礎追溯調整推薦證券商評估：

信邦電子成立於民國78年，係一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代理廠商。該公司產品多為附連接器接頭之連接線，適用於電腦內部訊號傳輸、電腦系統與週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及電腦週邊設備產品、電腦系統與通訊系統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等；另該公司連接器商品主要適用於電腦、通訊系統、家電產品、辦公設備等系統間之各式接插器等。

該公司自成立以來，為滿足客戶需求，不斷投入產品技術改良、創新，以維持高品質、高效率生產，且與客戶建立並維繫良好長期合作關係為經營理念，未來該公司仍本上述理念不斷維持公司業績及獲利成長。基於全球BT0(接單後生產)方式出貨需求，以及經濟規模生產以提高生產效益考量，該公司已在海外建置生產及行銷據點，並由信邦電子統籌集團整體製程設計、品管控制及新產品之研發，其中信邦電子負責國內及歐美方面業務開發，於接獲客戶訂單後，考量成本效益而決定自行生產或外包於協力廠商；北京信邦為一製造廠，著眼於大陸華北市場以就近服務客戶，生產及買賣電子連接線及連接器產品；鑑於日本市場日益活絡則成立東京信邦，並就近服務客戶進而擴充市場，代理電子連接器、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香港信邦著眼於大陸華南市場以就近服務客戶，亦代理電子連接器、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由於該公司採取配合國內外資訊大廠發展為經營架構，故評估其獲利性亦須從集團觀點，亦即從母子公司合併報表評估之。

信邦電子86至88年度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年度(擬制性)(註)		87年度		88年度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509,490	100.00	782,796	100.00	1,718,142	100.00
營業成本	407,196	79.92	597,340	76.31	1,404,493	81.74
營業毛利	102,294	20.08	185,456	23.69	313,649	18.26
營業費用	96,846	19.01	122,098	15.60	203,208	11.84
營業利益	5,448	1.07	63,358	8.09	110,441	6.42
營業外收入	21,263	4.17	9,268	1.19	24,957	1.44
營業外支出	6,829	1.34	20,263	2.59	28,542	1.67
稅前純益	19,882	3.90	52,363	6.69	106,856	6.19
所得稅	4,361	0.86	11,973	1.53	29,130	1.70
綜合淨利	15,521	3.04	40,390	5.16	77,726	4.49
減：少數股權淨利	1,628	0.32	825	0.11	2,784	0.16
稅後純益	13,893	2.72	39,565	5.05	74,942	4.33
每股稅後純益(元)	1.16		1.51		1.9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註：86年度未編製合併報表，合併損益表係將轉投資超過50%之子公司個別損益併入編製。

以下茲就信邦電子及合併個體整體業績及獲利變化原因合理性予以說明：

1.信邦電子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之說明

各主要營業項目或產品別之業績及毛利率變化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4 年			85 年			86 年			87 年			88 年			89年前三季			89年(預測)		
率(%)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
28.53	連接線產(商)品	225,200	38,191	16.96	269,446	57,203	21.23	360,294	62,551	17.36	283,803	79,965	28.18	523,839	71,000	13.55	593,848	130,221	21.93	842,337	240,301	
22.97	連接器商品	5,735	1,597	27.85	10,663	2,874	26.95	41,025	13,404	32.67	133,500	20,434	15.31	384,850	87,636	22.77	291,334	77,828	26.71	397,723	91,373	
54.58	佣金收入	—	—	—	—	—	—	5,643	5,643	100.00	74,681	43,480	58.22	81,921	43,881	53.57	46,803	27,691	59.17	54,964	29,997	
11.22	其他(註)	10,981	2,666	24.28	8,813	2,636	29.91	10,628	3,429	32.26	49,528	6,860	13.85	73,718	15,742	21.35	31,719	3,559	11.22	31,719	3,559	
27.53	小計	241,916	42,454	17.55	288,922	62,713	21.71	417,590	85,027	20.36	541,512	150,739	27.84	1,064,328	218,259	20.51	963,704	239,299	24.83	1,326,743	365,230	
—	已(未)實現毛利	—	—	—	—	—	—	—	(1,189)	—	—	(1,515)	—	—	1,762	—	—	(89)	—	—	(89)	
27.52	合計	241,916	42,454	17.55	288,922	62,713	21.71	417,590	83,838	20.08	541,512	149,224	27.56	1,064,328	220,021	20.67	963,704	239,210	24.82	1,326,743	365,141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註：其他係原物料買賣。
連接線

至89年度(預測)連接線銷售量、單位售價及單位成本一覽表

項目 \ 年度	84年度	85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前三季	89年度(預測)
---------	------	------	------	------	------	---------	----------

銷售額(仟元)	225,200	269,446	360,294	283,803	523,839	593,848	842,337
銷售量(仟PCS)	7,074	7,217	9,153	7,463	11,676	10,298	14,697
單位售價(元)	31.83	37.33	39.36	38.03	44.86	57.67	57.31
單位成本(元)	26.44	29.41	32.53	27.31	38.78	45.02	40.96
毛利率(%)	16.96	21.23	17.36	28.18	13.55	21.93	28.53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產品種類繁多且應用層次分佈於各領域，包括電腦及週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近年來全球電子工業成長頗快，信邦電子隨著市場需求增長，搭配適時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需求，逐年
在營業收入表現成長趨勢，86年度為搶攻市佔率，營收成長33.71%，87年度市場競爭激烈，復因金融風暴影響，致使銷貨收入不增反減；88年度市場持續競爭，該公司為將毛利率較佳之訂單留於廠內生產以充分利用產能、增加利潤，遂將部分毛利率較低之連接線訂單外包，再以商品型態出售，致使連接線產品營收成長84.58%，而連接線外包生產之比例亦由87年度之15%提升至47%，整體連接線表現上仍屬成長。89年度信邦電子持續接獲美國SYMBOL、日本TDK大廠訂單，配合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預計仍有41.84%之營收成長率。

85年度因營業額之擴增而發揮應有之經濟規模效果，致使毛利增加約50%，毛利率增加約4.27%，86年度因搶攻產品市場佔有率，加上低價電腦盛行，台灣國內同業競爭激烈，致使毛利率不增反減。該公司87年度因86年度之努力於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後，政策趨向留存高附加價值之訂單，如筆記型電腦用船塢輸出入線纜系統及PCMCIA訊號連接線等，並加強成本控制，毛利率較86年度有顯著之成效。88年度因市場競爭激烈，為保有市場佔有率，配合客戶在價格政策上做調整，致使犧牲部分利潤，加上向日本進貨增加受台幣對日幣貶值影響，進口成本增加，致使毛利率下降。88年度以前帳列之連接線產(商)品多為筆記型電腦使用，因此平均進貨單價穩定保持在26元之區間，88年度及89年度陸續增加條碼讀取機用連接線及PC板線束組裝等利基性產品，故進貨單價亦逐漸提高。89年度信邦電子致力於調整產品結構，搭配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如：條碼掃描器連接線、USB行動電話連接線)及逐步淘汰低階產品，預計89年度毛利率可回升至28.53%。

連接器

至89年度(預測)連接器銷售量、單位售價及單位成本一覽表

項目 \ 年度	84年度	85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前三季	89年度(預測)
銷售額(仟元)	5,735	10,663	41,025	133,500	384,850	291,334	397,723
銷售量(仟PCS)	3,412	5,589	15,728	15,101	17,473	15,954	19,014
單位售價(元)	1.68	1.91	2.61	8.84	22.03	18.26	20.92
單位成本(元)	1.21	1.39	1.76	7.49	17.01	13.38	16.11
毛利率(%)	27.85	26.95	32.67	15.31	22.77	26.71	22.97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主要代理日本HIROSE品牌之連接器，根據日本HIROSE公司統計其產品在台灣筆記型電腦連接器使用之市場佔有率約14%，在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持續成長趨勢下，連接器商品營業收入亦有成長。冠磊實業(股)公司(以下簡稱冠磊實業)於79年成立之初即透過Oriental Computer INC.(以下簡稱OCI公司)取得HIROSE品牌連接器之代理權，信邦電子於86年10月合併冠磊實業，隨之取得HIROSE品牌連接器之代理權，嗣後隨著信邦電子致力推廣該商品，及該品牌於市場認同度高，加上信邦電子與HIROSE公司搭配情形良好，致使86年至88年信邦電子於該項產品之銷售金額上皆有大幅度之成長，預計89年度延續電子產品市場需求增長，該商品營業收入能呈現成長趨勢。

信邦電子致力於發展利基性產品，提供加值型服務，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進而得到國內外資訊大廠之認同。專案初期由業務、研發、採購團隊深入客戶設計產品，及時反應客戶需求於製造商HIROSE公司，透過測試、修改、認證方取得客戶訂單。早期介入於產品之最前線(Early Involving)及全方面之服務(Total Solution)係信邦電子能維持高毛利之主要因素，且與同業力瑋實業(獨家代理Littelfuse保險絲)之毛利率21%至28%相當。在86年10月合併冠磊實業以前，帳列之連接器商品買賣多為消費性電器電子產品使用之廉價連接器，因此平均進貨單價未及2元，87年度則因合併冠磊實業承接其代理HIROSE品牌連接器業務，因此進貨單價上升至7.49元，但年度中仍有買賣前述低價之消費性產品用連接器，故平均進貨單價復低於88年及89年(預測)之水準。若以連接器商品毛利率來分析，87年度因筆記型電腦產品日趨成熟，標準化之商品致使國內競爭廠商者增多，在公司致力保有市場佔有率情形下，調整價格政策，致使毛利率下降至15.31%。88年度配合客戶開發產品得宜，順利獲取較多利基性訂單，並調整商品結構，留存高附加價值訂單，並加強成本控制，毛利率回升至22.77%。預計89年延續88年行銷策略，毛利率應可達22.97%。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主要為信邦電子代理日本HIROSE公司之商品(台灣接單日本出貨)及其他未透過信邦電子之商品轉售。佣金係仲介於買賣雙方之代價，本項業務原屬於冠磊實業，因此86年10月完成合併後方有交易金額。88年度佣金收入金額為81,921仟元，僅呈9.69%之成長，主要係因信邦電子代理HIROSE商品之交易具有一定市佔率後，許多國內大廠如廣達、宏碁要求信邦電子與其交易以台幣計價，故實務上雖透過OCI公司，但帳務上無須透過OCI公司(日幣計價)做交易處理，故信邦電子以銷貨收入(廣達、宏碁)入帳，非以佣金收入(OCI公司)入帳所致。預計89年將延續88年行銷政策，在國內大廠一般要求台幣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情形下，佣金收入將呈小幅下滑。本類型交易基於成本收益配合原則及重大性原則，自87年度起即將處理此類佣金交易之相關作業費用由營業費用科目轉列為佣金成本【營業費用×佣金收入/（佣金收入＋銷貨毛利）】，因此帳列有50%至60%之毛利率區間。

綜上所述，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241,916仟元、288,922仟元、417,590仟元、541,512仟元及1,064,328仟元，呈逐年成長趨勢，主要係因信邦電子憑藉經營團隊之全方位服務及產品品質、交期上之穩定，落實客戶深耕計劃，進而持續獲得國內外大廠之肯定及認同(如：廣達、宏碁、MOTOROLA等)，於87及88年度有29.68%及96.55%之高成長率。在營業毛利方面，87年度因合併冠磊實業後，代理HIROSE連接器商品之營業額增加(包括佣金收入)，且及時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及退出價格戰之低階產品，致使毛利率能有27.56%之表現。88年度全球桌上型、筆記型電腦廠獲利空間縮減，連帶使得連接器市場競爭白熱化，加上受到台幣對日幣貶值影響，向日本大量進貨之成本增加，該年度毛利率下滑至20.67%。惟隨營業規模大幅擴增，營業毛利仍能增加70,797仟元，再透過管理階層加強控管費用以撙節支出，稅前純益亦能呈現91.65%之成長。預計89年度透過產品結構調整，適時推出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及淘汰低階產品，並加強控制成本，毛利率應可回升至27.52%。

2.信邦電子合併營收及毛利率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

基於全球BT0方式出貨需求，以及經濟規模生產以提高生產效益考量，信邦電子採取配合國內外知名資訊大廠開發產品為經營架構，故評估應以其集團合併報表觀點為之，以下茲將信邦電子合併營收及毛利率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如下：

營業收入

信邦電子86年度之營收為417,590仟元，86至88年度之合併營收為509,490仟元、782,796仟元及1,718,142仟元，該公司在積極掌握市場脈動並拓展市場，搭配不斷從事研發工作，開發多樣產品(如音訊光纖轉換器、USB Link PC檔案傳輸線、USB NET傳接線、USB行動電話連接線等)，復因86年10月合併冠磊實業，隨之取得HIROSE連接器之代理權，嗣後隨著信邦電子致力推廣該商品，及該品牌於市場認同度高，加上信邦電子與HIROSE公司搭配情形良好，致使87年至88年信邦電子銷售金額上能有53.64%之成長。88年度整個筆記型電腦市場競爭呈現白熱化，下游客戶壓縮獲利空間，信邦電子為保有努力耕耘之連接器市場占有率，在價格政策上做調整，犧牲部分利潤，生產策略亦配合調整，毛利過低之訂單轉由外包協力廠商，致使合併營收能以119.49%之成長率居於同業之上。89年度該公司積極研發增值型線材(傳統線材和PC板線束組裝之組合產品)及推動ODM產品，另加強貫徹Early Involving及TotoI Solution之行銷策略，營業收入預期亦可達相當程度之成長。綜觀86至88年及89年1至10月之合併營收表現，逐年皆能呈現大幅度之成長，以下茲就信邦電子最近三年度及89年1至10月合併營業收入之前十大銷售客戶銷售金額變化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年度(擬制性)			87年度			88年度			89年1至10月(擬制性)		
名次	公司名稱	銷售額	%	公司名稱	銷售額	%	公司名稱	銷售額	%	公司名稱	銷售額	%
1	仁寶電腦	52,020	10.21	MOTOROLA	111,910	14.29	宏碁電腦	393,233	22.89	SYMBOL	205,366	12.70
2	宏碁電腦	45,809	8.99	李文鴻	86,304	11.03	廣達電腦	192,446	11.20	MOTOROLA	143,910	8.90
3	MOTOROLA	43,290	8.50	宏碁電腦	84,157	10.75	MOTOROLA	120,010	6.99	李文鴻	131,738	8.15
4	藍天電腦	38,875	7.63	Oriental Computer INC.	76,337	9.75	李文鴻	95,564	5.56	宏碁電腦	124,320	7.69
5	智邦科技	27,108	5.32	Mobility Electronics Accessory	29,641	3.79	Oriental Computer INC.	79,062	4.60	華碩電腦	77,543	4.80
6	李文鴻	25,864	5.08	藍天電腦	25,280	3.23	KEONYANG	60,040	3.49	Oriental Computer INC.	72,111	4.46
7	台達電子	21,454	4.21	MOLEX	23,036	2.94	藍天電腦	29,400	1.71	廣達電腦	69,742	4.31
8	HOKKO	21,327	4.18	FUJI	20,295	2.59	勝創	26,730	1.56	環隆電氣	59,859	3.70
9	HIROSE Electric UK .Ltd	20,773	4.08	智邦科技	15,942	2.04	華碩電腦	25,848	1.50	樺晟	27,995	1.73
10	光寶電子	12,581	2.47	ENG	15,896	2.03	FUJI	25,421	1.48	國碁	26,692	1.65
合計		309,101	60.67	合 計	488,798	62.44	合 計	1,047,754	60.98	合 計	939,276	58.09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509,490	100.0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782,796	100.0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1,718,142	100.00	1至10月銷貨收入淨額	1,616,854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上列金額含佣金收入。

A. MOTOROLA

係著名美國上市公司，從事各式電子、通訊、無線電通信機、精密儀器等產品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該集團於大陸天津設立製造行動電話、傳呼機、對講機及交換機之生產基地，北京信邦83年度成立初期即與該客戶接觸，經多年來之努力，於86年6月開始與MOTOROLA有正式業務上之往來，主要銷售產品為信邦電子代理之HIROSE品牌手機用連接器及加工線束，86至88年及89年1至10月銷售金額分別為43,290仟元、111,910仟元、120,010仟元及143,910仟元，86年因年中方銷售與該客戶，因此銷售金額較低，88年度僅呈7.23%成長，係因該年度手機市場成長速度趨緩，MOTOROLA公司經營稍做調整所致。對北京信邦而言，該客戶最近三年度皆為第一大客戶，係積極爭取之策略廠商，每年營收尚能穩定成長。

B. 李文鴻

係大陸地區之專業電子零組件貿易公司。香港信邦透過HIROSE HK.代理HIROSE品牌連接器產品，貨物經由該公司再轉售予大陸地區客戶。因大陸近年來經濟成長快速，電子資訊相關產業蓬勃發展，隨著大陸市場之開放及信邦集團努力經營該市場，致使該客戶最近三年度及89年1至10月呈現大幅成長。

C. 宏碁電腦

係可攜式電腦、個人電腦、電腦主機板及其他資訊產品之國內知名製造廠。由於信邦集團致力於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提供完善之售後服務，進而取得該客戶在價格、交期、產品品質及售後服務上之信賴。86至88年營收分別為45,809仟元、84,157仟元及393,233仟元，逐年呈現倍數之成長，尤以88年度表現最佳。主要係因87年度IBM與宏碁公司簽訂高額之筆記型電腦採購合約，其中連接器及連接線之零組件則與信邦電子合作設計，另因信邦電子於87年12月開始生產軟性PC板(適用於筆記型電腦內部LCD訊號傳輸)獲得宏碁公司認證，及信邦電子代理之HIROSE品牌連接器商品亦為該客戶採納，於87及88年度持續出貨所致，89年1至10月因IBM部份機種停止向宏碁下單，致使部份搭配宏碁該機型之軟性PC板產品停止出貨，致使營收金額降至124,320仟元。整體而言，宏碁電腦乃信邦電子合併營收之前三大客戶之一，且係國內知名電腦大廠，對信邦電子之營收實有正面之助益。

D. Oriental Computer INC

係一專業電子零件之日本代理商，其代理商品有主動元件(如DRAM)、被動元件(如電阻、電容器)、電子零組件(如連接器、石英震盪器)等。信邦電子於86年10月間合併冠磊實業(主要從事連接器及線材之買賣)，繼續取得原冠磊實業之HIROSE連接器商品代理權，而該代理權係透過OCI公司取得者，係以OCI公司售予客戶之連接器賣價與OCI公司對信邦電子之報價差額帳列佣金收入，故自86年10月信邦電子取得HIROSE代理權後，OCI公司一直是信邦電子之主要佣金收入來源。88年度連接器商品在營收呈現188%成長率情形下，OCI公司卻僅有4%之成長，主要係因許多國內大廠(如廣達、宏碁)為規避匯率風險，採購採取以台幣計價方式交易，其要求交易過程改由信邦電子向OCI公司進貨並向銷售與下游之客戶收款，信邦電子原帳列佣金收入(透過OCI公司)因交易型態改變而帳列銷貨收入(廣達、宏碁)，此交易型態之改變，可由88年度對廣達、宏碁之營收及OCI公司之進貨大幅增加可看出。89年度因國內大廠客戶銷售金額日益增加，客戶採購以台幣計價方式交易型態依舊吃重，致使1至10月對OCI公司之

佣金收入表現持平。整體而言，OCI公司與信邦電子將持續此種合作模式，以掌握HIROSE品牌連接器在筆記型電腦大廠零組件之市場占有率。

E.Mobility Electronics Accessory

係一筆記型電腦用船塢(Docking)系統之製造廠，已於美國NASDAQ掛牌，信邦電子86年度開始代理其系統銷售，87年度信邦電子配合該客戶開發設計船塢系統之介面，而有29,641仟元之營收入帳。嗣後87年底因該客戶產品開發停滯，且該客戶經營狀況欠佳，信邦電子對其業務進而採取保守態度，故88年度於合併前十大客戶已不復見。惟該客戶現在正在發展通用性船塢(Universal Docking)，若其產品開發成功，經營狀況改善，信邦電子不排除再加強與其合作。

F.藍天電腦

係一可攜式個人電腦及其附屬配件製造及買賣廠商。86及87年度於信邦電子合併營收分別為38,875仟元及25,280仟元，占營收比率分別為7.63%及3.23%，趨勢逐年下滑，88年度以後更為合併前十大客戶之外。主要係因該客戶近年來業績表現平平，87年度後營運體質欠佳，信邦電子對該公司行銷策略亦趨向保守所致。

G.Molex

MOTOROLA於全球簽訂兩個電源充電器用線束之供應商，分別為AMP及Molex，足以顯示該客戶在線束上之市場認同度。87年度因MOTOROLA指定使用HIROSE品牌連接器，而向北京信邦採購金額為23,036仟元，後來因Molex自行研發出經MOTOROLA認可之連接器產品，可以自給自足情形下，不再需要向外部採購，故88年度以後於信邦集團之營收已不復見。

H.Fuji International

係一電子零件之日本製造及通路廠，主要產品為Audio、Video及CDR相關產品，亦有幫日本山葉YAMAHA搜尋被動元件供應商之能力。信邦電子係售予該客戶線材加工品及連接器，因87年度方與該客戶交易，故86年度無交易金額，87及88年度營收為20,295仟元及25,421仟元，每年呈現穩定成長。惟89年因其他客戶銷售金額增加，故將FUJI擠至合併前十大客戶之外。

I.智邦科技

係一電腦用網路卡、網路中樞器、網路交換器及其他網路產品之製造、銷售公司。86及87年度於信邦電子合併營收金額分別為27,108仟元及15,942仟元，占合併營收比率分別為5.32%及2.04%，88年度以後由於其產品之利潤逐年降低，而大幅要求供應商降價，信邦電子則因產品毛利不佳逐漸淘汰其訂單。

J.ENG

係MOTOROLA集團能源系統產品事業部，其主要產品有手機電池、充電器，產品中75%係售予MOTOROLA公司。信邦電子87年度售予該客戶HIROSE連接器之營收為15,896仟元，嗣後因其他連接器廠商(如Molex)亦開發出適用之產品，致使市場出現價格戰，信邦電子因市場競爭下，其產品毛利不佳逐漸淘汰其訂單，88年度以後於合併營收前十大客戶已不復見。

K. 廣達電腦

係一專業筆記型電腦之製造廠商，87及88年度於信邦電子合併營收分別為10,370仟元及192,446仟元，呈現17.56倍之速度成長，主要係因該客戶於87年度與DELL簽訂重大合作契約，其中指定使用HIROSE品牌連接器，87年度大多透過OCI公司交易，就其差額帳列佣金收入(OCI公司)，88年度改變交易方式，直接以銷貨收入(廣達)入帳，另信邦電子亦視其為積極耕耘之策略廠商，致使其營收呈現巨幅之成長。惟89年1至10月其營收僅69,742仟元，占營收比率為4.31%，主要係因部份專案該客戶轉與同業鴻海搭配所致。

L. Keonyang

係韓裔美商AMS於大陸設立之轉投資公司，生產線材組裝再轉售予生產手機充電器及免持聽筒之AMS，為MOTOROLA及NOKIA之合格認證廠商。香港信邦售予該客戶HIROSE品牌連接器，於88年度創造60,040仟元之營收，嗣後因該客戶貨款延遲，信邦電子對其行銷策略漸趨保守，89年度營收已大幅縮減。

O. 勝創

係一電腦用網路卡及相關網路產品之製造、銷售公司。信邦電子88年度開始經營該客戶，其當年度營收為26,730仟元，占合併營收之1.56%。與智邦科技相同，因網路產品利潤不振，由上游至下游壓縮毛利。信邦電子89年度因其毛利不佳，調整產品結構進而逐漸淘汰其訂單。

P. 華碩電腦

係一專業電腦廠商，主要業務範圍包括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3D繪圖卡、3D顯示卡、SCSI週邊卡、光碟機、伺服器及其他電腦相關產品之研發開發、製造及銷售。該客戶為信邦電子88年度行銷系統上積極耕耘之策略廠商，因華碩於業界良好之聲譽及其良好之管理績效，信邦電子將持續其政策以求國內知名資訊大廠之認可。由89年1至10月該客戶已成信邦電子前五大客戶足以證明。

Q. Symbol Technologies, Inc.

美商Symbol(Symbol Technologies, Inc.)是全球行動數據交換系統(mobil data transaction system)的領導者。其產品主要範圍在整合可攜式條碼讀取機(Portable bar code laser scanner)與工業用行動電腦系統(Mobil computer)，或利用無線區域網路系統(Wireless LAN)將讀取資料送入主系統等。主要產品主要包括可攜式條碼讀取機、行動電腦(掌上型電腦)及無線傳輸之網路系統。這些產品適用在製造業的倉庫管理、物流業的配銷管理、零售業或大賣場的銷貨、庫存及補貨管理、行政作業系統的數據掃描及傳真、影像掃描及傳真，可用於學校教育系統、家庭電器用品及醫療系統等。

美商Symbol成立於西元1975，總部設於Holtsville, New York，海外總部設於英國Berkshire；Symbol公司1997至1999年之營收分別為774、978及1,139百萬美元，稅後淨利分別為72.2、95.4及116.4百萬美元；近期大力發展無線產品系列研發工程，市場行銷設於加州聖荷西，全球超過4,000名員工，擁有堅強的全球行銷通路，同業中無論在研發技術、市場佔有率及世界級電腦客戶的關係皆居大幅領先地位。因該客戶亦屬成長型公司，營收及獲利每年皆大幅成長，因此基於下列因素取得與

信邦電子合作之機會：

- a. 其採購金額持續成長，需要增加供應廠商。
- b. 因為業務成長而人力無法應付成長需要，因此會將一些工程問題之解決交給有能力的廠商。(如線材+PC板線束組裝規格設定問題)
- c. 希望搭配之廠商能給與快速回應爭取時效。
- d. 協助其在台灣與大陸找尋缺貨之零件(如IC元件)。
- e. 定期拜訪及每週Conference Call，以清楚了解其需求，在時效內將問題解決。

Symbol所期望廠商配合事宜，因信邦電子不管在工程技術、打樣、出貨及其缺貨元件之代尋皆令其十分滿意，因此自88年下半年開始獲得其正式訂單，89年1至10月營收已達205,366仟元，係屬第一大客戶，已成為信邦電子積極深耕之客戶。

R. 其他

仁寶電腦於86年度為信邦電子第一大客戶，惟87年度以後皆下滑至合併前十大客戶之外，係因信邦電子與其配合之專業連接線產品毛利低，在仁寶採購政策上採取價格導向，且信邦電子逐漸淘汰低階產品情形下，其營收日益減少。其餘公司最近三年度及89年1至10月銷售金額及比重皆有些許變化，因占合併營收比率不大，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由於信邦電子近年來在行銷策略上採取訂單穩定、收款風險較小之國內外知名資訊大廠(如:宏碁、廣達、華碩、Symbol及Motorola)合作，在全體員工努力經營下，信邦電子對其客戶已建立良好之信譽，彼此間關係密切而穩固。綜上，信邦電子合併營收之主要客戶最近三年度及89年1至10月並無重大異常變動，且銷售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資訊大廠，對整體營運亦產生其實質且正面之助益。

營業毛利及毛利率

信邦電子86年至88年之合併營業毛利分別為102,294仟元、185,456仟元及313,649仟元，毛利率分別為20.08%、23.69%及18.26%，分析如下：

86及87年度

A. 佣金收入大幅增加

信邦電子於86年10月合併冠磊實業(主要從事連接器及線材之買賣)，繼續取得原冠磊實業之HIROSE品牌連接器商品代理權，進而有大量佣金收入入帳，87年度較86年度大幅增加69,038仟元，扣除必要之作業成本【營業費用×佣金收入/（佣金收入+銷貨毛利）】，帳列佣金產生之毛利率區間為50%至60%。因佣金成本較其他銷貨收入(連接線、連接器)之銷貨成本低，致使87年度佣金之毛利較86年度增加37,837仟元，占整體營業毛利金額較高所致。

B. 適時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

87年度信邦電子配合Mobility設計、開發筆記型電腦用船塢(Docking)系統之介面，毛利率較高；另配合智邦及互億公司設計開發網路卡及其相關產品用連接線，因當時網路相關產品毛利不錯，且因信邦電子與其客戶合作於專案初期，規避了產品成熟型之價格戰，皆使信邦電子毛利增加。

C.退出部分低階產品

在筆記型電腦產業逐漸步入成熟期，產品日趨標準化，國內競爭廠商林立，部分客戶(如仁寶)在採購策略上採取價格導向，87年度信邦電子對仁寶電腦之接單更顯保守，致使毛利較低之專案減少，產品組合結構改善，毛利率得以提升。

87及88年度

A.市場競爭激烈

88年度整個筆記型電腦市場競爭呈現白熱化，競爭對手大幅增加，再加上大陸製成品回流台灣連接器市場，下游客戶壓縮獲利空間，信邦電子為保有努力耕耘之連接器市場占有率，在價格政策上做調整，犧牲部分利潤，生產策略亦配合調整，毛利過低之訂單轉由外包協力廠商，雖營收大幅成長，但毛利率卻下滑，且88年國華路新廠落成，大額折舊及製造費用亦使毛利維持不易。

B.匯率變動對營業成本有不利影響

信邦電子代理之HIROSE品牌連接器商品及其他部分主要原料大多自日本進口，88年度因營業規模擴增進而向日本進貨金額亦大幅上升，且國內知名大廠(如廣達、宏碁)要求連接器商品以台幣計價交易，信邦電子因此承受匯率風險，受到台幣對日幣貶值之影響，致使進口成本增加，營業毛利因而下滑。

C.部分新產品、新客戶毛利較低

該年度為爭取新客戶(如華碩、勝創)或新產品，生產初期因送樣認證時間長、製程尚未順暢，進而重工或多耗料，分擔較多之製造費用，導致毛利率遠低於較成熟之產品，該產品順利生產後，此情形將會有所改善。

綜上，最近三年度之合併營業毛利應無重大異常變化情形。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

信邦電子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費用分別為42,681仟元、49,337仟元、76,177仟元、89,279仟元及122,372仟元，分別佔營收之17.64%、17.08%、18.25%、16.49%及11.50%，其中86年度之營業費用率較高，係因合併冠磊實業增加人事相關費用之緣故。87年度營業費用隨著營業規模擴增，相關人事費用、租金支出、旅費、郵電費、交際費隨之增加，且信邦電子加強研發，研究費用由86年度2,306仟元增加至87年度9,401仟元，惟其營業費用率較86年度低，係因部分與佣金收入相關之推銷費用轉列營業成本之故。88年度營業費用如同87年度，相關費用亦隨營收成長而增加，惟其營業費用率更下降至11.50%，係因營業收入大幅成長96.55%，而營業費用僅成長37.06%，成長幅度較少所致。

信邦電子合併報表

信邦電子87至88年度合併報表中，其合併營業淨利為63,358仟元及110,441仟元，其營業費用隨著營業規模擴大而增加，相關薪資、旅費及郵電費等費用金額亦隨之增加，惟在達到一定經濟規模後，集團企業加強管理效率，控制費用及成本，致使營業費用率逐年呈現下降趨勢。88年雖因市場競爭致毛利下滑，但集團仍能擷節費用，致使合併營業利益率表現仍較87年為佳。

4.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

信邦電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4年度	85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前三季	89年度(預測)
利息收入	125	377	259	2,090	3,152	2,686	3,886
投資收益	—	—	—	—	13,220	2,412	6,861
處分投資利益	—	—	—	—	6,111	218	218
兌換盈益	1,327	194	15,441	5,213	—	20,509	22,275
其他收入	1,372	265	4,706	2,638	8,752	2,395	8,617
合計	2,824	836	20,406	9,941	31,235	28,220	41,857
利息支出	2,173	2,646	3,168	8,277	9,385	9,478	13,587
投資損失	—	339	3,997	2,970	—	—	—
處分資產損失	—	2,280	36	1,740	689	797	797
兌換損失	—	—	—	—	11,419	—	—
存貨跌價損失	—	—	2,642	3,314	—	—	—
其他損失	254	11	4	215	5,105	232	6,232
合計	2,427	5,276	9,847	16,516	26,598	10,507	20,616
淨額	397	(4,440)	10,559	(6,575)	4,637	17,713	21,241

資料來源：84及88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89年度前三季及89年度預測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外收入分別為2,824仟元、836仟元、20,406仟元、9,941仟元及31,235仟元，其中86年度營業外收入達20,406仟元，主係因台幣貶值，收回外幣帳款所產生之兌換盈餘15,441仟元及提列備抵呆帳之帳款收回3,249仟元(帳列其他收入)。88年度營業外收入為31,235仟元，主係因該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營運較佳，獲利情形良好，致使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大增；另處分國外認股權證及國內債券基金，認列處分投資利益6,111仟元，其餘

並無重大變動。89年度該公司營業外收入預計41,857仟元，主要係因外銷比率大幅提升，受台幣對美金貶值影響兌換盈益大幅增加所致。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外支出分別為2,427仟元、5,276仟元、9,847仟元、16,516仟元及26,598仟元。其中利息支出於87年度明顯增加，係因營運規模擴大而增加銀行融資所致。該公司帳列長期投資85年度由成本法改為權益法後，每年皆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惟因轉投資公司營運日益好轉，損失金額日益減少，於88年度已為投資收益。88年度該公司以日幣向日本進貨，而該年度日幣兌換台幣係呈升值趨勢，因進貨之日幣交易產生較大之兌換損失，其餘並無重大變化。89年度該公司預計營業外支出計20,616仟元，主要係因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信邦電子合併報表

該公司86至88年度合併營業外收入分別為21,263仟元、9,268仟元及24,957仟元，主要內容係利息收入、投資收入、兌換盈益及其他收入。另營業外支出分別為6,829仟元、20,263仟元及28,542仟元，主要內容為利息支出、投資損失、兌換損失、存貨跌價損失及其他損失，其營業外收支淨額僅占合併營業收入之2.83%、0.23%及1.40%，比例不大。

5.稅前純益及每股盈餘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

信邦電子

該公司84至88年度稅前純益率分別為0.08%、3.10%、4.36%、9.86%及9.61%，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0.10元、0.64元、1.16元、1.51元及1.98元，係因該公司隨著全球通訊及資訊產業迅速成長，積極拓展業務、擴充產能及開拓高附加價值產品，並對成本及費用善加控管，業績及獲利已逐年提升，其獲利能力尚屬穩健。

預計89年度稅前純益率可達16.53%，每股盈餘可達3.39元，該公司持續接獲美國SYMBOL、日本TDK大廠訂單，配合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及產能之擴充，本年度之業績達成應屬可期。另該公司致力於調整產品結構，開發新產品(如：高頻模組化、通訊產品)，另逐漸淘汰低階電腦內部配線及週邊產品之外接線產品，搭配品質及成本、費用之控管，致使獲利能力大幅提升。截至89年度前三季營業收入及稅前純益之達成率為72.64%及72.04%，該產業下半年出貨原較上半年熱絡，故其獲利目標應屬可期。

信邦電子合併報表

該公司86至88年度稅前純益率分別為3.90%、6.69%及6.19%，每股盈餘分別為1.16元、1.51元及1.98元。88年度較87年度成長係因集團整體營收大幅成長119.49%，雖營業毛利率不及87年度，惟集團積極加強管理效率及擲節費用，致使每股盈餘仍能上揚。

6.89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

信邦電子89年度之財務預測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六號「財務預測編製要點」編製完成，以下茲就預測內容評估其達成之可能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89年度預測	89年度前三季達成率分析	
		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	佔全年度預測%
營業收入	1,326,743	963,704	72.64
營業成本	961,513	724,405	75.34
營業毛利	365,230	239,299	65.52
未實現毛利	89	89	100.00
營業費用	167,088	98,952	59.22
營業利益	198,053	140,258	83.94
營業外收入	41,857	28,220	67.42
營業外支出	20,616	10,507	50.97
稅前純益	219,294	157,971	72.0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營業收入預測達成可能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年度	89年度預測	89年前三季	達成率%	備 註
連接線	842,337	593,848	70.50	
連接器	397,723	291,334	73.25	
佣金收入	54,964	46,803	85.15	
其他	31,719	31,719	100.00	
合 計	1,326,743	963,704	72.64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89年度預計營業收入1,326,743仟元，較88年度之1,064,328仟元成長24.66%，主要係該公司持續接獲美國SYMBOL大廠訂單，配合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及產能之擴充，故89年度預計之營收較88年度成長尚屬合理；截至前三季營業收入之達成率為72.64%，應屬良好，因該產業下半年出貨原較上半年熱絡(由88年度前三季之營收達成率66.48%可證)，因此今年之業績達成應屬可期。

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預估89年度營業成本961,513仟元、營業毛利365,230仟元及毛利率27.52%，毛利率較88年度之20.67%上升，主要係信邦電子本年度致力於調整產品結構，其中銷予SYMBOL客戶之產品毛利率約50%左右，再搭配開發新產品(如：高頻模組化、通訊產品)，另逐漸淘汰低階電腦內部配線及週邊產品之連接線產品，搭配品質及成本之控管，透過產品組合進而達到毛利之提升；截至前三季營業毛利達成率65.52%，今年第四季上述之策略將逐漸顯現情勢下，全年預計之營業毛利應可順利達成。

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

該公司預估89年度營業費用167,088仟元，較88年度之122,372仟元增加36.54%，主要係配合該公司營運規模擴增，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及佣金支出，致相關費用隨之增加，然在該公司擰節支出之管理政策下，89年度預計營業費用占營收淨額比例為10.27%，較88年度之11.50%略為下降；而營業利益在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影響下，較88年度大幅上升102.82%，而89年度前三季已達成83.94%，在預期第四季營業額將創新高情形下，全年度營業利益之目標達成應屬可期。

營業外收支

該公司預估89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為21,241仟元，較88年度之4,637仟元增加16,604仟元，主要係因89年度日幣借款增加及應付日幣款項比例提高受匯率影響，致產生較多之兌換收益，89年度截至前三季營業外收支淨額已達17,713仟元，因此全年度營業外收支應可順利達成。

稅前純益

綜合前述各項預測數據，該公司預估89年度稅前純益為219,294仟元，前三季達成率為72.04%，在第四季出貨持續暢旺下，全年度目標應可順利達成。

7.該公司維持業績及獲利成長之具體策略及未來發展性之評估

產業概況

世界產業現況

1998年世界連接器市場由於受到亞洲金融風暴及低價位電腦的影響，出現幾年來首度的負成長，總產值為337億美元，相較於1997年下降約6.5%的幅度。根據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整理資料顯示，除了經濟情勢較為穩定的歐洲地區小幅成長1.4%之外，其他地區都呈現負成長的曲線，而以日本衰退22.6%最為明顯，其次為亞太地區衰退4.3%，北美衰退3.1%等。1999年在景氣尚未完全復甦的情況下，整體產值仍維持在1998年的水準。連接器的應用領域以電腦及其週邊設備、數據傳輸、電信等領域為大宗，分別佔有18%、16%及14%的比率，其次為汽車11%、通訊8%等。其中，最具發展潛力的首推電信、通訊及數據傳輸等連接器產品，而汽車及醫療器材的未來發展亦十分受到矚目，軍用電子則是下滑幅度最大的領域。

國內產業現況

1998年上半年整個連接器業界景氣萎縮，到了下半年景氣才有逐漸回升之勢。總體而言，1998年我國連接器市場總產值(含Cable組立)約為230億

元，相較於1997年為負成長7.3%，但是由整個國內需求來看，仍然成長約16.1%，達到313億元。其中，連接器產值佔138億元，Cable組立的產值則為92億元。在主要連接器大廠紛紛轉往中國大陸設廠的效應下，我國連接器產值於1999年創下近四年來新低紀錄，且2000年恐將持續衰退，根據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統計，1999年我國連接器產值為新台幣198億元，比前年衰退13.9%，而2000年預估將只有182億元，比1999年衰退8%。我國連接器產業曾於1997年達年產值新台幣248億元的高峰，但隨後逐年下降，1999年更一舉下滑達13.9%，並跌破二百億元大關。其中，台灣安普自台撤廠，以及鴻海、正威等台灣廠商紛紛前往大陸投資設廠，均為台灣連接器產值大幅衰退的主因。由於產業外移效應持續，工研院材料所預估2000年我國連接器產值將持續下滑。

在全球各國廠商紛紛加重在大陸投資比重的情形下，中國大陸連接器產業逐年成長，1999年其全年產值已達台灣的1.3倍以上，預料未來將成為最具潛力的連接器生產重鎮。工研院材料所指出，未來兩岸連接器產業分工模式，將走向台灣定位在研發及業務中心，大陸為生產基地的狀況。而兩岸在連接器產業的貿易依存度也逐漸提高。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統計指出，1999年我國自大陸進口連接器的比率高達42%，而台灣連接器出口到大陸的比重，亦達33%。在產品種類方面，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已成國內廠商積極發展重心。以龍頭廠商鴻海為例，其1999年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出貨金額，佔其連接器營收一成左右。

維持業績及獲利成長之具體策略及未來發展性

信邦電子自成立以來，即以滿足客戶需求，不斷投入產品技術改良、創新、維持高品質、高效率生產，且與客戶建立並維繫良好長期合作關係為經營理念，未來該公司仍本上述理念不斷維持公司業績及獲利成長，具體營運策略及分析如下：

在產品研發創新方面

國內產業普遍受限於抄襲、模仿、競價之惡質競爭現象，傳統之連接線與連接器產業，因已趨於成熟，低階產品因競爭者眾而利潤下跌已是不爭之事實。該公司之經營方向，一直以領先市場趨勢為導向，率先開發符合新規格，新需求之產品，10年來開發之產品超過數十種，銷售毛利也因而得以穩定上升。88年以來資訊及通訊產業技術提升快速推移，對於高頻、高速傳輸、輕、薄、短、小之連接線、連接器需求更殷，該公司率先開發出IEEE.1394高速資訊多媒體傳輸線、IEEE.802.3網路傳輸線、串列式USB連接埠、迷你型USB等連接線及連接器產品。該公司在目前之眾多同業中，已是少數具有上下整合能力，提供客戶軟硬體整合設計、生產之公司，該公司因而得以取得高附加價值之產品訂單。今後，該公司將更加強研發團隊實力，結合光纖、光電產品，使該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更加電子化，使同業無法抄襲取代化，該公司深信得以爭取更多銷售業績與利潤。

在生產製造方面

基於全球BT0(接單後生產)方式出貨需求，以及經濟規模生產以提高生產效益考量，該公司已在海外建置3處海外生產據點。另該公司將持續對生產流程之設計、製程簡化，自動化檢測深入改善創新，生產效率將繼續提升，品質也同時得以維持高水平。且該公司轉投資上游原料供應商，透過策略聯盟取得技術

，並確保材料成本相對低於同業，供貨不虞匱乏。

在業務銷售方面

該公司成立以來，早期一直以配合國內資訊大廠發展為主要經營市場，雖銷售業績也能隨國內資訊大廠成長而逐年成長，畢竟國內市場不論是規模與利潤之間均落後於歐、美等外銷市場，87年起該公司加強外銷銷售體系後，業績在88及89年展現了大幅成長。89年9月美國分公司正式成立後，該公司的銷售更將以全世界為銷售範圍，搶攻信譽好、有潛力的國際級大客戶。

8.綜合結論

信邦電子最近五年度業績大致上呈現成長趨勢。在營業收入方面，信邦電子憑藉經營團隊之全方位服務及產品品質、交期上之穩定，落實客戶深耕計劃，進而持續獲得國內外大廠之肯定及認同(如：廣達、宏碁、MOTOROLA等)，於87及88年度有29.68%及96.55%之高成長率。在營業毛利方面，87年度因合併冠磊實業後，代理HIROSE連接器商品之營業額增加(包括佣金收入)，且及時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及退出價格戰之低階產品，致使毛利率能有27.56%之表現。88年度全球桌上型、筆記型電腦廠獲利空間縮減，連帶使得連接器市場競爭白熱化，加上受到台幣對日幣貶值影響，向日本大量進貨之成本增加，該年度毛利率下滑至20.67%。惟隨營業規模大幅擴增，營業毛利仍能增加70,797仟元，再透過管理階層加強控管費用以撙節支出，稅前純益亦能呈現91.65%之成長。

綜觀89年整體市場狀況，雖因同業競爭激烈，普遍產生毛利壓縮之情形，惟該公司因領先之規劃與策略，並結合整體市場發展之態勢運用得宜，預期89年度之整體營業目標不僅可順利達成，或有向上突破之機會。依據The Bishop Report Issue No.90研究調查顯示，全球電子連接器於1999年產值約257億美元，1999年至2004年有6.8%之複合成長率，而展望2004年將有357億美元之譜，其中仍以北美地區為最大市場，2004年將有145億美元，值得一提的是亞太地區有14.2%複合高成長率，2004將有56億美元，較1999年有2倍之巨幅成長，從數字可以明顯看出，亞太地區加上日本於公元2004年將有109億美元之產值，佔有率超過三成，其中隱涵的意義是亞洲地區已成為連接器產業的生產重鎮，而產業及經濟的蓬勃發展可以預期將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展望90年起，由於海外運籌生產體系已佈建完成，集團整體營運綜合績效益趨彰顯，且該公司研發實力完備，領先同業，國外潛力大廠開發可望隨著資訊、通訊產業之蓬勃發展，該公司未來發展應屬可期。

二、有關該公司進貨集中風險之評估

信邦電子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之連接器買賣收入分別佔其營收淨額之36.16%及30.23%，達30%以上，符合主要商品之定義，且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截至第三季止，連接器進貨來自日本Oriental Computer INC.公司(以下簡稱OCI公司)佔該商品進貨金額比率分別為92.65%及97.36%，有關該公司主要商品連接器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原因、風險、因應措施及與OCI公司財務、業務之獨立性為何?經洽推薦證券商評估如后：

推薦證券商評估：

1.說明信邦電子主要商品連接器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情事

該公司為電子零組件專業製造及銷售廠商，同時該公司亦代理連接器之買賣業務，以其專業之技術能力搭配完整之行銷通路，提高售後服務之廣度及深度，使公司營運得以穩定之成長。其主要服務項目包括連接線產(商)品、連接器商品及佣金收入等(詳下表)，採購原料包括連接器、鐵粉芯、線材及端子等，有關該公司連接器商品進貨部分，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來自OCI公司佔該商品進貨金額之比例分別達92.65%及97.36%，是故該公司在連接器商品上有進貨集中之風險，茲就該公司向OCI公司進貨集中之原因、風險、因應措施及財務、業務之獨立性評估如下：

信邦電子最近三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86 年		87 年		88 年		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連接線產(商)品	360,294	86.28	283,803	52.41	523,839	49.21	593,848	61.62
連接器商品	41,025	9.82	133,500	24.65	384,850	36.16	291,334	30.23
佣金收入	5,643	1.35	74,681	13.79	81,921	7.70	46,803	4.86
其他	10,628	2.55	49,528	9.15	73,718	6.93	31,719	3.29
合 計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963,704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HIROSE公司之市場地位

HIROSE公司係全球第6大、日本第1大之專業連接器製造商，1937年於日本設立，係一跨國性組織，營運區域遍及亞洲、北美及歐洲等地區，並已於東京證券交易所掛牌。該公司所生產之高品質產品廣泛運用於資訊、通訊、儀器設備、辦公室及工廠自動化設備及消費性電子等領域，主要產品如多腳型連接器(Multi-Pin)可依客戶需求製成圓型、長方型、帶狀、印刷電路板型、IC型、PC卡等。另一尖端型產品線為高品質同軸連接器，光纖連接器更可運用於微波、高頻訊號設

備。HIROSE公司產品品質精良、技術先進，所生產之連接器廣泛被等客戶運用。其主要客戶如下：

A.美國：MOTOROLA、DELL、3COM、IBM、CISCO、XEROX。

B.加拿大：NORTEL。

C.英國：IBM、OKI、NEC。

D.法國：ALCATEL、PHILIPS、MITSUBISHI。

E.德國：SIEMENS、MATSUSHITA、BOSCH、ALCATEL。

F.荷蘭：PHILIPS。

G.義大利：IBM、MARCONI、FLAT、ALCATEL。

H.瑞士：ERICSSON。

I.芬蘭：NOKIA。

J.韓國：SAMSUNG、HYUNDAI、LGIC。

K.台灣：宏碁、廣達、華宇、英業達、仁寶、台達電子。

其2000年(會計年度結束日為3月底)之營業收入、營業淨利及稅後淨利分別為7.5、2.5及1.4億美元，營運相當良好。由於其他國際知名連接器廠商在台行銷體系亦已建構成形，信邦電子乃積極取得HIROSE公司之銷售代理權。

透過OCI公司向HIROSE商社採購之原因

長期合作模式

信邦電子負責人王紹新先生原任職於全球第一大連接器製造商美商AMP公司，自行創業後乃以所熟悉之連接器專業為發展基礎，分別於78年及79年創立信邦電子(股)公司及冠磊實業(股)公司，分別經營連接線組裝及連接器買賣業務，為求連接器買賣業務之競爭力，乃多方尋求世界主要連接器製造廠之台灣代理業務，終經由OCI公司社長蘆原錦吾先生之引薦而取得HIROSE品牌連接器之銷售代理權，並透過OCI公司向HIROSE公司代理商大成無線株式會社取得穩定之供貨來源(HIROSE公司為製造商，其連接器銷售業務均透過日本當地代理商社辦理)，於86年信邦電子合併冠磊時亦順利承受其代理業務，並隨著全球資訊市場之蓬勃發展，連接器業務與營業規模亦逐年擴大，自87年度起源自該代理品牌之銷售額及佣金收入總額已超過營收之三成以上，對該公司業績及獲利之提升有相當之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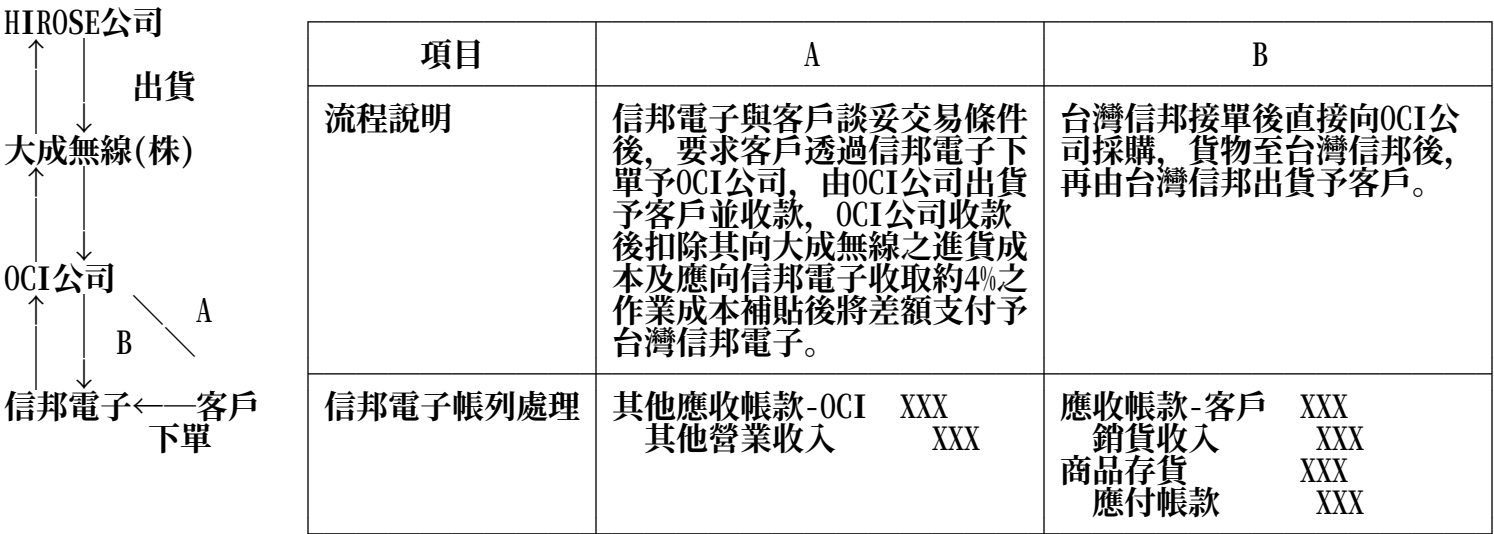
信邦電子發展之過程中，OCI公司對取得HIROSE品牌代理權功不可沒。而十餘年來其社長亦透過在日本地區之人脈持續為信邦電子介紹商機，因此OCI公司並非配合信邦電子交易而成立之公司，實為伴隨信邦電子成長之合作夥伴，信邦電子雖已於東京成立子公司，或可部分替代OCI公司為信邦電子處理之代辦及物流業務，但仍無法完全取代OCI公司之功能，故信邦電子支付OCI公司合理之代辦業務收益，實為穩定雙方合

作模式之最佳途徑。為維持穩定而長久之良好關係，乃維持此一交易模式。

另一方面，信邦電子一直以來亦是OCI公司之主要客戶，基於共生共榮的經營理念，雙方實已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而信邦電子、HIROSE公司及OCI公司三方亦制定「合作契約」，由OCI提供信邦電子之產品，不論是製程中或銷貨後之品質擔保，提供具競爭力之優惠價格，並配合信邦電子訂單交期及貨源穩定等承諾。信邦電子亦將客戶需求隨時告知HIROSE公司，由其開發生產並提供客戶試樣，做為確保客戶延續性不致中斷。經數年來之合作關係，OCI公司與信邦電子鑑於连接器居於電子資訊產業之重要環節，品質穩定為雙方獲得往來廠商之充分信賴，奠定在業界之重要地位，更是創造雙方業務成長之推動力，故信邦電子選擇OCI公司為長期合作夥伴實有其必要性。

物流功能

信邦電子接獲廠商訂單後，透過OCI公司向大成無線下單，OCI公司收到商品後則依客戶需求予以分類包裝，該公司則依訂單之毛利率高低給予OCI公司約信邦電子出貨售價4%左右之作業成本補貼。信邦電子與OCI公司之交易流程圖列示如下：



議價功能

透過OCI公司向信邦電子之下游客戶出貨並由客戶開狀付款於OCI公司，可避免信邦電子之利潤讓供貨廠商HIROSE公司完全得知，保留信邦電子未來與HIROSE公司進貨之議價空間。由於該公司係直接與HIROSE公司議價，信邦電子之利潤為扣除支付OCI公司之固定費用後金額，而信邦電子若由大成無線直接分裝出貨與下游客戶，則HIROSE公司之本身經銷體系將可完全掌握信邦電子之獲利狀況，因此透過OCI公司與HIROSE公司經銷體系往來，實有其必要性。

東京信邦成立之必要性

OCI公司主要為日本之進出口商，較熟悉日本商社之行銷方向，故主要為出口商品，東京信邦則較熟悉日本商社之研發及採購，主要為日本大廠採購OEM之產品，兩家公司在市場、業務、人際關係及管道截然不同，另外OCI公司並非信邦電子之子公司，在業務之執行上無法像自己之子公司易於掌握，就信邦電子之立場，如有第三家公司願

與其合作，只要有利於該公司並和另外兩家不衝突之情況，信邦電子仍有可能與第三家合作或另於日本成立新公司。

連接器商品集中於OCI公司(HIROSE產品)之原因

配合公司營運之需求

該公司所代理之連接器為電腦與其週邊產品間電子訊號傳輸及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外攜時電子供應之必要零件，HIROSE公司為全球連接器領導廠商，藉由信邦電子在國內資訊市場逐漸建立之行銷通路，可快速提供台灣地區之筆記型電腦及行動電話等資訊產品製造廠品質優良之商品及完善之售後服務，對公司業務之成長大有助益。該公司代理銷售HIROSE品牌連接器，其銷售金額逐年增加，且佔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之比重自88年度起已逾三成，由於該公司所代理銷售之連接器以應用在筆記型電腦為主，依據資策會ITIS資料顯示，全球筆記型電腦1997年至1999年皆呈現成長趨勢，預估2000至2003年亦有15.0%、13.9%、11.9%及11.2%之成長率，而全球連接器市場1999年至2000年亦將有6.8%之年複合成長率。由於下游應用產品在產量成長下，再加上該公司積極擴大市場佔有率之行銷策略，使連接器商品需求大幅成長，致該公司透過OCI公司採購之連接器進貨集中度超過70%以上，以利業務之推展。

生產來源集中少數國外廠商

就國內連接器市場而言，國內生產廠商眾多，惟除鴻海等大廠外，大多未能取得世界知名廠商之認證，故國內大型下游生產廠，為節省使用其他品牌重新認證之時間，或因連接器零件瑕疵造成成品不良之重大損失，多指定連接器用料之品牌，在供應貨源有限之情形下，自然容易導致進貨集中之問題。該公司代理品牌之HIROSE公司係全球第6大、日本第1大之專業連接器製造商，該公司所生產之高品質主要產品如多腳型連接器(Multi-Pin)可依客戶需求製成圓型、長方型、帶狀、印刷電路板型、IC型、PC卡等。另一尖端型產品線為高品質同軸連接器，光纖連接器更可運用於微波、高頻訊號設備。HIROSE公司產品品質精良、技術先進，所生產之連接器廣泛被等客戶運用。

代理合約之限制

該公司所代理日本HIROSE公司連接器，係全球公認最佳品牌之一，在連接器市場實居領導地位，而該公司自1990年起即取得HIROSE公司之台灣地區主要代理業務，且依該公司與HIROSE代理契約之規定，該公司需透過OCI公司向HIROSE進貨，導致該公司連接器商品進貨集中於OCI公司。全球主要連接器製造商在台或為代理或為設置分公司(如下表)，該公司已代理HIROSE公司連接器商品，而知名廠商在台行銷體系亦已建構成形，HIROSE雖未限制信邦電子代理其他品牌產品，但基於對該品牌產品之信賴，及業務推廣效益考量，目前僅代理HIROSE連接器商品，而導致進貨來源集中之情形應屬合理。

連接器主要製造商在台授權代理及設置分公司情形表

1999年 全球排名	連結器原廠製造商	體系	在台授權代理商	在台設置分公司
1	AMP(已被TYCO合併)	美系	—	台灣泰科電子公司
2	FCI(BERG)	美系	—	台灣康旭(股)公司
3	MOLEX	美系	—	台灣莫仕電子公司
4	AMPHENOL	美系	—	台灣安費諾(股)公司
5	JST	日系	德通電子	—
6	HIROSE	日系	信邦電子、育達電子	廣瀨電子(股)公司 (為HIROSE在台灣之採購據點)
7	鴻海精密	台系	—	—
8	3M	美系	—	台灣明尼蘇達礦業製造(股)公司
9	T&B	美系	—	台灣通貝(股)公司
10	ITTCANNON(非專業於 電子產業，主要為國 防、航太、重工及衛 星等行業用之連接器 生產廠)	歐系	—	—
—	JAE	日系	好德電子、凌台電子 、三信電子	台灣航空
—	HONDA	日系	允匯電子、良澤電子	—
—	HOSIDEN	日系	—	台灣星電
—	KEL	日系	欣勝電子	—
—	IPEX	日系	—	台灣IPEX
—	ELCO	日系	萃霸電子、仲駿電子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由上表可知，部份製造廠在台灣皆有設立分公司，其分公司直接負責數家主要大客戶業務經營外，其餘零星之市場則透過指定之經銷商(Distributor)銷售其大眾化、標準規格化之一般性商品，基於生產效率考量，原廠經常會要求經銷商建立一定項目及相當數量之庫存，以便因應市場不定期之需求。大量化、大眾化、標準規格化之商品，原廠有時可允許經銷商(Distributor)同時經銷2種(或2種以上)品牌同性質商品之合作模式。一般市場上之競爭優勢只能靠低價，建立大量庫存、及時交貨以因應市場急速變化等取勝。至於其他數家日系製造廠在台灣大部份會正式透過授權專業代理商來推廣其業務，此係市場、產業特性及原廠之政策要求。茲針對多數原廠正式

授權代理之台灣廠商僅能代理銷售其原廠唯一一家之品牌要求，說明如下：

A. 原廠政策之要求：由於代理商(Agent)在同一市場及區域上同時推廣二種品牌之商品易產生下列缺點，故原廠不同意所授權代理之代理商同時代理其它與本身同性質產品。

a. 業務員火力不易集中，導致營業額及市場佔有率分散。

b. 原廠不易掌握代理店之銷售模式。

c. 代理店之業務員易造成挑選門檻低之品牌來推廣，而忽略了公司在營運上所立下之如業績、獲利政策等原則。

d. 同一性質商品易造成所代理之2家品牌在價格上之衝突，因而影響原廠之利益。

e. 代理商無法專注集中在某一廠牌商品上之推廣及開發，因而分散資源而造成公司資源浪費，無法達到事半功倍之效益。

B. 台灣市場之特性：

台灣乃彈丸之地，且大部份之電子、電腦、通訊之主要客戶都集中於北部，若同時代理2家以上之商品會造成代理商公司內部矛盾競爭及衝突，因而造成內部之業務單位相互抵消戰力之窘境。不同於地大物博之美國、日本等地，可同時代理2家品牌之商品以節省公司之人力及地域遼闊所帶來之成本增加。

C. 營業及商品之特性：

該公司所推廣之連結器乃專注於電子、資訊、通訊、筆記型電腦、PDA、行動電話及資訊家電之產業，乃需督促所屬之專業業務工程師，及早介入與各產業之研究開發單位，一同展開冗長規格之討論、應用及最後之設計認證採用，皆為曠日費時之工作，其最終產品一般都屬於非標準化、獨特性且非大眾化之規格商品。一旦同時代理2家不同品牌之商品，代理。|造成對市場、產業客戶之不專注而不易深耕，再者2種商品之物流規劃及定價策略，皆容易造成相互之衝突，因而影響到公司應有之獲利及成長。

綜合上述說明，各原廠製造商在台灣授權之代理商皆有2至3家，每一家授權之代理商多清楚明白只能代理一家連結器之品牌，在所謂忠誠度前提下，原廠同意提供市場上應有之各項情報，如新產品之開發趨勢、競爭者之情報及價格情報等予代理商，以協助達到雙贏之結果。目前表列之各原廠商均有一套規範以建立彼此代理商之間的遊戲規則，如以客戶別來區分責任，以便能維持2家或2家以上之代理商間的良性競爭。

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評估

由雙方過去合作經驗評估

該公司代理銷售之HIROSE品牌連接器係以提供客戶專業且完整性之各項應用產品及良好之售後服務為主。且隨時提供高技術性、新開發之產品以滿足客戶在規格上之需求，與一般電子買賣業僅銷售大眾化規格零組件產品不同，該公司係以提供專業之連結器在筆記型電腦、PDA、行動電話等產品上之特殊應用，提供客戶各項的優缺點分析，以取得客戶之最終信賴及使用。因此該公司未如一般傳統電子買賣業進貨集中時產生之高度經營風險，再者該公司與HIROSE公司在業務合作模式上並非單方面的，信邦電子選擇市場佔有率大的系統產品銷售以增加其業績。而日本HIROSE公司亦信賴信邦電子積極、專業之銷售團隊及完善的後勤服務整合系統以推展其商品，加上該公司與HIROSE公司合作以來均持續與其訂定長期代理銷售合約，目前合約存續至2004年。該公司歷年來之連接器銷售業績均超過簽約年度所訂目標甚多。因此就雙方合作實質面與關係良好之交易現況，日本HIROSE公司應可與信邦電子維持長遠之代理關係。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89年截至第三季止連接器商品獲利變化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	
	金額	佔各該科目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年度%
營業收入	41,025	9.82	133,500	24.65	384,850	36.16	291,334	30.23
營業成本	27,621	8.31	113,066	28.93	297,214	35.13	213,506	29.47
營業毛利	13,404	15.99	20,434	13.69	87,636	39.83	77,828	32.54
毛利率(%)	32.67	15.31	22.77	26.71				

資料來源：信邦
由於連接器商品近年來已成為該公司營收及獲利之一項重要來源，該公司為加強與HIROSE公司之合作關係與提升產品品質，持續加強產品共同開發，提高連接器商品附加價值，且在業績上亦出現實質成效，營業額自86年度之41,025仟元逐年成長至88年度之384,850仟元，HIROSE公司藉由該公司在資訊廠商所建立之行銷通路，不斷地在台灣地區拓展其市場佔有率，且為國內著名資訊製造廠商所樂於採購，HIROSE公司連接器最近三年度在國內連接器市場之銷售額不斷提升(如下表)，而該公司與HIROSE公司之相互結合，雙方創造互蒙其利之雙贏局面，且HIROSE公司向重視與代理商之長期合作關係，自該公司1990年開始代理HIROSE品牌連接器以來，雙方合作關係未曾中斷。

單位：佰萬日元；%			
項目\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預估)
銷售額	2,760	3,660	3,960
成長率	—	32.61	8.2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由該公司市場地位評估

該公司從事電子零組件銷售已達10年，所生產之連接線產品及代理之連接器商品，銷售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資訊大廠，國外部分有Symbol Technologies Inc.、Oriental Computer INC.、Hokko Co. LTD.等，國內則有宏碁、華碩、廣達、環隆電氣、藍天、國碁、仁寶、勝創、互億等，在國內連接器市場居重要地位，進而影響國內主要電子資訊大廠行銷通路。在該公司掌握有效行銷通路及業績逐年成長下，符合信邦電子與HIROSE公司之最大利益。

由該公司未來產品組合變化評估

電子零組件產業為近年來政府積極輔導之產業，其中連接器為個人電腦與週邊設備間之橋樑。該公司為邁向永續經營及產品多樣化之目標，決定跨入PC板線束組裝之生產領域，以延伸既有產品線生命，該公司於89年度開始研發新產品並正式量產，提高自製產品佔營業收入之比重，依據該公司90年度內部預算，各項產品銷貨收入之金額及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連接線	連接器	PC板線束組裝	佣金收入	合計
銷貨金額	1,210,303	328,546	163,540	62,081	1,764,470
佔營收比例	68.59	18.62	9.27	3.52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預估未來三年度PC板組裝等新產品之營業額將持續成長，與連接器及連接線成為該公司未來三種主要產品。

由HIROSE公司經銷策略評估

在經濟利益考量及國際貿易專業分工下，HIROSE公司在主要資訊產品製造地區均採行代理銷售制度，該公司於1990年與HIROSE公司簽訂代理合約以來，雙方合作關係良好，未曾發生過終止合約之情事，為更加鞏固雙方之代理關係，因此與該公司續簽有效期限長達7年之長期契約，期間自1998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藉以顯示雙方繼續合作之誠意，及雙方在平等互惠之基礎上共榮共存。

代理權之穩定性評估

A. 有關信邦電子代理權穩定性之說明

由於台灣資訊產品之代理係屬一不完全競爭市場，主要係因歐美日原廠

供應商視當地市場規模及經銷代理商銷售能力等因素，決定其經銷商之家數係為獨家或多家，因此原廠供應商在選擇代理經銷商時，往往首重代理經銷商過去銷售業績之表現、行銷能力之良窳及維修技術及後勤支援是否穩定等之先決條件。近年來，資訊市場之快速發展，資訊產品之日新月異，若僅追隨於現在市場商品之走向，取得現有市場產品代理權，將缺乏市場之競爭力，若能及早洞悉電子市場產品之發展趨勢，較早切入市場，取得未來電子產品之代理權，將得以先行爭取市場之佔有率，獲取較大之競爭空間及報酬率，於是79年度取得日本HIROSE連接器代理權，信邦電子能與HIROSE公司合作至今，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a.代理銷售實績：

該公司代理銷售HIROSE連接器商品，歷年業績逐年成長，由84年度之5,735仟元、85年度10,663仟元、86年度41,025仟元、87年度133,500仟元、88年度384,850仟元逐年成長率為86%、284%、225%及188%，可見該公司之代理業績卓越。

b.卓越之行銷能力

經銷代理商除能引進品質佳之產品外，更須有適當之行銷方式，使其產品能深植人心，並予以採用其產品。該公司業務部平時即針對各種不同用途之產品，刊載於相關之傳播媒體上，以廣告產品之方式加深客戶對此產品之第一印象，並定期整理新產品及市場資訊以電子報之型式，予既有客戶及潛在客戶，且不定期邀請專業人士或原廠供應商舉辦產品研討會，該公司之業務人員亦隨時與客戶保持聯絡，除了解產品之使用狀況外，並藉以得知客戶之潛在需求。透過前述之傳播媒體、電子報、研討會等行銷方式，該公司已將產品切實推廣予客戶，故業務人員在持續與客戶保持聯繫時，得以得知客戶之潛在需求，能即時推薦使用，並因該公司所代理之產品係屬世界知名品牌，產品品質有相當之保證。該公司專業銷售及行銷能力將其所代理產品之知名度深植於各專業領域，相當受原廠供應商之肯定，該公司不僅與原廠供應商維持穩定的合作關係，更逐年增加其代理權及合作項目，足見該公司對代理權具相當之維持與開拓能力。

c.專業的維修服務

在資訊服務業甚至一般產業，能否提供客戶完善的售後服務，往往影響公司未來再提供服務於該客戶之機會，以及影響公司在市場上的競爭力。由於該公司之銷售客戶以筆記型電腦、PDA、行動電話、通訊產品等製造商居多，除講求專業性、時效性的整體服務外，尚須提供完善的配套服務如交期、價格、品質等，方能贏得客戶的信賴及未來繼續合作之機會。該公司在台灣台北辦事處、苗栗總公司、大陸北京、香港子公司、上海孫公司及天津辦事處、東莞辦事處設有完善之售後服務網，提供客戶上述之服務。

d.簽訂長期代理合約

基於HIROSE公司歷年之配合基礎穩固，HIROSE公司於1998年與該公司簽定七年(1998年至2004年)之代理合約，故該公司中長期對HIROSE公司之

代理權穩定性可資鑑證。

由於擁有自有品牌之原廠供應商最關注的代理經銷商銷售業績之多寡、行銷能力之良窳及服務品質之穩定，因此原廠供應商選擇代理經銷商時，皆需經長期審慎之評估及考量，以建立彼此間長久合作之伙伴關係，誠如上述，該公司有日益成長之營業額、並擁有專業的行銷能力及良好的服務品質，促使該公司及原廠供應商有互惠的合作條件，該公司對客戶而言，不僅係一經銷代理商，且有能力對客戶提供整體解決方案。該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者，如何洞燭先機，掌握市場產品動向，暨而針對產品特性、市場條件、適當通路，以創造產品之最佳價值，並維持客戶關係及銷售業績，乃為維持與原廠供應商之先決條件。提升本身的通路價值下，將可持續維持本身之競爭優勢，進而全盤掌握與原廠供應商之合作權。

B.維持代理權穩定性之因應措施

- a.加強與原廠保持密切之銷售關係外，進一步尋求發展雙方合作生產關係。在線束組立自製產品方面，經多方努力，已部分項目獲得HIROSE原廠認證及採購，提昇雙向之合作關係。
- b.該公司不排除進一步投入連接器自有產品之開發，或與HIROSE公司合作開發，來提高自製產量及銷值，平衡該公司貿易與製造銷值之比重，降低營運之風險。
- c.積極致力於尋找具發展潛力之電子零組件產品，並極力爭取其代理權。而隨著該公司之成長，代理權之種類及代理產品陸續增加且具完整性，該公司對客戶而言，不僅係一經銷代理商，且有能力對客戶提供整體解決方案。

結論

該公司自成立以來從事電子零件產品之代理已有10年的時間，其專業形象、服務品質早已受供應商及客戶肯定。在產品方面，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線及整體解決方案，以滿足不同客戶之多元化需求，且不定期邀請專業人士或原廠供應商舉辦產品研討會之方式，掌握先機以提供客戶專業之諮詢服務。代理經銷商過去銷售業績之表現、行銷能力之良窳及運籌服務體系之完整等因素，則成為授權公司評估之重點；而該公司優異之銷售實績已將產品建立響亮之知名度，且其專業之服務，讓使用者達最高滿意度。因此方能與原廠供應商維持合作關係已長達10年之久，足見該公司代理權之穩定性。

綜上所述，電子產品製造商隨著產品多樣化及客戶消費型態之多元化，日益仰賴專業代理商所建立的完整行銷體系，並藉由選擇經營績效佳之代理商擴大市場佔有率，而信邦電子自79年成立以來，以其完整之產品線、良好的售後及運籌服務，保持長期互動以掌握市場需求，於電子產品通路之經營已建立其良好的知名度，顯示該公司有足夠競爭利基以掌握及延續經銷代理權，因此經評估該公司對於目前代理權穩定及進貨集中於日本OCI公司，對該公司之未來營運應不具風險。

2.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公司獨立劃分者」之具體認定標準評估

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認定，係指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內，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申請公司之主要產品原料(指佔總進貨金額30%以上者，且為製造產品所不可缺之關鍵性原料)或主要商品(指佔總營業收入30%以上者)，其數量或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50%以上者。

經查核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主要原料供應商明細表得知，信邦電子主要原料為連接器，信邦電子向東京信邦進貨金額分別達68.83%及23.52%，故東京信邦為該公司之特定公司。連接器商品業務方面，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向OCI進貨額分別達92.65%及97.36%，故Oriental Computer INC.係該公司之特定公司。

申請公司之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50%以上者。

經查核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主要供應商明細表，並無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50%以上者，故於此項規定下，並無特定公司。

綜上，該公司之主要商品連接器及主要原料連接器分別來自OCI及東京信邦者逾50%，故OCI及東京信邦等2家公司為該公司之特定公司。

申請公司與單一特定公司或機構間之經營、財務及業務關係，應符合下列條件：

申請公司於送件申請上櫃時之董事應有1/2以上及監察人應有一席以上為非特定公司、機構及其聯屬公司之代表人、董事、監察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總額10%之股東或該特定公司或機構之關係人。但申請公司與特定公司係屬集團企業者得不適用。

A.東京信邦係該公司之集團企業，故可排除本款之限制。

B.B.OCI公司與信邦電子董事、監察人獨立性說明如下：

職稱	信邦電子	OCI公司	相同者
董事	王紹新 梁竣興 葉辛池 張合舜 優群科技(股)公司	蘆原錦吾 吉野kikuno 蘆原佳津	無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	蘆原光雄	無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皆非特定公司OCI公司之代表人、董事、監察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總額10%之股東或該特定公司或機構之關係人，故未違反本項規定。

申請公司應就與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間之

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具體書面制度，經董事會通過，並經申請公司確實有效執行；另應由申請公司出具其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併同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

該公司與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已訂定「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交易作業管理辦法」以規範雙方往來事項。前辦法經董事會通過並確實有效執行，且該公司已出具其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併同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

前述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異常現象。

經核閱該公司與特定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相關作業規章執行辦理，與其他同業比較，尚無異常現象。

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之營業收入來自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者，不得超過50%。但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營業收入金額不計算在內。

該公司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之營業收入來自特定公司之金額分別為79,062仟元及67,839仟元，佔營業收入之7.43%及7.04%，未超過50%，故符合上列規定。

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之主要產品原料或主要商品或總進貨金額，來自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者不得超過70%，而有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風險之虞者。但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進貨金額不計算在內。

該公司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之主要產品原料進貨來自特定公司(東京信邦)之金額分別達68.83%及23.52%，但屬母子公司間進貨，故不計算在內。而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商品向OCI公司進貨分別達92.65%及97.36%，超過70%之規定，而有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風險之虞。

茲將信邦電子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原因說明如下：

A. 生產來源集中少數國外廠商

就國內連接器市場而言，國內生產廠商眾多，惟除鴻海等大廠外，大多未能取得世界知名廠商之認證，故國內大型下游生產廠，為節省使用其他品牌重新認證之時間，或因連接器零件瑕疵造成成品不良之重大損失，多指定連接器用料之品牌，在供應貨源有限之情形下，自然容易導致進貨集中之問題。

B. 代理合約之限制

該公司所代理日本HIROSE公司連接器，係全球公認最佳品牌之一，在連接器市場實居領導地位，而該公司自1990年起即取得HIROSE公司之台灣地區主要代理業務，且依該公司與HIROSE之規定，代理契約該公司需透過OCI公司向HIROSE進貨，導致該公司連接器商品進貨集中於OCI公司。全球主要連接器製造商在台或為代理或為設置分公司，該公司已代理HIROSE公司連接器商品，而知名廠商在台行銷體系亦已建構成形，HIROSE雖未限制信邦電子代理其他品牌產品，但基於對該品牌產品之信賴，及業務推廣效益考量，目前僅代理HIROSE連接器商品，而導致進貨來源集中之情形應屬合理。

由上述說明可知，該公司所代理之連接器產品雖國內生產廠商眾多，惟大多未能取得世界知名廠商之認證，國內電子通訊產品之下游生產商(如宏碁、廣達、仁寶等)，為使產品行銷全球，需選用有全球合格認證單位核可之零組件，信邦電子選擇代理HIROSE品牌連接器有其競爭利基，在供應貨源有限之情形下，造成該公司進貨集中之情事，應屬合理。目前已上櫃同業取得國外產品代理權者，基於代理合約之限制、代理品牌之市場認同度及台灣市場之特性，多有商品進貨集中之情事，該公司連接器產品進貨集中於OCI公司(HIROSE品牌連接器)，經參酌全球主要製造商在台代理情形亦然。因此本推薦證券商認為該公司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風險甚微。

3.綜合結論

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之連接器買賣收入分別佔其營收淨額之36.16%及30.23%，達30%以上，符合主要商品之定義，且88年度及89年截至第三季止，連接器進貨來自日本OCI公司佔該商品進貨金額比率分別為92.65%及97.36%，而有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情事。目該公司所代理之連接器產品雖國內生產廠商眾多，惟大多未能取得世界知名廠商之認證，國內電子通訊產品之下游生產商(如宏碁、廣達、仁寶等)，為使產品行銷全球，需選用有全球合格認證單位核可之零組件，信邦電子選擇代理HIROSE品牌連接器有其競爭利基，在供應貨源有限之情形下，造成該公司進貨集中之情事，應屬合理。目前已上櫃同業取得國外產品代理權者，基於代理合約之限制、代理品牌之市場認同度及台灣市場之特性，多有商品進貨集中之情事，該公司連接器產品進貨集中於OCI公司(HIROSE品牌連接器)，經參酌全球主要製造商在台代理情形亦然，且該公司與HIROSE及OCI公司亦訂有長期代理合約，故造成連接器進貨來源高度集中於OCI公司之情形，應屬合理。由過去合作經驗、該公司市場地位及HIROSE公司之經銷策略評估，雙方往來不僅提升HIROSE公司在台灣地區之市場佔有率，亦創造了該公司營收及獲利之成長，目前該公司在連接器銷售方面，居市場重要地位，另雙方10年來代理之合作關係未曾中斷過，並於1998年1月1日簽訂7年之長期契約，更加彰顯雙方繼續合作之誠意及共榮共存之關係；另該公司為邁向永續經營及產品多樣化之目標，已積極跨入新產品PC板組裝之開發，隨著新產品的問市及其對未來營收之貢獻，可望降低銷售連接器產品占整體營業額之比重，有關連接器進貨來源集中之風險可逐步改善。因此本推薦證券商認為該公司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風險甚微，值得推薦上櫃。

三、有關該公司承銷價格訂定及變更之理由

承銷價格之訂定

該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1年2月12日(81)台財證(一)第00240號函「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所示，市場慣用之承銷價格參考公式訂定。

承銷價格變動之理由

該公司承銷價格之變動，主係因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申報暫定價格之計算時點為八十九年底，當時依「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所採用之過去二年度及未來年度資料則分別為八十七、八十八及八十九年(預測)；而本次議定之承銷價格所採用過去二年及未來年度資料之部分，由於計算時點已變更且新資料已取得，遂以八十八、八十九年度及九十年(預測)之財務資料作為承銷價格計算之依據所致。此外，有關市場本益比、殖利率、每股淨值及金融機構一年期定存利率等資料變化，對本次承銷價格議定之影響不大。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8年12月6日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電 話：(037)330-099

辦事處：台北縣汐止鎮新台五路一段79號4樓-1、4樓-13

電 話：(02)2698-1996

公司沿革

78年12月 本公司設立於苗栗市復興路二段142號，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000元，從事電子電腦之線束加工製造。

80年06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13,000,000元。

82年07月 興建苗栗復興路廠房，公司並遷址至苗栗市復興路五段117號。

83年09月 投資300,000美元與大陸元件九廠合資設立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為75%。

83年12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16,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29,000,000元。

84年07月 以1,500萬日幣購買日本東京EAE公司並更名為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00%。

84年09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99,000,000元。

85年04月 透過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轉投資大陸成立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東京信邦持股比例為100.00%。

85年08月 通過ISO-9002國際品質認證。

86年01月 設立頭屋廠以擴增產能。

86年10月 與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辦理合併增資新台幣99,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198,000,000元。

87年06月 苗栗市國華路新廠破土開工。

87年06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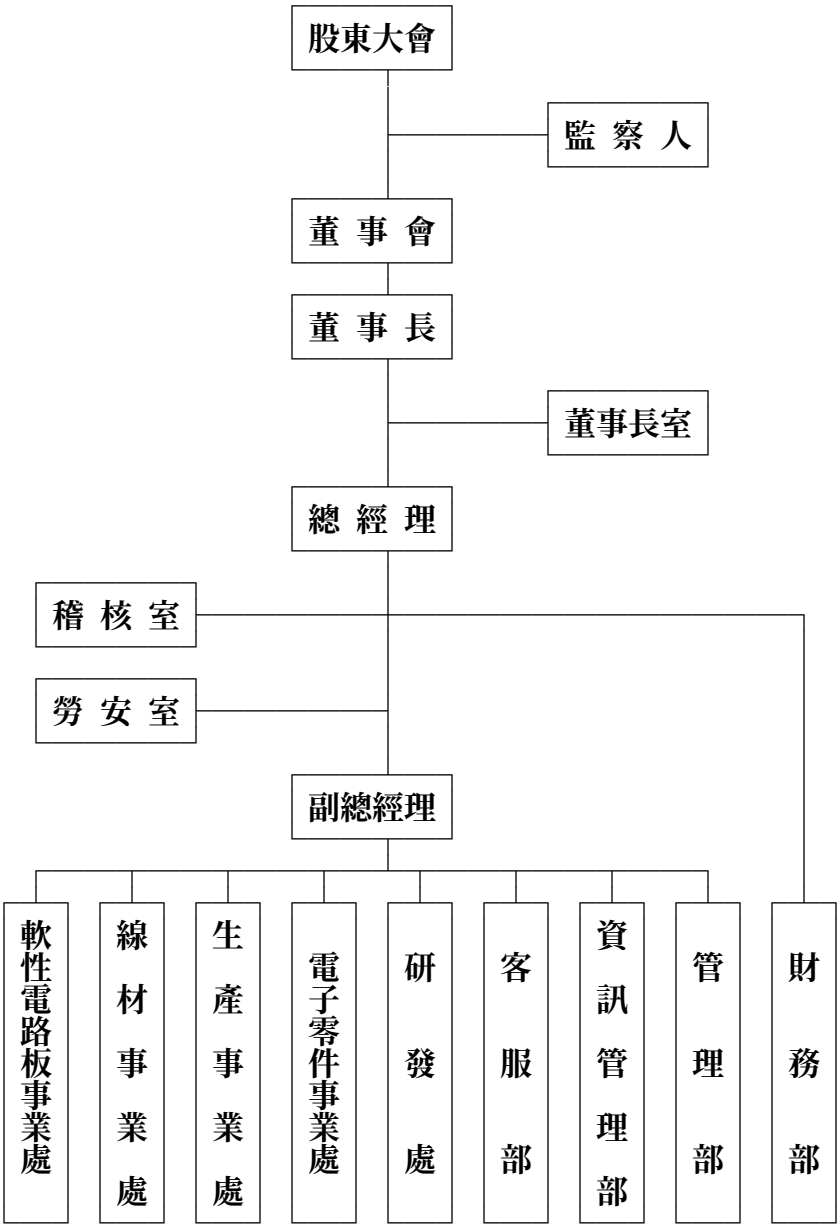
87年08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1,880,000元、員工紅利轉

	增資新台幣1,800,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23,760,000元，並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64,560,000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300,000,000元。
87年10月	為取得High Density Package 之生產技術，遂轉投資日本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88年01月	以10萬港幣購買冠磊(香港)有限公司，並於88年10月更名為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
88年06月	國華廠落成啟用，總公司正式遷至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88年08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30,000,000元、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3,000,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30,000,000元，並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7,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400,000,000元。
88年09月	與日本有限會社湯山製作所技術合作，開始組裝軟性電路板(FPC)。
89年06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44,000,000元、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8,000,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16,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468,000,000元。
89年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32,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500,000,000元。

二、公司組織

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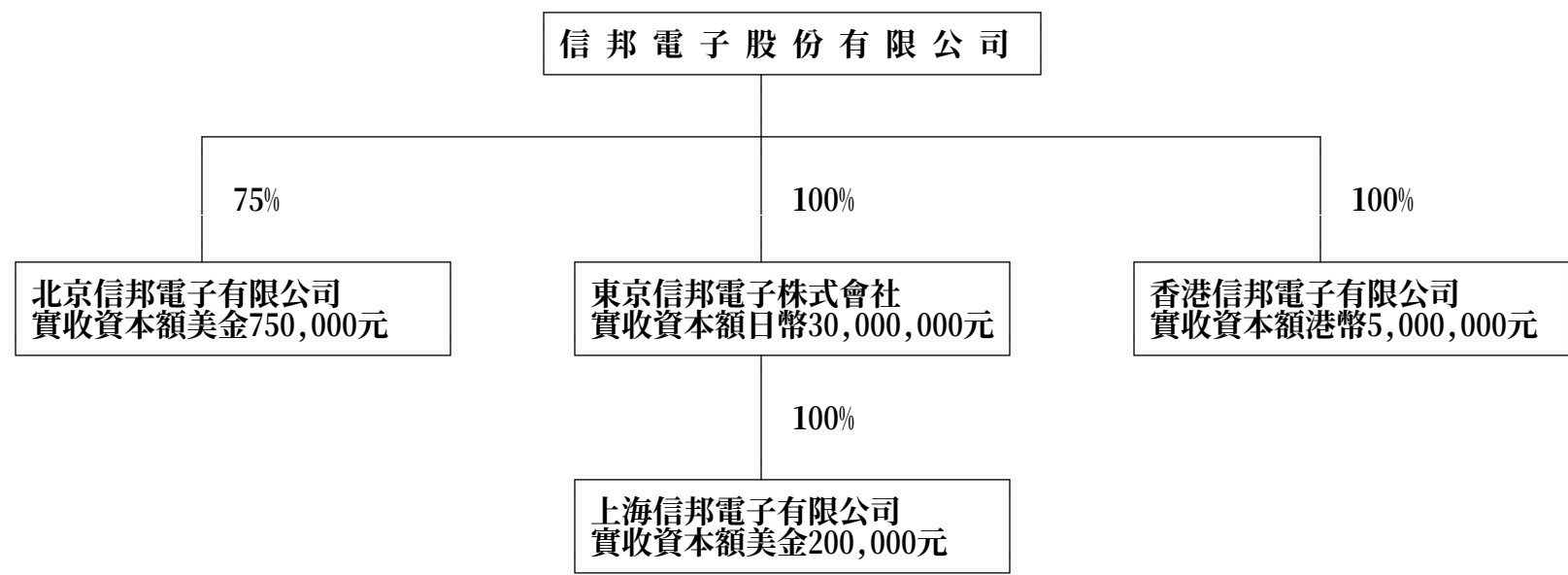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長室	(1)搜集各種經營情報、協助董事長及總經理發展各種計劃方案。 (2)海外投資事業之經營與評估。 (3)董事長交辦事項。
稽核室	(1)對公司各項制度之運作實施稽核、並定期提出報告。 (2)其他上級交辦事項。 (3)轉投資事業之稽核。
勞安室	(1)釐定職業災害防制計劃，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2)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安全衛生設施檢點與檢查及實施教育訓練。 (3)指導、督導有關人員實施巡視、定期檢查、重點檢查及作業環境測定。 (4)規劃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理、督導職業災害調查及處理、辦理職業災害統計。
財務部	(1)負責有關會計、出納事宜。 (2)公司對外投資活動之評估與審核。 (3)提供相關財務管理資訊予相關單位與高層主管以供決策參考。 (4)主導公司預算作業。
管理部	(1)人事、總務及福利工作之執行。 (2)與相關部門之協調、聯繫及溝通。 (3)公司教育訓練之需求調查、計劃及實施。
資訊管理部	(1)電腦設備(軟、硬體)之安裝及維護管理。 (2)公司電腦化之推動。 (3)配合各部門提供電腦管理報表。
線材事業處	有關線材產品之銷售。
電子零件事業處	(1)各項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買賣。 (2)電子產品之銷售。
研發處	統籌全公司產品研究發展運作事宜。
客服部	協助各事業處處理各項有關客戶服務工作。
生產事業處	所有工廠生產作業相關事宜。
軟性電路板事業處	各項軟性電路板之組裝及銷售。

關係企業圖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會計、內部稽核單位及各單位主管資料

90年1月31日

職 務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總經理，副總經理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王紹新	78.12.06	4,410,555	8.82%	—	—	淡江大學數學系 美商AMP業務經理 日商神奈川業務經理	北京信邦公司董事長 香港信邦公司董事東 京信邦公司董事 上海信邦公司董事長 冠磊投資公司董事長 鴻迅電腦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優群科技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冠億科技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副總經理	梁竣興	78.12.06	1,200,661	2.40%	—	—	東海大學經濟系 美商AMP業務專員	北京信邦公司董事 香港信邦公司董事 東京信邦公司董事 上海信邦公司副董事長 冠磊投資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長室 處 長	葉辛池	82.09.10	922,404	1.85%	—	—	台灣大學農機系 美商通貝T&B總經理	北京信邦公司董事 東京信邦公司董事 冠磊投資公司董事 上海信邦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長室 處 長	陶 涵	79.06.01	718,594	1.44%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 美台電訊公司工程師	北京信邦公司董事 北京信邦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長室 處 長	李萍	85.10.01	99,150	0.20%	—	—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 全鋒實業公司品管部經理	無	—	—	—
專案處長	張合舜	80.01.01	849,683	1.70%	6,900	0.01%	高雄海專輪機科 美商AMP業務專員	香港信邦公司董事 上海信邦公司董事 冠磊投資公司董事 罕鼎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專案處長	吳東昇	86.09.01	749,380	1.50%	138,977	0.28%	成功大學造船系 裕訓科技公司行銷 副總經理	無	—	—	—
專案處長	陳政雄	89.10.23	20,000	0.04%	—	—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建舜電子副總裁 金橋電業副總經理	無	—	—	—
研 發 處 處 長	劉玉芳	87.11.02	424,440	0.85%	—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電子工程控制系 優群科技公司研發部 副總經理 工研院機械所 自控組機器人控制部經理	無	—	—	—

生產事業處處長	梁偉銘	87.01.05	216,170	0.43%	—	—	University of IowaIE&M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 慶良電子副總經理	無	—	—	—
財務部部長	王俊鏘	84.06.15	462,002	0.92%	75,324	0.15%	Rutgers University MBA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 台証證券資本市場部副理	北京信邦公司董事 冠億科技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	—	—
稽核室經理	陳其忠	86.08.15	142,216	0.28%	—	—	淡江大學外文系 富邦產險公司科長	無	—	—	—
資訊管理部經理	羅龍春	86.12.02	168,316	0.34%	—	—	逢甲大學資訊系 東訊公司資訊部經理	無	—	—	—
財務部副理	賴桂榮	86.07.09	43,984	0.09%	—	—	台中技術學院企管科 林乙企業公司財務經理	無	—	—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0年1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王紹新	89.06.12	3年	3,779,266	9.45%	4,410,555	8.82%	—	—	淡江大學數學系 美商AMP業務經理 日商神奈川業務經理	—	—	—
董事	梁竣興	89.06.12	3年	1,010,140	2.53%	1,200,661	2.40%	—	—	東海大學經濟系 美商AMP業務專員	—	—	—
董事	葉辛池	89.06.12	3年	782,960	1.96%	922,404	1.85%	—	—	台灣大學農機系 美商通貝T&B總經理	—	—	—
董事	張合舜	89.06.12	3年	724,073	1.81%	849,683	1.70%	6,900	0.01%	高雄海專輪機科 美商AMP業務專員	—	—	—
董事	優群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王朝樑	89.06.12	3年	1,604,044	4.01%	1,844,650	3.69%	115,000	0.23%	清華大學輪機科 優群科技公司董事長	—	—	—
監察人	優群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林敏政	89.06.12	3年	1,604,044	4.01%	1,844,650	3.69%	115,000	0.23%	成功大學會計系 立育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	—	—

90年1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朝樑27.86%、陳淑珍10.54%

發起人：略

本公司88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監車馬費及酬勞	薪資、獎金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 明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紹新	438,572	4,441,061	698,845	其他酬勞係屬提供公務車之租金及購車成本
董事兼副總經理	梁竣興	295,714	2,467,540	660,000	其他酬勞係屬提供公務車之租金及購車成本
董事兼處長	吳東昇	—	1,758,548	375,051	其他酬勞係屬提供公務車之租金及購車成本
董事兼處長	葉辛池	285,714	2,692,286	—	—
董事	優群法代王朝樑	152,857	—	—	—
監察人	優群法代林敏政	142,857	—	—	—
董事	蘆原錦吾(註)	142,857	—	—	—

註：於87年12月辭任

三、資本及股份

股份種類

單位：股；90年1月31日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轉換公司	
	已 發 行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普通股	—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每股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8.12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設立5,000仟元	無	無
80.06	10	1,300	13,000	1,300	13,000	現金增資6,000仟元	股東往來2,000仟元	無
83.12	10	2,900	29,000	2,900	29,000	現金增資5,000仟元	債權抵繳 11,000仟元	無
84.09	10	9,900	99,000	9,900	99,000	現金增資70,000仟元	無 無	
86.12	10	19,800	198,000	19,800	198,000	—	合併增資 99,000仟元	無
87.09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64,560仟元 盈餘轉增資11,880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23,760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800仟元	無	註1
88.09	10	50,000	5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37,000仟元 盈餘轉增資30,000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0,000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3,000仟元	無	註2
89.07	10	50,000	500,000	46,800	468,000	盈餘轉增資44,000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6,000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8,000仟元	無	註3
89.11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32,000仟元	無	註4

註1：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年6月6日（87）台財證（一）第47522號函核准。
註2：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年6月20日（88）台財證（一）第56082號函核准。
註3：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年7月7日（89）台財證（一）第58816號函核准。
註4：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年10月2日（89）台財證（一）第81883號函核准。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0年1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個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8	20	573	601
持有股數(股)	0	0	7,423,859	3,775,155	38,800,986	50,000,000
持股比率(%)	0.00%	0.00%	14.85%	7.55%	77.60%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90年1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3	13,779	0.03	
1,000 至 5,000	164	388,389	0.78	
5,001 至 10,000	64	442,694	0.88	
10,001 至 15,000	58	720,645	1.44	
15,001 至 20,000	28	477,665	0.95	
20,001 至 30,000	45	1,103,945	2.21	
30,001 至 50,000	62	2,398,891	4.80	
50,001 至 100,000	51	3,473,540	6.95	
100,001 至 200,000	48	6,416,551	12.83	
200,001 至 400,000	17	4,404,887	8.81	
400,001 至 600,000	11	5,118,330	10.24	
600,001 至 800,000	6	4,124,550	8.25	
800,001 至 1,000,000	5	4,574,742	9.15	
1,000,001以上	9	16,341,392	32.68	
合 計	601	50,00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率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90年1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王紹新		4,410,555	8.82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4.00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4,650	3.69
余清松		1,694,985	3.39
邱郁婷		1,670,921	3.34
張儷馨		1,237,306	2.47
梁竣興		1,200,661	2.40
杉山榮		1,157,106	2.31
黃永樹		1,125,208	2.25
益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股權比率達10%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其最近三年度與本年度股權增減變動情形

本公司無股權比例達10%以上之股東。

4.最近三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10%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職 稱	姓 名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教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王紹新	—	—	609,437	609,437	325,755	216,352	264,633	—
董事	梁竣興	—	—	169,099	34,099	83,980	80,000	72,040	—
董事	葉辛池	—	—	132,036	72,000	70,671	0	55,344	—
董事	張合舜(註)	—	—	—	—	—	—	50,981	—
董監事	優群科技	—	—	232,790	232,790	134,690	134,690	110,679	—
董事	蘆原錦吾(註)	—	—	111,723	11,723	—	—	—	—
董事	吳東昇(註)	—	—	—	—	57,860	0	—	—

註：董事蘆原錦吾於87年12月解任；董事吳東昇於89年6月解任；董事張合舜於89年6月選任。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10%以上股東放棄之現金增資無洽關係人認購之情形。

5.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10%以上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1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王紹新	(638,405)	—	557,671	—	631,289	—	—	—
董事	梁竣興	(186,550)	—	246,690	—	190,521	—	—	—
董事	葉辛池	192,467	—	140,493	—	139,444	—	—	—
董事	張合舜	(607,439)	—	131,512	—	125,610	—	—	—
董事	余清松	(219,541)	—	387,441	—	(72,915)	—	—	—
董事	蘆原錦吾	487,655	—	97,531	—	87,777	—	—	—
董事	吳東昇	13,000	—	628,200	—	108,180	—	—	—
董事	王朝樑	(100,000)	—	100,000	—	15,000	—	—	—
監察人	邱郁婷	283,877	—	371,820	—	(560,000)	—	—	—
董事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	1,224,462	—	379,582	—	240,606	—	—	—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元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10%以上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王紹新	贈與	87.5.7	王威中	父子	40,000	12.22
	贈與	87.5.7	王震中	父子	40,000	12.22
	買賣	87.3.5	梁偉銘	本公司處長	121,801	10.0
	買賣	87.3.5	優群科技	本公司董事	740,400	10.0
	買賣	88.1.22	劉玉芳	本公司處長	260,000	22.0
梁竣興	買賣	87.3.4	李萍	本公司經理	7,040	10.0
	買賣	87.3.4	羅龍春	本公司經理	73,333	10.0
	買賣	87.3.5	梁偉銘	本公司處長	98,199	10.0
王朝樑	買賣	87.3.9	優群科技	本公司董事	100,000	10.0

股權質押資訊：無

最近三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86年	87年	88年	89年9月30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	—	—	—
	最低		—	—	—	—
	平均		—	—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22	13.05	13.70	13.97
	分配後(註1)		12.20	12.96	13.33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015,616	26,144,088	37,759,726	46,800,000
	每股盈餘 (註2)	追溯前	1.16	1.51	1.98	2.40
		追溯後	0.56	1.08	1.71	2.4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0.3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0.6	1.0	1.1
		資本公積配股	—	1.2	1.0	0.4
	累積未付股利(註3)		—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4)		—	—	—	—
	本利比(註5)		—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	—	—	—

註1：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4：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四、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五、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六、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參、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A.各種電線、電纜及電線插頭、插座之買賣業務。
- B.各種燈座、開關、端子座、接頭、塑膠電氣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 C.各種電子零件加工、製造及其成品之買賣業務。
- D.代理國內外廠商前項有關產品之報價經銷。
- E.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 F.電腦週邊設備及其零組件、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電腦通信網路設備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主要產(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商)品	年度	八十八年度	比 重 %
連接線		523,839	49.22%
連接器		384,850	36.16%
佣金收入		81,921	7.70%
其他		73,718	6.92%
合計		1,064,328	100.00%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主要商品	重 要 用 途 或 功 能
連接線	PCMCIA訊號連接線、電腦暨週邊輸出入連接線(I/O Cable)、扁平式連接線(Flat Cable)、條碼掃描器輸出入介面模組、LCD用軟性印刷電路板、LCD極細同軸訊號連接線。
連接器	網路通訊、電腦週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所使用之各式連接器。
其 他	連接線之相關零件。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A.USB to RS-232轉接線設計開發。

B.Radio Module研製計劃。。

C.小間距測試治具技術建立

D.Remote Control Module Web Enable應用技術建立

2.產業概況

產業之發展

A.世界產業現況

1998年世界連接器市場由於受到亞洲金融風暴及低價位電腦的影響，出現幾年來首度的負成長，總產值為337億美元，相較於1997年下降約6.5%的幅度。根據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整理資料顯示，除了經濟情勢較為穩定的歐洲地區小幅成長1.4%之外，其他地區都呈現負成長的曲線，而以日本衰退22.6%最為明顯，其次為亞太地區衰退4.3%，北美衰退3.1%等。1999年在景氣尚未完全復甦的情況下，整體產值仍維持在98年的水準。

連接器的應用領域以電腦及其週邊設備、數據傳輸、電信等領域為大宗，分別佔有18%、16%及14%的比率，其次為汽車11%、通訊8%等。其中，最具發展潛力的首推電信、通訊及數據傳輸等連接器產品，而汽車及醫療器材的未來發展亦十分受到矚目，軍用電子則是下滑幅度最大的領域。

B.國內產業現況

1998年上半年整個連接器業界景氣萎縮，到了下半年景氣才有逐漸回升之勢。總體而言，1998年我國連接器市場總產值(含Cable組立)約為230億元，相較於1997年為負成長7.3%，但是由整個國內需求來看，仍然成長約16.1%，達到313億元。其中，連接器產值佔138億元，Cable組立的產值則為92億元。

在主要連接器大廠紛紛轉往中國大陸設廠的效應下，我國連接器產值於1999年創下近四年來新低紀錄，且2000年恐將持續衰退，根據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統計，1999年我國連接器產值為新台幣198億元，比前年衰退13.9%，而2000年預估將只有182億元，比1999年衰退8%。

我國連接器產業曾於1997年達年產值新台幣248億元的高峰，但隨後逐年下降，1999年更一舉下滑達13.9%，並跌破二百億元大關。其中，台灣安普自台撤廠，以及鴻海、正崴等台灣廠商紛紛前往大陸投資設廠，均為台灣連接器產值大幅衰退的主因。由於產業外移效應持續，工研院材料所預估2000年我國連接器產值將持續下滑。

在全球各國廠商紛紛加重在大陸投資比重的情形下，中國大陸連接器產業逐年成長，1999年其全年產值已達台灣的1.3倍以上，預料未來將成為最具潛力的連接器生產重鎮。工研院材料所指出，未來兩岸連接器產業分工模式，將走向台灣定位在研發及業務中心，大陸為生產基地的狀況。

而兩岸在連接器產業的貿易依存度也逐漸提高。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統計指出，1999年我國自大陸進口連接器的比率高達42%，而台灣連接器出口到大陸的比重，亦達33%。在產品種類方面，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已成國內廠商積極發展重心。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近年來隨著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等攜帶式電子機器的蓬勃發展，輕、薄、短、小及高密度、高傳輸速度成為電子產品發展不可避免的趨勢，於是各國連接器廠商都全力開發細腳距及高傳輸速度產品，以因應市場的需求。目前歐、美、日等連接器產品腳距多以0.5mm為大宗，但已有部份廠商開發出0.4mm及0.3mm的產品。而為因應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等薄型化要求，低背化的傾向亦日益明顯，特別是用在印刷電路板與印刷電路板之連接方面，已出現高度僅1.2mm的產品。

另外表面黏著技術(SMT)的發展，使產品具有輕量、節省空間、提高機能、高密度封裝與自動化組裝等優點而逐漸成為產品的主流。目前SMT型產品主要用於印刷電路板之間或與FPC(軟式印刷電路板)之連接，但是隨著細腳距化的發展，也逐漸影響到I/O介面的連接器產品，今後隨著攜帶式產品的發展將逐漸擴大其市場規模。

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銷售區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298,755	71.54	323,433	59.73	837,127	78.65
外	亞洲	110,315	26.42	176,752	32.64	191,306	17.97
	美洲	6,195	1.48	34,615	6.39	25,301	2.38
	歐洲	2,325	0.56	6,712	1.24	10,594	1.00
銷	小計	118,835	28.46	218,079	40.27	227,201	21.35
合 計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公司名稱	88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連接器市場 佔有率(註)	主 要 產 品 項 目
	全 公 司	連 接 器		
鴻海精密	51,812,561	22,668,326	1.94	電腦連接器34%、線裝產品10%、電腦機殼47%、組裝產品6%、其他零組件3%。
廣宇科技	6,607,258	1,392,825	0.12	光碟機78%、電子訊號線纜及連接器20%、其他2%。
正崴精密	3,174,536	2,582,029	0.22	線纜連接器31%、通訊連接器19%、電池模組15%、電源管理模組16%、電視上網機7%、遙控望遠鏡5%、其他7%。
今皓實業	877,544	824,303	0.07	連接線93%、材料4%、其他3%。
力瑋實業	474,861	257,062	0.02	電源插座、USB連接器及CRT插座41%、開關及保險絲41%、SOCKET端子13%、其他5%。
台灣良得	1,072,977	883,962	0.08	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47%、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11%、資訊週邊產品訊號聯結線16%、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8%、電子式電源開關3%、其他15%。
信邦電子	1,064,328	908,689	0.08	連接線49%、連接器36%、佣金8%、其他7%。

資料來源：各公司之公開說明書，中華徵信所500大企業排行榜
註：依Fleck Research統計資料，1999年全球電子連接器產值約364.85億美元，依美元兌新台幣匯率1:32估算約合新台幣1,168,000佰萬元。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依據Fleck Research研究調查顯示，全球電子連接器（含線材加工及背板），於1998年產值約337億美元，折合新台幣(以32：1計算)約一兆零柒佰捌拾肆億元，1999年有8%之成長約365億美金，折合新台幣壹兆壹仟陸佰捌拾億元，而展望2000年將有7%成長至392億美元之譜，其中仍以北美地區為最大市場，2000年將有160億美元，值得一提的是太平洋地區的高成長1998年20.97億美元，1999年有4.5倍之巨幅成長，從數字可以明顯看出，太平洋地區加上日本於公元2000年將有194億美元之產值，遠超過北美地區160億美元之產值，其中隱涵的意義是亞洲地區已成為連接器產業的生產重鎮，而產業及經濟的蓬勃發展可以預期將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

營業目標

本公司89年度之目標：

營收目標為新台幣1,326,743仟元

獲利目標為稅前淨利219,294仟元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A.精良的產品品質

近年來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逐漸朝輕薄短小、高精密度趨勢發展，從而相關產品生產技術及產品穩定度之要求亦日趨嚴苛，全球資訊、通訊系統廠商遂有逐步大型化之趨勢，而資訊、通訊系統業者更將零組件廠商品質控制系統及產品穩定度視為其選擇合作供應商時首要考量因素之一。因此，生產技術、產品檢測能力無法迅速提升之一般中小型零組件業者，業績將不易提升，本公司近年來不斷投資購入新式機器設備，致力於產品生產技術之提升，並藉由多年累積優異之研發技術及大量引進之先進測試設備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提高產品之精密度，確保產品品質穩定度。因此，產品得以獲得國際客戶肯定，而世界知名資訊、通訊大廠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Acer等，都成為本公司穩定的客戶。此一優勢將有助於未來本公司新產品之拓展及新客戶之開發，有效擴展業績。

B.生產具有彈性與效率

本公司可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少量多樣亦或大量而單一之產品，為因應日益競爭的市場情勢，及下游系統廠商BTO (Build To Order)的生產方式，與協力廠商充份配合下，維持與提升產能擴充彈性及交期配合上的效率，此外配合客戶將生產基地移轉至大陸地區的情形日益普遍，除設立北京信邦之生產據點，並配合大陸東莞地區設立發貨倉，以提供當地廠商就地供貨的迅捷服務，加上大陸南方策略聯盟之協力廠商，可提供客戶自零件、組裝、直至系統之整體服務，以達客戶之最大滿意。

C.研發能力佳，產品競爭力不斷提升

本公司向來十分重視產品設計與製程技術研發，乃持續投入大量人力與經費，致力於製程及產品的研究創新，不僅提升加工製造技術，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並透過電腦執行製造流程分析，提升產品品質穩定度，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其88年度研發費用達5,241仟元，占營收比例0.49%，且近年來推出之電腦週邊、筆記型電腦等產品均獲得國際知名客戶肯定，業績持續成長，顯見本公司研發實力與產品競爭力，在業界堪稱優良。

D.積極拓展國際行銷通路

本公司產品之銷售係以OEM/ODM為主，客戶分佈全球，包括日本、美國、歐洲、中東及亞太地區，其主要客戶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Acer等，皆係國際知名大廠，橫跨電腦及週邊網路、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3C產品領域，本公司長期發展目標亦朝3C產品之週邊零組件產品發展，為提供客戶全方面服務，近年來乃積極建立國際行銷通路，並配合於國際知名大廠所在地設立行銷及售後服務據點，除就近提供現有客戶最佳之銷售與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強化合作關係、爭取新產品商機外，更能有效掌握市場動態及開發新客戶，拓展營運規模，其未來發展潛力頗為可觀。

E.全球資訊及通訊市場蓬勃發展

近年來隨著網際網路興起，多媒體應用領域擴大，以及世界各國積極推動資訊化基礎建設並開放通信市場，帶動了全球個人電腦及行動電話等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產業蓬勃發展。根據IDC統計資料，1998至2002年全球桌上型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數位式行動電話銷售年平均成長率分別可達12.7%、14.0%、23.3%，而我國連接器產業1999年出貨金額達290億元，2001年更可達348億元，平均年成長率為10.2%。顯示隨著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市場之蓬勃發展，連接器等重要零組件需求之持續成長亦可樂觀預期。

不利因素

A.台灣勞力不足且工資日益上揚

隨著台灣地區經濟成長及國民所得提升，國民價值觀念改變，就業人口往服務業發展，而製造業普遍存有員工招募不易的困難，使得國內勞動市場供需失衡，加上勞工意識抬頭，導致國內工資成本上揚。

因應對策：

- 持續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降低員工流動率，並強化員工之專業訓練，提升員工生產效率。同時合法引進外勞降低人力成本。
- 引進新式自動化生產設備，並致力於生產技術與製程之改良，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對人工之依賴。
- 轉赴大陸地區設立海外生產基地，藉由大陸地區充沛及低廉之勞工從事生產，以收國際生產分工之利，有效降低生產成本，維持市場之優勢及競爭力。

B. 產業進入障礙低，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本公司所生產之電腦連接器，其所需的技術不高、製程並不困難，因此生產的廠家眾多，部分上游產業更加入競爭，並控制材料致市場競爭激烈，各家廠商為爭取市場更以價格做為競爭手段，使得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 積極加強生產自動化設備及改善生產製程，以降低產品成本使其更具有市場競爭力。
- 不斷研發創新改良既有產品，發展更高品質產品，並配合市場潮流推出USB連接器新產品，以求先期進入市場掌握致勝契機，才能於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立於不敗之地。
- 由於產業景氣不穩定，故客戶群之要求交期縮短，一般同業均為之所苦，為本公司精研全球產業趨勢，對趨勢掌握較為準確，研發時程因而超前於同業，而可搶得先機。

C. 代理商品的風險

本公司目前代理商品佔營業額1/3左右，比重不可謂不高，由於資訊相關產業未來仍持續看好，在我國加入WTO後，將吸引更多國外廠商陸續加入國內市場，且不排除有至台灣設立分公司並直接銷售的情形。

因應對策：

- 加強與原廠保持密切之銷售關係外，進一步尋求發展生產合作關係。
- 隨時評估引進同質性之替代性廠商產品以為對應。

D. 外購比重高，受匯率影響較大

因應對策：

- 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係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自有外匯支出，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 購料借款提早還款，或於匯率大幅變動時適時轉換為台幣借款，以規避匯兌損失。
- 在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帳戶，隨時收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份掌握匯率走勢，並參酌外匯銀行建議，匯入之貨款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
- 加強採購能力，降低原物料購入成本，並在業務報價流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E. 下游廠商逐漸外移

部分生產低附加價值之電子廠商外移，使得國內傳統電子業產業成長趨緩，對相關電子元件和精密材料之需求減少。

因應對策：

- a. 本公司所代理銷售之電子元件和精密材料配合國內產業升級和高科技產業之推動發展，提供產業所需之高附加價值產品。
- b. 配合廠商之外移於北京設立一生產據點，且於中國大陸南方亦有數家策略連盟之協力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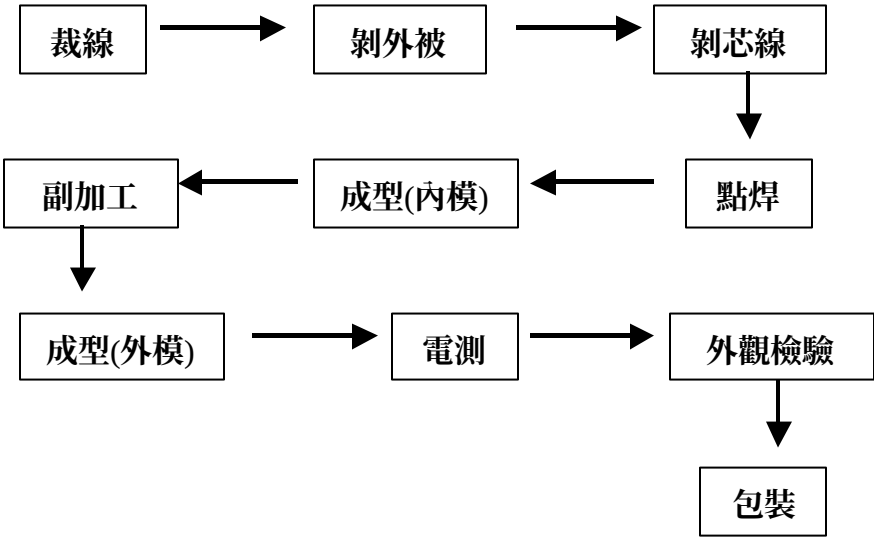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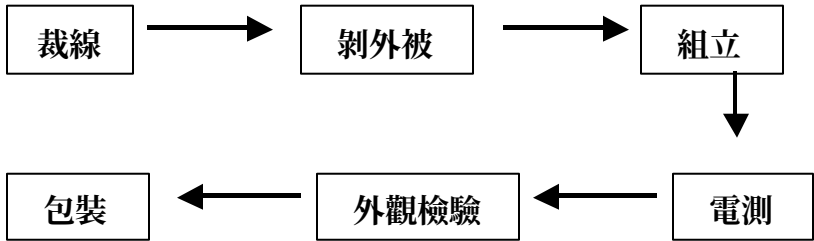
主要產(商)品	用 途 ／ 功 能
連接線	・ 電腦內部訊號傳輸。 ・ 電腦系統與週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 ・ 監視器、影印表機等電腦週邊設備產品、電腦系統、通訊系統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 筆記型電腦內部訊號傳輸、LCD線。
連接器	・ 電腦、通訊系統、家電產品、辦公設備等系統間之各式接插器。
軟性PC板	・ 筆記型電腦內部LCD訊號傳輸線。 ・ 通訊設備內部訊號傳輸線。 ・ 電腦週邊產品內部訊號傳輸線。
極細同軸線	・ 筆記型電腦內部LCD高傳輸訊號線。 ・ 通訊設備內部高傳輸訊號線。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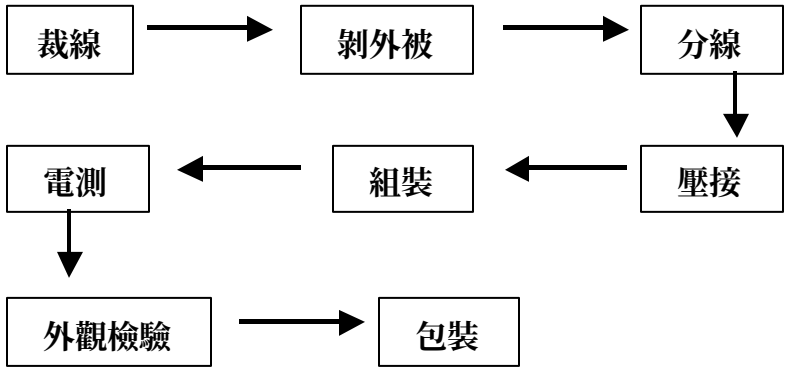
A.I/O CABLE 製程



A. Wire harness 製程



B. Assembly Cable 製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 應 廠 商	供應情形
連 接 器	OCI(Hirose)、良澤(Honda)、隆昕(JST)、慶良	良好、穩定
線 材	德安、太空梭、萬泰	良好、穩定

4.最近三年度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營業毛利	85,027	150,739	218,259
毛利率	20.36%	27.84%	20.51%
毛利率變動率	(6.22%)	36.74%	(26.33%)

87年度毛利率變動說明

主要係該年度之營業收入中其他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增加69,038仟元，而其他營業收入之成本較一般銷貨收入之成本為低所致。

88年度毛利率變動說明

主要係該年度從日本進貨增加受台幣對日幣貶值的影響，使進口成本增加，且該年度公司新廠開始提列折舊，使整個銷貨成本增加。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客戶名稱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廣達電腦	—	—	10,370	1.92	192,446	18.08
宏碁電腦	45,809	10.97	37,323	6.89	181,225	17.03
東京信邦	31,146	7.45	48,627	8.97	58,809	5.53
藍天電腦	38,875	9.31	25,280	4.67	29,400	2.76
勝創	—	—	9,618	1.78	26,730	2.51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客戶名稱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OCI	59,182	22.61	107,182	37.64	345,864	45.12
東京信邦	5,633	2.16	7,245	2.54	143,034	18.66
禾電	—	—	—	—	28,779	3.75
九如	—	—	6,608	2.32	14,458	1.89
世窗	—	—	6,659	2.34	12,387	1.62

6.最近三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元；仟條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連接線	10,409	8,848	275,733	5,301	4,400	205,050	6,646	5,317	272,210
合 計	10,409	8,848	275,733	5,301	4,400	205,050	6,646	5,317	272,210

7.最近三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元；仟條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線	6,317	248,652	2,836	111,642	5,149	140,494	2,314	143,309	8,462	379,654	3,214	144,185
連接器	15,728	41,025	—	—	15,101	133,500	—	—	17,473	384,850	—	—
其他(註)	5,799	9,078	990	7,193	4,737	49,439	9	74,770	21,825	72,623	329	83,016
合計	27,844	298,755	3,826	118,835	24,987	323,433	2,323	218,079	47,760	837,127	3,543	227,201

註：含佣金收入

最近三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90年1月31日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89 年 度	90年度至1/31
員工	管理職及一般職員	109	143	164	164
	生產人員	104	138	154	150
人數	合計	213	281	318	314
平均年齡		34.97	33.32	33.38	34.06
平均服務年資		3.07	2.93	3.13	3.25
學歷	博士	0.00	0.00	0.31	0.64
	碩士	1.41	1.42	1.57	1.59
分布	大專	39.44	43.06	42.77	42.36
	高中	35.68	37.01	38.68	38.54
比率	高中以下	23.47	18.51	16.67	16.87

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說明最近三年度公司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說明最近三年度公司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89年11月30日止並無因環境污染而受罰情事。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確實提昇員工之福利措施，嘉惠於員工之工作、生活、安全、健

康等各方面，使員工除可定時領取工作報酬外，其工作之餘可享有多項保障，以下所列為本公司已實行之福利措施：

A. 全員參與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凡本公司員工於正式到職日零時起，即由公司辦理勞保、健保事宜，以確實保障員工權益。

B. 團體保險

依本公司保險作業辦法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內容包含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險等，保險金額依年資及職位、工作性質不同分類，最高新台幣100萬，此保險費用完全由公司提撥，員工不須之付任何費用。

C. 員工宿舍

為提供家住外縣市員工住的便利減除通勤之不便，公司備有員工宿舍以供應之。

D.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員工為公司寶貴資產，其健康情況之好壞直接影響公司產能及家中生活，故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至少一次員工健康檢查。

E. 員工訓練

任何員工依其工作需求，配合員工專長辦理廠內訓練，配合訓練之輔導設備公司亦不吝購買。部分訓練須借用外界專業公司如企管公司及卡內基等者，公司亦全額支付費用以培訓企業人才。

F. 教育補助

員工欲在非工作時間自行報名參加外界廠商舉辦之語言、電腦等個人需要課程時，公司每年每人補助新台幣五仟元整。

G. 員工分紅入股

建立員工分紅入股制度，分享公司成長的利潤，使全體員工凝聚高度向心力，發揮團隊精神，目前公司同仁大都身兼股東身分，故在向心力及對公司發展上較能發揮團隊精神。

H. 職工福利委員會

- a. 伙食補助和婚喪、喜慶之禮金及補助。
- b. 定期舉辦員工旅遊。
- c. 籌組各類社團活動，促進勞資溝通及和諧。
- d. 節慶生日禮金或禮品。
- e. 提供休閒中心會員卡供全體同仁免費使用。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81年8月7日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退休辦法，並每月依法自公司提撥一定比例金額作為退休基金。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故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及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後才定案，故無任何爭議發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遭受的損失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各項福利事務之辦理，強調與員工之間雙向溝通，因此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公司及其子公司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伍仟萬元以上者，應揭露相關之加工資訊：不適用。

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無。

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1.加強庫存管理和信用額度之控制，避免高風險之營運目標。

2.研發有市場性之新產品，擴大營運規模。

3.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及保守之財務運作。

4.重視員工之在職訓練，以提高員工素質，增強員工對外在環境之敏感度及應變能力，使員工在不景氣之環境下亦能有適當之解決之道。

關係人間交易事項

本公司關係人交易均因營業或業務所需而發生，交易事項亦均依相關規定處理，故本公司之關係人交易應屬合理。請參閱87、88及89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表項下之財務報表附註。

屬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之業者，應增列事項：無。

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無。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10%或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89年 9月30日 單位：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 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 增值	未折減 餘 額	利 用 狀 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 權利受限制 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 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國華路土地	M2	2,766	86.11	79,486	—	79,486	所有部門	-	-	無	台灣銀行
國華路廠房	M2	7,264	87.06	60,000	—	58,529	所有部門	-	-	火險10,500	台灣銀行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5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本公司並無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10%或一億元以上之資本租賃。

2.營業租賃：本公司並無每年租金達伍佰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交易價額達實收資本額20%或一億元以上之資產買賣情形

1.處分資產情形：無。

2.取得資產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取得年月	購 價	賣 方	與公司之關係	使用情形
國華路土地	86.11	79,486	謝棋禮	無	建廠用

三、轉投資事業

轉投資事業概況

89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 投 資 事 業	主 要 營 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 資 股 份		股權淨值 (88.12.31)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 股份數額
				股 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買賣，各類線束加工製造買賣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16,706	24,213	—	75.00%	人民幣 4,919,531	—	權益法	(2,497)	1,797	—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連接器，各類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9,967	2,186	600	100.00%	JPY1,911,105	—	權益法	9,345	—	—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各類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20,057	30,737	5,000,000	100.00%	HKD4,124,263	—	權益法	6,319	—	—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各種精密產品相關之機器，軟體之開發設計，製造，買賣	13,460	13,460	100,000	0.60%	JPY7,110,811	—	成本法	—	52	138,000
Mobility Electronics Inc.	各類通信零組件之開發，製造，買賣	4,010	4,010	10,000	0.08%	USD2,310	—	成本法	—	—	—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碟機，PDA	1,064	1,064	53,200	0.38%	938	—	成本法	—	—	1,844,650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線束生產、加工、製造、買賣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14,775	14,775	441,000	1.21%	5,398	—	成本法	—	—	609,500

註：股權淨值係按持股比例列記。

綜合持股比例

89年9月30日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75.00%	—	—	—	75.00%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600	100.00%	—	—	600	100.00%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	—	5,000,000	100.00%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100,000	0.60%	—	—	100,000	0.60%
Mobility Electronics Inc.	10,000	0.08%	—	—	10,000	0.08%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200	0.38%	1,121,727	8.01%	1,174,927	8.39%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1,000	1.21%	—	—	441,000	1.21%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無。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無。

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情形

1.轉投大陸公司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股東會通過情形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情形			最近三年度認列投資大陸損益金額			最近三年度獲利匯回金額		
	日 期	金 額	日 期	金 額	未投資金額及原因	86年	87年	88年	86年	87年	88年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87.05.16	USD300,000	83.04.15	USD300,000	-	6,511	3,110	(2,497)	-	1,893	1,797
	87.05.16	USD100,000	84.11.18	USD100,000	-						
	88.06.05	USD250,000	87.08.26	USD300,000	USD50,000 營運金需求減少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87.05.16	USD200,000	84.11.17	USD200,000	—	—	—	—	—	—	—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88.05.15	HKD100,000	—	—	—	6,319	—	—	—
			88.09.14	HKD900,000							
			89.03.28	HKD4,000,000							

單位：新台幣元，88年12月31日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損 益 狀 況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前一季止）	投資金額及 方 式	差異金額之 說 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連接器、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	美金 750,000	人民幣6,559,375	人民幣 230,779	75%	註1	註4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連接器、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美金 200,000	人民幣(182,358)	人民幣 (195,786)	100%	註2	不適用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連接器、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港幣 1,000,000	港幣4,128,391	港幣 2,227,572	100%	註3	不適用

- 註1. 本公司於83年4月15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投審(83)秘字第03278號函)，84年11月18(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1號函)，87年8月26日(經(87)投審二字第87726917號函)核准，直接投資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56.25萬元。
- 註2. 本公司於84年11月17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在案，經由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轉投資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20萬元。
- 註3. 本公司直接投資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截至88年底為港幣1,000仟元，報備匯出之金額為港幣10萬元，88年5月15日經(88)投審二字第88718473號函及港幣90萬元88年9月14日經(88)投審二字第88727497號函核准在案。
- 註4. 本公司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對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總共為美金70萬元，爾後報備匯出之金額為美金65萬元，因營運金之需求減少，報備匯出之金額為美金30萬元83年12月1日經投審 (83)四字第7731號函，美金10萬元85年3月19日經投審(85)四字第85004503號及88年4月29日經(88)投審二字第88716942號函，中方投資者北京飛達電子集團公司為維持25%之股權，87年及88年購回美金25,000元及62,500元之股權，故本公司實際之投資金額美金562,500元，持股比例為75%。
2. 轉投資大陸公司之基本資料：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地 址	電 話	董 事 成 員	持股10%之大股東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昌平縣沙河鎮丰善村北新飛達電子科技工業發展中心	86-10-69733330	王紹新、梁竣興、葉辛池、陶涵、王俊鏘、楊魯陽、王清蘇	信邦電子(股)公司75%，北京飛達電子集團公司25%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中山西路1800號兆丰環球大樓14樓D室	86-21-64400174	王紹新、梁竣興、張合舜、杉山榮、佐佐木滋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100%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佐敦上海街80號華海廣場17樓1703-1705室	852-23772768	王紹新、梁竣興、張合舜、余榮榮	信邦電子(股)公司100%

3.轉投資大陸公司88年度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北京信邦

北京信邦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24,614	應付帳款	11,696,637
應收帳款	6,712,904	應付費用	1,137,633
存貨	5,332,054	預收款項	58,573
其他流動資產	348,654	其他流動負債	531,349
預付款項	822,556	實收資本	6,380,925
固定資產	1,592,072	未分配盈餘	178,450
其他資產	250,713		
資產總額	19,983,56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19,983,567

註：該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北京信邦有限公司

損益表

年1月1日至88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金 額	%
營業收入	36,920,045	100.00
營業成本	33,843,559	91.67
營業毛利	3,076,486	8.33
營業費用	2,649,039	7.17
營業淨利	427,447	1.16
營業外收入	82,369	0.22
營業外支出	279,037	0.75
稅前淨利	230,779	0.63
所得稅費用	73,669	0.20
稅後淨利	157,110	0.43

註：該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上海信邦

上海信邦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7,652	應付帳款	6,059,892
應收帳款	3,413,065	應付費用	42,536
存貨	2,442,532	預付款項	791,357
其他流動資產	384,273	其他流動負債	412,165
長期投資	341,794	實收資本	1,666,020
固定資產	149,953	未分配盈餘	(1,848,378)
其他資產	134,323		
資產總額	7,123,59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7,123,592

註：該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上海信邦有限公司

損益表

年1月1日至88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金 額	%
營業收入	9,823,595	100.00
營業成本	8,274,459	84.23
營業毛利	1,549,136	15.77
營業費用	1,572,501	16.00
營業損失	23,365	0.23
營業外收入	7,199	0.07
營業外支出	179,620	1.83
本期損失	195,786	1.99

註：該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香港信邦
香港信邦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56,577	應付帳款	9,472,400
應收帳款	27,564,217	應付費用	12,173,937
存貨	1,773,358	預付款項	4,512,081
其他流動資產	0	其他流動負債	567,825
預付款項	0	實收資本	1,000,000
固定資產	160,482	未分配盈餘	3,128,391
其他資產	0		
資產總額	30,854,63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30,854,634

註：該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香港信邦有限公司
損益表
年1月1日至88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金 額	%
營業收入	65,340,576	100.00
營業成本	57,403,904	87.85
營業毛利	7,936,672	12.15
營業費用	3,979,874	6.09
營業淨利	3,956,798	6.06
營業外收入	893,649	1.37
營業外支出	2,622,875	4.02
稅前淨利	2,227,572	3.41
所得稅費用	344,871	0.53
稅後淨利	1,882,701	2.88

註：該表已經會計師查核

轉投資比率超過實收股本40%者，敘明是否經股東會決議或章程另有規定：

本公司截至89年9月30日，其轉投資金額合計新台幣85,056仟元佔實收資本額468,000仟元之18.17%，故不適用。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日本廣瀨電子株式會社 (HIROSE ELECTRIC)	01/1998起至 12/2004止	HRS同意本公司代理經銷其所製造之連接器在台灣及大陸地區銷售	無
技術移轉合約	日本新瀉精密株式會社	12/1998起至 12/2000止	提供本公司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之訓練，技術移轉金為日幣壹億元，本公司已支付訂金日幣壹仟萬元。	無

五、營運概況及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訴訟及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董事長王紹新未經申請主管機關之許可，於84年間，在臺北市內湖區文德路220巷41號1樓前天井，以鋁架、玻璃等為建材，搭蓋違章建築面積約7.2平方公尺，經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查報。因認被告涉犯建築法第95條規定，本案經檢察官提起公訴(86年度偵字第8022號)，並於87年度3月26日判決無罪(87年度易字第457號)，本案檢察官未提上訴而告確定。

其他：無。

肆、營業及資金運用計劃

一、營業計劃

88年度營業報告書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88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1,064,328仟元，較87年度之541,512仟元大幅成長96.55%；稅前淨利為102,286仟元，較87年度之53,370仟元成長91.65%；全年營業費用為122,372仟元，較87年度成長37.07%，惟費用率僅11.50%，較87年之16.49%為低，費用之增加主要係支應公司營業規模大幅成長所致，每股盈餘為1.98元。

2.預算執行情形

88年度實際與預算執行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實 際 數		
	金 額	%	金 額	%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064,468	100.00	1,064,328	100.00	99.99
營業成本	840,930	79.00	844,307	79.33	100.40
營業毛利	223,538	21.00	220,021	20.67	98.43
營業費用	135,000	12.68	122,372	11.50	90.65
營業利益	88,538	8.32	97,649	9.17	110.29
營業外收入	22,000	2.07	31,235	2.93	141.98
營外外支出	22,000	2.07	26,598	2.49	120.90
稅前純益	88,538	8.32	102,286	9.61	115.53
稅後純益	66,404	6.24	74,942	7.04	112.86

88年度營業收入達成率為99.99%，營業毛利達成率為98.43%；惟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表現良好分別達成目標之115.53%及112.86%。整體而言，88年度之經營成果能達到目標，除了在銷售業績上大幅成長，在成本及費用上亦掌握得宜所致。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1.20	53.9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65.05	196.66
償還能力	流動比率(%)		139.88	145.79
	速動比率(%)		109.94	115.03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48	15.95
	純益率(%)		7.31	7.04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1.51	1.98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1.26	1.98

4.研究與發展狀況

行動電話之USB轉接Cable

完成USB — Mobile phone轉接Cable之設計並取得日本TDK承認並接到訂單。(6月份6000 Set, 8月份 18000 Set)。

USB串列轉接Cable

完成USB串列轉接Cable之設計並取得工研院工業控制器計劃測試承認，預計配合該計劃之技術移轉推廣於國內控制器產業。

遠端控制模組

完成24點I/O模組、RTD溫控模組、類比輸出入模組等設計，目前已導入苗栗廠作實例測試及DEMO Line 架設，預計12月份開始對日本及中國大陸客戶作展示推廣。

89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89年度整體經濟環境將會持續成長，國內經濟預估會有6 6.5%之成長，惟兩岸互動的變化及通貨膨脹之隱憂為其中較不確定的因素。依據資策會（MIC）的預估，我國今（89）年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約為1,162萬台，成長24.2%，擁有全球市場52.2%之佔有率，又加上本公司自去年開始跨足條碼掃描器產業之連接線生產，因此89年之經營方針如下：

完成未來電子商務軟硬體評估。

導入新系統，整合企業資訊，提高競爭優勢，以面對多變的產業環境。

加強新產品開發速度。

加強技術支援能力，提昇客戶滿意度。

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回饋社會，提昇公司形象。

2.營業目標

營業收入目標：訂為13.3億元，較88年度成長24.66%。

稅前淨利目標：訂為2.2億元，較88年度成長114.39%。

3.重要之產銷政策

條碼掃描器(Bar Code Scanner)

本公司自88年開始進入條碼掃描器連接線之銷售，主要往來對象為Symbol Technologies Inc.，該公司為全世界最大之條碼掃描器製造商，全球市場佔有率約七成，未來本公司除加強在連接線之合作外，亦將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從事其他零配件之產製。

降低購料成本

由於低價電腦的風潮，價格已成為客戶取決的重要因素，故為滿足客戶在價格上之需求，購料成本的降低已是勢在必行，相信在與供應商持續的溝通中，將會有所收穫。

加強外銷市場的開拓

由於連接線產業在國內競爭已趨白熱化，各家不斷在價格上削價競爭，造成利潤之下降。而在國外尤其是日本及美國之連接線市場仍然是供不應求，如何提高業績及維持利潤，開拓外銷外銷市場，將是刻不容緩的方向。

新產品的開發

本公司除維持在筆記型電腦產業上之業務外，亦投入條碼掃描器產業連接線之銷售，未來本公司亦將投入通訊產業中之高頻、無線傳輸，目前已投入部份研發人力，開始進行研發。

89年度產銷計劃

產銷計劃表

單位：仟條；%/89年9月30日

主要產品	生 產 量			銷 售 量		
	全年預算	目前已達預算之		全年預算	目前已達數額	
		數 量	達成率		數 量	達成率
連接線	15,000	10,607	70.71	14,697	10,298	70.07
連接器	—	—	—	19,014	15,954	83.91
其 他	—	—	—	—	—	—
合 計	15,000	10,607	70.71	33,711	26,252	77.87

89年度收支及盈餘預算

收支及盈餘預算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計損益表	全年度預算	截至89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	
		已 達 數 額	已達百分比%
營業收入	1,326,743	963,704	72.64
營業成本	961,513	724,405	75.34
營業毛利	365,230	239,299	65.52
營業費用	167,088	98,952	59.22
營業損益	198,053	140,258	70.82
稅前純益	219,294	157,971	72.04
預計達成比例偏高或偏低之原因： 本公司截至89年第三季實際數與預算進度差異並未達20%以上。			

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劃

- 1.預計於一年內處分不動產或長期投資：無。
- 2.預計於一年內取得之不動產或長期投資：

89年9月30日

不動產或 長期投資名稱	性 質	數量或面積	座落地點	預計取 得日期	預計購入價格	預 計 資 金 來 源	取 得 目 的
美國紐約子公司	長期投資	—	紐約	89.10	USD 50萬	自有資金	美國市場業務拓展 及售後服務
香港信邦子公司	長期投資	—	香港	89.11	NTD 1,000萬	自有資金	購併東莞電子廠
SINB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	長期投資	—	英屬維京群島	90.01	USD150萬	自有資金	間接投資蘇州信邦 電子有限公司，從 事經營電源線及線 組，裝有插接器、 電線及電纜、插頭 插座及開關之產銷 業務

二、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前次計劃分析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日期：89年10月2日

核准文號：(89)台財證(一)第81883號函

- 2.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變更之情形：無。

- 3.計劃所需資金總額： 96,000 仟元

- 4.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3,2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30元 ，總金額96,000
仟元

5.計劃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產生效益：

計劃項目及預計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畫 項 目	預 定 完	所 需 資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進 度				
			89年度	90 年 度			
	成 日 期	金 總 額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債務	90年 6月	56,000	20,000	20,000	16,000	—	—
電腦軟硬體設備更換	90年12月	30,000	—	5,000	10,000	10,000	5,000
購買測試儀器	90年12月	10,000	—	—	—	—	10,000
合 計		96,000	20,000	25,000	26,000	10,000	15,000
預計產生效益： 現金增資募集資金96,000仟元，用於償還借款，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4,363.5仟元， 用於購買測試儀器、電腦軟硬體更換，可回應客戶需求，提高服務品質，節省人事成本費用。							

運用進度

本增資計劃所需之資金，於11月初甫募集完成，尚未動支，其資金運用擬依計劃進度執行。

6.發行公司債計劃內容: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並未發行公司債。

本次計劃分析：無。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89年 9月30日 止財務資料 (註)
項目		84 年 度	85 年 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流動資產		111,705	165,232	333,134	368,970	815,235	790,826
基金及長期投資		33,540	16,413	20,535	45,184	50,040	92,805
固定資產		45,268	45,916	133,565	237,275	315,839	310,121
其他資產		624	1,342	9,338	14,648	9,696	5,883
資產總額		191,137	228,903	496,572	666,077	1,190,810	1,199,63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2,815	127,871	226,242	263,782	559,180	448,961
	分配後	92,815	127,871	226,789	266,497	573,847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600	200	22,715	—	73,200	82,264
其他負債		—	—	5,585	10,663	10,509	14,679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3,415	128,071	254,542	274,445	642,889	545,904
	分配後	93,415	128,071	255,089	277,160	657,556	尚未分配
股本		99,000	99,000	198,000	300,000	400,000	468,000
資本公積		81	81	24,647	52,612	67,313	51,31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59)	2,822	16,614	41,875	80,801	126,684
	分配後	(1,359)	2,822	16,067	39,160	66,134	尚未分配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071)	2,769	(2,855)	(193)	7,734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97,722	100,832	242,030	391,632	547,921	653,731
	分配後	97,722	100,832	241,483	388,917	533,254	尚未分配

註：89年前三季財務資料，已業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89年 9月30日 止財務資料 (註)
		84 年 度	85 年 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營業收入		241,916	288,922	417,590	541,512	1,064,328	963,704
營業毛利		42,454	62,713	85,027	150,739	218,259	239,299
營業利益		(227)	13,376	7,661	59,945	97,649	140,258
營業外收入		2,824	836	20,406	9,941	31,235	28,220
營業外支出		2,427	5,276	9,847	16,516	26,598	10,50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70	8,936	18,220	53,370	102,286	157,97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70	6,339	13,893	39,565	74,942	112,54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570	6,339	13,893	39,565	74,942	112,548
每股盈餘(元)		0.10	0.64	1.16	1.51	1.98	2.40

註：89年前三季財務資料，已業經會計師核閱。
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 1.八十四年度：首次採用新頒行之第二十二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
- 2.八十六年度：首次採用新頒行之第十八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備 註
84	立育會計師事務所 林敏政會計師	保留意見	1.會計師於84年12月31日首次接受委託，故未能監督期初存貨之實地盤點，經採用其他替代查核程序，仍未能確定該日存貨數量之正確性而保留該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2.採用新頒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2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之一致性保留。 3.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85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林奇威會計師	保留意見	1.會計師於84年12月31日首次接受委託，故未能監督期初存貨之實地盤點，經採用其他替代查核程序，仍未能確定該日存貨數量之正確性而保留。 2.按被投資公司對於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二十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成本法評估，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而保留。

86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林奇威會計師 游朝堂會計師	保留意見	1.採用新頒財務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之一致性保留。 2.前一年度被投資公司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而保留本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87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林奇威會計師 嚴文筆會計師	保留意見	1.採用新頒財務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之一致性保留。
88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林奇威會計師 嚴文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

本公司於85年度更換原立育會計師事務所為致遠會計師事務所，係因為公開發行及上櫃申請需求，委任具有該實務經驗之會計師事務所簽證。

本公司於87年度更換游朝堂會計師為嚴文筆會計師，係由於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人事調整需要安排所致。

財務分析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89年 9月30日
		84 年 度	85 年 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							
財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48.87	55.95	51.26	41.20	53.98	45.51
結構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17.20	220.04	198.21	165.05	196.66	237.33
償還	流動比率(%)	120.35	129.22	147.25	139.88	145.79	176.15
	速動比率(%)	93.90	106.52	116.46	109.94	115.03	144.46
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倍)	1.08	4.38	6.36	6.85	11.89	17.67
經營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2	3.18	2.53	3.00	3.54	3.44
	平均收現日數	91	115	144	122	103	106
	存貨週轉率(次)	8.11	8.82	6.95	4.25	6.70	6.29
	平均售貨日數	45	41	53	86	54	5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34	6.29	3.08	2.28	3.36	4.14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7	1.26	0.83	0.81	0.89	1.07
獲利	資產報酬率(%)	1.28	3.96	4.49	7.87	8.83	10.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0.91	6.39	8.10	12.48	15.95	24.98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0.23)	13.51	3.87	19.98	24.41
	比率(%)	稅前純益	0.17	9.03	9.20	17.79	25.57
	純益率(%)		0.24	2.19	3.32	7.31	7.04
能力	每股盈餘(元)	0.03	0.39	0.73	1.26	1.98	2.40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1	(14.39)	(10.62)	15.00	(10.46)	41.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18)	(46.03)	(49.67)	(0.59)	(33.23)	(35.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7	(15.59)	(8.15)	9.27	(8.80)	21.95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6.57)	4.48	10.48	1.23	2.34	6.87
	財務槓桿度	0.09	1.25	(1.71)	1.16	1.11	0.94

上表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還能力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88 年 度		87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註1)	金 額	%(註1)	金 額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540	4.08	69,268	10.40	(20,728)	(29.92)	係本期第四季營收增加，支付進貨款項增加。
應收票據	121,165	10.17	27,562	4.13	93,603	339.61	係本期營收成長，導致應收票據增加。
應收帳款	302,616	25.41	149,696	22.48	152,920	102.15	係本期營收成長，導致應收帳款增加。
其他應收款	9,443	0.80	21,789	3.27	(12,346)	(56.66)	對OCI之應收佣金收回。
存貨	165,148	13.87	75,528	11.34	89,620	118.66	係因營運規模擴大，營收成長所致。
限制用途之銀行存款	150,867	12.67	14,002	2.10	136,865	977.47	係本期向銀行融資借款，提供定存單為擔保品。
固定資產淨額	315,839	26.52	237,275	35.63	78,564	33.11	增建苗栗國華路新廠。
短期借款	212,157	17.82	111,940	16.81	100,217	89.53	係因營運資金所需，向銀行融借款項增加所致。
應付帳款	248,931	20.91	65,577	9.84	183,354	279.60	係本期營收成長，進貨增加，導致應付帳款增加。
應付費用	29,843	2.51	17,448	2.62	12,395	71.04	係營業規模擴大，與銷貨、管理及研發相關之費用亦隨之增加。
長期借款	73,200	6.15	—	—	73,200	100.00	係因建廠所需，向銀行長期融借款項增加所致。
普通股股本	400,000	33.59	300,000	45.04	100,000	33.33	88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資本公積	67,313	5.66	52,612	7.90	14,701	27.94	88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股票溢價發行所致。
未分配盈餘	75,181	6.31	40,203	6.04	34,978	87.00	本期營收大幅增加，致使盈餘亦相對增加。
營業收入淨額	1,064,328	100.00	541,512	100.00	522,816	96.55	新市場及新客戶開拓成功，致使業績大幅成長。
營業成本	846,069	79.49	390,773	72.16	455,296	116.51	本期營收成長，致使成本亦相對增加。
營業毛利淨額	220,021	20.67	149,224	27.56	70,797	47.44	本期營收大幅增加，致使毛利亦相對增加。
營業費用	122,372	11.50	89,279	16.49	33,093	37.07	係營業及組織規模擴大，與銷貨、管理及研發相關之費用亦隨之增加。
投資收益	13,220	1.24	—	—	13,220	100.00	子公司東京信邦、香港信邦獲利所致。
所得稅費用	27,344	2.57	13,805	2.55	13,539	98.07	係本期營收成長，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註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度為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

最近二年度之財務報表：87年度詳見第68頁；88年度詳見第89頁。

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報告：詳見第113頁。

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申報(請)已逾營業年度終結九個月者，並揭露次一年度之財務預測：89年度詳見第137頁；90年度詳見第150頁。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表：89年第三季詳見第163頁。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予他人情形：

1. 背書保證

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年中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中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中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東京信邦	—	—	23,350	23,350	46,513	46,513
香港信邦	—	—	—	—	33,300	33,300
總計	—	—	23,350	23,350	79,813	79,813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背書)保證情形 89年9月30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原因	解除背書保證責任 之條件或日期	擔保品內容及價值	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	
						資 本 額	累積盈(虧)
東京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58,685	子公司辦理銀行融資	子公司清償銀行融資	保證票據8,685仟元 定存單50,000仟元	JPY30,000,000	JPY (29,931,575)
香港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72,082	子公司辦理銀行融資	子公司清償銀行融資	保證票據22,487仟元 定存單33,300仟元	HKD5,000,000	HKD3,128,391
總 計		130,767			114,472		

2.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最近三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與對象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年中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中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中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北京信邦	3,680	—	—	—	—	—
建磊實業	12,630	530	530	—	—	—
興明高科技	610	610	610	—	—	—
罕鼎公司	—	—	2,000	—	—	—
泰碩電子	—	—	2,000	—	—	—
總計	—	1,140	—	—	—	—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無。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內容：無。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重大資本支出及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運用情形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苗栗新廠土地	融資	87.08	86,001	21,420	64,581	—
苗栗新廠廠房	融資	88.06	80,476	—	29,407	51,069
苗栗新廠機器	融資	89.03	18,500	—	8,500	10,000
苗栗新廠機器	融資	89.12	10,000	—	—	10,000

本公司90年度以後尚無預計之重大資本支出。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PCS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89	連接線	15,000	14,697	842,337	240,301

2.流動性分析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88年度	87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0.46)	15.00	(25.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23)	(0.59)	(32.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8.80)	9.27	(18.0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期營收成長及收款情形良好，惟須購買大量材料以支應未來之生產，促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產生流出，同時本公司亦因投資增加，因而本期各項現金流動性比率大幅提升。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8,540	287,518	115,938	220,120	—	—

3.經營結果分析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88年度		87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995,434		473,811	521,623	110.09
減：銷售折讓		(10,542)	(13,027)	(3,456)	(6,980)	6,047	86.63
營業收入			982,407		466,831	515,576	110.44
營業成本			1,064,328		541,512	522,816	96.55
營業毛利			(846,069)		(390,773)	455,296	116.51
減：期未實現毛利			218,259		150,739	67,520	44.79
加：期初未實現毛利			(942)		(2,704)	(1,762)	(65.16)
營業毛利淨額			2,704		1,189	1,515	127.42
營業費用			220,021		149,224	70,797	47.44
營業淨利			(122,372)		(89,279)	33,093	37.07
			97,649		59,945	37,704	62.90
營業外收入			31,235		9,941	21,294	214.20
利得			3,152	2,090			
處分資產			13,220	103			
處分其他收入			401	5,213			
其他收入			6,111	2,535			
營業外支出			(26,598)		(16,516)	10,082	61.44
損失			(9,385)	(8,277)			
處分資產			(689)	(2,970)			
處分其他損失			(11,419)	(1,518)			
其他損失			(5,105)	(22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2,286		53,370	48,916	91.65
所得稅費用			(27,344)		(13,805)	13,539	98.0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損)			74,942		39,565	35,377	89.4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均大幅成長，係因本期增加新產品及公司之主要客戶需求增加，使本期營業額鉅增。
2.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投資之子公司獲利良好，產生投資利益。
3. 營業外支出增加，主係台幣對日幣貶值產生不利之兌換損失。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差異原因				
	銷售價格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毛利差異
連接線	79,804	(101,980)	(18,701)	52,333	11,456
連接器	(106,593)	119,008	36,836	17,951	67,202
其 他	1,058	(25,326)	(11,215)	23,944	(11,539)
小 計	(25,731)	(8,298)	6,920	94,228	67,119
佣金收入	—	—	—	401	401
合 計	(25,731)	(8,298)	6,920	94,629	67,520

本期毛利之有利差異67,520仟元，主要為不利之售價及成本價格，有利之銷售組合及數量所構成，主要原因係連接器市場競爭售價下降及連接線成本的增加，但有賴資材單位在連接器採購成本上之控制及業務單位在銷售業績上的成長，才得已有大幅的毛利增加。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七條應揭露事項：無

子公司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依規定應辦理公告申報者之買賣資產情形：無

期後事項：無

其他：無

四、合併發行新股：無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包括各項會計記錄之抽查在內，予以查核竣事。但列入上開財務報表長期股權投資之子公司中，有關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後，將其查核報告書提供本會計師，因此本會計師就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表示之查核意見，有關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財務報表之金額，完全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在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中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投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金額皆為零，而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已對該被投資公司分別認列投資損失6,080仟元及10,508仟元。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編製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起，退休金會計之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惟淨退休金成本係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認列。此項變動致使民國八十七年度稅前淨利減少3,005仟元及每股盈餘減少0.11元。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查核結果，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除受前段所述自民國八十七年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之影響外，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先後一致之基礎上編製，足以公正表示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八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 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地 址：台中市民權路239 號7 樓

電 話：(04)3235500（代表線）

證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59782號

會 計 師：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一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1及四.1	\$69,268	10.40	\$43,177	8.70	2100	短期借款	四.6	\$111,940	16.81	\$36,131	7.28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二.3及四.2	26,005	3.90	41,255	8.31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47,233	7.09	17,168	3.46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二.3、四.2及五.2	1,557	0.23	-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五.2	863	0.13	-	-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二.3及四.2	89,689	13.47	116,046	23.36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54,502	8.18	102,060	20.5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3、四.2及五.2	60,007	9.01	50,366	10.1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2	11,075	1.66	8,661	1.74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7,833	2.68	984	0.20	2160	應付所得稅		19,623	2.95	2,390	0.48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2	3,956	0.59	4,465	0.90	2250	應付費用	四.7	17,448	2.62	23,825	4.80
1210	存 貨	二.4及四.3	75,528	11.34	67,555	13.60	2260	預收款項		160	0.02	43	0.01
1260	預付款項		3,427	0.51	2,089	0.42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8	-	-	3,478	0.70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7,698	1.16	7,197	1.4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38	0.14	32,486	6.54
1291	限制用途之銀行存款	六	14,002	2.10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3,782	39.60	226,242	45.5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8,970	55.39	333,134	67.08		長期負債					
1420	長期投資淨額	二.5及四.4	45,184	6.78	20,535	4.14	2420	長期借款	四.8	-	-	22,715	4.57
	固定資產	二.6、四.5及六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7及四.9	7,959	1.19	4,396	0.89
1501	土 地		124,374	18.66	29,765	5.99	2880	遞延毛利	二.10	2,704	0.41	1,189	0.24
1521	房屋(建築物)		71,038	10.67	62,532	12.5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663	1.60	5,585	1.13
1531	機器設備		16,430	2.47	21,784	4.39		負債總計		274,445	41.20	254,542	51.25
1551	運輸設備		2,840	0.43	5,460	1.10	31XX	股本					
1561	辦公設備		13,649	2.05	12,582	2.53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0	300,000	45.04	198,000	39.87
1681	什項設備		6,243	0.94	6,815	1.37		資本公積					
1631	租賃改良		1,310	0.20	1,310	0.26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51,648	7.75	-	-
	成本合計		235,884	35.42	140,248	28.23	3240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259	0.04	182	0.04
15X9	減：累積折舊		(28,622)	(4.30)	(28,859)	(5.81)	3270	合併溢額	二.13	705	0.11	24,465	4.93
1670	預付設備款		30,013	4.51	22,176	4.47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2,612	7.90	24,647	4.9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37,275	35.63	133,565	26.89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公積	二.8	1,672	0.25	282	0.06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7	3,953	0.59	4,396	0.89	3350	未分配盈餘		40,203	6.04	16,332	3.29
	其他資產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1,875	6.29	16,614	3.35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529	0.08	-	-		權益調整					
1820	存出保證金		2,848	0.43	3,551	0.72	3421	換算調整數		(2,855)	(0.43)	2,769	0.56
1830	遞延費用		3,462	0.52	256	0.05		股東權益總計		391,632	58.80	242,030	48.75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四.12	3,702	0.56	981	0.20							
1880	其他什項資產		154	0.02	154	0.0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695	1.61	4,942	1.00							
	資產總計		\$666,077	100.00	\$496,572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66,077	100.00	\$496,572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9及四.11				
4110	銷貨收入		\$473,811	87.50	\$418,258	100.16
4170	減：銷貨退回		(3,456)	(0.64)	(5,331)	(1.28)
4190	銷貨折讓		(3,524)	(0.65)	(980)	(0.23)
	銷貨收入淨額		466,831	86.21	411,947	98.65
4880	其他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74,681	13.79	5,643	1.35
	營業收入淨額		541,512	100.00	417,59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359,572)	(66.40)	(332,563)	(79.64)
5880	其它營業成本		(31,201)	(5.76)	-	-
	營業成本		(390,773)	(72.16)	(332,563)	(79.64)
5910	營業毛利		150,739	27.84	85,027	20.36
5920	減：期末未實現毛利		(2,704)	(0.50)	(1,189)	(0.28)
5930	加：期初未實現毛利		1,189	0.22	-	-
	營業毛利淨額		149,224	27.56	83,838	20.0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276)	(1.35)	(25,583)	(6.13)
6200	管理費用		(82,003)	(15.14)	(50,594)	(12.12)
	營業費用合計		(89,279)	(16.49)	(76,177)	(18.25)
6900	營業淨利		59,945	11.07	7,661	1.83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2,090	0.39	259	0.0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		103	0.02	-	-
7160	兌換盈益		5,213	0.96	15,441	3.70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3,249	0.78
7480	其他收入		2,535	0.47	1,457	0.35
	營業外收入合計		9,941	1.84	20,406	4.89
7500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支出		(8,277)	(1.53)	(3,168)	(0.76)
7520	投資損失		(2,970)	(0.55)	(3,997)	(0.96)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518)	(0.28)	(36)	(0.0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222)	(0.04)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14)	(0.61)	(2,642)	(0.63)
7880	其他支出		(215)	(0.04)	(4)	-
	營業外支出合計		(16,516)	(3.05)	(9,847)	(2.36)
7990	本期稅前淨利		53,370	9.86	18,220	4.36
8100	所得稅費用	二.11及四.12	(13,805)	(2.55)	(4,327)	(1.04)
9600	本期淨利		\$39,565	7.31	\$13,893	3.32
9900	每股盈餘	二.12及四.13	\$1.51		\$0.8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摘 要	附註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股票溢價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合併溢額				
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99,000	\$ -	\$ 81	\$ -	\$ -	\$2,822	\$(1,071)	\$100,832
合併增資		99,000							99,000
合併溢額					24,465				24,465
處分固定資產盈益轉列資本公積				101			(101)		-
八十五年度盈餘提列法定公積						282	(282)		-
八十六年度淨利							13,893		13,893
換算調整數								3,840	3,840
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8,000	-	182	24,465	282	16,332	2,769	242,030
八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1,390	(1,390)		-
發放員工紅利							(50)		(50)
發放董監酬勞							(497)		(497)
盈餘轉增資		13,680					(13,68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760			(23,760)				-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		64,560	51,648						116,208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77			(77)		-
換算調整數								(5,624)	(5,624)
八十七年度淨利							39,565		39,565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300,000</u>	<u>\$51,648</u>	<u>\$259</u>	<u>\$705</u>	<u>\$1,672</u>	<u>\$40,203</u>	<u>\$(2,855)</u>	<u>\$391,632</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39,565	\$13,893
調整項目：			
各項攤提		402	-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		8,600	5,879
固定資產處分損失淨額		1,415	40
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222	-
認列長期投資之投資損失		2,970	3,492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1,753	(86,075)
其他應收款增加		(16,340)	(5,449)
存貨淨額增加		(7,973)	(39,380)
預付款項增加		(1,338)	(1,24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901	(502)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增加)		443	(4,39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0,928	(4,58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5,144)	68,132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6,377)	14,077
應付所得稅增加		17,233	159
預收款項增加		117	4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836)	5,251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1,563)	1,52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6,479)	(466)
遞延毛利增加		1,515	1,189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563	4,3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9,577</u>	<u>(24,0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長期投資		(29,180)	-
出售長期投資		1,611	2
合併增加之長期投資		-	(3,167)
購置固定資產		(116,127)	(26,540)
合併增加之固定資產		-	(67,28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873	4
保險理賠		-	250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增加		(14,002)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03	(3,331)
遞延費用增加		(3,608)	(256)
其他資產增加		-	(1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8,730)</u>	<u>(100,473)</u>
(接次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承前頁)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5,809	2,131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6,193)	25,593
現金增資		116,208	-
發放董監酬勞		(497)	-
股東往來增加(減少)		(21,199)	8,900
同業往來增加(減少)		1,116	(1,456)
合併轉入之股本及資本公積		-	123,465
理財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5,244	158,6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091	34,1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177	9,0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69,268	\$43,17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8,256	\$2,9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4,050	\$3,60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理財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3,478
盈餘轉增資		\$13,680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760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 邦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經營各種電子器材之製造及買賣，並代理前項業務經營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與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本公司主要業務增加電腦週邊設備、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或上期資產負債表日之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4.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分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5.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分別採權益法或成本法評價

。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投資則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認股權證則依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時機，其屬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符合下列條件者，則於當期認列：

- a. 期初股權投資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 b. 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或公司之持股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綜合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
- c. 為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前三名大股東或派任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未有上述之情況者，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財務報表者，將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若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將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6. 固定資產

折舊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 40年
機器設備	3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 10年
什項設備	2 15年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其為盈益者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期按稅後淨額轉資本公積；若為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7. 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2%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自八十六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8. 法定公積

係有盈餘年度按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

9.收入認定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0.遞延毛利

係根據本公司報表日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者以實際毛利計算而得。

11.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12.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3.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時係採權益結合法，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歷史成本轉入發行公司；資本總額轉入成為發行公司資本之一部份。

自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額及向該公司之股東給付之餘額累積為資本公積。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起，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處理，惟淨退休金成本依證期會規定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認列，因而減少民國八十七年度淨利\$3,005及減少每股盈餘0.1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87. 12. 31	86. 12. 31
零 用 金	\$89	\$163
庫存外幣	149	-
銀行存款	49,339	41,576
外幣存款	17,243	-
小 計	66,820	41,739
加：備抵兌換利得	2,448	1,438
合 計	\$69,268	\$43,177

2.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明細如下：

	87.12.31		86.12.31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應收非關係人票據		\$26,005		\$41,255
應收人關係人票據		1,557		-
應收票據淨額		27,562		41,255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	\$90,979		\$114,081	
減：備抵呆帳	(813)		(813)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利得(損失)	(477)		2,778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淨額		89,689		116,046
應收關係人帳款	60,506		42,139	
加：備抵外幣兌換利得	8,157		8,227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之負淨值	(8,656)		-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60,007		50,366
應收帳款淨額		149,696		166,41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7,258		\$207,667

上述列為應收關係人帳款減項之長期投資負淨值，係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之債務，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致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產生負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列為對該被投資公司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公司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中，各按該日之匯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外幣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3.存 貨

明細如下：

	87. 12. 31	86. 12. 31
原 料	\$30,184	\$20,821
物 料	-	4,811
在 製 品	11,667	1,435
製 成 品	13,058	12,130
商 品	26,575	28,358
呆滯存貨	-	2,642

合 計	81,484	70,197
減：備抵跌價損失	(5,956)	(2,642)
淨 額	\$75,528	\$67,555

截至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存貨投保火險，其保額分別為\$38,000及\$34,000。

4.長期投資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或標的	87. 12. 31		86. 12. 31		評價方法
	投資比率	金 額	投資比率	金 額	
長期股權投資：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5.00%	\$13,643	80.00%	\$17,368	權益法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00.00%	-	100.00%	-	權益法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1.17%	13,460	-	-	成本法
ELECTRONICS ACCESSORY SPECIALIST INTRENATIONAL, INC.	0.03%	4,010	-	-	成本法
其他投資					
俱樂部會員證	-	2,361	-	2,361	成本市價孰低法
高爾夫會員證	-	-	-	806	成本市價孰低法
認股權證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11,710		-	成本法
合 計		\$45,184		\$20,535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度處分對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部分權益，處分後投資比率由80%降為75%，另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對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收益\$3,110及\$6,511。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投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9,967，達該公司之流通在外股份百分之百。因截至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為負數，本公司乃將該項長期投資折減至零為止。惟於八十七年四月本公司為其借款債務擔保，且截至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負\$8,656，故本期認列該項投資損失\$8,656，並依規定將該損失作為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之減項，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對該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6,080及\$10,508，及認列換算調整數\$2,576及\$0。

上述認列對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之投資損益，係以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5. 固定資產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2,500及\$57,060。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分別為\$719及\$194。

6. 短期借款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87.12.31金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80%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土地及廠房	
	抵押借款	8.025%一年內到期	43,300	44,500	土地	
	信用借款	8.35%一年內到期	34,500	25,000	-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37%一年內到期	13,665	-	定期存款	
小 計				111,465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475		
合 計				\$111,940		

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86.12.31金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505%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土地及廠房	
	信用借款	7.775%一年內到期	15,000	7,000	-	
台北區中小企銀	購料借款	4 %	一年內到期	1,131	1,313	-
合 計				\$36,131		

上述對台灣銀行苗栗分行之借款金額大於借款額度部份，係由中小企業共保基金提供保證。

7. 應付費用

	87. 12. 31	86. 12. 31
應付薪資	\$7,406	\$18,633
應付保險費	1,183	1,139
應付勞務費	520	587
其 他	8,339	3,466
合 計	\$17,448	\$23,825

8.長期借款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期 間	87.12.31	86.12.31	額 度	擔 保 品
台灣中小企銀	抵押借款	6.47 %	82.6.9機器設備				
慶豐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975 %	85.4.9土地及廠房				
第一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9 %	85.1.9土地及建築物				
合 計				-	26,19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3,478)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 -	\$22,715		

9.應計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民國八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服務成本	\$4,211
利息成本	910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3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698
淨退休金成本	\$5,689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87. 12. 31	86.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1,622)	(6,397)
累積給付義務	(11,622)	(6,397)
本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492)	(7,601)
預計給付義務	(23,114)	(13,99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663	2,001
提撥狀況	(19,451)	(11,99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1,169	11,997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963	-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3,640)	(4,39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959)	\$(4,396)

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3,663及\$2,001。

截至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均為\$0。

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6.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50 %

10.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99,000，分為9,9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八月十三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合併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八十六年十月一日董事會決議以八十六年十月十五日為合併增資之基準日，發行新股\$99,000給付該公司股東，並承受該公司所有資產及承擔所有債務，合併溢額\$24,465帳列資本公積，故截至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後額定股本為\$198,000，分為19,8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增加額定股本\$302,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200仟股，另決議辦理增資\$102,000，其中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456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以18元發行，另由盈餘及資本公積分別提撥\$13,680及\$23,760轉增資發行新股3,744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於八十七年六月六日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為資本公積及盈餘配股基準日，而以八十七年八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八十七年九月三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額定股本\$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本公司另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49,000，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元月十四日生效，惟嗣後本公司已自行撤銷本案，故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

11.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外銷銷貨收入	\$268,710	\$113,192
內銷銷貨收入	205,101	305,066
其它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74,681	5,643
合 計	\$548,492	\$423,901

12.所得稅

	87.12.31	86.12.31
1.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8,327	\$2,693
(2)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	\$3,275
(3)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滯存貨之未實現跌價損失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56	\$2,642
長期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	\$9,732	\$6,762

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得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776	\$(10,081)
換算調整數-長期投資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451	\$(3,020)
調整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684	\$180
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2,704	\$1,189
認列退休成本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4,006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625	\$95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2,52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淨額	\$4,625	\$(1,563)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702	\$1,73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755)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3,702	\$981
4. 所得稅費用	87年度	8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21,847	\$3,706
呆滯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828)	(660)
長期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743)	(999)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964)	2,548
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379)	(297)
認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002)	-
調整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26)	2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042)	621
所得稅費用	\$13,805	\$4,327
5. 本公司民國八十五年度(含八十五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6. 截至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帳戶資訊內容如下：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1,54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715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39,488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3.33%
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八十七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為基礎。		

13.每股盈餘

八十七年度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9,800,000	1	19,800,000 股
八十七年度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變動	3,744,000	1	3,744,000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股數變動	6,456,000	147/365	2,600,088
八十七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6,144,088 股
本期淨利			\$39,565
每股淨利			1.51 元

八十六年度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9,900,000	1	9,900,000 股
八十六年合併冠磊增資股數變動	9,900,000	78/365	2,115,616
八十七年度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股數	3,744,000	1	3,744,000
八十六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5,759,616 股
本期淨利			\$13,893
每股淨利			0.88 元

14.科目重分類

為利於比較分析，民國八十六年度財務報表部份已予科目重分類。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
建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王紹新	本公司董事長
梁竣興	本公司董事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a.本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對關係人之銷貨計有：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之百分比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47,623	8.79%	\$31,106	7.45%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3,700	0.68	25,146	6.02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89	0.02	1,550	0.37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818	1.44	64	0.01
合 計	\$59,230	10.93%	\$57,866	13.85%

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參考市場區隔，業務競爭及收款條件等因素而訂定，與一般銷貨處理程序無重大差異。

進 貨

本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向關係人進貨計有：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之百分比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1,144	0.40%	\$22,076	8.47%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126	2.50	-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7,245	2.54	5,633	2.1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32	3.52	-	-
	\$25,547	8.96%	\$27,709	10.63%

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公司相同。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債權情形如下：

	87.12.31		86.12.31	
應收帳款：	餘 額	%	餘 額	%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14,290	11.56%	\$8,067	3.88%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25,114	20.32	21,030	10.13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2,575	10.18	13,018	6.27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7	0.61	-	-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770	6.29	24	0.01
合 計	60,506	48.96	42,139	20.29
加：備抵外幣兌換利得	8,157	6.60	8,227	3.96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之負淨值	(8,656)	(7.00)	-	-
淨 額	\$60,007	48.56%	\$50,366	24.25%
其他應收款：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377	0.30%	\$ -	-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376	6.32	4,215	77.35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138	6.32	250	4.59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65	5.22	-	-
合 計	\$3,956	18.16%	\$4,465	81.94%
應收票據：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7	5.65%	\$ -	- %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付票據及帳款債務情形如下：

	87.12.31		86.12.31	
應付票據：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3	1.79%	\$ -	-%
	87.12.31		86.12.31	
應付帳款：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5,984	15.17%	\$4,377	3.95%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67	0.42	2,524	2.28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2	2.54	-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3,043	7.71	1,584	1.43
合 計	10,196	25.84	8,485	7.66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879	2.23	176	0.16
淨 額	\$11,075	28.07%	\$8,661	7.8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暫收款及應付費用債務情形如下：

	87.12.31		86.12.31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暫收款：				
冠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943	40.84%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	-	471	20.40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584	25.29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250	10.83
	\$ -	- %	\$2,248	97.36%
應付費用：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2,175	12.47%	\$ -	- %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18	0.10	-	-
	\$2,193	12.57%	\$ -	- %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無息融借款項明細如下：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87.12.31	最高餘額		86.12.31	最高餘額	
股東往來：	餘 額	餘額	發生日期	餘 額	餘額	發生日期
王紹新	\$ -	\$15,199	87.1.1	\$15,199	\$18,199	86.1.16
梁竣興		3,000	87.1.1	3,000	3,000	86.1.1
合 計	\$ -			\$18,199		

上列向股東借入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八十六年度				
	最 高 餘 額				
同業往來：	貸方餘額	日 期	借方餘額	日 期	期末貸方餘額 (借方餘額)
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725	5/9	\$ -	-	\$ -
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794	1/1	-	-	-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3,680	1/1	-
合 計	\$15,519		\$3,680		\$ -

八十七年度則無此交易。

研究費支出：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與日本東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共同分攤測試新產品之支出為\$1,476，八十六年度則無此交易。

佣金支出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間代收代付款差額帳列佣金支出為\$833。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九月一日向建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不動產一土地及建物共計\$16,000。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二月按原始投資成本\$806出售東方巴黎高爾夫球會員證予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因擔保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之融資債務而開立保證票，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為\$23,350。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87. 12. 31	86. 12. 31
土地	\$94,451	\$29,765
廠房及建築物-減除累計折舊	16,308	47,788
機器設備-減除累計折舊	-	554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	14,002	-
合 計	\$124,761	\$78,10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 1.本公司開立保證票作為銀行借款之保證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99,500。
- 2.本公司截至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興建苗栗新廠已簽約尚未完工之重大工程合約，明細如下：

工程承攬人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截至87.12.31 已付價款
互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之營造工程	\$60,000	\$27,734
國士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之水電、消防、空調工程	\$20,476	\$1,673
3.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與新瀾精密株式會社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其提供本公司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之訓練，由本公司支付技術移轉金一億日圓，截至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訂金一仟萬日圓。本合約之期間為自簽約起兩年內有效，如於提供相關訓練之前合約中止，則該公司須退還本公司所支付之訂金。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向主管機關申報現金增資\$49,000，業已於八十八年元月十四日經主管機關同意，嗣後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撤銷該增資案，亦經主管機關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七日核准撤銷。

十、其 他

無此事項。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2)台財證(六)第01968 號函規定有關各公開發行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應彙總揭露如下：

1.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50萬	75%	無	75%	投資總金額：美金4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40萬元 經投審(83)四字第7731號函核准 原始投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發文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1號函核准增資美金10萬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發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20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期初投資 帳面價值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87.12.31	評價方式	投資收益 匯回方式	投資金額逾一百萬美元者				
							營業損益			稅前損益		股權淨值		
		原 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或市價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7,368	認列投資利益	\$3,110	處分及現金股利	\$(2,919)	\$(3,916)	\$13,643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註)	日幣 21,575,250 ¥		\$ -	認列投資損失	日幣 (22,935,780) ¥	日幣 1,496,896 ¥	日幣 136,366 ¥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係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

2.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50萬	80%	無	80%	投資總金額：美金4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40萬元 經投審(83)四字第7731號函核准 原始投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發文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1號函 核准增資美金10萬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發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20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元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期初投資 帳面價值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87.12.31 帳面價值	評價方式	投資收益 匯回方式	投資金額逾一百萬美元者				
		原 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營業損益		稅前損益		股權淨值 或市價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8,425	認列投資收益	\$6,511		\$ -	\$2,432	\$17,368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上海信邦)	日幣 21,575,250 ¥		\$ -		\$ -	\$ -	日幣 21,575,250 ¥	成本法 (註)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係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信邦公司對東京信邦採權益法評價，而東京信邦對該孫公司係採成本法評價。然截至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京信邦之股權淨值為負數，已將對東京信邦之長期投資折減至零。

十二、依(80)台財證(六)第03363號函規定應揭露事項

本公司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0)台財證(六)第03363號函之規定應行再揭露事項如下：

- 1.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2.應收關係企業款金額達一億元者:無。
- 3.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4.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本公司八十七年度八十六年度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股權投資或買賣轉換公司債，其累計買入或期末持有單一證券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1.產業別財務資訊

八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線材事業部	電子零件事業部	其 它	合 計
部門收入	324,367	210,136	7,009	541,512
部門損益	21,168	55,618	1,778	78,564
公司一般費用淨額			(19,007)	(19,007)
利息支出淨額	(3,782)	(1,803)	(602)	(6,187)
稅前淨利(損)	16,026	53,341	(15,997)	53,370
可辨認資產	230,706	172,519	48,050	451,275
長期投資				45,184
公司一般資產				169,618
資產合計				666,077
折舊費用	5,191	2,575	834	8,600
資本支出金額	87,563	28,003	561	116,127

八十六年度：無達須個別揭露標準之部門。

上表中揭露之部門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可辨認資產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之定義而來。部門間之銷貨與轉撥收入及部門間之進貨，皆採成本移轉。成本或費用無法直接歸屬於各部門時，採用相對成本或收入之比例加以分攤；資產供兩部門以上使用時，則依其使用比例分攤。

2.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略之。

3.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外銷銷貨地區別明細如下：

地 區				八十七年度	八十六年度
美 洲	地 區			\$23,951	\$6,195
歐 洲	地 區			2,835	2,325
亞 洲	地 區			230,255	104,672
其 它	地 區			11,669	-
合 計				\$268,710	\$113,192

4.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六年度對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情形如下：

八十七年度：無對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八十六年度

客戶名稱：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2,020	12.63%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5,809	11.12
合 計	\$97,829	23.75%

十四、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7.12.31		86.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268	\$69,268	\$43,177	\$43,177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7,258	\$177,258	\$207,667	\$207,667
有價證券	\$42,823	\$33,445	\$17,368	\$16,408
負 債				
短期借款	\$111,940	\$111,940	\$36,131	\$36,1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3,673	\$113,673	\$127,889	\$127,889
長期借款	\$ -	\$ -	\$26,193	\$26,193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

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轉投資之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起轉投資之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轉投資之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合計為\$10,450仟元及\$0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0.88%及0%，民國八十八年度及民國八十七年度對此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入(損失)分別合計為\$15,665仟元及\$(6,080)仟元，分別占當年度稅前淨利15.31%及11.3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附註三所述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改採用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退休金成本。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鑑

致 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證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證(六)第59782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1及四.1	\$48,540	4.08	\$69,268	10.40	2100	短期借款	四.7	\$212,157	17.82	\$111,940
1110	短期投資	四.2	6,042	0.51	-	-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1,972	4.36	47,233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二.3及四.3	121,165	10.17	26,005	3.90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五.2	126	0.01	863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二.3、四.3及五.2	-	-	1,557	0.23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74,561	14.66	54,502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二.3及四.3	272,579	22.89	89,689	13.4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2	74,370	6.25	11,07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3、四.3及五.2	30,037	2.52	60,007	9.01	2160	應付所得稅		12,312	1.03	19,623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6,870	0.58	17,833	2.68	2250	應付費用	四.8	29,843	2.51	17,448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2	2,573	0.22	3,956	0.59	2260	預收款項		1,011	0.08	160
1210	存 貨	二.4及四.4	165,148	13.87	75,528	11.34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9	1,164	0.10	-
1260	預付款項		6,880	0.58	3,427	0.5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664	0.14	938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4,534	0.38	7,698	1.1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59,180	46.96	263,782
1291	限制用途之銀行存款	六	150,867	12.67	14,002	2.1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15,235	68.47	368,970	55.39	2420	長期借款	四.9	73,200	6.15	-
1420	長期投資淨額	二.5及四.5	50,040	4.20	45,184	6.78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二.6、四.6及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7及四.10	9,567	0.80	7,959
	成本：						2880	遞延毛利	二.10	942	0.08	2,704
1501	土 地		124,066	10.41	124,374	18.66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509	0.88	10,663
1521	房屋(建築物)		170,532	14.32	71,038	10.67		負債總計		642,889	53.99	274,445
1531	機器設備		29,432	2.47	16,430	2.47	31XX	股本				
1551	運輸設備		2,065	0.17	2,840	0.43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1	400,000	33.59	300,000
1561	辦公設備		12,822	1.08	13,649	2.05		資本公積	四.12			
1681	什項設備		8,703	0.73	6,243	0.94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66,048	5.55	51,648
1631	租賃改良		1,493	0.13	1,310	0.20	3240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60	0.05	259
	成本合計		349,113	29.31	235,884	35.42	3270	合併溢額	二.13	705	0.06	705
15X9	減：累積折舊		(33,274)	(2.79)	(28,622)	(4.30)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67,313	5.66	52,612
1670	預付設備款		-	-	30,013	4.51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5,839	26.52	237,275	35.63	3310	法定公積	二.8	5,620	0.47	1,672
	無形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75,181	6.31	40,203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7	313	0.03	3,953	0.59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80,801	6.78	41,875
	其他資產							權益調整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152	0.01	529	0.08	3421	換算調整數		(193)	(0.02)	(2,855)
1820	存出保證金		2,754	0.23	2,848	0.43		股東權益總計		547,921	46.01	391,632
1830	遞延費用		4,135	0.35	3,462	0.52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14	2,188	0.18	3,702	0.56						
1880	其他什項資產		154	0.01	154	0.0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383	0.78	10,695	1.61						
	資產總計		\$1,190,810	100.00	\$666,077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90,810	100.00	\$666,07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9及四.11				
4110	銷貨收入		\$995,434	93.53	\$473,811	87.50
4170	減：銷貨退回		(10,542)	(0.99)	(3,456)	(0.64)
4190	銷貨折讓		(2,485)	(0.24)	(3,524)	(0.65)
	銷貨收入淨額		982,407	92.30	466,831	86.21
4880	其他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81,921	7.70	74,681	13.79
	營業收入淨額		1,064,328	100.00	541,51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808,029)	(75.92)	(359,572)	(66.40)
5880	其它營業成本		(38,040)	(3.57)	(31,201)	(5.76)
	營業成本		(846,069)	(79.49)	(390,773)	(72.16)
5910	營業毛利		218,259	20.51	150,739	27.84
5920	減：期末未實現毛利		(942)	(0.09)	(2,704)	(0.50)
5930	加：期初未實現毛利		2,704	0.25	1,189	0.22
	營業毛利淨額		220,021	20.67	149,224	27.5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66)	(0.21)	(7,276)	(1.35)
6200	管理費用		(114,965)	(10.80)	(82,003)	(15.14)
6300	研究費用		(5,241)	(0.49)	-	-
	營業費用合計		(122,372)	(11.50)	(89,279)	(16.49)
6900	營業淨利		97,649	9.17	59,945	11.07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3,152	0.30	2,090	0.39
7120	投資收益		13,220	1.24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		401	0.04	103	0.0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111	0.57	-	-
7160	兌換盈益		-	-	5,213	0.96
7480	其他收入		8,351	0.78	2,535	0.47
	營業外收入合計		31,235	2.93	9,941	1.84
7500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支出		(9,385)	(0.88)	(8,277)	(1.53)
7520	投資損失		-	-	(2,970)	(0.5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89)	(0.06)	(1,518)	(0.28)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222)	(0.04)
7561	兌換損失		(11,419)	(1.07)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3,314)	(0.61)
7880	其他支出		(5,105)	(0.48)	(215)	(0.04)
	營業外支出合計		(26,598)	(2.49)	(16,516)	(3.05)
7990	本期稅前淨利	二.11及四.14	102,286	9.61	53,370	9.86
8100	所得稅費用		(27,344)	(2.57)	(13,805)	(2.55)
9600	本期淨利	二.12及四.15	\$74,942	7.04	\$39,565	7.31
9900	每股盈餘		\$1.98		\$1.2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摘 要	附註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股票溢價	處分固定資產 溢 價	合併溢額				
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98,000	\$ -	\$182	\$24,465	\$282	\$16,332	\$2,769	\$242,030
八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1,390	(1,390)		-
發放員工紅利							(50)		(50)
發放董監酬勞							(497)		(497)
盈餘轉增資		13,680					(13,68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760			(23,760)				-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		64,560	51,648						116,208
換算調整數								(5,624)	(5,624)
八十七年度淨利							39,565		39,565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77			(77)		-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51,648	259	705	1,672	40,203	(2,855)	391,632
現金增資		37,000	44,400						81,400
八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3,948	(3,948)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30,000)						-
盈餘轉增資		30,000					(30,00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4,286)		(1,286)
發放董監事酬勞							(1,429)		(1,429)
換算調整數								2,662	2,662
八十八年度淨利							74,942		74,942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301			(301)		-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400,000</u>	<u>\$66,048</u>	<u>\$560</u>	<u>\$705</u>	<u>\$5,620</u>	<u>\$75,181</u>	<u>(193)</u>	<u>\$547,921</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74,942	\$39,565
調整項目：			
各項攤提		988	402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		9,555	8,600
固定資產處分損失淨額		288	1,415
處分投資損失(利得)		(6,111)	222
認列長期投資之投資損失(利益)		(13,220)	2,9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46,523)	21,75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2,346	(16,340)
存貨淨額增加		(89,620)	(7,973)
預付款項增加		(3,453)	(1,33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164	4,901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3,640	443
應付票據增加		4,002	30,92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3,354	(45,14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2,395	(6,377)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7,311)	17,233
預收款項增加		851	11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26	(8,836)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	(1,5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1,635	(6,479)
遞延毛利增加(減少)		(1,762)	1,51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608	3,5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8,506)</u>	<u>39,577</u>
(接次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淨增加		(5,771)	-
長期投資淨減少(增加)		16,745	(27,569)
購置固定資產		(89,609)	(116,12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255	1,873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增加		(136,865)	(14,002)
存出保證金減少		94	703
遞延費用增加		(1,661)	(3,608)
閒置資產減少		32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5,488)</u>	<u>(158,730)</u>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217	75,809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74,364	(26,193)
現金增資		81,400	116,208
發放董監酬勞		(1,429)	(497)
發放員工紅利		(1,286)	-
股東往來減少		-	(21,199)
同業往來增加		-	1,116
理財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3,266</u>	<u>145,24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20,728)</u>	<u>26,091</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9,268</u>	<u>43,17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u>\$48,540</u>	<u>\$69,26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9,238</u>	<u>\$8,25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29,721</u>	<u>\$4,05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理財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164</u>	<u>\$ -</u>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u>\$33,000</u>	<u>\$13,680</u>
資本公積轉增資		<u>\$30,000</u>	<u>\$23,76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十一日
%
16.81
7.09
0.13
8.18
1.66
2.95
2.62
0.02
-
0.14
39.60
-
1.19
0.41
1.60
41.20
45.04
7.75
0.04
0.11
7.90
0.25
6.04
6.29
(0.43)
58.80
100.00

信 邦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經營各種電子器材之製造及買賣，並代理前項業務經營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與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本公司主要業務增加電腦週邊設備、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或上期資產負債表日之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短期投資

係受益憑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

4.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5.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分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6.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分別採權益法或成本法評價。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投資則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認股權證則依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時機，其屬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符合下列條件者，則於當期認列：

- a. 期初股權投資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 b. 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或公司之持股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綜合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
- c. 為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前三名大股東或派任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未有上述之情況者，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財務報表者，將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若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將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7.固定資產

折舊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 40年
機器設備	3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 10年
什項設備	2 15年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其為盈益者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期按稅後淨額轉資本公積；若為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8.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2%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自八十六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9.法定公積

係有盈餘年度按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

10.收入認定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1.遞延毛利

係根據本公司報表日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者以實際毛利計算而得。

12.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3.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4.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時係採權益結合法，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歷史成本轉入發行公司；資本總額轉入成為發行公司資本之一部份。

自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額及向該公司之股東給付之餘額累積為資本公積。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七年起改採用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退休金成本。惟此項變動之影響非屬重大。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88. 12. 31	87. 12. 31
零 用 金	\$128	\$89
庫存外幣	145	149
銀行存款	46,918	66,582
小 計	47,191	66,820
加：備抵兌換利得	1,349	2,448

	\$48,540	\$69,268
--	----------	----------

2.短期投資

	88. 12. 31	87. 12. 31
德信萬年基金	\$6,042	\$ -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淨 額	\$6,042	\$ -

3.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明細如下：

	88.12.31		87.12.31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應收非關係人票據		\$121,165		\$26,005
應收人關係人票據		-		1,557
應收票據淨額		121,165		27,562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	\$275,461		\$90,979	
減：備抵呆帳	(2,756)		(813)	
減：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126)		(477)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淨額		272,579		89,689
應收關係人帳款	\$28,715		60,506	
加：備抵外幣兌換利得	1,322		8,157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之負淨值	-		(8,656)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30,037		60,007
應收帳款淨額		302,616		149,69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23,781		\$177,258

上述列為應收關係人帳款減項之長期投資負淨值，係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之債務，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致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產生負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列為對該被投資公司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公司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中，各按該日之匯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外幣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4.存 貨

明細如下：

	88. 12. 31	87. 12. 31
原 料	\$39,450	\$30,184
在 製 品	19,176	11,667
製 成 品	70,821	13,058
商 品	37,030	26,575
在途存貨	4,627	-
合 計	171,104	81,484
減：備抵跌價損失	(5,956)	(5,956)
淨 額	\$165,148	\$75,528

截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存貨投保火險，其保額分別為\$76,000及\$38,000。

5.長期投資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或標的	88. 12. 31		87. 12. 31		評價方法
	投資比率	金 額	投資比率	金 額	
長期股權投資：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5.00%	\$18,695	75.00%	13,643	權益法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00.00%	587	100.00%	-	權益法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00.00%	9,863	-	-	權益法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0.68%	13,460	1.17%	13,460	成本法
MOBILITY ELECTRONICS INC.(原 ELECTRONICS ACCESSORY SPECIALIST INTRENATIONAL, INC.)	0.03%	4,010	0.03%	4,010	成本法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8%	1,064	-	-	成本法
其他投資					
俱樂部會員證	-	2,361	-	2,361	成本市價孰低法
認股權證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		11,710	成本法
合 計		\$50,040		\$45,184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對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75%，另於八十八年度現金增資美金18.75萬元，增資後投資比例維持75%不變，另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對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損失\$2,497投資收益\$3,110及認列換算調整數分別為貸方\$3,280及借方\$2,811。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投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9,967，達該公司之流通在外股份百分之百。因八十七年四月本公司為其借款債務擔保，且截至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負\$8,656，故八十七年認列該項投資損失\$8,656，並依規定將該損失作為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之減項，截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

淨值已回升至\$587，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對該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收益\$9,346及投資損失\$6,080，及認列換算調整數\$102及\$2,576。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以港幣10萬元取得香港信邦電子(原冠磊(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權，七月增加對該被投資增資港幣90萬元。取得當時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為HKD1,973,257元，其與原始取得成本之間差異分五年攤銷，本期對該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6,319，另認列換算調整數\$636。

上述認列對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係以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6. 固定資產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85,498及\$42,500。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分別為\$1,796及\$719。

7. 短期借款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88.12.31金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70%	一年內到期	\$15,000	\$15,000	土地及廠房
	抵押借款	7.70%	一年內到期	3,300	3,300	土地
	信用借款	7.45%-8.08%	一年內到期	40,000	40,000	-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28%	一年內到期	107,722	5億日幣	定期存款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00%	一年內到期	10,000	10,000	建築物
—苗栗分行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1.88%	一年內到期	32,447	120萬美金	定期存款
—苗栗分行						
小 計				208,469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3,688		
合 計				\$212,157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87.12.31金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80%	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土地及廠房
	抵押借款	8.025%	一年內到期	43,300	44,500	土地
	信用借款	8.35%	一年內到期	34,500	25,000	-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37%	一年內到期	13,665	-	定期存款
小 計				111,465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475		
合 計				\$111,940		

8.應付費用

	88. 12. 31	87. 12. 31
應付薪資	\$15,794	\$7,406
應付保險費	2,025	1,183
應付利息	990	843
應付勞務費	61	520
其他	10,973	7,496
合 計	\$29,843	\$17,448

9.長期借款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底無長期借款，而於八十八年底之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期 間	金 額	額 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	抵押借款	7.70%	88.10.6-103.10.6	\$65,000	\$65,000	廠 房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00%	88.5.4-95.5.4	9,364	10,000	建築物
合 計				74,364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64)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73,200		

10.應計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服務成本	\$5,297	\$4,211
利息成本	1,503	910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38)	(13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808	698
淨退休金成本	\$7,370	\$5,689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88. 12. 31	87.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365)	(11,622)
累積給付義務	(13,365)	(11,62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3,097)	(11,492)
預計給付義務	(26,462)	(23,11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030	3,663

提撥狀況	(20,432)	(19,45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470	11,16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95	3,96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3,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9,567)	\$ (7,959)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6,030及\$3,663。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員工既得給付義務均為\$0。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6.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50 %

11. 股 本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198,000，分為19,8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並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增加額定股本\$302,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200仟股，另決議辦理增資\$102,000，其中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456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以18元發行，另由盈餘及資本公積分別提撥\$13,680及\$23,760轉增資發行新股3,744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於八十七年六月六日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為資本公積及盈餘配股基準日，而以八十七年八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八十七年九月三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額定股本\$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本公司另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49,000，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元月十四日生效，惟嗣後本公司已自行撤銷本案，故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資本公積各\$30,000及員工紅利\$3,000轉列資本，增資發行新股6,300仟股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7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以22元溢價發行，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資本總額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00,000，分為40,000仟股。

12. 資本公積

	88. 12. 31	87. 12. 31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60	\$259
合併溢額	705	705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66,048	51,648

合 計	\$67,313	\$52,612
-----	----------	----------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依現行法令規定，以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以一次為限，每次轉增資之金額不得超過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總和10%，且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10%。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3.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外銷銷貨收入	\$158,307	\$268,710
內銷銷貨收入	837,127	205,101
其它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81,921	74,681
合 計	\$1,077,355	\$548,492

14.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在案。

本公司適用最高所得稅率為25%，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a.民國八十八年底及八十七年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88.12.31	87.12.31
(a)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943	\$8,327
(b)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101	\$ -
(c)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滯存貨之未實現跌價損失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56	5,956
長期投資損失(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436)	9,732
未實現兌換利得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70)	9,776
換算調整數-長期投資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30	451
現金增資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2,689	684
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943	2,704
認列退休成本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9,253	4,006
b.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896	\$4,62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42)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1,654	\$4,625

c.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47	\$3,70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59)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2,188	\$3,702
d.所得稅費用	88年度	8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20,222	\$21,847
呆滯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	(828)
長期投資收益(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92	(743)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687	(4,964)
迴轉(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40	(379)
認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312)	(1,002)
調整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501)	(12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606	(8,042)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2,516	-
所得稅費用	\$27,344	\$13,80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8. 12. 31	87. 12. 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8,401	\$1,899
	88年度	87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3.33%	33.33%

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八十八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為計算基礎。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8. 12. 31	87. 12. 3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餘額	\$540	\$715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餘額	74,641	39,488
合 計	\$75,181	\$40,203

15.每股盈餘

八十八年度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0,000,000	1	30,000,000 股
八十七年度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變動	6,000,000	1	6,000,000
八十八年度現金增資股數變動	3,700,000	144/365	1,459,726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00	1	300,000

八十七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37,759,726 股		
本期淨利	\$74,942		
每股淨利	1.98 元		
八十七年度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9,800,000	1	19,800,000 股
八十七年度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變動	3,744,000	1	3,744,000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股數變動	6,456,000	147/365	2,600,088
八十八年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股數(2元)	6,000,000		5,228,818
八十七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31,372,906 股		
本期淨利	\$39,565		
每股淨利	1.26 元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期名為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上期為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之董事)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係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a.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對關係人之銷貨計有：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之百分比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43,363	4.41%	\$47,623	8.79%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224	0.12	3,700	0.68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096	0.11	89	0.02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862	0.08	7,818	1.44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2	0.29	-	-
合 計	\$49,347	5.01%	\$59,230	10.93%

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參考市場區隔，業務競爭及收款條件等因素而訂定，與一般銷貨處理程序無重大差異。

進 貨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向關係人進貨計有：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之百分比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81	0.02%	\$7,126	2.50%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43,034	18.66	7,245	2.54
	\$143,215	18.68%	\$25,547	8.96%

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公司相同。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債權情形如下：

	88.12.31		87.12.31	
應收帳款：	餘 額	%	餘 額	%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3,013	4.30%	\$14,290	11.56%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745	0.25	25,114	20.32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4,952	1.64	12,575	10.18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	0.11	757	0.61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9,668	3.19	7,770	6.29
合 計	28,715	9.49	60,506	48.96
加：備抵外幣兌換利得	1,322	0.44	8,157	6.60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 資之負淨值	-	-	(8,656)	(7.00)
淨 額	\$30,037	9.05%	\$60,007	48.56%
其他應收款：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2,023	21.42%	\$1,377	0.30%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	-	1,376	6.32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1,138	6.32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65	5.22
合 計	2,023	21.42%	\$3,956	18.16%
應收票據：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557	5.65%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付票據及帳款債務情形如下：

	88.12.31		87.12.31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應付票據：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	0.24%	\$863	1.79%
應付帳款：				
香港信邦有限公司	\$ -		\$5,984	15.17%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167	0.42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	0.05%	1,002	2.54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73,534	29.54%	3,043	7.71
合 計	73,664	29.59%	10,196	25.84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706	0.28%	879	2.23
淨 額	\$74,370	29.87%	\$11,075	28.07%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付費用債務情形如下：

	88.12.31		87.12.31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應付費用：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025	-	\$2,175	12.47%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18	0.10
	\$1,025	-	\$2,193	12.57%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無息融借款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88.12.31	最高餘額		87.12.31	最高餘額	
股東往來：	餘 額	餘額	發生日期	餘 額	餘額	發生日期
王紹新	\$ -	-	-	\$ -	\$15,199	87.1.1
梁竣興	-	-	-		3,000	87.1.1
合 計	\$ -			\$ -		

研究費支出：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共同分攤測試新產品之支出分別為\$5,241及\$1,476。

佣金支出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間代收

代付款差額帳列佣金支出分別為\$2,828及\$833。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二月按原始投資成本\$806出售東方巴黎高爾夫球會員證予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因擔保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之融資債務而開立保證票，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分別為\$46,513及\$23,350。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因擔保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融資債務而開立保證票\$33,300並提供應收票據\$15,257做為擔保品。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88. 12. 31	87. 12. 31
土 地	\$94,451	\$94,451
廠房及建築物-減除累計折舊	86,770	16,308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	150,867	14,002
合 計	\$332,088	\$124,76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 1.本公司開立保證票作為被投資公司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融資債務之保證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9,813。
- 2.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與新瀉精密株式會社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其提供本公司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之訓練，由本公司支付技術移轉金一億日圓，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訂金一仟萬日圓。本合約之期間為自簽約起兩年內有效，如於提供相關訓練之前合約中止，則該公司須退還本公司所支付之訂金。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無此事項。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2)台財證(六)第01968 號函規定有關各公開發行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應彙總揭露如下：

1.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75萬	75%	無	75%	投資總金額：美金8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80萬元 經(83)投審四字第7731號函核准 原始投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發文 經(84)投審二字第84020961號函 核准增資美金1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發文 經投審(87)二字第81726917號函 核准增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發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20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元 經(84)投審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期初投資 帳面價值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88.12.31	評價方式	投資收益 匯回方式	投資金額逾一百萬美元者				
		原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營業損益		稅前損益		股權淨值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或市價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3,643	現金增資	\$6,066	現金股利及認列投資損失	\$(4,294)	\$(3,280)	\$18,695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註)	日幣 186,366 ¥		\$ -	認列投資損失	日幣 (2,720,446) ¥	日幣 345,784 ¥	日幣 (2,188,296) ¥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係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

2.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50萬	75%	無	75%	投資總金額：美金4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40萬元 經投審(83)四字第7731號函核准 原始投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發文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1號函 核准增資美金10萬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發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20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期初投資 帳面價值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87.12.31	評價方式	投資收益 匯回方式	投資金額逾一百萬美元者				
							營業損益			稅前損益		股權淨值		
		原 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或市價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7,368	認列投資利益	\$3,110	處分及現金股利	\$(2,919)	\$(3,916)	\$13,643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註)	日幣 21,575,250 ¥		\$ -	認列投資損失	日幣 (22,935,780) ¥	日幣 1,496,896 ¥	日幣 136,366 ¥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係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

十二、依(88)台財證(六)第01403號函規定應揭露事項

本公司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六)第01403函之規定應揭露資訊如下列明細：

本公司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對他人背書保證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 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編號	名 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 關 係						
0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80,000	\$46,513	\$46,513	\$ -	11.77%	160,000
0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80,000	33,300	33,300	15,257	8.35%	160,000

八十七年度：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 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編號	名 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 關 係						
0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60,000	\$23,350	\$23,350	\$23,350	9.65%	120,000

註一：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實收資本額4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有價證券 種 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 關 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比 率	市 價
受益憑證	德信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505,415.205	\$6,042	-	\$6,059

八十七年度：無。

4.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之形 情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苗栗新 廠房	88.6.30	\$98,521	付清	互利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國 土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無					公開招標最 低者得標	供營運 使用	

八十七年度：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之形 情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苗栗新 廠土地	87.8.31	\$86,801	付清	謝棋禮	無					依周遭環境 與市場行情 價	供營運 使用	

6.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八十八年度：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帳款		備註
		交易 類型	金額	佔總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帳款之比率	
東京信邦	百分百投資 之子公司	進貨	\$143,034	18.44%	90天T/T			\$73,534	29.54%	

八十七年度：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 司 本 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北京信邦電子 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縣沙河鎮 丰善村路北新飛達電 子科技工業發展中心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	75%	\$18,695	\$619	\$(2,497)	孫公司
日本東京信邦 電子株式會社	日本國東京都調市市 小島町3-69-14, 第 二荒井麗峰BLDG 5F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	100%	587	9,346	9,346	
上海信邦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西路1800 號兆丰環球大樓14樓 D室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	-	-	JPY(2,720) 仟元	-	
香港信邦電子 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佐敦上海街 80華海廣場17樓1703 -1705室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	100%	9,863	7,889	6,319	

八十七年度：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 司 本 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北京信邦電子 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縣沙河鎮 丰善村路北新飛達電 子科技工業發展中心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75%	\$13,643	\$3,936	\$3,110	
日本東京信邦 電子株式會社	日本國東京都調市市 小島町3-69-14, 第 二荒井麗峰BLDG 5F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100%	-	(6,759)	(6,080)	
上海信邦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西路1800 號兆丰環球大樓14樓 D室	各種電線、電纜 及電線插頭、插 座之買賣業務		100%	-	JPY22,936 仟元	-	

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資訊：

八十八年度：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 之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帳款		備註
		交易類型	金額	佔總銷貨 之 比 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帳 款 之 比 率	
信邦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43,034	32.07%	90天T/T	-	-	\$73,534	53.28%	

八十七年度：無。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1.產業別財務資訊

八十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線材事業部	電子零件事業部	其 它	合 計
部門收入	523,838	466,772	73,718	1,064,328
部門損益	71,025	131,518	15,716	218,259
公司一般費用淨額	55,485	44,426	22,461	122,372
利息支出淨額	-	-	-	9,385
稅前淨利(損)	15,540	87,092	(6,745)	102,285
可辨認資產	15,634	162	187,244	203,040
長期投資	-	-	-	50,040
公司一般資產	-	-	-	987,770
資產合計	-	-	-	1,190,810
折舊費用	2,526	34	6,924	9,484
資本支出金額	-	-	-	115,288

八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線材事業部	電子零件事業部	其 它	合 計
部門收入	324,367	210,136	7,009	541,512
部門損益	21,168	55,618	1,778	78,564
公司一般費用淨額			(19,007)	(19,007)
利息支出淨額	(3,782)	(1,803)	(602)	(6,187)
稅前淨利(損)	16,026	53,341	(15,997)	53,370
可辨認資產	230,706	172,519	48,050	451,275
長期投資				45,184
公司一般資產				169,618
資產合計				666,077
折舊費用	5,191	2,575	834	8,600
資本支出金額	87,563	28,003	561	116,127

2.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略之。

3.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外銷銷貨地區別明細如下：

地 區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美 洲 地 區	洲 地 地 區	洲 地 地 區	區 地 地 區	\$23,834	\$23,951
				10,560	2,835
				109,268	155,574
				34	11,669
合 計				\$143,696	\$194,029

4.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對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92,446	18.08%	\$10,655	2.24%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81,225	17.03	45,809	11.12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474	2.11	52,020	12.63
合 計	\$396,145	37.22%	\$108,484	25.99%

十四、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8.12.31		87.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540	\$48,540	\$69,268	\$69,268
應收票據及帳款	\$423,781	\$423,781	\$177,258	\$177,258
有價證券	\$53,721	\$53,738	\$42,823	\$33,445
負 債				
短期借款	\$212,157	\$212,157	\$111,940	\$111,9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1,029	\$301,029	\$113,673	\$113,673
長期借款	\$74,364	\$74,364	\$ -	\$ -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但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起轉投資之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資產總額佔上開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資產總額之14.92%及8.71%，營業收入淨額則佔民國八十八年度及民國八十七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28.98%及17.6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改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退休金成本。

此 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鑑

致 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證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59782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1及四.1	\$94,695	6.60	\$111,003	14.30	2100	短期借款	四.7	\$212,157	14.79	\$111,940
1110	短期投資	二.3及四.2	6,042	0.42	-	-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70,462	11.88	68,226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二.4及四.3	133,962	9.34	32,702	4.21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五.2	126	0.01	863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二.4、四.3及五.2	-	-	1,557	0.20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87,566	20.05	105,193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二.4及四.3	434,177	30.27	154,994	19.9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2	130	0.01	15,62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4、四.3及五.2	1,005	0.08	30,741	3.96	2160	應付所得稅		14,611	1.02	19,623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7,741	0.54	18,276	2.35	2250	應付費用	四.8	35,683	2.49	18,308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2	550	0.04	1,203	0.15	2260	預收款項		1,234	0.09	338
1210	存 貨	二.5及四.4	214,729	14.97	103,355	13.31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9	1,164	0.08	-
1260	預付款項		10,457	0.73	8,219	1.0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387	0.31	75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2,799	1.59	5,083	0.6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27,520	50.73	340,872
1291	限制用途之銀行存款	六	150,867	10.52	14,002	1.8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77,024	75.10	481,135	61.97	2420	長期借款	四.9	136,114	9.49	28,500
1420	長期投資淨額	二.6及四.5	20,895	1.46	33,291	4.29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二.7、四.6及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8及四.10	9,567	0.67	7,959
	成本：						2880	遞延毛利	二.11	-	-	1,481
1501	土 地		124,067	8.65	124,374	16.02	2883	少數股權		3,270	0.23	4,255
1521	房屋(建築物)		170,532	11.89	81,496	10.50	2888	合併貸項		9,818	0.68	1,581
1531	機器設備		45,501	3.17	16,914	2.18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2,655	1.58	15,276
1551	運輸設備		2,943	0.21	2,840	0.37		負債總計		886,289	61.80	384,648
1561	辦公設備		14,121	0.98	18,235	2.35	31XX	股本				
1681	什項設備		8,703	0.61	6,243	0.80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1	400,000	27.89	300,000
1631	租賃改良		1,606	0.11	1,412	0.18		資本公積				
	成本合計		367,473	25.62	251,514	32.40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66,048	4.60	51,648
15X9	減：累積折舊		(43,866)	(3.06)	(35,881)	(4.62)	3240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60	0.04	259
1670	預付設備款		-	-	30,013	3.87	3270	合併溢額	二.14	705	0.05	7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23,607	22.56	245,646	31.65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67,313	4.69	52,612
	無形資產							保留盈餘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8	313	0.02	3,953	0.51	3310	法定公積	二.9	5,620	0.39	1,672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75,181	5.24	40,203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152	0.01	529	0.07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80,801	5.63	41,875
1820	存出保證金		2,754	0.19	3,039	0.39		權益調整				
1830	遞延費用		7,017	0.49	4,686	0.60	3421	換算調整數		(193)	(0.01)	(2,855)
1831	開辦費		-	-	62	0.01		股東權益總計		547,921	38.20	391,632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四.14	2,188	0.15	3,702	0.48						
1880	其他什項資產		260	0.02	237	0.0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371	0.86	12,255	1.58						
	資產總計		\$1,434,210	100.00	\$776,280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434,210	100.00	\$776,28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十一日
%
14.42
8.79
0.11
13.55
2.01
2.53
2.36
0.04
-
0.10
43.91
3.67
1.03
0.19
0.55
0.20
1.97
49.55
38.65
6.65
0.03
0.09
6.77
0.22
5.18
5.40
(0.37)
50.45
100.00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10及四.13				
4110	銷貨收入		\$1,665,084	96.05	\$717,231	91.62
4170	減：銷貨退回		(10,939)	(0.64)	(9,027)	(1.15)
4190	銷貨折讓		(2,485)	(0.14)	-	-
	銷貨收入淨額		1,651,660	95.27	708,204	90.47
4880	其他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81,921	4.73	74,592	9.53
	營業收入淨額		1,733,581	100.00	782,79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381,892)	(79.71)	(565,086)	(72.19)
5880	其它營業成本		(38,040)	(2.19)	(31,201)	(3.99)
	營業成本		(1,419,932)	(81.90)	(596,287)	(76.18)
5910	營業毛利		313,649	18.09	186,509	23.83
5920	減：期末未實現毛利		-	-	(1,550)	(0.20)
5930	加：期初未實現毛利		-	-	497	0.06
	營業毛利淨額		313,649	18.09	185,456	23.6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3,049)	(2.48)	(31,822)	(4.07)
6200	管理費用		(154,918)	(8.94)	(80,875)	(10.33)
6300	研究及發展費用		(5,241)	(0.30)	(9,401)	(1.20)
	營業費用合計		(203,208)	(11.72)	(122,098)	(15.60)
6900	營業淨利		110,441	6.37	63,358	8.09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3,441	0.20	2,272	0.29
7120	投資收入		5,389	0.31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		401	0.02	103	0.01
7140	存貨盤盈		186	0.01	119	0.02
7160	兌換盈益		-	-	5,213	0.67
7480	其他收入		15,540	0.90	1,561	0.20
	營業外收入合計		24,957	1.44	9,268	1.19
7500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支出		(10,230)	(0.59)	(8,803)	(1.12)
7520	投資損失		-	-	(5,128)	(0.66)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89)	(0.04)	(1,519)	(0.19)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222)	(0.03)
7561	兌換損失		(11,562)	(0.67)	(1,058)	(0.14)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45)	(0.05)	(3,314)	(0.42)
7880	其他支出		(5,116)	(0.30)	(219)	(0.03)
	營業外支出合計		(28,542)	(1.65)	(20,263)	(2.59)
7990	本期稅前淨利	二.12及四.14	106,856	6.16	52,363	6.69
8100	所得稅費用		(29,130)	(1.68)	(11,973)	(1.53)
8900	綜合淨利		77,726	4.48	40,390	5.16
9400	減：少數股權淨利	二.13及四.15	(2,784)	(0.16)	(825)	(0.11)
9600	本期淨利		\$74,942	4.32	\$39,565	5.05
9950	每股淨利		\$1.98		\$1.2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摘 要	附註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股票溢價	處分固定資產 溢 價	合併溢額				
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98,000	\$ -	\$182	\$24,465	\$282	\$16,332	\$2,769	\$242,030
八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二.9					1,390	(1,390)		-
發放員工紅利							(50)		(50)
發放董監酬勞							(497)		(497)
盈餘轉增資		13,680					(13,68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760			(23,760)				-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		64,560	51,648						116,208
換算調整數								(5,624)	(5,624)
八十七年度淨利							39,565		39,565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二.7			77			(77)		-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51,648	259	705	1,672	40,203	(2,855)	391,632
現金增資		37,000	44,400						81,400
八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二.9					3,948	(3,948)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30,000)						-
盈餘轉增資		30,000					(30,00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4,286)		(1,286)
發放董監事酬勞							(1,429)		(1,429)
換算調整數								2,662	2,662
八十八年度淨利							74,942		74,942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二.7			301			(301)		-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400,000</u>	<u>\$66,048</u>	<u>\$560</u>	<u>\$705</u>	<u>\$5,620</u>	<u>\$75,181</u>	<u>(193)</u>	<u>\$547,921</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74,942	\$39,565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淨利		2,784	825
各項攤提		1,231	591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		12,700	11,109
固定資產處分損失淨額		288	1,386
投資損失(收益)		(1,820)	3,229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339,663)	(10,03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9,985	(13,628)
存貨淨額增加		(111,374)	(18,756)
預付款項增加		(2,238)	(7,85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6,513)	9,769
遞延退休金成本增加		3,640	443
應付票據增加		101,499	30,928
應付帳款增加		157,388	6,90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7,375	(5,30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5,012)	17,23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96	(6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34	(8,263)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	(1,5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1,635	(6,479)
遞延毛利增加(減少)		(1,481)	1,44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608	3,5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8,496)</u>	<u>54,451</u>
(接次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投資		(75,000)	-
出售短期投資		69,229	-
增加長期投資		(1,064)	(29,819)
出售長期投資		17,550	1,611
出售股權予少數股東		-	804
合併增加之固定資產		(207)	-
購置固定資產		(91,944)	(120,678)
出售固定資產		1,255	2,108
閒置資產減少		324	-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增加		(136,865)	(14,00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85	536
遞延費用增加		(3,500)	(4,498)
其他資產增加		(23)	-
合併貸項增加		8,23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1,723)</u>	<u>(163,938)</u>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217	70,745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8,777	(113)
現金增資		81,400	116,208
發放董監酬勞		(1,428)	(809)
發放員工紅利		(1,286)	-
股東往來增加(減少)		-	(21,199)
同業往來增加(減少)		-	1,116
分配少數股東現金股利		(3,769)	(473)
理財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3,911</u>	<u>165,47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16,308)</u>	<u>55,988</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1,003</u>	<u>55,01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u>\$94,695</u>	<u>\$111,00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10,151</u>	<u>\$8,78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30,056</u>	<u>\$4,09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理財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164</u>	<u>\$ -</u>
盈餘及員工轉增資		<u>\$33,000</u>	<u>\$ -</u>
資本公積轉增資		<u>\$30,000</u>	<u>\$ -</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合併報表主體之公司沿革

母公司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經營各種電子器材之製造及買賣，並代理前項業務經營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五日與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本公司主要業務增加電腦週邊設備、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子公司

- a.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係設立於中國北京，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線束及接插等。
- b.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係設之於日本東京，主要業務為銷售各類電子器材。
- c.香港信邦有限公司係設立於香港，主要業務為從事各項電子零件之買賣。

2.合併報表編製策略

母公司：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綜合持股比率	
		八十八年底	八十七年底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連接器、線束生產買賣	75%	75%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各類電子器材之買賣	100%	100%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各項電子零件之買賣	100%	0%
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因未達母公司－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總資產及營業收入百分之十，故未予編入。

3.編製報表主體之變動

民國八十七年度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未列入合併報表，係因其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為負數，而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已為正值，於八十八年度已列為編製本合併報表之主體。惟此項編製報表主體之變動對合併淨利並無影響。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或上期資產負債表日之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於合約結清日，則將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其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均於資產負債表中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國外子公司及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評估該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後，予以「再衡量」或「換算」為台幣報表。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記帳單位非為其功能性貨幣時，外幣財務報表中之各科目應分別按其性質以歷史匯率、現時匯率或加權平均匯率換算，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應列為當期損益。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記帳單位即為其功能性貨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短期投資

係受益憑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

4.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5.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至於市價之取

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分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6.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分別採權益法或成本法評價。俱樂部會員證投資則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認股權證，則依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時機，其屬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符合下列條件者，則於當期認列：

- a. 期初股權投資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 b. 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或公司之持股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綜合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
- c. 為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前三名大股東或派任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未有上述之情況者，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財務報表者，將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若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將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7.固定資產

折舊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 40年
機器設備	3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 10年
什項設備	2 15年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其為盈益者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期按稅後淨額轉資本公積；若為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8.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2%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自八十七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並自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各子公司，因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依據當地法律亦無給付職工退休金之義務，故未估列退休金成本及退休金負債。

9.法定公積

係有盈餘年度按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

10.收入認定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1.遞延毛利

係根據本公司報表日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者以實際毛利計算而得。

12.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3.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4.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時係採權益結合法，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歷史成本轉入發行公司；資本總額轉入成為發行公司資本之一部份。

自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額及向該公司之股東給付之餘額累積為資本公積。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七年起改採用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退休金成本。惟此項變動之影響非屬重大。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88. 12. 31	87. 12. 31
零 用 金	\$801	\$408
銀行存款	92,545	108,147
小 計	93,346	108,555
加：備抵兌換利得	1,349	2,448
合 計	\$94,695	\$111,003

2.短期投資

	88. 12. 31	87. 12. 31
德信萬年基金	\$6,042	\$ -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淨 額	\$6,042	\$ -

3.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明細如下：

	88.12.31		87.12.31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應收非關係人票據		\$133,962		\$32,702
應收關係人票據		-		1,557
應收票據淨額		133,962		34,259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	\$438,415		\$157,609	
減：備抵呆帳	(4,112)		(2,138)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利得(損失)	(126)		(477)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淨額		434,177		154,994
應收關係人帳款	1,005		31,815	
加：備抵外幣兌換利得	-		7,582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限期投資之負淨值	-		(8,656)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1,005		30,741
應收帳款淨額		435,182		185,73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69,144		\$229,481

本公司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中，各按該日之匯

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外幣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4.存 貨

明細如下：

	88. 12. 31	87. 12. 31
原 料	\$58,018	\$44,664
物 料	334	339
在 製 品	19,288	12,080
製 成 品	71,642	13,486
商 品	66,358	38,742
呆滯存貨	5,956	-
合 計	221,596	109,311
減：備抵跌價損失	(6,867)	(5,956)
淨 額	\$214,729	\$103,355

截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存貨投保火險，其保額分別為\$76,000及\$38,000。

5.長期投資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或標的	88. 12. 31		87. 12. 31		評價方法
	投資比率	金 額	投資比率	金 額	
長期股權投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00.00%	\$ -	100%	\$ -	權益法
新鴻精密株式會社	0.68%	13,460	1.17%	13,460	成本法
MOBILITY ELECTRONICS INC.	0.03%	4,010	0.03%	4,010	成本法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8%	1,064	-	-	
其他投資：					
俱樂部會員證	-	2,361	-	2,361	成本市價孰低法
認股權證：					
新鴻精密株式會社	-	-	-	11,710	成本法
其 他	-	-		1,750	成本法
合 計		\$20,895		\$33,291	

6.固定資產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85,498及\$42,500。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分別為\$1,796及\$719。

7.短期借款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88.12.31金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70%	一年內到期	\$15,000	\$15,000	土地及廠房
	抵押借款	7.70%	一年內到期	3,300	3,300	土地
	信用借款	7.45%-8.08%	一年內到期	40,000	40,000	-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28%	一年內到期	107,722	5億日幣	定期存款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00%	一年內到期	10,000	10,000	建築物
－苗栗分行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1.88%	一年內到期	32,447	120萬美金	定期存款
－苗栗分行						
小 計				208,469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3,688		
合 計				\$212,157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87.12.31金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80%	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土地及廠房
	抵押借款	8.025%	一年內到期	43,300	44,500	土地
	信用借款	8.35%	一年內到期	34,500	25,000	-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37%	一年內到期	13,665	-	定期存款
小 計				111,465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475		
合 計				\$111,940		

上述對台灣銀行苗栗分行之借款金額大於借款額度部份，係由中小企業共保基金提供保證。

8.應付費用

	88. 12. 31	87. 12. 31
應付薪資	\$16,623	\$7,406
應付保險費	2,646	1,183
應付勞務費	683	520
其 他	15,713	9,199
合 計	\$35,683	\$18,308

9.長期借款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期 間	88.12.31	額 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	抵押借款	7.70%	88.10.6-103.10.6	\$65,000	\$65,000	廠 房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00%	88.5.4-95.5.4	9,364	10,000	建築物
CHAILEASE FINANCE	信用借款			5,532		-
東京信用保證協會	信用借款			20,494		-
台灣銀行東京支店	信用借款			36,888		-
合 計				137,27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64)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136,114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期 間	87.12.31	額 度	擔 保 品
CHAILEASE FINANCE	信用借款	7.70%	88.10.6-103.10.6	\$14,665	\$65,000	-
東京信用保證協會	信用借款	8.00%	88.5.4-95.5.4	13,835	10,000	-
合 計				\$28,500		

10.應計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服務成本	\$5,297	\$4,211
利息成本	1,503	910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38)	(13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808	698
淨退休金成本	\$7,370	\$5,689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88. 12. 31	87.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365)	(11,622)
累積給付義務	(13,365)	(11,62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3,097)	(11,492)
預計給付義務	(26,462)	(23,11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030	3,663
提撥狀況	(20,432)	(19,45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470	11,16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95	3,96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3,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567)	\$(7,959)

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6,030及\$3,663。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均為\$0。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6.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50 %

11.股 本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198,000，分為19,8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並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增加額定股本\$302,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200仟股，另決議辦理增資\$102,000，其中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456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以18元發行，另由盈餘及資本公積分別提撥\$13,680及\$23,760轉增資發行新股3,744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於八十七年六月六日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為資本公積及盈餘配股基準日，而以八十七年八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八十七年九月三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額定股本\$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本公司另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49,000，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元月十四日生效，惟嗣後本公司已自行撤銷本案，故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資本公積各\$30,000及員工紅利\$3,000轉列資本，增資發行新股6,300仟股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7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22元溢價發行，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資本總額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00,000，分為40,000仟股。

12. 資本公積

	88. 12. 31	87. 12. 3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60	\$259
合併溢額	705	705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66,048	51,648
合 計	\$67,313	\$52,61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依現行法令規定，以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以一次為限，每次轉增資之金額不得超過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總和10%，且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10%。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3.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內銷銷貨收入	\$1,665,084	\$717,231
其它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81,921	74,592
合 計	\$1,747,005	\$791,823

14. 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在案。

本公司適用最高所得稅率為25%，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a. 民國八十八年底及八十七年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88.12.31	87.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943	\$8,327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101	\$ -
(c)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滯存貨之未實現跌價損失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56	5,956
長期投資損失(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436)	9,732
未實現兌換利得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70)	9,776
換算調整數-長期投資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30	451
現金增資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	2,689	684

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943	2,704
認列退休成本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9,253	4,006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896	\$4,62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42)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1,654	\$4,62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47	\$3,70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59)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2,188	\$3,702
d. 所得稅費用	88年度	8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008	\$20,015
呆滯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	(828)
長期投資收益(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92	(743)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687	(4,964)
迴轉(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40	(379)
認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312)	(1,002)
調整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501)	(12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606	(8,042)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2,516	-
所得稅費用	\$29,130	\$11,97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8. 12. 31	87. 12. 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8,401	\$1,899

	88年度	87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3.33%	33.33%

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八十八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為計算基礎。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8. 12. 31	87. 12. 3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餘額	\$540	\$715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餘額	74,641	39,488
合 計	\$75,181	\$40,203

15.每股盈餘

八十八年度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0,000,000	1	30,000,000 股
八十七年度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變動	6,000,000	1	6,000,000
八十八年度現金增資股數變動	3,700,000	144/365	1,459,726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00	1	300,000
八十七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37,759,726 股
本期淨利			\$74,942
每股淨利			1.98 元

八十七年度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9,800,000	1	19,800,000 股
八十七年度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變動	3,744,000	1	3,744,000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股數變動	6,456,000	147/365	2,600,088
八十八年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股數(2元)	6,000,000		5,228,818
八十七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31,372,906 股
本期淨利			\$39,565
每股淨利			1.26 元

16.科目重分類

為利於比較分析，民國八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部份已予科目重分類。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八十八年度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王紹新	本公司董事長
梁竣興	本公司董事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a.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對關係人之銷貨計有：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之百分比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	3,700	0.53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20,871	1.20	8,150	1.1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2	0.16	-	-
合 計	\$23,673	1.36%	\$11,850	1.69%

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參考市場區隔，業務競爭及收款條件等因素而訂定，與一般銷貨處理程序無重大差異。

進 貨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向關係人進貨計有：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之百分比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23,132	5.53%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032	2.40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81	0.02	-	-
合 計	\$181	0.02%	\$33,164	7.93%

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公司相同。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債權情形如下：

	88.12.31		87.12.31	
應收帳款：	餘 額	%	餘 額	%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14,290	7.32%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	-	757	0.39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9,668	2.22	8,112	4.20
合 計	1,005	2.22	23,519	11.91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利得(損失)	(397)	(0.09)	7,582	3.88
淨 額	\$1,005	2.13%	\$30,741	15.74%

其他應收款：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1,138	6.23%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65	0.35

合 計	\$-	-%	\$1,203	6.58%
-----	-----	----	---------	-------

應收票據：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57	4.54%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付票據及帳款債務情形如下：

	88.12.31		87.12.31	
應付票據：	餘 額	%	餘 額	%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	0.07%	\$863	1.25%
	88.12.31		87.12.31	
應付帳款：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13,742	10.55%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	0.05	1,002	0.76
合 計	130	0.05	14,744	11.31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損失(利得)	-	-	884	0.68
淨 額	\$130	0.05%	\$15,628	11.99%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暫收款及應付費用債務情形如下：

	88.12.31		87.12.31	
應付費用：	餘額	百分比	餘額	百分比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18	0.10%
王 紹 新	72	0.20	192	1.05
梁 竣 興	226	0.63	114	0.62
	\$298	0.83%	\$324	1.77%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無息融借款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88.12.31	最高餘額		87.12.31	最高餘額	
股東往來：	餘 額	餘額	發生日期	餘 額	餘額	發生日期
王紹新	\$ -	-	-	\$ -	\$15,199	87.1.1
梁竣興	-	-	-	-	3,000	87.1.1
合 計	\$ -			\$ -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88. 12. 31	87. 12. 31
土地	\$94,451	\$94,451
廠房及建築物-扣除累計折舊	86,770	16,308
機器設備-扣除累計折舊	-	-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	150,867	14,002
合 計	\$332,088	\$124,76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 1.本公司開立保證票作為銀行借款之保證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95,070。
- 2.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與新潟精密株式會社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其提供本公司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之訓練，由本公司支付技術移轉金一億日圓，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訂金一仟萬日圓。本合約之期間為自簽約起兩年內有效，如於提供相關訓練之前合約中止，則該公司須退還本公司所支付之訂金。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無此事項。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2)台財證(六)第01968 號函規定有關各公開發行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應彙總揭露如下：

1.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20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元 經(84)投審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	期初投資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88.12.31	評價方式	投資收益	投資金額逾一百萬美元者				
公司名稱	帳面價值	原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匯回方式	營業損益		稅前損益		股權淨值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	日幣 136,366 ¥		\$ -	投資損失	日幣 2,720,446 ¥	\$ -	日幣 (2,584,080) ¥	權益法 (註)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係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

2.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20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	期初投資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換算調整數	87.12.31	評價方式	投資收益	投資金額逾一百萬美元者				
公司名稱	帳面價值	原 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匯回方式	營業損益		稅前損益		股權淨值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	日幣 21,575,250 ¥		\$ -	認列投資損失	日幣 (22,935,780) ¥	日幣 1,496,896 ¥	日幣 136,366 ¥	權益法 (註)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係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

十二、依(88)台財證(六)第01403號函規定應揭露事項

本公司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六)第01403函之規定應揭露資訊如下列明細：

本公司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對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受益憑證	德信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505,415.205	\$6,042	-	\$6,059

八十七年度：無。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之 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苗栗新 廠房	88.6.30	\$98,521	付清	互利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國 土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無					公開招標最 低者得標	供營運 使用	

八十七年度：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之 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苗栗新 廠土地	87.8.31	\$86,801	付清	謝棋禮	無					依周遭環境 與市場行情 價	供營運 使用	

- 6.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 10.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八十八年度：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 司 本 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海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西路1800號兆丰環球大樓14樓D室	各種電線、電纜及電線插頭、插座之買賣業務	-	-	-	(2,720)	(2,720)	孫公司

八十七年度：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 司 本 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海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西路1800號兆丰環球大樓14樓D室	各種電線、電纜及電線插頭、插座之買賣業務		100%	-	JPY22,936 仟元	-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1.產業別財務資訊

八十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線材事業部	電子零件事業部	其 它	合 計
部門收入	523,838	465,188	744,555	1,733,581
部門損益	12,474	85,488	(215,687)	313,649
公司一般費用淨額	55,485	44,426	103,297	203,208
利息支出淨額	-	-	-	10,230
稅前淨利(損)	12,474	85,488	(8,894)	106,856
可辨認資產	15,634	162	307,811	323,607
長期投資				20,896
公司一般資產				1,110,603
資產合計				1,434,210
折舊費用	2,526	34	6,924	9,484
資本支出金額				115,959

八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線材事業部	電子零件事業部	其 它	合 計
部門收入	483,255	210,136	7,009	700,400
部門損益	17,956	55,618	3,763	77,337
公司一般費用淨額			(19,007)	(19,007)
利息支出淨額	(3,607)	(1,803)	(602)	(6,012)
稅前淨利(損)	14,349	53,815	(15,846)	52,318
可辨認資產	230,706	175,519	45,050	451,275
長期投資				31,541
公司一般資產				230,303
資產合計				713,119
折舊費用	7,191	2,949	834	10,974
資本支出金額	92,000	28,003	561	120,564

2.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略之。

3.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對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92,446	11.65%	\$10,655	1.36%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81,225	10.97	45,809	5.85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3,395	1.42	52,020	6.65
合 計	\$297,066	24.04%	\$108,484	13.86%

十四、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8.12.31		87.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695	\$94,695	\$11,003	\$111,003
應收票據及帳款	\$569,144	\$569,144	\$249,481	\$249,481
有價證券	\$6,042	\$6,059	\$ -	\$ -
負 債				
短期借款	\$212,157	\$212,157	\$111,940	\$111,9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8,284	\$458,284	\$199,397	\$199,397
長期借款	\$137,278	\$137,278	\$28,500	\$28,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十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三條規定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就整體關係企業再行補充揭露事項：

1.合併個體

請參閱附註一.2說明。

2.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本年度增加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3.未列入合併之從屬公司資訊

詳附註一.2說明。

4.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此情形。

6.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因國外從屬公司設立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日本，故其營業之主要風險受到台灣海峽兩岸政府互動關係及匯率變動之影響甚大。

7.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無此情形。

8.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以直線法分五年攤銷。

9.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四條規定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再行補充揭露之事項：

1.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已消除之交易事項如下：

交易事項	台灣信邦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一般交易	銷貨收入	47,752	應付帳款	7,967	應收帳款	(74,800)	銷貨收入	5,747
	銷貨成本	(143,178)	其他應付帳款	1,195	應付帳款	744	銷貨成本	(1,254)
	營業費用	2,961	銷貨收入	162	銷貨收入	143,041	應收帳款	(2,842)
	投資收益	16,129	銷貨成本	(6,937)	銷貨成本	(44,728)	應付帳款	12,988
	佣金收入	7						
	其他收入	328						
	投資損失	(2,961)						
	應收帳款	(18,633)						
	其他應收帳款	(1,195)						
	應付帳款	74,576						

交易事項	台灣信邦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沖銷科目	沖銷金額
股權交易	長期投資	(29,145)	股本	2,041	保留盈餘	6,080	股本	4,180
	投資收益	16,129	法定公積	7,717			保留盈餘	5,288
	取得股權前淨利	2,630	保留盈餘	(7,631)				
	少數股權	(3,270)						
	少數股權淨利	155						
	分併貸項	(9,818)						
	換算調整數	(135)						
	投資損失	(2,961)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請參閱附註十二.(一)2之說明。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請參閱附註十四之說明。

重大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持有票券為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請參閱附註十二.(一)3之說明。

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無此事項。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會計師核閱報告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損益表、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預計現金流量表，係管理階層根據目前環境與將來最可能發生之狀況，對預測期間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所作之估計。

上開預計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財務預測核閱要點」，採用必要之核閱程序，包括對基本假設及預測表達之評估，予以核閱竣事。

附列民國八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及八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係供比較，民國八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而民國八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一日查核竣事，並以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之影響為由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認為上開預計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務預測編製要點」及合理之基本假設編製。惟預測具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預測相符。核閱報告出具後，如實際情況變更，非經受任重新核閱，本會計師不再更新核閱報告。

此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 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證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59782號

會 計 師：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6,622	24.41	\$48,540	4.08	\$69,268	10.40
短期投資	-	-	6,042	0.51	-	-
應收票據	72,054	5.39	121,165	10.17	27,562	4.13
應收帳款	254,962	19.06	312,059	26.21	171,485	25.75
存貨	98,507	7.36	165,148	13.87	75,528	11.34
預付款項	4,804	0.36	6,880	0.58	3,427	0.51
其他流動資產	4,622	0.35	4,534	0.38	7,698	1.16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	155,824	11.64	150,867	12.67	14,002	2.10
流動資產合計	917,395	68.57	815,235	68.47	368,970	55.39
長期投資淨額	107,598	8.04	50,040	4.20	45,184	6.78
固定資產						
成本：						
土 地	123,608	9.24	124,066	10.41	124,374	18.66
房屋(建築物)	170,539	12.75	170,532	14.32	71,038	10.67
機器設備	32,407	2.42	29,432	2.47	16,430	2.47
運輸設備	1,787	0.13	2,065	0.17	2,840	0.43
辦公設備	13,000	0.97	12,822	1.08	13,649	2.05
什項設備	8,638	0.65	8,703	0.73	6,243	0.94
租賃資產	194	0.01	-	-	-	-
租賃改良	497	0.03	1,493	0.13	1,310	0.20
成本合計	350,670	26.20	349,113	29.31	235,884	35.42
減：累積折舊	(44,050)	(3.29)	(33,274)	(2.79)	(28,622)	(4.30)
加：預付設備款	239	0.02	-	-	30,013	4.51
固定資產淨額	306,859	22.93	315,839	26.52	237,275	35.63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313	0.03	3,953	0.59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	-	152	0.01	529	0.08
存出保證金	1,500	0.11	2,754	0.23	2,848	0.43
遞延費用	3,460	0.26	4,135	0.35	3,462	0.5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39	0.08	2,188	0.18	3,702	0.56
其他什項資產	155	0.01	154	0.01	154	0.02
其他資產合計	6,154	0.46	9,383	0.78	10,695	1.61
資產總計	\$1,338,006	100.00	\$1,190,810	100.00	\$666,077	100.0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測資料		比較性歷史資料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64,122	12.27	\$212,157	17.82	\$111,940	16.81
應付票據	23,553	1.76	52,098	4.38	48,096	7.22
應付帳款	162,267	12.13	248,931	20.90	65,577	9.84
應付所得稅	39,079	2.92	12,312	1.03	19,623	2.95
應付費用	51,162	3.82	29,843	2.51	17,448	2.62
預收款項	2,000	0.15	1,011	0.08	160	0.0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0	0.09	1,164	0.10	-	-
其他流動負債	2,000	0.15	1,664	0.14	938	0.14
流動負債合計	445,443	33.29	559,180	46.96	263,782	39.60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81,939	6.12	73,200	6.15	-	-
其他負債						
遞延毛利	1,032	0.08	942	0.08	2,704	0.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260	0.99	9,567	0.80	7,959	1.19
其他負債合計	14,292	1.07	10,509	0.88	10,663	1.60
負債總計	541,674	40.48	642,889	53.99	274,445	41.20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500,000	37.37	400,000	33.59	300,000	45.04
資本公積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98	0.05	560	0.05	259	0.04
股票發行溢價	114,048	8.52	66,048	5.55	51,648	7.75
合併溢額	705	0.05	705	0.06	705	0.11
資本公積合計	115,351	8.62	67,313	5.66	52,612	7.90
保留盈餘						
法定公積	13,085	0.98	5,620	0.47	1,672	0.25
特別盈餘公積	193	0.01	-	-	-	-
未分配盈餘	161,470	12.07	75,181	6.31	40,203	6.04
保留盈餘合計	174,748	13.06	80,801	6.78	41,875	6.29
權益調整						
換算調整數	6,233	0.47	(193)	(0.02)	(2,855)	(0.43)
股東權益合計	796,332	59.52	547,921	46.01	391,632	58.8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38,006	100.00	\$1,190,810	100.00	\$666,077	100.0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損益表

民國八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 目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1,271,779	95.86	\$982,407	92.30	\$466,831	86.21
其他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54,964	4.14	81,921	7.70	74,681	13.79
營業收入	1,326,743	100.00	1,064,328	100.00	541,512	100.00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936,546)	(70.59)	(808,029)	(75.92)	(359,572)	(66.40)
其他營業成本	(24,967)	(1.88)	(38,040)	(3.57)	(31,201)	(5.76)
營業成本	(961,513)	(72.47)	(846,069)	(79.49)	(390,773)	(72.16)
營業毛利	365,230	27.53	218,259	20.51	150,739	27.84
減：期末未實現毛利	(1,032)	(0.08)	(942)	(0.09)	(2,704)	(0.50)
加：期初已實現毛利	943	0.07	2,704	0.25	1,189	0.22
營業毛利淨額	365,141	27.52	220,021	20.67	149,224	27.5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2,384)	(3.95)	(2,166)	(0.21)	(7,276)	(1.35)
管理費用	(99,006)	(7.46)	(114,965)	(10.80)	(82,003)	(15.14)
研發費用	(15,698)	(1.18)	(5,241)	(0.49)	-	-
營業費用合計	(167,088)	(12.59)	(122,372)	(11.50)	(89,279)	(16.49)
營業淨利	198,053	14.93	97,649	9.17	59,945	11.07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3,886	0.29	3,152	0.30	2,090	0.39
投資收益	6,861	0.52	13,220	1.24	-	-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	51	-	401	0.04	103	0.02
處分投資利益	167	0.01	6,111	0.57	-	-
兌換利益	22,275	1.68	-	-	5,213	0.96
其他收入	8,617	0.65	8,351	0.78	2,535	0.47
營業外收入合計	41,857	3.15	31,235	2.93	9,941	1.84
營業外支出						
利息支出	(13,587)	(1.02)	(9,385)	(0.88)	(8,277)	(1.53)
投資損失	-	-	-	-	(2,970)	(0.5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97)	(0.06)	(689)	(0.06)	(1,518)	(0.28)
處分投資損失	-	-	-	-	(222)	(0.04)
兌換損失	-	-	(11,419)	(1.07)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	-	(3,314)	(0.61)
其他支出	(6,232)	(0.47)	(5,105)	(0.48)	(215)	(0.04)
營業外支出合計	(20,616)	(1.55)	(26,598)	(2.49)	(16,516)	(3.05)
本期稅前淨利	219,294	16.53	102,286	9.61	53,370	9.86
所得稅費用	(58,643)	(4.42)	(27,344)	(2.57)	(13,805)	(2.55)
本期淨利	\$160,651	12.11	\$74,942	7.04	\$39,565	7.31
每股盈餘	\$3.39		\$1.69		\$1.29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八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股票發行溢價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合併溢價	法定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98,000	\$ -	\$182	\$24,465	\$282	\$ -	\$16,332	\$2,769	\$242,030
八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1,390		(1,390)		-
提列員工紅利							(50)		(50)
發放董監酬勞							(497)		(497)
盈餘轉增資	13,680						(13,68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760			(23,760)					-
現金增資	64,560	51,648							116,208
換算調整數								(5,624)	(5,624)
八十七年度淨利							39,565		39,565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77				(77)		-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51,648	259	705	1,672	-	40,203	(2,855)	391,632
八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3,948		(3,948)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30,000)							-
盈餘轉增資	30,000						(30,00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4,286)		(1,286)
發放董監酬勞							(1,429)		(1,429)
現金增資	37,000	44,400							81,400
換算調整數								2,662	2,662
八十八年度淨利							74,942		74,942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301				(301)		-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0,000	66,048	560	705	5,620	-	75,181	(193)	547,921
預測資料：									
八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7,465		(7,465)		-
特別盈餘公積						193	(193)		-
盈餘轉增資	44,000						(44,000)		-
分配董監酬勞							(2,000)		(2,000)
分配員工紅利	8,000						(8,666)		(666)
分配股東紅利							(12,000)		(12,000)
現金增資	32,000	64,000							9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	(16,000)							-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38				(38)		-
八十九年度淨利							160,651		160,651
換算調整數								6,426	6,426
預計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500,000</u>	<u>\$114,048</u>	<u>\$598</u>	<u>\$705</u>	<u>\$13,085</u>	<u>\$193</u>	<u>\$161,470</u>	<u>\$6,233</u>	<u>\$796,332</u>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較性歷史資料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60,651	\$74,942	\$39,565
調整項目：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6,042	(11,882)	222
長期投資損失(利益)	(6,781)	(13,220)	2,970
提列折舊	13,175	9,555	8,600
各項攤提	1,642	988	40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46	288	1,415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96,767	(246,523)	21,753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66,641	(89,620)	(7,973)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076	(3,453)	(1,33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9,444	12,346	(16,3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8)	3,164	4,901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313	3,640	44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1,149	1,635	(6,47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8,546)	4,002	30,92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6,664)	183,354	(45,14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1,160	12,395	(6,377)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6,766	(7,311)	17,233
預收款項增加	989	851	11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7	726	(8,83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90	(1,762)	1,51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非流動減少	(2,144)	-	(1,563)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3,693	1,608	3,5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7,518	(64,277)	39,5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投資減少(增加)	(42,208)	16,745	(27,569)
購置固定資產	(5,255)	(89,609)	(116,12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15	1,255	1,873
遞延費用增加	(815)	(1,661)	(3,608)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1)	-	-
受限制資產增加	(4,957)	(136,865)	(14,002)
閒置資產減少	-	324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54	94	7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667)	(209,717)	(158,730)
(接次頁)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八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較性歷史資料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8,035)	100,217	75,809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8,933	74,364	(26,193)
股東往來減少	-	-	(21,199)
同業往來增加	-	-	1,116
支付股東紅利	(12,000)	-	-
支付董監事酬勞、員工紅利	(2,667)	(2,715)	(497)
現金增資	96,000	81,400	116,20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231	253,266	145,2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78,082	(20,728)	26,0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540	69,268	43,1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6,622	\$48,540	\$69,26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9,723	\$9,238	\$8,256
本期支付所得稅	\$33,012	\$29,721	\$4,05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	\$1,260	\$1,164	\$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2,000	\$33,000	\$13,6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	\$30,000	\$23,76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民國八十九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預測，係依據公司管理階層之計劃及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所作之最適估計，以表達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本財務預測編製之目的係遵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之規定，應於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時公開財務預測，而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六日編製完成。本項預測雖係依據公司管理當局對當時預測情況所作之最佳判斷，由於交易事項及經營環境未必全如預測，因此財務預測係屬估計，其與實際結果常存有差異且可能極為重大，故本財務預測將來未必能完全達成。

另民國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歷史資料，係摘錄自各該年度之財務報表，以供參考比較。

茲將與財務預測有關之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揭露如下：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或上期資產負債表日之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市價孰低為評價。

4.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5.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分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6.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分別採權益法或成本法評價。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投資則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認股權證則依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時機，其屬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符合下列條件者，則於當期認列：

- a. 期初股權投資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 b. 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或公司之持股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綜合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
- c. 為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前三名大股東或派任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未有上述之情況者，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財務報表者，將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若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將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7.固定資產

折舊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 40年
機器設備	3 10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器具	3 10年
什項設備	2 15年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其為盈益者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期按稅後淨額轉資本公積；若為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8.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2%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自八十六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9.法定公積

係有盈餘年度按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

10.特別盈餘公積

按當年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待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始得迴轉。

11.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2.遞延毛利

係根據本公司報表日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者以實際毛利計算而得。

13.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4.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5.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時係採權益結合法，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歷史成本轉入發行公司；資本總額轉入成為發行公司資本之一部份。

自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額及向該公司之股東給付之餘額累積為資本公積。

二、重要基本假設彙總

營業收入

- 1.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銷貨收入預測，係依前三季實際營業收入為基礎，並由業務單位依近期接單情形與市場資訊、市場景氣、公司銷售政策、近二年之銷售趨勢及公司預計未來製造產能等因素，據以估計第四季各項產品的銷售量、銷售價格及營業收入。
- 2.預計民國八十九年度銷售量值表詳述如下：

產 品 別	銷售量(仟條/顆)	銷售淨額
連接線	14,699	\$842,336
連接器	19,014	397,722
其他	12,876	31,721
佣金收入		54,964
合 計		\$1,326,743

營業成本

1.進銷成本

本公司預期八十九年度之進銷成本，係依八十八年度進銷成本，並參考目前合約訂價估計及配合八十九年預計銷貨數量及產品組合，預計約增加\$22,934，較八十八年度成長約4.28%。

2.產銷成本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預計產銷成本，係根據營運計劃並參照以前年度歷史資料及考量產能水準、產品結構及薪資調幅等因素所作之最適估計，預計之製造成本詳如下表：

直接原料	直接人工	製造費用	合 計
\$145,730	\$27,807	\$130,621	\$304,158

原料

本公司產品製造所需之主要原物料為端子及線材等，相關假設如下：

- a.公司依存貨歷史單價及產品售價為估計依據，假設進料價格及銷售價格兩者皆無重大波動。
- b.公司之原物料供貨來源包括日本及台灣等地區預期貨源仍如以往充足。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係以預計八十九年度調薪幅度3%及預計人工需求而推估。

製造費用

預期八十九年度製造費用較八十八年度成長\$17,049，成長率約為15.15%，主係因：

a.間接人工：

受到薪資調升的影響，使預計間接人工較八十八年度增加。

b.加 工 費：

因預計八十九年度生產量增加，致委外加工金額相對增加。

c.其他費用：

其餘預期將依八十八年度之水準及八十九年度預計生產情形推估而得。

3.其他營業成本

其他營業成本係因佣金收入所發生之相關支出，主要項目為相關人員薪資、進出口費用等，八十九年度預計其他營業成本較八十八年度減少約34.37%。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基本假設係依營業費用之習性分析，假定在相關銷售水準下，固定營業費用依過去歷史資料，變動營業費用則隨銷售水準增加而增加及因應市場所需新產品之研發費用，決定營業費用之主要因素為薪資支出、研發費用及佣金支出。

營業外收支

包括兌換損益、利息收入、投資收益等，分別依匯率走勢、平均外幣資產負債、平均存款餘額及長期股權投資等各項指標估計。

退休金費用

本公司對八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係以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對八十八年度退休金費用所作之精算評估報告為依據，並考慮八十九年度預計調薪幅度及員工人數由精算師估列得之。

預計所得稅

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規定處理，並就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以及所得稅抵減計算所得稅影響數作為所得稅費用或利益，並劃分為流動及非流動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存貨

係綜合考量營業量增加及產能擴增所需備料等因素估計。

長期投資及投資收益

本公司對以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之認定係依被投資公司預計

敏感度分析

匯率變動之影響：

- a.本公司對國外銷貨主要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本財務預測係以美元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為1：30為基礎以估算外幣計價之銷貨收入。預計本年度第四季外銷收入約USD4,278仟元。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匯率變動1元，則影響稅前純益約\$4,278。
- b.本公司國外原物料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為計價單位，本財務預測係以日圓對台幣之平均匯率為1：0.29及美元對台幣之平均匯率為1：30為基礎，估算以外幣計價之進貨價格。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美金對新台幣之匯率變動1元，則影響稅前純益約\$1,127，如日元對新台幣之匯率變動0.01元，則影響稅前純益\$2,935。

利率變動之影響

本公司八十九年度利息費用依長短期借款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利率約7.7%為估計基礎，在假設其它情況不變下，若利率波動1%，則預計影響稅前淨利約\$676。

主要原料成本影響

主要原料成本影響，其主要原料為端子及線材等，在假設其它情況不變下，若價格波動1%，則預計影響稅前淨利\$1,732。

三、每季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稅前損益之預測數

季別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稅前純益
第一季	282,295	238,514	43,781	20,955
第二季	357,148	276,522	80,626	51,346
第三季	322,107	209,369	112,738	91,188
第四季	365,193	237,108	128,085	55,805
合計	1,326,743	961,513	365,230	219,294

四、民國八十九年度預測之達成情形

項 目	八十九年度預測數	前三季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326,743	961,550	72.47%
營業毛利	365,230	273,145	74.79%
營業利益	198,053	140,104	70.74%
稅前損益	219,294	163,489	74.55%

五、前次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無此事項。

六、其 他

無此事項。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會計師核閱報告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損益表、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預計現金流量表，係管理階層根據目前環境與將來最可能發生之狀況，對預測期間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所作之估計。

上開預計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財務預測核閱要點」，採用必要之核閱程序，包括對基本假設及預測表達之評估，予以核閱竣事。

附列民國八十九年度預計財務報表暨民國八十八年度及民國八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係供比較，民國八十九年度預計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日核閱竣事，並出具標準式之核閱報告在案。民國八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而民國八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一日查核竣事，並以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為由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認為上開預計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務預測編製要點」及合理之基本假設編製。惟預測具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預測相符。核閱報告出具後，如實際情況變更，非經受任重新核閱，本會計師不再更新核閱報告。

此 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 台財證(六)第59782號

會 計 師：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測 資 料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4,705	22.98	\$326,622	24.41	\$48,540	4.08	\$69,268	10.40
短期投資	-	-	-	-	6,042	0.51	-	-
應收票據	70,668	4.58	72,054	5.39	121,165	10.18	27,562	4.14
應收帳款	314,581	20.38	254,962	19.06	312,059	26.21	171,485	25.75
存貨	129,979	8.42	98,507	7.36	165,148	13.87	75,528	11.34
預付款項	6,000	0.39	4,804	0.36	6,880	0.58	3,427	0.51
其他流動資產	6,022	0.39	4,622	0.35	4,534	0.38	7,698	1.16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	115,824	7.50	155,824	11.65	150,867	12.67	14,002	2.10
流動資產合計	997,779	64.64	917,395	68.58	815,235	68.48	368,970	55.40
長期投資淨額	213,956	13.86	107,598	8.04	50,040	4.20	45,184	6.78
固定資產								
成本：								
土 地	123,608	8.00	123,608	9.24	124,066	10.42	124,374	18.67
房屋(建築物)	170,539	11.05	170,539	12.75	170,532	14.32	71,038	10.67
機器設備	39,357	2.55	32,407	2.42	29,432	2.47	16,430	2.47
運輸設備	1,787	0.12	1,787	0.13	2,065	0.17	2,840	0.43
辦公設備	43,239	2.80	13,000	0.97	12,822	1.08	13,649	2.05
什項設備	8,638	0.56	8,638	0.65	8,703	0.73	6,243	0.94
租賃資產	194	0.01	194	0.01	-	-	-	-
租賃改良	497	0.03	497	0.04	1,493	0.13	1,310	0.20
成本合計	387,859	25.12	350,670	26.21	349,113	29.32	235,884	35.43
減：累積折舊	(59,023)	(3.82)	(44,050)	(3.29)	(33,274)	(2.79)	(28,622)	(4.30)
加：預付設備款	-	-	239	0.02	-	-	30,013	4.51
固定資產淨額	328,836	21.30	306,859	22.94	315,839	26.53	237,275	35.64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	-	313	0.01	3,953	0.59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	-	-	-	152	0.01	529	0.08
存出保證金	1,850	0.12	1,500	0.11	2,754	0.23	2,848	0.43
遞延費用	1,124	0.07	3,460	0.26	4,135	0.35	3,462	0.5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1,039	0.08	2,188	0.18	3,702	0.56
其他什項資產	154	0.01	155	0.01	154	0.01	154	0.02
其他資產合計	3,128	0.20	6,154	0.46	9,383	0.78	10,695	1.61
資產總計	\$1,543,699	100.00	\$1,338,006	100.00	\$1,190,810	100.00	\$666,077	100.0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測 資 料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7,626	1.79	\$164,122	12.27	\$212,157	17.82	\$111,940	16.81
應付票據	56,313	3.65	23,553	1.76	52,098	4.38	48,096	7.22
應付帳款	225,049	14.58	162,267	12.13	248,931	20.90	65,577	9.85
應付所得稅	50,113	3.25	39,079	2.92	12,312	1.03	19,623	2.95
應付費用	50,148	3.25	51,162	3.82	29,843	2.51	17,448	2.62
預收款項	1,000	0.06	2,000	0.15	1,011	0.08	160	0.0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365	0.74	1,260	0.09	1,164	0.10	-	-
其他流動負債	1,000	0.06	2,000	0.15	1,664	0.14	938	0.14
流動負債合計	422,614	27.38	445,443	33.29	559,180	46.96	263,782	39.61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69,324	4.49	81,939	6.12	73,200	6.15	-	-
其他負債								
未實現遞延毛利	-	-	1,032	0.08	942	0.08	2,704	0.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217	1.24	13,260	0.99	9,567	0.80	7,959	1.19
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686	0.56	-	-	-	-	-	-
其他負債合計	27,903	1.80	14,292	1.07	10,509	0.88	10,663	1.60
負債總計	519,841	33.67	541,674	40.48	642,889	53.99	274,445	41.21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615,000	39.84	500,000	37.37	400,000	33.59	300,000	45.04
資本公積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98	0.04	598	0.04	560	0.05	259	0.04
股票溢價	114,048	7.39	114,048	8.52	66,048	5.55	51,648	7.75
合併溢額	705	0.04	705	0.05	705	0.06	705	0.11
資本公積合計	115,351	7.47	115,351	8.61	67,313	5.66	52,612	7.90
保留盈餘								
法定公積	29,146	1.89	13,085	0.98	5,620	0.47	1,672	0.25
特別盈餘公積	-	0.01	193	0.01	-	-	-	-
未分配盈餘	258,128	16.72	161,470	12.07	75,181	6.31	40,203	6.04
保留盈餘合計	287,274	18.62	174,748	13.06	80,801	6.78	41,875	6.29
權益調整								
換算調整數	6,233	0.40	6,233	0.47	(193)	(0.02)	(2,855)	(0.43)
股東權益合計	1,023,858	66.33	796,332	59.51	547,921	46.01	391,632	58.8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43,699	100.00	\$1,338,006	100.00	\$1,190,810	100.00	\$666,077	100.0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損益表

民國九十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 目	預 測 資 料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1,702,389	96.48	\$1,271,779	95.86	\$982,407	92.30	\$466,831	86.21
其他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62,081	3.52	54,964	4.14	81,921	7.70	74,681	13.79
營業收入	1,764,470	100.00	1,326,743	100.00	1,064,328	100.00	541,512	100.00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1,209,660)	(68.56)	(936,546)	(70.59)	(808,029)	(75.92)	(359,572)	(66.40)
其他營業成本	(28,916)	(1.64)	(24,967)	(1.88)	(38,040)	(3.57)	(31,201)	(5.76)
營業成本	(1,238,576)	(70.20)	(961,513)	(72.47)	(846,069)	(79.49)	(390,773)	(72.16)
營業毛利	525,894	29.80	365,230	27.53	218,259	20.51	150,739	27.84
減：期末未實現毛利	-	-	(1,032)	(0.08)	(942)	(0.09)	(2,704)	(0.50)
加：期初已實現毛利	1,032	0.06	943	0.07	2,704	0.25	1,189	0.22
營業毛利淨額	526,926	29.86	365,141	27.52	220,021	20.67	149,224	27.5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79,555)	(4.51)	(52,384)	(3.95)	(2,166)	(0.21)	(7,276)	(1.35)
管理費用	(118,079)	(6.69)	(99,006)	(7.46)	(114,965)	(10.80)	(82,003)	(15.14)
研發費用	(26,721)	(1.51)	(15,698)	(1.18)	(5,241)	(0.49)	-	-
營業費用合計	(224,355)	(12.71)	(167,088)	(12.59)	(122,372)	(11.50)	(89,279)	(16.49)
營業淨利	302,571	17.15	198,053	14.93	97,649	9.17	59,945	11.07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7,816	0.44	3,886	0.29	3,152	0.30	2,090	0.39
投資收益	44,858	2.54	6,861	0.52	13,220	1.24	-	-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	-	-	51	-	401	0.04	103	0.02
處分投資利益	-	-	167	0.01	6,111	0.57	-	-
兌換利益	1,423	0.09	22,275	1.68	-	-	5,213	0.96
其他收入	-	-	8,617	0.65	8,351	0.78	2,535	0.47
營業外收入合計	54,097	3.07	41,857	3.15	31,235	2.93	9,941	1.84
營業外支出								
利息支出	(12,970)	(0.74)	(13,587)	(1.02)	(9,385)	(0.88)	(8,277)	(1.53)
投資損失	-	-	-	-	-	-	(2,970)	(0.5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797)	(0.06)	(689)	(0.06)	(1,518)	(0.28)
處分投資損失	-	-	-	-	-	-	(222)	(0.04)
兌換損失	-	-	-	-	(11,419)	(1.07)	-	0.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	-	-	-	(3,314)	(0.61)
其他支出	-	-	(6,232)	(0.47)	(5,105)	(0.48)	(215)	(0.04)
營業外支出合計	(12,970)	(0.74)	(20,616)	(1.55)	(26,598)	(2.49)	(16,516)	(3.05)
本期稅前淨利	343,698	19.48	219,294	16.53	102,286	9.61	53,370	9.86
所得稅費用	(86,620)	(4.91)	(58,643)	(4.42)	(27,344)	(2.57)	(13,805)	(2.55)
本期淨利	\$257,078	14.57	\$160,651	12.11	\$74,942	7.04	\$39,565	7.31
每股盈餘	\$4.18		\$2.76		\$1.38		\$1.05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股本	資 本 公 積			法定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股票溢價	處分固定資產 溢 價	合併溢價					
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98,000	\$ -	\$182	\$24,465	\$282	\$ -	\$16,332	\$2,769	\$242,030
八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
提列法定公積					1,390		(1,390)		-
提列員工紅利							(50)		(50)
發放董監酬勞							(497)		(497)
盈餘轉增資	13,680						(13,68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760			(23,760)					-
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	64,560	51,648							116,208
換算調整數								(5,624)	(5,624)
八十七年度淨利							39,565		39,565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77				(77)		-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51,648	259	705	1,672	-	40,203	(2,855)	391,632
現金增資	37,000	44,400							81,400
八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3,948		(3,948)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30,000)							-
盈餘轉增資	30,000						(30,000)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4,286)		(1,286)
發放董監酬勞							(1,429)		(1,429)
換算調整數								2,662	2,662
八十八年度淨利							74,942		74,942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301				(301)		-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0,000	66,048	560	705	5,620	-	75,181	(193)	547,921
八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7,465		(7,465)		-
特別盈餘公積						193	(193)		-
盈餘轉增資	44,000						(44,000)		-
分配董監酬勞							(2,000)		(2,000)
分配員工紅利	8,000						(8,666)		(666)
分配股東紅利							(12,000)		(12,000)
現金增資	32,000	64,000							9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	(16,000)							-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轉列資本公積			38				(38)		-
八十九年度淨利							160,651		160,651
換算調整數								6,426	6,426
預計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000	114,048	598	705	13,085	193	161,470	6,233	796,332
八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16,061		(16,061)		-
盈餘轉增資	100,000						(100,000)		-
分配董監酬勞							(4,337)		(4,337)
分配員工紅利	15,000						(21,683)		(6,683)
分配股東紅利							(18,532)		(18,532)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193)	193		-
九十年淨利							257,078		257,078
預計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5,000	\$114,048	\$598	\$705	\$29,146	\$ -	\$258,128	\$6,233	\$1,023,858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測 資 料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257,078	\$160,651	\$74,942	\$39,565
調整項目：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	6,042	(11,882)	222
長期投資損失(利益)	(44,858)	(6,781)	(13,220)	2,970
提列折舊	14,973	13,175	9,555	8,600
各項攤提	2,336	1,642	988	40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746	288	1,415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58,233)	96,767	(246,523)	21,753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31,472)	66,641	(89,620)	(7,973)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196)	2,076	(3,453)	(1,33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	9,444	12,346	(16,3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400)	(88)	3,164	4,901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	313	3,640	44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1,039	1,149	1,635	(6,47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2,761	(28,546)	4,002	30,92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2,782	(86,664)	183,354	(45,14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954)	21,160	12,395	(6,377)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1,035	26,766	(7,311)	17,23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000)	989	851	11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90)	397	726	(8,83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1,032)	90	(1,762)	1,51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非流動增加(減少)	8,686	(2,144)	-	(1,563)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5,957	3,693	1,608	3,5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5,512	287,518	(64,277)	39,5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投資減少(增加)	(61,500)	(42,208)	16,745	(27,569)
購置固定資產	(36,950)	(5,255)	(89,609)	(116,12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315	1,255	1,873
遞延費用增加	-	(815)	(1,661)	(3,608)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	(1)	-	-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40,000	(4,957)	(136,865)	(14,002)
閒置資產減少	-	-	324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50)	1,254	94	7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800)	(51,667)	(209,717)	(158,730)
(接次頁)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測 資 料	比較性預測資料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料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八十七年度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6,496)	(48,035)	100,217	75,809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581)	8,933	74,364	(26,193)
股東往來減少	-	-	-	(21,199)
同業往來增加	-	-	-	1,116
支付股東及員工紅利	(25,215)	(12,667)	(1,286)	-
支付董監事酬勞	(4,337)	(2,000)	(1,429)	(497)
現金增資	-	96,000	81,400	116,20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8,629)	42,231	253,266	145,2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083	278,082	(20,728)	26,0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6,622	48,540	69,268	43,1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4,705	\$326,622	\$48,540	\$69,26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13,319	\$9,723	\$9,238	\$8,256
本期支付所得稅	\$65,126	\$33,012	\$29,721	\$4,05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	\$11,365	\$1,260	\$1,164	\$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15,000	\$52,000	\$33,000	\$13,6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	\$16,000	\$30,000	\$23,76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應再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民國九十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預測，係依據公司管理階層之計劃及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所作之最適估計，以表達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本財務預測編製之目的係遵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之規定，應於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時公開財務預測，而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編製完成。本項預測雖係依據公司管理當局對當時預測情況所作之最佳判斷，由於交易事項及經營環境未必全如預測，因此財務預測係屬估計，其與實際結果常存有差異且可能極為重大，故本財務預測將來未必能完全達成。

另民國八十九年度比較性預測資料，係摘錄自該年度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六日編製完成之財務預測報表；而八十八年度及八十七年度歷史資料，係摘錄自各該年度之財務報表，以供參考比較。

茲將與財務預測有關之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揭露如下：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或上期資產負債表日之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市價孰低為評價。

4.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5.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分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6.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分別採權益法或成本法評價。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投資則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認股權證則依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時機，其屬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符合下列條件者，則於當期認列：

- a. 期初股權投資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 b. 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或公司之持股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綜合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
- c. 為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前三名大股東或派任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未有上述之情況者，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財務報表者，將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若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將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7.固定資產

折舊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 40年
機器設備	3 10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器具	3 10年
什項設備	2 15年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其為盈益者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期按稅後淨額轉資本公積；若為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8.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2%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自八十六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9.法定公積

係有盈餘年度按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

10.特別盈餘公積

按當年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待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始得迴轉。

11.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12.遞延毛利

係根據本公司報表日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者以實際毛利計算而得。

13.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4.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5.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時係採權益結合法，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歷史成本轉入發行公司；資本總額轉入成為發行公司資本之一部份。

自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額及向該公司之股東給付之餘額累積為資本公積。

二、重要基本假設彙總

營業收入

- 1.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銷貨收入預測，係由業務單位依近期接單情形與市場資訊、市場景氣、公司銷售政策、近二年之銷售趨勢及公司預計未來製造產能等因素，據以估計各項產品的銷售量、銷售價格及營業收入。
- 2.預計民國九十年度銷售量值表詳述如下：

產 品 別	銷售量(仟條/顆)	銷售淨額
連接線	19,600	1,373,843
連接器	9,534	328,546
佣金收入		62,081
合 計		1,764,470

營業成本

1.進銷成本

本公司預期九十年度之進銷成本，係依八十九年度進銷成本，並參考目前合約訂價估計及配合九十年預計銷貨數量及產品組合，預計約增加\$125,229，較八十九年度成長約22.43%。

2.產銷成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預計產銷成本，係根據營運計劃並參照以前年度歷史資料及考量產能水準、產品結構及薪資調幅等因素所作之最適估計，預計之製造成本詳如下表：

直接原料	直接人工	製造費用	合 計
\$264,471	\$50,028	\$193,978	\$508,477

原料

- 本公司產品製造所需之主要原物料為端子及線材等，相關假設如下：
- a.公司依存貨歷史單價及產品售價為估計依據，假設進料價格及銷售價格兩者皆無重大波動。
- b.公司之原物料供貨來源包括日本及台灣等地區預期貨源仍如以往充足。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係以九十年度預計調薪幅度3%及預計人工需求而推估。

製造費用

預期九十年製造費用較八十九年度成長\$61,143，成長率約為47.19%，主係因：

a.間接人工：

受到薪資調升的影響，使預計間接人工較八十九年度增加。

b.加 工 費：

因預計九十年生產量增加，致委外加工金額相對增加。

c.其他費用：

其餘預期將依八十九年之水準及九十年預計生產情形推估而得。

3.其他營業成本

其他營業成本係因佣金收入所發生之相關支出，主要項目為相關人員薪資、進出口費用等，八十九年度預計其他營業成本較八十八年度增加約15.82%。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基本假設係依營業費用之習性分析，假定在相關銷售水準下，固定營業費用依過去歷史資料，變動營業費用則隨銷售水準增加而增加及因應市場所需新產品之研發費用，決定營業費用之主要因素為薪資支出、研發費用及佣金支出。

營業外收支

包括兌換損益、利息收入、投資收益等，分別依匯率走勢、平均外幣資產負債、平均存款餘額及長期股權投資等各項指標估計。

退休金費用

本公司對九十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係以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對八十八年度退休金費用所作之精算評估報告為依據，並考慮九十年度預計調薪幅度及員工人數由精算師估列得之。

預計所得稅

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規定處理，並就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以及所得稅抵減計算所得稅影響數作為所得稅費用或利益，並劃分為流動及非流動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存貨

係綜合考量營業量增加及產能擴增所需備料等因素估計。

長期投資及投資收益

本公司對以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之認定係依被投資公司預計九十年度損益，依本公司預計持股比例核計所得。而預計九十年度認列投資損

益如下：

被投資公司	預計投資比率	預計認列投資（損）益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5.00%	\$9,557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00.00%	21,381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00.00%	13,920
SINBON TECH. INC.	100.00%	-
SINB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100.00%	-
新瀉精密株式會社	0.60%	-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8%	-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	-
MOBILITY ELECTRONIC. INC.	0.08%	-
其他投資-俱樂部會員證		-
為因應營運拓展之需要，本年度預計增加投資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其投資金額為\$12,000。		

為因應營運拓展之需要，本年度預計投資SINBON TECH. INC及SINB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其投資金額分別為\$3,000及\$46,500。預估90年度尚處籌設及建廠階段，故預計將不會產生動大之收益或損失。

固定資產

本年度新購之資產，係依各部門所需編列。預計九十年度新增之固定資產，主要係購買新機器等。

預計增資計劃及相關科目之影響及效益

本公司預計於九十年度辦理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計\$11,500。

敏感度分析

關於民國九十年度匯率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a. 本公司對國外銷貨主要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本財務預測係以美元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為1：31為基礎以估算外幣計價之銷貨收入。預計本年度外銷收入約USD26,729仟元。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匯率變動1元，則影響稅前純益約\$26,729。
- b. 本公司國外原物料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為計價單位，本財務預測係以日圓對台幣之平均匯率為1：0.29及美元對台幣之平均匯率為1：31為基礎，估算以外幣計價之進貨價格。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美金對新台幣之匯率變動1元，則影響稅前純益約\$8,268，如日元對新台幣之匯率變動0.01元，則影響稅前純益\$9,063。

2. 利率變動之影響

本公司九十年度利息費用依長短期借款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利率約7.7%為估計基礎，在假設其它情況不變下，若利率波動1%，則預計影響稅前淨利約\$2,108。

3.主要原料成本影響

主要原料成本影響，其主要原料為端子及線材等，在假設其它情況不變下，若價格波動1%，則預計影響稅前淨利\$10,128。

三、每季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稅前損益之預測數

季別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稅前純益
第一季	363,928	267,066	96,862	50,300
第二季	446,290	317,816	128,474	86,270
第三季	485,278	335,344	149,934	105,134
第四季	468,974	318,350	150,624	101,994
合計	1,764,470	1,238,576	525,894	343,698

四、民國九十年度預測之達成情形

不適用。

五、前次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項 目	八十九年度預測數	前三季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326,743	961,550	72.47%
營業毛利	365,230	273,145	74.79%
營業利益	198,053	140,104	70.74%
稅前損益	219,294	163,489	74.55%

六、其 他

無此事項。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上市上櫃發行公司財務季報表查核準則」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所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57,136仟元，佔資產總額之4.76%，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投資收益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認列，金額為新台幣2,332仟元，佔稅前淨利之1.48%。又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第三季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此 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 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證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59782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及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八十九年第三季之資料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
查核，而八十八年第三季之資料未經查核或核閱)
(金額除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161,171	13.44	\$29,759	2.94	2100	短期借款	四.7	\$184,032	15.34	\$171,591	
1110	短期投資	二及四.2	-	-	5,178	0.51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75,659	6.31	58,121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二、四.3及六	96,060	8.01	109,494	10.80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16,153	9.68	161,349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二及四.3	213,323	17.78	227,561	22.45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2	107	0.01	41,456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四.3及五.2	12,353	1.03	26,042	2.57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2	39,402	3.28	14,130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5,631	0.47	13,001	1.28	2250	應付費用	四.8	27,070	2.26	31,039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2	2,569	0.21	21,124	2.08	2260	預收款項		1,707	0.14	2,057	
1210	存 貨	二及四.4	121,894	10.16	109,120	10.77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9	1,235	0.10	-	
1260	預付款項		19,040	1.59	16,620	1.6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596	0.30	2,924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961	0.25	12,692	1.2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48,961	37.42	482,667	
1291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	六	155,824	12.99	67,550	6.67	242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90,826	65.92	638,141	62.96		長期借款	四.9	82,264	6.86	9,640	
1420	長期投資淨額	二及四.5	92,805	7.74	55,654	5.49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二、四.6及六					2881	未實現遞延毛利		1,032	0.09	2,704	
	成本：						2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	13,509	1.13	11,876	
1501	土 地		123,608	10.30	124,066	12.24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及四.13	138	0.01	-	
1521	房屋(建築物)		170,539	14.22	163,033	16.0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4,679	1.23	14,580	
1531	機器設備		32,407	2.70	24,435	2.41		負債總計		545,904	45.51	506,887	
1551	運輸設備		1,787	0.15	2,065	0.20	3100	股本	四.10				
1561	辦公設備		13,000	1.08	12,255	1.21	3110	普通股股本		468,000	39.01	400,000	
1681	什項設備		8,638	0.72	7,859	0.78	3200	資本公積	二及四.11				
1611	租賃資產		194	0.02	-	-	3240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60	0.05	259	
1631	租賃改良		497	0.04	1,310	0.13	3270	股票溢價		50,048	4.17	66,048	
	成本合計		350,670	29.23	335,023	33.06	32XX	合併溢額		705	0.06	705	
15X9	減：累積折舊		(40,787)	(3.40)	(30,623)	(3.02)		資本公積合計		51,313	4.28	67,012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238	0.02	-	-	3310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0,121	25.85	304,400	30.04	3311	法定公積	二	13,278	1.11	5,620	
	無形資產						3321	特別盈餘公積	二	193	0.02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313	0.03	3,953	0.39	3351	未分配盈餘		113,213	9.44	36,819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合計		126,684	10.57	42,439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	-	205	0.02	3420	權益調整					
1820	存出保證金		1,479	0.12	2,727	0.27	3421	換算調整數	二	7,734	0.64	(2,855)	
1830	遞延費用		3,937	0.33	4,547	0.45		股東權益總計		653,731	54.50	506,596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二及四.13	-	-	3,702	0.37							
1880	其他什項資產		154	0.01	154	0.0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570	0.46	11,335	1.13							
	資產總計		\$1,199,635	100.00	\$1,013,483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99,635	#####	\$1,013,48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十日
%)
%
16.93
5.73
15.92
4.09
1.39
3.06
0.20
-
0.29
47.61
0.95
0.28
1.17
-
1.45
50.01
39.47
0.03
6.52
0.07
6.62
0.55
-
3.63
4.18
(0.28)
49.99
#####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八十九年第三季之資料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
查核，而八十八年第三季之資料未經查核或核閱)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八十九年前三季		八十八年前三季(未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及四.12	\$930,663	96.57	\$653,995	92.42
4170	減：銷貨退回		(11,460)	(1.19)	(3,772)	(0.53)
4190	銷貨折讓		(2,302)	(0.25)	(1,935)	(0.26)
	銷貨收入淨額		916,901	95.13	648,288	91.62
4880	其它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46,803	4.87	59,315	8.38
	營業收入淨額		963,704	100.00	707,60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705,293	73.19	542,800	76.71
5880	其它營業成本		19,112	1.98	27,543	3.88
	營業成本淨額		724,405	75.17	570,343	80.60
5910	營業毛利		239,299	24.83	137,260	19.40
5920	減：期末未實現毛利	二	(1,032)	(0.11)	-	-
5930	加：期初已實現毛利		943	0.10	-	-
	營業毛利淨額		239,210	24.82	137,260	19.4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247	1.48	688	0.10
6200	管理費用		73,209	7.60	81,654	11.54
6300	研發費用		11,496	1.19	2,927	0.41
	營業費用合計		98,952	10.27	85,269	12.05
6900	營業淨利		140,258	14.55	51,991	7.35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2,686	0.28	1,385	0.20
7120	投資收益		2,412	0.25	52	0.0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		51	0.01	106	0.0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67	0.02	178	0.03
7160	兌換盈益		20,509	2.13	-	-
7480	其他收入		2,395	0.25	6,268	0.90
	營業外收入合計		28,220	2.94	7,989	1.13
7500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支出		(9,478)	(0.98)	(7,432)	(1.0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97)	(0.08)	(928)	(0.13)
7880	其他支出		(232)	(0.02)	(154)	(0.02)
	營業外支出合計		(10,507)	(1.08)	(8,514)	(1.20)
7990	本期稅前淨利		157,971	16.39	49,963	7.06
810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3	(45,423)	(4.71)	(13,684)	(1.93)
9600	本期淨利		\$112,548	11.68	\$36,279	5.13
9900	每股盈餘	二及四.14	\$2.40		\$0.8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八十九年第三季之資料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
查核，而八十八年第三季之資料未經查核或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八十九年前三季	八十八年前三季 (未經查核)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12,548	\$36,279
調整項目：		
各項攤提	1,165	978
折舊費用	9,913	7,311
固定資產處分損失淨額	746	822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6,042	(5,178)
認列長期投資之投資利益	(2,332)	-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03,288	(206,830)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43,254	(33,592)
預付款項增加	(12,160)	(13,19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73	(4,995)
應付票據增加	23,561	10,02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2,671)	137,228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774)	13,591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7,090	(5,493)
預收款項增加	697	1,8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932	4,987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2,188	-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減少	(2,505)	-
遞延毛利增加	90	-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942	3,9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5,587	(52,2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投資增加	(29,864)	(12,320)
購置固定資產	(5,255)	(75,84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15	588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	10,50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75	121
遞延費用增加	(815)	(1,739)
限制用途銀行存款增加	(4,957)	(53,5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301)	(132,239)
(接次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八十九年第三季之資料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
查核，而八十八年第三季之資料未經查核或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八十九年前三季	八十八年前三季 (未經查核)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8,125)	59,651
長期借款增加	9,136	9,640
發放董、監酬勞	(2,666)	(1,429)
發放員工紅利	(12,000)	(4,286)
現金增資	-	81,4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655)	144,9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12,631	(39,5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540	69,2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1,171	\$29,75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9,723	\$7,432
本期支付所得稅	\$33,012	\$29,56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35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	\$(3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2,000)	\$(3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信 邦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料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而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料未經查核或核閱)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經營各種電子器材之製造及買賣，並代理前項業務經營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與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本公司主要業務增加電腦週邊設備、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或上期資產負債表日之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市價孰低為評價。

4.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

金額估列。

5.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分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6.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分別採權益法或成本法評價。俱樂部會員證投資則採成本市價孰低法評價。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時機，其屬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符合下列條件者，則於當期認列：

- a. 期初股權投資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 b. 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或公司之持股與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綜合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
- c. 為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前三名大股東或派任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未有上述之情況者，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財務報表者，將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若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將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7.固定資產

折舊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 40 年
機器設備	3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器具	3 10 年
什項設備	2 15 年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其為盈益者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期按稅後淨額轉資本公積；若為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8.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比率2%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自八十六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9.法定公積

係有盈餘年度按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

特別盈餘公積

按當年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待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始得迴轉。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遞延毛利

係根據本公司報表日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者以實際毛利計算而得。

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時係採權益結合法，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歷史成本轉入發行公司；資本總額轉入成為發行公司資本之一部份。

自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額及向該公司之股東給付之餘額累積為資本公積。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89.09.30	88.09.30
庫存現金	\$89	\$92
銀行存款	159,852	27,222
小計	159,941	27,314
加：備抵兌換利得	1,230	2,445
合計	\$161,171	\$29,759

2.短期投資

	89.09.30	88.09.30
大眾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5,178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淨額	\$ -	\$5,178

3.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明細如下：

	89.09.30		88.09.30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應收非關係人票據淨額		\$96,060		\$109,494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	\$213,382		\$228,851	
減：備抵呆帳	(442)		(813)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利得(損失)	383		(477)	
應收非關係人帳款淨額		213,323		227,561
應收關係人帳款	12,704		26,543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利得(損失)	(351)		8,155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之負淨值	-		(8,656)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12,353	26,042
應收帳款淨額	225,676	253,60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21,736	\$363,097

上述列為應收關係人帳款減項之長期投資負淨值，係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產生負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列為對該被投資公司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公司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匯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外幣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4.存 貨
明細如下：

	89.09.30	88.09.30
原 料	\$38,322	\$49,321
在 製	339	-
製 品	6,825	21,608
成 品	47,467	23,645
商 品	34,896	20,501
合 計	127,849	115,075
減：備抵跌價損失	(5,955)	(5,955)
淨 額	\$121,894	\$109,120

本公司對存貨投保火險，其保額於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206,000及\$108,000。

5.長期投資

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89.09.30		88.09.30		評 價 方 法
被投資公司或標的	投資比率	金 額	投資比率	金 額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75.00%	\$24,213	75.00%	\$19,934	權益法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00.00%	2,186	100.00%	-	權益法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00.00%	30,737	100.00%	4,180	權益法
MOBILITY ELECTRONICS INC.	0.03%	4,010	0.03%	4,010	成本法
新潟精密株式會社	0.60%	13,460	0.60%	25,170	成本法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8%	1,064	-	-	成本法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	14,775	-	-	成本法
俱樂部會員證	-	2,360	-	2,360	成本市價孰低法
合 計		\$92,805		\$55,654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前三季及八十八年前三季對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收益\$5,787及投資損失\$0及認列換算調整數貸方\$2,905及\$0。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投資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9,967，達該公司之流通在外股份百分之百。因八十七年四月起本公司為其借款債務擔保，且截至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負\$8,656，故本期認列該項投資損失\$8,656，依規定將該損失作為本公司認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之減項，截至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數淨值已回升至\$2,186。八十九年前三季及八十八年前三季對該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8,551及\$0及認列換算調整數貸方\$7,471及\$0。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以港幣10萬元取得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100%股權，七月增加對該被投資增資港幣90萬元。取得當時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為HKD1,973,257元，其與原始取得成本之間差異分五年攤銷。另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以港幣二百萬元及對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港幣二百萬元對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增資，增資後持股比例仍為100%。八十九年前三季及八十八年前三季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收益\$5,096及\$0及認列換算調整數分別為借方\$737及\$0。

6. 固定資產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320,798及\$199,100。

7. 短期借款

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借款餘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45% 7.95%	一年內到期	\$25,000	\$25,000	土地、房屋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45%	一年內到期	43,300	86,000	土地、房屋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信用借款	7.45% 7.70%	一年內到期	30,000	30,0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苗栗分行	信用借款	7.85%	一年內到期	10,000	10,000	無
亞太銀行	信用借款	7.70%	一年內到期	10,000	15,000	無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27%	一年內到期	72,148	5億日圓	定期存款
小 計				190,448		
減：備抵兌換利得				(6,416)		
合 計				\$184,032		

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到 期 日	借款餘額	借款額度	擔 保 品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45% 7.7%	一年內到期	\$43,300	\$43,300	土地及房屋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05% 7.45%	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土地及房屋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信用借款	8.075%	一年內到期	5,000	5,000	無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信用借款	7.70%	一年內到期	20,000	20,000	無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信用借款	7.95%	一年內到期	5,000	5,000	無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00%	一年內到期	10,000	10,000	房屋

— 苗栗分行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購料借款	8.00%	一年內到期	7,996	1,200美金	房屋
— 苗栗分行 富士銀行—台北分行	抵押借款	1.27%	一年內到期	58,950	100,000日圓	定期存款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	購料借款	2.00%	一年內到期	870	870	無
小 計				171,116		
加：備抵兌換損失				475		
合 計				\$171,591		

8.應付費用

	89.09.30	88.09.30
應付薪資	\$17,263	\$15,015
應付利息	745	21
應付租金	275	166
應付保險費	1,599	1,825
應付勞務費	2,434	385
其他	4,754	13,627
合 計	\$27,070	\$31,039

9.長期借款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利 率	期 間	89.09.30	88.09.30	額 度	擔 保 品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8.00%	88.05.04-95.05.04	\$8,499	\$9,640	\$10,000	土地及房屋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8.00%	89.5.26-91.5.26	10,000	-	10,000	土地及房屋
台灣銀行—苗栗分行	抵押借款	7.70%	88.10.06-103.10.06	65,000	-	65,000	房屋
合 計				\$83,499	\$9,64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235)	-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82,264	\$9,640		

股 本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實收股本為\$300,000，分為3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五日股東常會決議以現金\$37,000，盈餘\$30,000，資本公積\$30,000及員工紅利\$3,000，增資發行新股共1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計\$100,000。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額定股本\$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400,000，分為40,00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實收股本為\$400,000，分為4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資本公積各\$44,000及\$16,000員工紅利\$8,000轉列資本，增資發行新股6,8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計\$68,000。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為\$468,000，分為46,800仟股。

資本公積

	89.09.30	88.09.30
處分固定資產溢價	\$560	\$259
現金增資股票溢價	50,048	66,048
合併溢額	705	705
合 計	\$51,313	\$67,01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依現行法令規定，以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以一次為限，每次轉增資之金額不得超過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總和10%，且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10%。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前三季及八十八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八十九年前三季	八十八年前三季
外銷銷貨收入	\$248,919	\$104,952
內銷銷貨收入	667,982	543,336
佣金收入	46,803	59,315
合 計	\$963,704	\$707,603

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八十六年度(含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本公司適用最高所得稅率為25%，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a. 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89.09.30	88.09.30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5,633	\$8,327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6,636	\$ -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滯存貨之未實現跌價損失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56	\$5,956
長期投資損失(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5,768)	9,73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得)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1,134)	9,776
換算調整數－長期投資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640)	451
調整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2,346	684
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1,032	2,704
提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差異	13,196	4,006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19	\$4,62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784)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淨額	\$ (865)	\$4,62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714	\$3,70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852)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淨額	\$ (138)	\$3,702
d. 所得稅費用	89年前三季	88年前三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42,875	\$13,684
長期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583	-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541	-
提列遞延毛利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3)	-
認列退休成本價產生遞延所得稅利益	(985)	-
調整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職工福利之未攤銷費用轉列損費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86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2,202	-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費用	346	-
所得稅費用	\$45,423	\$13,68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9.09.30	88.09.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955	\$ 20,748

	88 年 度	87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3.33%	33.33%
未分配餘額資訊：		
	89.09.30	88.09.30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餘額	\$541	\$541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餘額	112,865	36,278
合 計	\$113,406	\$36,819

每股盈餘

八十九年前三季每股淨利：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40,000,000	1	40,000,000股
八十九年度資本公積、盈餘及 員工紅利轉增資股數變動	6,800,000	1	6,800,000股
八十九年前三季流通在外加權 平均股數			46,800,000股
本期淨利			\$112,548
每股淨利			\$2.40元

八十八年前三季每股盈餘：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0,000,000	1	30,000,000股
八十八年度盈餘及資本公積轉 增資股數變動	6,000,000	1	6,000,000股
八十八年度現金增資股數變動	3,700,000	52/273	704,762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00	1	300,000股
八十九年度盈餘、資本公積、 員工紅利轉增資股數變動	6,800,000	(註)	6,290,810股
八十八年前三季流通在外加權 平均股數			43,295,572股
本期淨利			\$36,279
每股淨利			0.84元

(註)八十九年度增資前之八十八年度期末加權平均股數37,004,762股×本期配股比率每仟股無償配股盈餘轉增資110股，資本公積轉增資40股，員工紅利轉增20股，合計170股。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係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 貨

	八十九年前三季		八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0,182	1.11	\$51,185	7.90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53	0.01	-	-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20	-	862	0.13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6	0.10	2,063	0.32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464	0.05	1,084	0.17
合 計	\$11,595	1.27	\$55,194	8.52

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參考市場區隔，業務競爭及收款條件等因素而訂定，與一般銷貨處理程序無重大差異。

進 貨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前三季及八十八年前三季向關係人進貨計有：

	八十九年前三季		八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43,212	7.75	\$51,916	13.72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38	0.02	-	-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53	0.01	181	0.05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719	1.25
合 計	\$43,403	7.78	\$56,816	15.02

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公司相同。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債權情形如下：

	89.09.30			88.09.30		
	餘	額	%	餘	額	%
應收帳款：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4,169		1.85	\$15,474		6.10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4,250		1.88	2,440		0.9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36		0.09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4,285		1.90	8,393		3.31
合 計	12,704		5.63	26,543		10.46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351)		(0.16)	8,155		3.22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之負淨值	-		-(	8,656)		(3.41)
淨 額	\$12,353		5.47	\$26,042		10.27

	89.09.30			88.09.30		
	餘	額	%	餘	額	%
其他應收款：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 -		-	\$13,614		39.90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1,358		3.98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2,643		32.24	6,080		17.82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72		0.21
合 計	2,643		32.24	21,124		61.91
減：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74)		(0.90)	-		-
淨 額	\$2,569		31.34	\$21,124		61.9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代付款債權情形如下：(八十八年前三季則無)

	89.09.30		
	餘	額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19		9.31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09		53.55
合 計	\$128		62.86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入機器設備情形如下：

	89.09.30		88.09.30	
	金	額	金	額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950	5.22	\$1,724	12.1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付帳款債務情形如下：

	89.09.30		88.09.30	
	餘	額	餘	額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	-	\$5,983	2.95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53	0.05	-	-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52	0.04	34,191	16.8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2	0.20
合 計	\$105	0.09	\$40,576	20.01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2	-	880	0.43
淨 額	\$107	0.09	\$41,456	20.44

應付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付費用債務情形如下：

	89.09.30		88.09.30	
	餘	額	餘	額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5	0.02	\$279	0.90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	0.05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2	0.05	1	-
合 計	\$17	0.07	\$297	0.95

製造費用

本公司八十九年前三季支付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製造之相關費用分別為\$432及\$20，八十八年前三季則分別為\$335及\$0。

營業費用

本公司八十九年前三季支付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營業之相關費用為\$137，八十八年前三季為\$1,105。

保證情形：

本公司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如下：

	89.09.30	88.09.30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66,171 49,358	\$13,122 -
合 計	\$115,529	\$13,122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前三季及八十八年前三季九月三十日為止，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89.09.30	88.09.30
土 地	\$123,608	\$124,066
房屋及建築物-扣除累積折舊	154,671	152,593
定期存款	155,824	67,550
合 計	\$434,103	\$344,20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 1.本公司開立保證票作為銀行借款之保證於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為\$165,127。
- 2.本公司因擔保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及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之融資債務而開立保證票，於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8,685及\$22,48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十月三日董事會議決議現金增資\$32,000，並訂八十九年十一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

十、其 他

無此事項。

十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2)台財證(六)第01968 號函規定有關各公開發行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應彙總揭露如下：

1.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投 資 金 額 方 式	差 異 金 額 之 說 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 75 萬	75%	無	75%	投資總金額：美金7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70萬元 經投審(83)四字第7731號函核准原始投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發文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1號函核准增資美金10萬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發文經投審(87)二字第81726917號函核准增資美金30萬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發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 20 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元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發文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投資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換算調整數	89.09.30	評 價	投資收益	投 資 金 額 逾 一 百 萬 美 元 者					
		原 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營 業 損 益		稅 前 損 益		股權淨值或市價	
	帳面價值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8,695	認列投資收益	\$5,787	發放現金股利	\$(789)	\$520	\$24,213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日幣 (2,188,296)	認列投資收益	\$8,924,941		-	\$7,497,451	日幣 14,234,096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2.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投資大陸之資訊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本公司或經由 第三地區公司 投資之持股比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持股比例	綜合 持股 比例	投 資 金 額 方 式	差 異 金 額 之 說 明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 75 萬	75%	無	75%	投資總金額：美金70萬元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70萬元 經投審(83)四字第7731號函核准原始投資美金30萬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 發文經投審(84)二字第 84020961號函核准增資美金 10萬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八 日發文經投審(87)二字第 81726917號函核准增資美金 30萬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二十六 日發文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連接器等產品	美金 20 萬	100%	無	100%	投資總額：美金20萬 出資種類：現金：美金20萬 經投審(84)二字第84020962號 函核准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 日發文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投資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換算調整數	88.09.30	評 價	投資收益	投 資 金 額 逾 一 百 萬 美 元 者						
		帳面價值	原 因	金 額	原 因		金 額			帳面價值	方 式	匯回方式	營 業 損 益		稅 前 損 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或 市 價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3,643	現金增資	\$8,088	發放現金股利	\$1,797	\$ -	\$ 19,934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	日幣186,366		\$ -		\$ -	\$ -	日幣 186,366	權益法	透過第三地區匯回							

註：上海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被投資公司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東京信邦)轉投資之孫公司。

十二、依(88)台財證(六)第01403號函規定應揭露事項

本公司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六)第01403函之規定應揭露資訊如下列明細：

本公司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對他人背書保證者，明細如下：

八十九年前三季：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 背 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編號	名 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01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百分之二十之資本額	\$80,019	66,171	\$40,000	11.34%	不超過實收資本額40%
001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百分之二十之資本額	53,737	49,358	49,358	8.46%	不超過實收資本額40%

八十八年前三季：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 背 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編號	名 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01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	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	百分之二十之資本額	\$18,351	13,122	-	3.17%	不超過實收資本額40%

註一：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實收資本額4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明細如下：

八十九年前三季：無。

八十八年前三季：

有價證券 種 類	有價證券 種 類	有價證券發 行人與本公 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 價
受益憑證	大眾債券 證券投資 信託基金	無	短期投資	486,619.7	\$5,178	-	\$5,178

4.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八十九年前三季：無

八十八年前三季：

財產名稱	交 易 日 或 發 生 日	交易金額	價款 支付 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 使 用 之 情 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苗栗新廠 土地	88.06.30	\$98,521	付清	互利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國 士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無					公開招標， 最低者得標	供營運 使用	

6.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八十九年前三季：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 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北京信邦電子有 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縣 沙河鎮丰善村 路北新飛達電 子科技工業發 展中心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75%	\$24,213	\$7,716	\$5,787	
日本東京信邦電 子株式會社	日本國東京都 調布市小島町 3-69-14，第 二荒井麗峰 BLDG 5F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100%	2,186	(8,551)	(8,551)	
香港信邦電子有 限公司	香港九龍佐敦 上海街80華海 廣場17樓1703 -1705室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100%	30,737	5,495	4,298	
上海信邦電子有 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西 路1800號兆丰 環球大樓14樓 D室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100%	日幣 14,234,096	日幣 8,924,941	日幣 8,924,941	

八十八年前三季：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 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北京信邦電子有 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縣 沙河鎮丰善村 路北新飛達電 子科技工業發 展中心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75%	\$19,934	-	-	
日本東京信邦電 子株式會社	日本國東京都 調布市小島町 3-69-14，第 二荒井麗峰 BLDG 5F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100%	-	-	-	
香港信邦電子有 限公司	香港九龍佐敦 上海街80華海 廣場17樓1703 -1705室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100%	4,180	-	-	
上海信邦電子有 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西 路1800號兆丰 環球大樓14樓 D室	各種電線、電 纜及電線插頭 、插座之買賣 業務	-	100%	日幣 186,366	-	-	

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無。

十三、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9.09.30		88.0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1,171	\$161,171	\$29,759	\$29,759
應收票據及帳款	\$321,736	\$321,736	\$363,097	\$363,097
有價證券	\$90,445	\$90,445	\$58,472	\$58,472
負 債				
短期借款	\$184,032	\$184,032	\$171,591	\$171,59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1,919	\$191,919	\$260,926	\$260,926
長期借款	\$83,499	\$83,499	\$9,640	\$9,640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出具之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詳見第184頁。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為因應公元兩千年電腦年序危機之情形：

成立Y2K危機處理小組全面清查應用系統及設備，找出有時序問題之程序及資料庫，並進行電腦或其他相關儀器設備之汰換。

本公司所使用之系統為漢康所開發之NETUP系統，其所有之程式及資料，開發公司已根據有時序問題之程式及資料庫執行修改及擴增欄位之動作，並於88年3月份協助本公司完成更版，經測試無誤，解決時序之問題。

本公司對電腦及其他相關儀器設備執行清倉檢查並填寫"Y2K系統/設備清倉及衝擊檢查表"、"Y2K設備測試報告表"及"設備測試總評報告表"，擬定緊急應變計劃及供應商Y2K之稽核計劃，並於88年6月底完成所有測試，並宣布Y2K READY。其後持續對供應商稽核其Y2K處理之狀況，並於88.12.29實施Y2K安渡計劃，順利渡過Y2K時序危機。

四、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詳見第219頁。

五、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六、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七、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八、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事項：無。

九、最近五年度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及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情形：無。

十、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之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詳見第186頁。

十一、與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詳見第186頁。

十二、申請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

十三、申請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十四、具有櫃檯買賣中心建設公司申請上櫃之補充規定所規範之建設公司者，揭露土地取得及營建計畫：不適用。

十五、具有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五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無。

十六、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詳見第189頁。

十七、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書

後附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謂其與財務報導有關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至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業經本會計師予以審查完竣。

本會計師係依照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訂頒「會計師執行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進行審查，其程序包括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本人之審查可作為支持本人意見之合理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與財務報導有關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至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有效之聲明，依照證期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判斷，在重大性方面係屬允當。

致 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至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實施要點」)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要點」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要點」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與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股票申請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實施要點」第十三點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承 諾 書

本公司與立育會計師事務所,立育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ARGOSY TECHNOLOGY B.V.,優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冠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無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未來配合營運若需財務業務往來,將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往來規章辦理並承諾將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特此承諾

公司名稱：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紹新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 1.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 2.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3.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4.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 5.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王紹新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十 月 五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朝樑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負 責 人：I. KABURAGI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九 月 十八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信邦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紹新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紹新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業務往來
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紹新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九 年 九 月 三十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承諾於九十年度之股東會增加一席之外部董事
；另增加監察人至三席，其中包含一席之外部監察人。

特此承諾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立承諾書人：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紹新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承 諾 書

茲承諾本公司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年度之股東會前請辭本公司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之監察人席次。

特此承諾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立承諾書人：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朝樑

地址：新竹市中華路4段111巷44號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承 諾 書

茲承諾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開始櫃檯買賣日起四年內，不移轉其對本公司之持股。

特此承諾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立承諾書人：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朝樑

董 事：袁義本

林源宏

陳國瑞

冠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紹新

監察人：李如商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承 諾 書

茲承諾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開始櫃檯買賣日起四年內，不移轉其對本公司之持股。

特此承諾

此致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立承諾書人：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朝樑

董 事：袁義本

林源宏

陳國瑞

冠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紹新

監察人：李如商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柒、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最近兩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詳見第193頁。

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詳見第200頁。

背書保證辦法：詳見第205頁。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詳見第206頁。

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詳見第207頁。

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財務業務作業辦法：詳見第209頁。

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辦理,以確保本公司之正常營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

背書保證情形：詳見第64頁。

其他依財政部證期會規定應記載之程序或辦法：無。

二、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公司章程：詳見第213頁。

有關法規：詳見第216頁。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八十八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壹、時 間：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五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
貳、地 點：台北縣汐止鎮新台五路一段79號4樓之13本公司大會議室
參、出 席 者：股東(連同委託)共149人 代表股數：19,933,117股

肆、主 席：王紹新 記 錄：簡惠櫻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 第一案 八十七年度營業報告及八十八年營運計劃。
- 第二案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八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第三案 投資大陸概況報告。

柒、承認事項

- 第一案：
案 由：八十七年度決算表冊業已編竣，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八十七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敬請承認八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
決 議：全體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八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八十七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參仟玖佰伍拾陸萬肆仟柒佰柒拾玖元，茲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表請詳附件七，謹依法提請承認。

盈 餘 分 配 表

民 國 八 十 七 年 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15,602
加：本期稅後純益	\$39,564,779	39,564,779
減：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77,348	77,348
本期可分配盈餘		\$40,203,03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948,743	
發放員工紅利(12%)	4,285,714	

	發放董監酬勞(4%) 發放股票股利(每仟股配100股)	1,428,571 30,000,000	\$39,663,028
決 議：	期末未分配盈餘 全體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540,005

捌、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八十七年度員工紅利、盈餘及
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擬增資發行新股6,3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正。

2.本次增資擬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就87年度盈餘中，提撥30,000,000元正轉增資發行新股。
- (2)就87年度之資本公積中，提撥30,00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 (3)依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提撥之員工紅利中，計3,00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新股發行條件：

- (1)此次增資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依下列比例分別計算之：
 - a.盈餘轉增資部份，依公司法第240條辦理，每仟股無償配發100股。
 - b.資本公積轉增資部份，依公司法第241條辦理，每仟股無償配發100股。
 - c.員工紅利轉增資部份依員工紅利發放作業經董事長核准後辦理。

以上轉增資部份，未滿壹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240條規定，以現金分派，其股份由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按面額承購。

- (2)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已發行股份相同。

4.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屆時另行公告。

決 議：全體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充實營運資金,擬計劃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3,7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敬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為購買機器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擬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3,700,000股，全部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採溢價發行(每股暫訂新台幣貳拾貳元正)。

2.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擬提撥約10.81%計400,000股由員工認購，員工認股部份本公司得依法限制其三年內不得轉讓。

3.其餘3,300,000股由原股東表持股比例認購，每仟股可認購110股，認購不足之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4.現金增資進度及預計產生效益表，請詳附件八。

5.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6.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認股基準日，屆時另行公告。

決 議：全體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第三案

案 由：擬定「集團企業管理辦法」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此辦法。

(二)附新訂定「集團企業管理辦法」，請詳附件九。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 由：擬定「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交易作業管理辦法」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此辦法。

(二)附新訂定「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交易作業管理辦法」，請詳附件十。

決 議：照案通過。

玖、選舉事項

案 由：補選董事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董事蘆原錦吾先生因事務繁忙，又長期定居國外，已於87年12月4日辭去董事一職，故擬於八十八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董事。

選舉結果：由吳東昇當選董事。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八十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整

貳、地點：信邦電子員工餐廳(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參、出席者：股東（連同委託）共135人

代表股數：22,836,571股

肆、主席：王紹新

記錄：林春錦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八十八年度營業狀況。

說明：請詳附件一。

二、監察人審查八十八年度決算表冊。

說明：請詳附件二。

三、八十八年度現金增資資金運用計劃變更說明。

說明：1.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年12月22日(87)台財證(一)第03693號函規定辦理，並於股東會報告。

2.變更前後之計劃項目，運用進度及相關事項一覽表，請詳附件三。

四、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說明：1.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年10月20日(88)台財證(一)第81769號函之規定。

2.本公司董事會於88年12月16日完成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詳附件四。

五、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說明：1.請詳附件五。

六、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

說明：1.本公司截至88年12月31日止，對外背書保證金額共計新台幣95,070仟元，保證對象均為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其中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為新台幣46,513仟元，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為新台幣48,557仟元。

2.謹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中之規定辦理。

柒、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八十八年度財務結算報表，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八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及監察人審查竣事。

2.敬請承認八十八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請詳附件六。

決議：照案承認通過。

二、本公司八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八十八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柒仟肆佰玖拾肆萬貳仟參佰陸拾參元，茲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表請詳下表。

盈餘分配表		
民國八十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540,005
加：本期稅後純益	\$74,942,363	
減：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300,924	
本期可分配盈餘		\$75,181,444
減：提列法定公積	\$7,464,14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3,410	
發放員工紅利(13%)	8,666,667	
發放董監事酬勞(3%)	2,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3元)	12,000,000	
發放股票股利(每仟股無償配發110股)	44,000,000	\$74,324,221
期末未分配盈餘		\$ 857,223

決議：照案承認通過。

捌、討論事項

一、八十八年度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擬增資發行新股6,8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正。

2.本次增資擬依下列方式處理：

(1)就88年度盈餘中，提撥44,000,000元正轉增資發行新股。

(2)擬自資本公積中，提撥16,000,000元轉增資發新股。

(3)依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提撥之員工紅利中，計8,00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新股發行條件：

(1)本次增資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依下列比例分別計算之：

a.盈餘轉增資部份，依公司法第240條辦理，每仟無償配發110股。

b.資本公積轉增資部份，依公司法第241條辦理，每仟股無償配發40股。

c.員工紅利轉增資部份依員工紅利發放作業經董事長核准後辦理。

以上轉增資部份，未滿壹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240條規定，以現金分派，其股份由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按面額承購。

(2)本次增資發行之股份，其權利義務與原有已發行股份相同。

4.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屆時另行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二、擬修訂公司章程，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為因應業務需要及配合主管機關之法令，擬修改本公司章程第六、八、十九、三十三及三十六條條文。

2.修改內容請參閱下表。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修 正 理 由
第六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以登載於總公司所在地之省市日報顯著部份行之。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以登載於總公司所在地之省市日報顯著部份，及通函行之。	配合實際作業。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並加蓋本公司圖記並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長及董事三人以上簽名加蓋本公司圖記並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依實際需要修訂。
第十九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一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其超過百分之三之表決權按玖玖折計算。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一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並超過百分之三部份之表決權按玖玖折計算。	修正字義。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他依規定應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再依其餘額按下列百分比分配：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五。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 其餘為股東紅利。 前項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派。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可能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就股東紅利分配部份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本公司該年度重大資金支出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所得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本公司得保留部份盈餘不予分配，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其中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十五且不低於百分之一、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提請股東決議分配之。	依法令規定修定。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廿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五月廿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廿四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一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廿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廿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五月廿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廿四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一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廿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六日。	增列修正日期。

股東發言：

1.戶號339號股東何在鑫發言：

(1)建議董監酬勞4%之比例向下修正。

(2)員工紅利從1%到15%彈性太大，建議縮小區間。

主席及相關單位主管回覆股東發言：

- 1.董監酬勞之訂定乃參考同業水準，且斟酌當年度之獲利狀況，予以適當調整，例如88年之盈餘分派中董監酬勞僅分派3%。
- 2.彈性大並不代表管理不足，惟有保持高度之彈性，才能因應瞬息萬變的社會。（經主席及相關人員說明，股東不再異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為符合實際作業之執行，擬修改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之第五、八、九條條文。

2.修改內容請參閱下表。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修 正 理 由
第五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名，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唱票員、記票員各若干名，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符合實際需求。
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者。 2.以空白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3.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4.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無法辨認或與股東名簿不符者。 5.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之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6.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以資識別者。 7.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者。 2.以空白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3.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4.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無法辨認或與股東名簿不符者。 5.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之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6.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以資識別者。	
第九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唱票及記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決議：照案通過。

四、擬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自公開發行後，由台証證券輔導上市及上櫃案，法定輔導期已屆滿。

2.本公司擬於本年度下半年向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案。

3.申請上櫃時，所需之股票集中保管，股票徵提公開承銷或其他需董、監事出具承諾書者，皆需各董監事配合。

股東發言：

1.戶號339號股東何在鑫發言：

(1)詢問上櫃之時程。

(2)詢問上櫃時之股價。

(3)詢問外界為何無法得悉本公司之財務資料。

2.戶號531股東熊蕙怡發言：

(1)建議討論案四之說明2修正為授權董事會申請上市或上櫃案。

3.戶號339號股東何在鑫發言：

(1)上市或上櫃案應有明確之申請時間。

主席及相關單位主管回覆股東發言：

1.上櫃申請之時程已依原排定之計劃進行。

2.上櫃時承銷價格之計算，除依參考公式外，另需考量市場行情，同業水準等因素，目前恕難給予承銷價格。

3.對於詩論案四之說明2，擬更改為授權董事會於89年下半年申請上櫃或90年申請上市。

4.本公司之財務資料皆依法公告或申報於相關主管機關，外界應很容易取得本公司之財務資料。

決議：修正為授權董事會申請上市或上櫃，其餘內容不變。

玖、選舉事項

一、改選董事、監察人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本屆董事、監察人任期定於89年11月3日屆滿，為配合本年股東會召開時間，故於本次股東會提前改選。

2.依公司章程規定，本次股東股應選出董事5名、監察人1 名

，任期3年，自89年6月12日起至92年6月11日止。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戶 號	戶 名	當 選 權 數
1	王 紹 新	19,534,531
3	梁 竣 興	18,820,726
7	葉 辛 池	18,388,321
5	張 合 舜	17,900,576
132	優群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朝樑	17,816,036

監察人當選名單

戶 號	戶 名	當 選 權 數
132	優群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敏政	18,492,038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第 一 條 目的及法源依據：

為取得或處分本公司(含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之作業規範及標準，特訂定本處理程序。本處理程序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第三十八條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第 二 條 適用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資產，係指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等)、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第 三 條 名詞定義：

- 一、本處理程序所稱事實發生日，原則上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為準（以孰前者為準）。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函之日孰前者為準。
- 二、本處理程序所稱「專業鑑價機構」，係指章程或營業登記證載明以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鑑價為營業項目。
- 三、本處理程序所稱之「子公司」，係指下列由公司海內外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
 - 1.公司直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
 - 2.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3.公司直接及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四、本處理程序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 五、本處理程序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第 四 條 購買額度：

本公司得投資範圍為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等、不動產及其他經財政部核准發行之有價證券，其額度如下：

- 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投資以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百為限。
- 二、有價證券投資之總額以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百為限，投資於個別有價證券之總額以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第 五 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評估程序：

有關資產取得或處分之評估，屬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由資產主辦部門進行可行性評估報告，簽會資產經管部門後，依本公司核准權限規定核准後，方得為之；屬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者，則由財務部門依本公司核准權限規定核准後，方得為之。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作業程序：

資產中之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予以合理評價，各種有價證券憑證均應由財務部門列冊登記後送交集中保管或存放保險箱。

三、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作業程序：

1. 若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應先洽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報告，業應符合本程序第八條之規定（不動產鑑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如附件一、附件二）。
2. 財務部門應定期針對取得各項不動產及其固定資產，檢視固定資產帳面價值，是否於保險額度之內，並適時調整保險額度。
3. 資產取得後，應依本公司「固定資產管理辦法」登記、管理及使用。

第 六 條 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1. 取得或處分已於集中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依當時之股價或債券價格決定之。
2. 取得或處分非於集中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應將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或計算基礎及交易條件，呈報董事長核准後辦理。
3.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應由需求單位提報簽呈說明原因，由財務處參考公告現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並經詢價、議價或招標後定之，若符合本程序規定應公告申報者，應另聘專業鑑價機構鑑價之。

二、授權層級

1. 凡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情形符合本程序第九條規定之條件，而應依第八、十、十一條規定辦理之案件，須於簽核完畢提報董事會後始行辦理之；但短期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若屬於財務調度有關者（如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

債券、債券型基金等)得經董事長核准後,再於事後提請董事會追認之。

2.與交易之相對人訂立買賣契約時,如為配合業務需要及爭取時效,得先經董事長核准後先行訂約並於交易發生後,再於下次董事會提案追認之。

3.取得或處分資產,如依公司法或其他法令規定,須經股東會決議或承認或報告股東會者,並應遵照辦理。

第 七 條 執行單位:有關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之執行單位為財務部門: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執行單位為使用部門與相關權責單位。

第 八 條 資產鑑價或分析報告之取得:

一、所取具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鑑價報告,應符合下列規定:

1.鑑定價格種類應以正常價格為原則,如屬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應註明是否符合土地估價技術規範第十條或第十一條規定。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公司監察人及提下一次股東會報告,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鑑價報告並應分別評估正常價格及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之結果,且逐一系列示限定或特定之條件及目前是否符合該條件,暨與正常價格差益之原因與合理性,並明確表示該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是否足以作為買賣價格之參考。

2.如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會計師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所稱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係以交易金額為基準。

3.交易價額達新台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鑑價機構鑑價;如二家以上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4.契約成立日前鑑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鑑價機構出具意見書補正之。

5.除採用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外,如有正當理由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或前開2.3.之簽證會計師意見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週內取得,並補正公告原交易金額及鑑價結果,如有前開2.3.情形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後申報。

6.鑑價機構如出具「時值勘估報告」、「估價報告書」等替代鑑價報告者,其記載內容仍應符合前開鑑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之規定。

7.公開發行公司所洽請之鑑價機構、及其鑑價人員應與交

易當事人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訂之關係人或為實質關係人之情事者。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除下列情形外，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依規定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由簽證會計師就前開財務報表所顯示之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異出具意見書，如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差異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簽證會計師尚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所稱標的公司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距以交易金額為基準。

1. 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2. 買賣開放式之國內受益憑證或海外共同基金。
3. 原始認股（包括設立認股及現金增資認股）。
4. 取得或處分標的公司為符合上市（櫃）前股權分散而辦理公開銷售之有價證券。
5. 買賣債券者。

三、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

第 九 條 公告及申報標準：

一、取得或處分第二條規定之資產，依下列情形，其交易金額達本條文第二點所訂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並檢附公告報紙、契約、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書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報：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二、應公告申報標準：取得或處分資產，除下列情形外，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辦理公告申報：

1. 買賣公債、海內外基金。

2. 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但買賣屬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不在此限。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 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5. 取得或處分供經營營建業務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6. 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三、子公司公告申報事宜：

1. 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如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本公司亦應代為公告、申報及抄送。
2. 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第十條 公告及申報程序：

-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金額達本處理程序第九條規定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報時，應將所申報資料同時檢送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交所）、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及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但已依證交所規定，將公告資料輸入網際網路申報系統者，視為已抄送證交所及證券商同業公會。
- 二、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本要點規定自行或由本公司代為辦理公告申報時，本公司均應將子公司之公告內容輸入網際網路申報系統。

第十一條 公告內容：

- 一、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應公告下列事項：（公告格式如附件三）
 1. 證券名稱。
 2. 交易日期。
 3. 交易之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4. 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有價證券者免列）。
 5. 與交易標的公司之關係。
 6. 迄目前為止，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

7.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8.取得或處分具體目的。

二、將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應公告下列事項：（公告格式如附件四）

1.契約種類。

2.事實發生日。

3.契約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

4.契約主要內容（含契約金額、預計參與投入之金額及契約起迄日期）、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5.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自地委建者免列，另鑑價結果應包含對契約合作方式合理性之評估。）

6.取得具體目的。

三、除前二項以外所為之資產買賣，應公告下列事項：（公告格式如附件五、附件六）

1.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屬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者，並應標明其座落地點及地段；屬特別股者，並應標明特別股約定發行條件，如股息率等）。

2.事實發生日。

3.交易單位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4.交易之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

5.交易之相對人實質為關係人者，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含與該公司及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移轉價格及取得日期。

6.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曾為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

7.預計處份利益（或損失）。（取得資產者免列）

8.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9.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如招標、比價或議價)、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

10.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鑑價結果或標的公司依規定編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者，應註明未能取得之原因；有本程序處理第七條第一、二點規定情事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

11.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12.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13.有經紀人，且該經紀人為實質關係人者，其經手之經紀人及應負擔之經紀費。

14.取得或處分具體目的或用途。

第十二條 其他事項：

- 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除合建契約外，應依證期會所訂「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處理要點」規定辦理申報，且應編製自預定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其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並應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交易金額達本要點第九條規定之標準者，並應辦理公告。
- 二、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新公告申報。
- 三、取得或處分資產達第九條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且其交易對象為實質關係人者，應將公告內容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並提股東會報告。
- 四、依本處理程序第八條所委請之鑑價報告機構或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意見，如有虛偽隱匿之情事，依規定本公司、鑑價報告機構或簽證會計師應負法律上之責任。
- 五、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函送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後施行，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 六、子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提報本公司及該公司之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 七、本處理程序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修訂之。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辦法

第 一 條 凡本公司有關對外背書保證事項，均依本辦法之規定施行之。

第 二 條 本辦法所稱之背書保證包括：

(一)融資背書保證，係指客票貼現融資，為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及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

(二)關稅背書保證，係指為本公司或其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三)其他背書保證，係指無法歸類列入融資背書保證及關稅背書保證之背書或保證。

第 三 條 本公司所為背書保證之對象，應以本公司轉投資之企業及其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公司組織為範圍。本公司為背書保證時，必要時應要求被保證公司提供相當之擔保品與本公司。

第 四 條 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為限。

第 五 條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時，應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同意後始得為之，但對本公司轉投資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任一子公司之背書保證，其金額在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額度內，得由董事長核決，事後再報經董事會追認。

第 六 條 本公司每年初應將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及有關事項，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備查。

第 七 條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應以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鑑，為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

第 八 條 本公司背書保證由財務部依本辦法辦理。財務部經辦人員須就承諾擔保事項、背書保證企業名稱、背書保證金額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日期等詳予入帳登載備查。

第 九 條 本公司財務部應按月將背書保證總額之增減變化及其餘額，於次月十日前彙總填報「對外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表」一份，呈報董事長。上市(櫃)後並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所規定之期限，按月辦理公告並申報背書保證資料。

第 十 條 本公司財務部應提供簽證會計師有關本公司背書保證事項所需之查核資料。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承認；修正時亦同。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第 一 條 本作業程序依公司法及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管會)有關規定訂定之。

第 二 條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對象(以下簡稱借款人)須符合下列要件：

(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且有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

(二)貸與資金之對象需無退票及銀行拒絕往來等不良記錄者。

(三)需經董事會決議核准，並在股東會通過訂定之額度內貸放。

第 三 條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20%為限，對單一借款對象，累計以不超過可貸資金總額之20%為限。

第 四 條 資金融通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期限：每筆貸款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二)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資金成本，並按月計息，
借款人應於約定繳息日一次繳納。

(三)如有特殊之資金貸與情形，需經董事會同意，得
依實際狀況需要延長其融通期限或調整利率。

第 五 條 審查程序：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財務及
保證資料，向本公司申請。

(二)經本公司財務部審核後，擬定計息利率及還款方式及期限
，呈總經理、 董事長核准後，並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唯在董事會休 會期間，得由董事長於第三條之權限內先行決定後，再補提董事會追認。

(三)前項作業，除應取得同額之擔保本票外，必要時應辦理適
度之動產或不動產抵押設定。

第 六 條 本公司於股票上市(櫃)之月份起，財務部門應依證管會規定之期限及報
表格式，按月向有關機關申報資金貸與他人之資料。

第 七 條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第一條：目的

為落實資訊公開，加強本公司建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風險管理制度，並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5. 4.20（85）台財證（一）第0165號規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要點」，制訂本處理程序。

第二條：範圍

本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如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前項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第三條：交易原則與方針

一、交易種類

本公司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種類，目前僅限於外幣遠期外匯及利率交換，其餘衍生性商品如需從事交易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始得交易。

二、經營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應選擇使用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主。另交易對象，應依本公司營運需要，選擇條件較佳之金融機構從事避險交易，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同時外匯操作必須清楚界定是為避險性或追求投資收益之金融性操作等交易型態，以作為會計入帳之基礎。

三、權責劃分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上述衍生性商品之操作，並按期評估匯率、利率之未來走勢，擷取外匯市場資訊熟悉金融商品規則和法令及操作技巧等，並隨時掌握提供足夠及時的資訊，給各相關部門作參考。

四、交易額度

有關外幣避險遠期外匯操作之契約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際進口與購買設備之特定用途資本支出，兩者之外幣需求總額。兩者個別交易額度不得交互使用。有關利率之避險交易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一億元。

五、績效評估

依外幣部位的大小，訂定外匯損益的目標，此目標必須納入績效評估，定期檢討之，每個月初外匯人員提供外匯部位評估報告予總經理與董事長作為管理之參考。

六、損失上限之訂定

每月公司訂定未來三個月之外幣承諾匯率之中心匯率，並依此訂定停損匯率，如有超過此停損匯率應隨時召開相關人員會議因應之。

第四條：作業程序

- 一、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不論金額大小，均需經董事長及總經理核准後始得交易。
- 二、為使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事權能夠一致，統由本公司財務部人員擔任之。

第五條：公告申報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按月將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含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之相關內容並同每月營運情形辦理公告並向證期會申報。

第六條：會計處理方式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會計處理方式應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本公司會計制度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七條：內部控制制度

一、風險管理措施

- 1、信用風險之考量：交易的對象限定與往來之銀行，並能提供專業資訊為原則。
- 2、市場風險之考量：市場已透過銀行之OTC（Over-the counter）為主要，目前不考慮期貨市場。
- 3、流動性之考量：為確保流動性，交易之銀行必須有充足的設備、資訊及交易能力，並能在任何市場進行交易。
- 4、作業上之考量：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作業流程以避免作業上的風險。
- 5、法律上之考量：任何和銀行簽署的文件，必須經過法務的檢視後，才能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上的風險。
- 6、商品之風險：內部交易人員及對於交易之金融商品，應具備完整的專業知識，並要求銀行充分揭露風險以避免誤用金融商品導致損失。
- 7、現金交割之風險：交易人員平時應注意公司外幣現金流量，以確保交割時，有足夠的現金支付。

二、內部控制

- 1、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 2、交易人員應將交易憑證或合約交付登錄人員記錄。
- 3、登錄人員應定期與往來之銀行對帳或函證。
- 4、登錄人員應隨時核對交易總額是否已超過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之淨部位。
- 5、每月月底由財務部依當日收盤匯率評估損益並製成報表提供管理階層。

三、定期評估

董事會應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營利策略，及所承諾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因所持有之部位，應依市價評估為原則，因業務需要所辦理之避險性交易，每月應評估兩次，其他每週評估一次。

第八條：內部稽核制度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了解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後，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劃執行，於次年二月底前申報證管會。

第九條：財務報告之揭露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財務報表揭露係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制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財務報告應行揭露事項注意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條：實施與修訂

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之，修定時亦同。

中華民國89年4月27日制訂。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管理辦法

第一條：目的

為使本公司對集團企業內之各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有明確之規範，以達到內部控制與維護本公司及保障投資股東之權益，特訂定本辦法規範之。

第二條：適用範圍

凡本公司與集團企業間之交易、管理及往來事項，悉依照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集團企業之定義

本辦法所稱之集團企業係指：

- 一、屬於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及聯屬公司者。
- 二、本公司與本公司關係人總計持有超過半數之已發行且具表決權股份之公司。
- 三、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公司。
- 四、本公司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額1/3以上者，並互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 五、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與該投資公司之關係人總計持有本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且具有表決權股份。
- 六、該公司與本公司之已發行且具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有半數以上為相同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 七、該公司與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包括配偶、子女及具二等親之親屬)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

第四條：集團企業之類別

集團企業成立之目的，在為本公司創造最大之價值，一般依其性質可分為：

一、銷售公司

- 1.負責該地區之銷售及服務，並支援其他地區之銷售業務，以達成整體之營業目標。
- 2.各地區行銷網路之建立，及各地區經貿環境之調查與商情資訊收集。
- 3.開發新的產品市場及新客戶。

二、製造工廠

利用各地區之製造優勢，採生產分工，以達到資源之最有效利用，以降低整體之製造成本，提升競爭力。

第五條：集團企業之組織及人員任用

一、集團企業之董、監事人數依當地法令規定設置，由本公司派任。

二、集團企業之組織規劃由子公司編製，送本公司審核，經核定後依其組織架構實施。

三、集團企業之重要經理人員及財務主管之任用，應由子公司提報並經本公司核准方得任用之。

四、一般人員之任用於年度計劃核准範圍內，由集團企業及負責人任用之。

五、集團企業若需要本公司派員前往協助經營管理時，依本公司之「駐外人員管理辦法」之作業規定辦理之。

第六條：集團企業之財務管理

集團企業自行負責例行性資金調度，但若涉大額財務支出、轉投資、購置資產或向金融機構申請、增加信用額度時，須回報本公司，經本公司評估審查核可後始可為之。

第七條：交易規定

一、交易程序

依一般往來廠商交易程序辦理。

二、交易價格

依交易雙方協議完成。

三、代購

本公司得應集團企業之請求代為採購各類材料或儀器設備等，得依據採購成本酌加些許處理費轉售給集團企業。

四、收款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所規定之銷售及收款循環作業程序辦理。

若有逾期帳款之情形發生時，依其逾期款項金額及逾期天數需加計利息，利率由雙方負責人議定之。

五、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集團企業之資金融通係依公司法第十五條「公司之

資金，除因公司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外，不得貸予股東或任何他人[〃]之規定，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本公司與集團企業之資金融通依其融通金額及天數計息，利率由雙方負責人議定之。

六、背書保證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第八條：會計、稽核與營運報告

一、集團企業為執行公司整體目標而彼此相互支援，得就其所提供之服務及因而產生之費用，檢具相關資料向對方收取費用。

二、集團企業之會計年度一律採曆年制。

三、集團企業應定期結算其資產負債及損益等財務報表，並分析營運情況回報公司。

四、集團企業經會計師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應於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將正本回報本公司。

五、本公司得依實際情況之需要，隨時派員查核集團企業之營運狀況及內控情形，並直接向本公司董事長報告。

第九條：本辦法制、修、廢與實施

本辦法之制度、修定、廢止依公司基本管理辦法辦理，呈總經理核准後公告實施。

製訂日期：88年5月1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交易作業管理辦法

第一條：作業依據

本作業程序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有關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
究發展基金會公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
理準則)、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及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之定義

一、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即視為本公司之關係人(但能證明
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對本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與他公司之董事長
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
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即視為本公司之特定公司：

(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者。

(二)、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
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且雙方曾有財務或業務上之往來記錄者；上開人員持有之股票，包括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在內。

(三)、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
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四)、本公司之主要原料(指製造產品所不可缺之關鍵性原料)或
主要商品(指佔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其數量或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五)、本公司之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
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第三條：交易規定

為促使本公司及第二條所提及之公司因經營環境或其它因素，而必須往來時，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財務往來

(一)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之資金融通係依公司法第十五條「公司之資金，除因公司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外，不得貸與他人。」之規定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二)背書保證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二、業務往來

(一)銷貨

1.銷貨作業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所規定之銷售及收款循環作業程序辦理。

2.價格決定

依一般市場行情，如無價格可供參酌比較時，則由雙方依誠信原則訂定之。

3.交易條件

比照一般客戶作業程序辦理。

4.收款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所規定之銷售及收款循環作業程序辦理。

若有逾期帳款之情形發生時，依其逾期款項金額及逾期天數需加計利息，利率由雙方負責人議定之。

(二)進貨

1.採購作業：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採購循環作業程序辦理。

2.價格決定：悉依一般市場行情經比價、議價決定，如無價格可供參酌比較時，則由雙方依誠信原則訂定之。

3.交易流程：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四條：本辦法關聯辦法及作業程序

(一)內部控制制度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二)內部控制制度之背書保證辦法

(三)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及收款循環作業程序

(四)內部控制制度之採購循環作業程序

(五)內部控制制度之取得與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第五條：本作業辦法於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施行，增、修、刪亦同。

製訂日期：88年4月30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各種電線、電纜及電線插頭、插座之買賣業務。
- (二)各種燈座、開關、端子座、接頭、塑膠電氣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 (三)各種電子零件加工，製造及其成品之買賣業務。
- (四)代理國內外廠商前有關產品之報價經銷。
- (五)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 (六)電腦週邊設備及其零件、通訊通信器材及其零組件、網路產品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應經董事會之通過，但其投資總額不受限制。

第四條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五條 本公司設於台灣省苗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各地設立分公司或工廠，其設廠或遷移時亦同。

第六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以登載於總公司所在地之省市日報顯著部份行之。

第二章 股 份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元正，分為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分次發行之。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加蓋本公司圖記並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第九條 本公司於申請股票上市（櫃）時，得依據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股票。

第十條 本公司應設置股東名冊保存於公司內，股務事項之處理，需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股東應填具印鑑卡交本公司收存，其變更時亦同，股東領取股息、紅利或與本公司之書面接洽及行使其他權利時，均以該項印鑑為憑。印鑑卡之設置、廢止、更新等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股票之過戶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一個月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股票之更名過戶。

第 十三 條 股票遺失或被盜：即應由股東或合法持有人向治安機關報案，並填具股票掛失申請書，送交本公司查核登記，同時申請人應循民事訴訟公示催告程序向管轄之地方法院申請公示催告，並以聲請狀副本、法院收文收據影本送交本公司，否則撤銷其掛失之申請。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第 十四 條 股東會分為常會與臨時會二種，常會於每年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前項股東會之召集，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 十五 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及公告均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第 十六 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並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 十七 條 股東會開會時由董事長任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如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 十八 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 十九 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一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其超過百分之三部份之表決權按玖玖折計算。

第 二十 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到會股東人數、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姓名、決議事項及其決議方法，由主席簽名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到簿及代表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 四 章 董 事 監 察 人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一人，均由股東會就股東或法人股東之代表中，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選任之。董事、監察人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其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之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之。

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並由董事互推董事長一人，對外代表本公司。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代理人者，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三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應即召集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董事缺額未及補選而有必要時，得以原選舉次多票之被選人代行職務。

第二十四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各項章程之擬定。

（二）業務方針之決定。

（三）預算之審查。

（四）重要人事之決定。

- (五) 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案之擬定。
- (六) 重要財產及不動產購置與處分之擬定及核定。
- (七) 資本增減之擬定。
- (八) 投資其他事業之擬定及核定。
- (九) 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常會所賦與之職權。

第二十五條 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如遇緊急事項或董事過半數之請求得隨時由董事長依法召集之，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之，其決議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若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

第二十六條 董事會之決議事項須記載於董事會議記錄，並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保存於本公司，並於法定期間將議事錄分送各董事。

第二十七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 調查財務狀況。
- (二) 查核簿冊文件。
- (三) 業務情形之監督。
- (四) 審查決算報表帳冊，提出報告意見書於股東會。
- (五) 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所賦與之職權。

第二十八條 監察人除依法令執行監察職務外，並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按月支給車馬費，其數額由股東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三十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協理、經理及副經理若干人，除總經理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過半數董事之同意任免外，副總經理、協理、經理及副經理由總經理提請董事會依法任免之，其他職員均由總經理任免之。

第六章 會 計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營業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終了時應編具決算表冊。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應於年度總決算後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卅日送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一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 營業報告書。
- (二) 資產負債表。
- (三) 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
- (四) 損益表。
- (五) 股東權益變動表。
- (六) 現金流量表。
- (七) 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他依規定應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再依其餘額按下列百分比分配：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五。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
- (三) 其餘為股東紅利。

前項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派。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可能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就股東紅利分配部份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本公司該年度重大資金支出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

附 則

第 七 章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理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廿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五月廿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廿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廿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六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二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關法規

(一)證券交易法

第四十條：（藉核准為宣傳之禁止）

對於有價證券募集之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第二十條：（虛偽、詐欺或是致他人誤信行為之禁止）

有價證券募集、發行或買賣，不得有虛偽、詐欺或其他足致他人誤信之行為。

發行人申報或公告之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業務文件，其內容不得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違反前兩項規定者，對於該有價證券之善意取得人或出賣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

委託證券經紀商以行紀名義買入或賣出之人，視為前項之取得人或賣出人。

第三十一條：（公開說明書之交付）

募集有價證券，應先向認股人或應募人交付公開說明書。違反前項之規定者，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

第三十二條：（公開說明書虛偽或欠缺之責任）

前條之公開說明書，其應記載之主要內容有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下列各款之人，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就其所應負責部分與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

- 1.發行人及其負責人。
- 2.發行人之職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分者。
- 3.該有價證券之承銷商。
- 4.會計師、律師、工程師或其他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或陳述意見者。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人，除發行人外，對於未經前項第四款之人簽證部分，如能證明已盡相當之注意，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主要內容無虛偽、隱匿之情事或對於簽證之意見正當理由確信其為真實者，免負賠償責任；前項第四款之人，如能證明已經合理調查，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簽證或意見為真實者，亦同。

第一七四條：（罰則(四)虛偽記載之處罰）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二十萬元以下之罰金：

- 1.於依本法第30條、第44條第 1 項至第 3 項或第93條規定 之申請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者。
- 2.對有價證券之行情或認募核准之重要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而散佈於眾者。
- 3.發行人或其負責人、職員有第32條第1 項之情事，而無同條第2 項免責事由者。
- 4.發行人或其關係人、證券商或其委託人、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18條所定之事業，對於主管機關命令提出之帳簿、表冊、文件或其他參考或報告資料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 5.發行人、證券商、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於依法或主管機關基於法律所發佈之命令規定之帳簿、表冊、傳票、財務報告或其他有關業務文件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 6.就發行人或某種有價証券之交易，依據不實之資料，作投資上之判斷，而以報刊、文書、廣播、電影或其他方法表示之者。
- 7.會計師或律師，於查核公司有關證券交易之契約、報告書或證明文件時，為不實之簽證者。

主管機關對於前項第七款之情事，得予以停止簽證工作之處分。

(二)會計師法

第四十一條：(交付懲戒之程序)

會計師有第三十九條之情事時，利害關係人、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會計師公會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報請所在地主管機關，核轉財政部交付懲戒。前項業務事件，主管機關亦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逕報財政部交付懲戒。

第三十九條：(應付懲戒之事由)

會計師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付懲戒：

- 1.有犯罪行為，受刑之宣告者。
- 2.逃漏或幫助、教唆他人逃漏稅捐，經稅捐機關處分有案者。
- 3.對公司公開發行股票或公司債之財務報表，為不實之簽證者。
- 4.違反其他有關法令，受有行政處分，情節重大，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者。
- 5.違背會計師公會章程之規定，情節重大者。
- 6.其他違反本規定者。

第四十條：(懲戒處分之方式)

會計師懲戒處分如下：

- 1.警告。
- 2.申戒。
- 3.停止執行業務二個月以上、二年以下。
- 4.除名。

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七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管理)

會計師辦理前項簽證，發生錯誤或遺漏者，主管機關得視情節之輕重，為下列之處分。

- 1.警告。
- 2.停止其二年以內辦理本法所定之簽證。
- 3.撤銷簽證之核准。

(三)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六條：(財務報告)

已依本法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佈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報告。其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1.於每半營業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佈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財務報告。
- 2.於每營業年度第一季及第三季終了後一個月內公佈並申報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3.於每月十日以前，公佈並申報上月分營運情形。

前項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 1.股東常會年度承認之年度報告與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之年度財務報告不一致者。
- 2.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第一項之公司，應編製年報，於股東會分送股東；其應記載事項，由主管機關訂定之。

第一項及第二項公告、申報事項暨前項年報，有價證券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同業公會；

有價證券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商同業公會供公眾閱覽。

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三項之股東常會，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六個月內召集之。公司在重整期間，第一項所訂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權，由重整人及重整監督人行使之。

公 司 法

第二七三條：(公開發行之認股書)

(第二項) 公開公司發行新股時，董事會應備置認股書，載明左列事項，由認股人填寫所認股數、種類、金額及其住所或居所、簽名、蓋章。

- 1.第一二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及第一百零三條之事項。
- 2.原定股分總數，或增加資本後股份總數中已發行之數額及其金額。
- 3.第二百六十八條第一項第三款至第十款之事項。
- 4.股款繳款日期。

公司公開發行新股時，除在前項認股書加記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外，並應將前項各款事項，於證券管理機關核准通知到達三十日內，加記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公告並發行之。但營業報告、財產目錄、議事錄、承銷或代銷機關約定事項，得免於公告。

超過前兩項期限仍需公開發行時，應重行申請。

認股人以現金當場購買無記名股票時，免填第一項之認股書。

代表公司之董事，違反第一項之規定，不備置認股書者，由證券管理機關處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罰鍰；公司負責人所需認股書有虛偽記載時，依刑法或特別法有關規定處罰。

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七(第三項)：前條之財務報告，應備置於公司及其分支機構，以供股東公司及公司債權人之查閱或抄錄

第一三九條(第二項)：股票已上市公司，再發行新股票者，其新股股票於向股東交付之日起上市買賣。但公司有第一五六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時，主管機關得限制其上市買賣。註：財務報表若有不實，應由發行人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菁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年 二 月 六 日

目 錄

頁次

壹、評估報告總評

- 一、評估之過程
- 二、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目的
- 三、重要之有利及不利因素以及綜合具體結論

貳、產業狀況

- 一、行業概況
- 二、行業分析
- 三、市場分析

參、業務狀況

- 一、營業概況
- 二、生產概況
- 三、存貨概況
- 四、固定資產概況
- 五、最近五年度之業績及申請年度之盈利計劃概況
- 六、公司短期及長期計劃概況

肆、財務狀況

- 一、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至少三家上櫃、上市公司及同業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
-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
- 三、列明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五、說明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

劃及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

六、列明擴廠計劃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七、轉投資事業

八、最近三年度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是否合理及有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九、匯率變動情形

十、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84年度以前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簽證者，應
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
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伍、股權移轉情形

一、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向主管機關登記者)或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變化情形，及其移轉目的、價格之合理性及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二、最近三年度之現金股利、股票股利、資本公積配股及紅利（公司法第240條）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公司法第267條）等情形

陸、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會計制度、內部管理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及輔導改善情形之評估意見

柒、對公司公開說明書編製之審查意見

捌、律師意見

一、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該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之措施是否完全

二、有無證交法第156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三款所列情事

三、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四、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

玖、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審查意見

拾、評估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拾壹、對上列各項目有關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截至股票上櫃契約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發函日之前一日止之期後事項，應隨時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於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亦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附件一、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意見

附件二、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所列不宜上櫃情事，推薦證券商之審查意見

壹、評估報告總評

一、評估之過程

本推薦證券商於民國87年7月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邦電子或該公司）簽訂輔導股票上櫃契約，隨即成立一5人專案小組，對該公司整體情況進行瞭解，並依輔導股票上櫃計劃，循序進行對該公司之產業狀況、業務狀況、財務狀況、內部管理制度及未來發展等相關事項之規劃、輔導與評估，並依「申請股票上櫃之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中所規定之事項進行輔導，並於公開發行後按月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報輔導進度及成效資料。

在整體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工作小組除定期與不定期與信邦電子主要管理階層洽談，並至財務、業務、研發、製造等部門進行實地查核，以深入瞭解該公司之沿革、整體運作狀況、未來發展方向及管理者經營理念，茲將本推薦證券商所採行之評估方法概述如下：

定期、不定期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及各相關主管晤談，以瞭解該公司之經營理念、發展策略、產銷政策及未來發展方向。

蒐集相關產業資料，以了解整體產業狀況與信邦電子在業界之地位，以評估該行業之現況和未來發展之依據。

審閱該公司內部控制、內部會計、內部稽核及預算等書面制度暨相關表單、規章及管理辦理，並進行實地抽核及盤點，以驗證該公司實際執行成效，復參閱會計師內部控制查核工作底稿，以瞭解及評估會計師簽證作業，並就會計師對該公司審查內控內稽制度專案報告及內控建議書，查核其改善情形以瞭解該公司實際管理與內部控制品質。

參觀該公司工廠及轉投資事業東京信邦、北京信邦及香港信邦，以瞭解其生產流程、銷售及管理情形。

參閱會計師之財務報告，並進行財務分析及同業比較，並就有關資料內容向該公司主管人員確認、瞭解，以期瞭解公司之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及現金流量情形。

依據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審查該公司編製之公開說明書，以確定其內容確實已依據該項準則編製完成。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有價證券上櫃審查準則、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及技術專家資格認定標準等，進行評估並表示意見。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所規定之標準，以檢視該公司是否符合申請股票上櫃標準及有無第十條各款所列之不宜上櫃情事。

綜合上述輔導程序，本推薦證券商於信邦電子股票上櫃案之評估過程中，係秉持嚴謹、誠信、公正及充分揭露之原則，期能善盡推薦證券商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以為社會大眾投資之參考。

二、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目的

信邦電子係一專業的連接器組裝及代理廠商，該公司創立於民國78年，創立資本額為5,000仟元，歷經十餘年經營，逐年增資至資本額為500,000仟元

。目前銷售對象主要為國內、外知名的大廠，如Oriental Computer INC.、Symbol Technologies INC.、廣達、宏碁、藍天、勝創、華碩、環隆電氣、仁寶等。該公司為擴展公司營運規模，加強產品競爭力，提昇未來長期發展實力，以達永續經營、成長的目的，信邦電子擬藉由股票上櫃達到下列目的：

強化公司內部控制，健全公司管理制度

藉由申請股票上櫃之輔導過程，可強化公司財務、業務之合理性、正確性，落實內控、內稽及各項制度之推動，以提昇公司整體之管理效率，而在公司上櫃後，更可因接受主管機關及大眾之監督，在資訊充分公開之下，公司經營者之經營態度將更趨謹慎，有助於企業體質之改善，管理將更趨健全。

提昇公司形象，增加業務拓展機會

公司歷年成長之過程中，無論在技術能力、服務品質及業務開發能力之表現上，可謂相當紮實，公司在股票上櫃後，其業績、獲利能力及經營概況均可藉由媒體而讓社會大眾了解公司努力之成果，使公司形象及知名度進一步提昇，有利於該公司業務之推展，進而提昇市場競爭力。

擴大籌資管道，落實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為永續經營及業務成長之需，必須要有充足之資金挹注，以便隨時掌握契機，開發新產品拓展行銷通路，強化競爭力。藉由該公司積極推動股票的上櫃，不但可建立其國內外資本市場籌措長期資金之管道，更可降低資金成本，促進資金之靈活運用，有助於企業的長期成長。

延攬優秀人才，提昇員工向心力

電子業係以人才為本的行業，藉由股票的上櫃，提昇該公司在產業之知名度，將有利於人才招聘，以全面提高人員素質，強化企業競爭體質，並提高經營管理績效，透過員工分紅認股及認購現金增資股票方式，使員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降低人員流動，累積員工經驗，使公司更具競爭力。

配合政府資本大眾化之政策，讓社會大眾共享經營成果

政府為了健全國內資本市場，積極鼓勵及推動優良企業上市、上櫃；而信邦電子自成立以來，經營績效卓越，為讓社會大眾共享經營成果，以善盡社會責任並回饋社會，乃配合政府政策，決定推動股票上櫃，以使公司成為大眾化之公司。

三、重要之有利及不利因素以及綜合具體結論

有利因素

1.精良的產品品質

近年來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逐漸朝輕薄短小、高精密度趨勢發展，從而相關產品生產技術及產品穩定度之要求亦日趨嚴苛，全球資訊、通訊系統廠商遂有逐步大型化之趨勢，而資訊、通訊系統業者更將零組件廠商品質控制系統及產品穩定度視為其選擇合作供應商時首要考量因素之一。因此，生產技術、產品檢測能力無法迅速提升之一般中小型零組件業者，業績將不易提升，信邦電子近年來不斷投資購入新式機器設備，致力於產品生產技術之

提升，並藉由多年累積優異之研發技術及大量引進之先進測試設備，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提高產品之精密度，確保產品品質穩定度。因此，其產品得以獲得國際客戶肯定，而世界知名資訊、通訊大廠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Acer等，都成為該公司穩定的客戶。此一優勢將有助於未來該公司新產品之拓展及新客戶之開發，有效擴展業績。

2.生產具有彈性與效率

該公司可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少量多樣亦或大量而單一之產品，為因應日益競爭的市場情勢，及下游系統廠商BTO(Build To Order)的生產方式，與協力廠商充份配合下，維持與提升產能擴充彈性及交期配合上的效率，此外配合客戶將生產基地移轉至大陸地區的情形日益普遍，除於北京設立之生產據點外，並於東莞地區設立發貨倉，以提供當地廠商就地供貨的迅捷服務。此外亦與大陸南方協力廠商策略聯盟，提供客戶自零件、組裝、直至系統之整體服務，以達客戶之最大滿意。

3.研發能力佳，產品競爭力不斷提升

信邦電子向來十分重視產品設計與製程技術研發，乃持續投入大量人力與經費，致力於製程及產品的研究創新，不僅提升加工製造技術，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並透過電腦執行製造流程分析，提升產品品質穩定度，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其88年度研發費用達5,241仟元，占營收比例0.49%，且近年來推出之電腦週邊、筆記型電腦等產品均獲得國際知名客戶肯定，業績持續成長，顯見該公司研發實力與產品競爭力，在業界堪稱優良。

4.積極拓展國際行銷通路

該公司產品之銷售係以OEM/ODM為主，客戶分佈全球，包括日本、美國、歐洲、中東及亞太地區，其主要客戶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Acer等，皆係國際知名大廠，橫跨電腦及週邊網路、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3C產品領域，該公司長期發展目標亦朝3C產品之週邊零組件產品發展，為提供客戶全方面服務，近年來乃積極建立國際行銷通路，並配合於國際知名大廠所在地設立行銷及售後服務據點，除就近提供現有客戶最佳之銷售與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強化合作關係、爭取新產品商機外，更能有效掌握市場動態及開發新客戶，拓展營運規模，其未來發展潛力頗為可觀。

5.全球資訊及通訊市場蓬勃發展

近年來隨著網際網路興起，多媒體應用領域擴大，以及世界各國積極推動資訊化基礎建設並開放通信市場，帶動了全球個人電腦及行動電話等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產業蓬勃發展。根據IDC統計資料，1998至2002年全球桌上型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數位式行動電話銷售年平均成長率分別可達12.7%、14.0%、23.3%，2001年可達348億元，平均年成長率為10.2%。顯示隨著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市場之蓬勃發展，連接器等重要零組件需求之持續成長亦可樂觀預期。

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1.台灣勞力不足且工資日益上揚

隨著台灣地區經濟成長及國民所得提升，國民價值觀念改變，就業人口往服務業發展，而製造業普遍存有員工招募不易的困難，使得國內勞動市場供需失衡，加上勞工意識抬頭，導致國內工資成本上揚。

因應對策：

持續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降低員工流動率，並強化員工之專業訓練，提升員工生產效率，同時合法引進外勞降低人力成本。

引進新式自動化生產設備，並致力於生產技術與製程之改良，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對人工之依賴。

轉赴大陸地區設立海外生產基地，藉由大陸地區充沛及低廉之勞工從事生產，以收國際生產分工之利，有效降低生產成本，維持市場之優勢及競爭力。

2. 產業進入障礙低，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該公司所生產之電腦連接器，其所需的技術不高、製程並不困難，因此生產的廠家眾多，部分上游產業更加入競爭並控制材料，致市場競爭激烈，各家廠商為爭取市場更以價格做為競爭手段，使得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積極加強生產自動化設備及改善生產製程，以降低產品成本使其更具有市場競爭力。

不斷研發創新改良既有產品，發展更高品質產品，並配合市場潮流推出USB連接器新產品，以求先期進入市場掌握致勝契機，才能於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立於不敗之地。

由於產業景氣不穩定，故客戶群之要求交期縮短，一般同業均為之所苦，惟該公司精研全球產業趨勢，對趨勢掌握較為準確，研發時程因而超前於同業，而可搶得先機。

3. 代理商品的風險

該公司目前代理商品佔其營業額1/3左右，比重不可謂不高，由於資訊相關產業未來仍持續看好，在我國加入WTO後，將吸引更多國外廠商陸續加入國內市場，且不排除有至台灣設立分公司並直接銷售的情形。

因應對策：

加強與原廠保持密切之銷售關係外，進一步尋求發展合作生產關係。

隨時評估引進同質性之替代性廠商產品以為對應。

4. 外購比重高，受匯率影響較大

因應對策：

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係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自有外匯支出，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購料借款提早還款，或於匯率大幅變動時適時轉換為台幣借款，以規避匯兌損失。

在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帳戶，隨時收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份掌握匯率走

勢，並參酌外匯銀行建議，匯入之貨款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

加強採購能力，降低原物料購入成本，並在業務報價流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5. 下游廠商逐漸外移

部分生產低附加價值之電子廠商外移，使得國內傳統電子業產業成長趨緩，對相關電子元件和精密材料之需求減少。

因應對策：

該公司所代理銷售之電子元件和精密材料，配合國內產業升級和高科技產業之推動發展，提供產業所需之高附加價值產品。

配合廠商之外移於北京設立一生產據點，且於中國大陸南方亦有數家策略聯盟之協力廠商，以就近服務客戶。

綜合具體結論

信邦電子自民國78年成立迄今已達11年，在經營團隊之卓越領導下，於穩定中不斷成長，資本額及營業額均逐年增加，其資本額從成立之初5,000仟元成長至今之500,000仟元，而營業額更在88年度一舉突破了10億元大關，稅後純益亦達74,942仟元，足見公司經營團隊經營的用心。近年來信邦電子除了不斷地積極投入研發工作，在品質方面，該公司於85年度通過了ISO-9002之品質認證，而在信邦電子努力之結果，一些國際知名大廠如Oriental Computer INC.、Symbol Technologies INC.、廣達、宏碁、藍天、勝創、華碩、環隆電氣、仁寶等都紛紛成為信邦電子的客戶群，為信邦電子的知名度增色不少，同時也證實信邦電子已具有國際級的水準。

綜觀該公司累積10餘年豐富之線纜連接器專業製造技術經驗外，更秉持著「顧客第一、品質至上、永續經營、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本推薦證券商於輔導期間已就該公司之產業狀況、業務狀況、財務狀況、內部控制及不宜上櫃條款進行審慎評估，認為該公司符合上櫃標準且深具發展潛力，為鼓勵優良企業參與上櫃並提供投資大眾選擇標的，本推薦證券商樂於推薦信邦電子申請股票上櫃。

貳、產業狀況

一、行業概況

行業別及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重要用途或功能及其營業比重，並以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區分行業別

1.行業別

信邦電子生產或代理之主要產品為連接器及連接線，依據該公司參加之同業公會及行政院主計處所編印之「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其應歸屬之行業別為其他電子零件及組件業。

2.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各種電線電纜及電線插頭插座之買賣業務。
- 各種燈座開關、端子座、接頭、塑膠電氣零件組件之買賣。
- 各種電子零件加工製造及其成品之買賣業務。
-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有關產品之報價經銷。
-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 電腦週邊設備及其零組件通訊器材及其零組件電腦通訊網路設備及其零組件之買賣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3.公司目前之產(商)品及其重要用途或功能及其營業比重

主要產(商)品	用 途 ／ 功 能
連接線	・ 電腦內部訊號傳輸。 ・ 電腦系統與週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 ・ 監視器、影印表機等電腦週邊設備產品、電腦系統、通訊系統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 ・ 筆記型電腦內部訊號傳輸、LCD線。
連接器	・ 電腦、通訊系統、家電產品、辦公設備等系統間之各式接插器。
軟性PC板	・ 筆記型電腦內部LCD訊號傳輸線。 ・ 通訊設備內部訊號傳輸線。 ・ 電腦週邊產品內部訊號傳輸線。
極細同軸線	・ 筆記型電腦內部LCD高傳輸訊號線。 ・ 通訊設備內部高傳輸訊號線。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公司目前產(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主要產(商)品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連接線產品	332,936	79.73	232,174	42.88	277,746	26.09
連接線商品	27,358	6.55	51,629	9.53	246,093	23.12
連接器商品	41,025	9.82	133,500	24.65	384,850	36.16
佣金收入	5,643	1.35	74,681	13.79	81,921	7.70
其他	10,628	2.55	49,528	9.15	73,718	6.93
合計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最近二年度從事相同行業之公司數

公司種類 年度	已上櫃公司	已上市公司	其 他	合 計
88年度	2	3	223	228
89年度	3	3	222	228

資料來源：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員名錄
目前同業上市公司有鴻海精密、正威精密及廣宇科技，上櫃公司為今皓實業、良得電子及力瑋實業，其產品包括連接線、連接器、訊號線組及電腦電源插座等，與信邦電子之產品－線纜連接器較相近。

該行業是否受下列因素影響其營運收入或成本

1.特有之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

是 √ 否

該公司所生產及代理之產品係供應各種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與通訊設備使用之連接器，其銷貨對象以電腦資訊廠為主，故其景氣循環受電腦資訊相關產業之影響甚大。而目前電腦資訊產業每年上半年需求較少，業績通常呈平緩情形，係傳統之淡季，而每年第四季為電腦採購熱潮，為旺季期間。由於信邦電子所屬行業係電腦資訊業之上游，有季節性需求之變化，其淡旺季較電腦資訊業會略為提前出現。

2.可替代性產（商）品或勞務項目

是 否[√]

該公司所生產及代理之產品係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相關零組件，為電腦與其週邊產品間電子訊號傳輸，以及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外攜時電子供應之必要零件，在功能上並無太大變化，僅在尺寸及組裝上有迷你化及省工化之趨勢，目前其產品功能在市場上尚無可替代性產品。

3.其他：無

公司是否參加有關行業之團體組織機構

是[√] 否

該公司參加之行業團體組織機構名稱及參加年度如下：

團 體 組 織 機 構 名 稱	參加年度	證 照 字 號
苗栗縣工業會	84	苗縣工業證字第609號
資策會資訊市場情報中心	86	會員號碼G89070120
台北縣工業會	87	北縣工業證字第200676號
台北市電子零件商業同業公會	87	(87)北市電子商證會字第0059號
苗栗縣電器商業同業公會	87	會員號碼0636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89	會員號碼890026
電子連接器產業升級促進會	89	(89)電連字19號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 1.該公司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工業局。
- 2.影響公司所處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為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勞動基準法、公平交易法、著作權法、商標法、廢棄物管理法、關稅法、勞工安全衛生法及租稅法規等相關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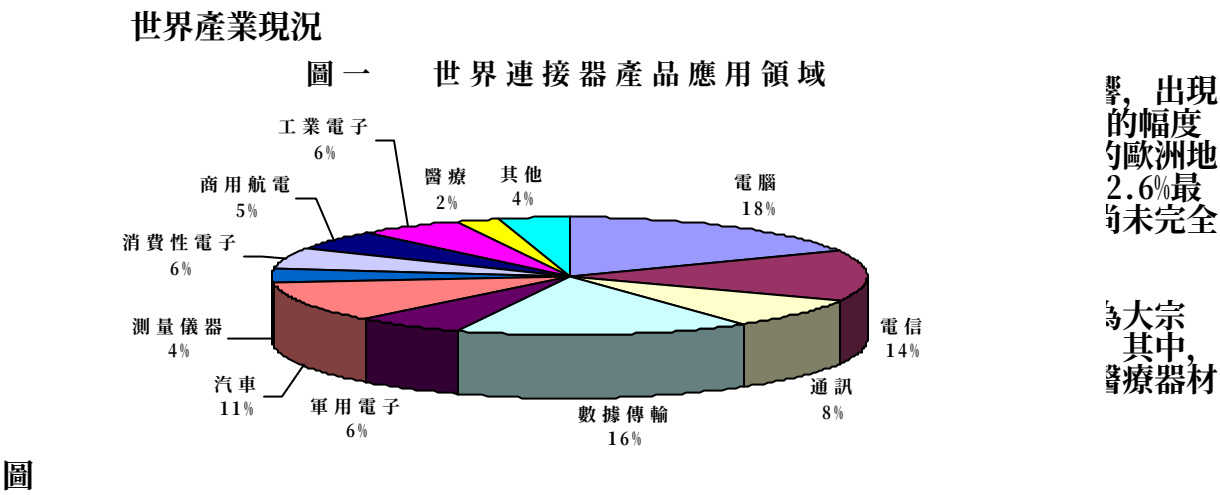
評估該公司最近五年度所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是否依其法令辦理

該公司自87.6.6經證期會(87)台財證(一)第47522號函核准公開發行後，對於應公開之資訊均依照證期會89.4.6(89)台財證(一)第00946號函規定辦理相關應公告或申報之事項。

二、行業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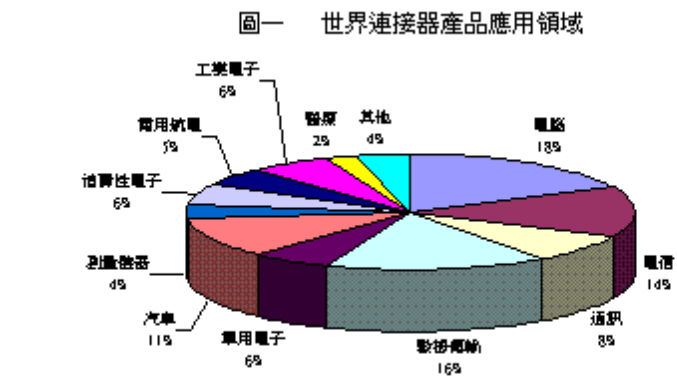
產業現況及特性

1.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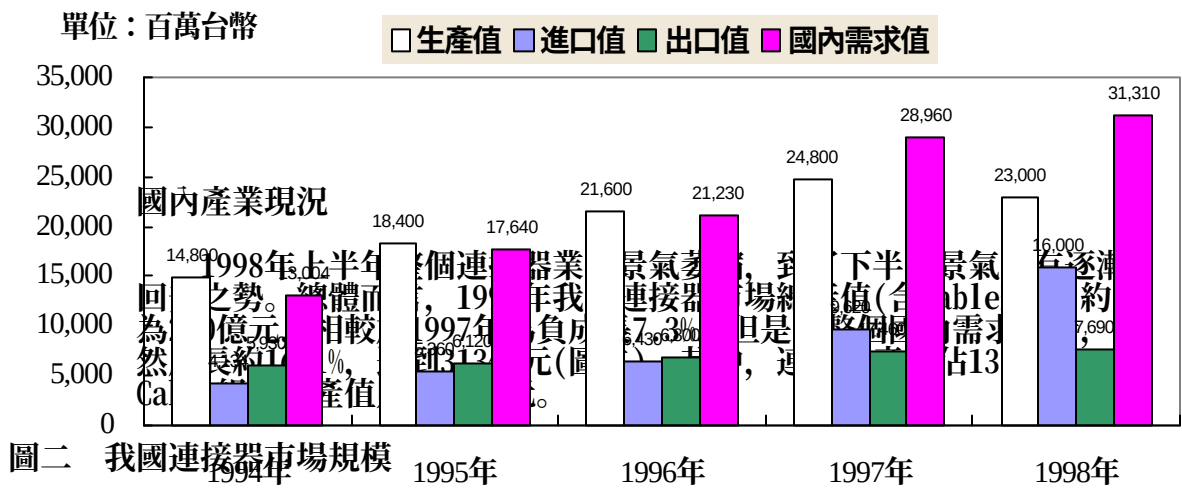


擊，出現的幅度約歐洲地2.6%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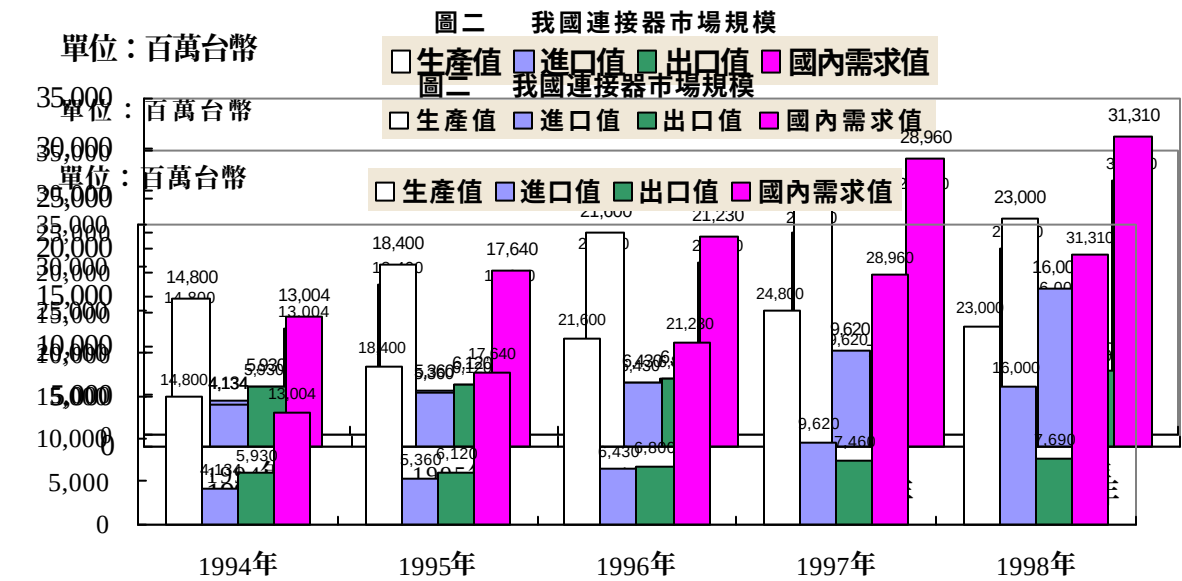
為大宗其中，醫療器材



資料來源：Fleck Research/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



圖二 我國連接器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資料/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

在主要連接器大廠紛紛轉往中國大陸設廠的效應下，我國連接器產值於1999年創下近四年來新低紀錄，且2000年恐將持續衰退，根據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統計，1999年我國連接器產值為新台幣198億元，比前年衰退13.9%，而2000年預估將只有182億元，比1999年衰退8%。

我國連接器產業曾於1997年達年產值新台幣248億元的高峰，但隨後逐年下降，1999年更一舉下滑達13.9%，並跌破二百億元大關。其中，台灣安普自台撤廠，以及鴻海、正威等台灣廠商紛紛前往大陸投資設廠，均為台灣連接器產值大幅衰退的主因。由於產業外移效應持續，工研院材料所預估2000年我國連接器產值將持續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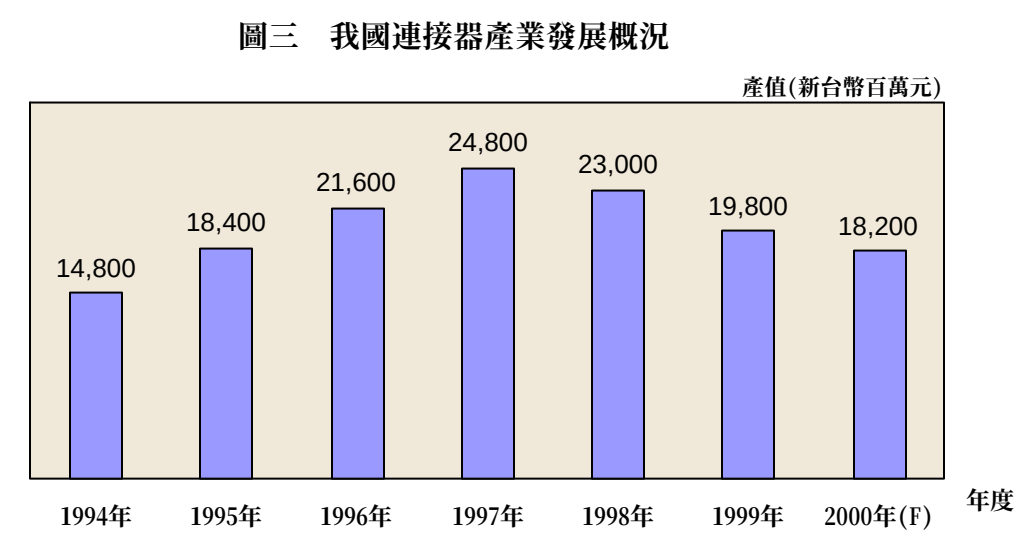
在全球各國廠商紛紛加重在大陸投資比重的情形下，中國大陸連接器產業逐年成長，1999年其全年產值已達台灣的1.3倍以上，預料未來將成為最具潛力的連接器生產重鎮。工研院材料所指出，未來兩岸連接器產業分工模式，將走向台灣定位在研發及業務中心，大陸為生產基地的狀況。

而兩岸在連接器產業的貿易依存度也逐漸提高。工研院材料所ITIS

計劃統計指出，1999年我國自大陸進口連接器的比率高達42%，而台灣連接器出口到大陸的比重，亦達33%。

在產品種類方面，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已成國內廠商積極發展重心。以龍頭廠商鴻海為例，其1999年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出貨金額，佔其連接器營收一成左右。

圖三 我國連接器產業發展概況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

2.產業特性

品質與技術為業者致勝關鍵

近年來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逐漸朝輕薄短小、高精密度趨勢發展，從而相關產品生產技術及產品穩定度之要求亦日趨嚴苛，全球資訊、通訊系統廠商遂有逐步大型化之趨勢，而資訊、通訊系統業者更將零組件廠商品質控制系統及產品穩定度視為其選擇合作供應商時首要考量之最重要因素之一。因此，業者須積極提昇生產技術、強化產品檢測能力以確保產品品質穩定度，方能於眾多競爭廠商中脫穎而出，維持市場競爭力。

連接器產業屬技術密集、產業關聯效果高之產業

連接器為電子機構零組件之一種，為電子訊號與電源上的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其品質良莠攸關電子設備之整體運作可靠性。由於連接器在生產過程中，必須結合模具開發、沖壓、射出成型、電鍍等製程，故所涵蓋之技術層面亦相當廣泛，包括端子製造、模具製造、塑膠成型、表面處理、組裝及檢驗、測試及認證等技術，屬多元配合工業及資本密集、技術密集、技術人力密集及產業關聯效果高的產業。

與資訊、通訊產業景氣息息相關

連接器隨著絕緣體合成樹脂之相繼出現，以及機器單元化、模組化(Module)之趨勢得以出頭，之後在印刷電路板開發成功，加上資訊產品快速進展下，獲得絕佳之生存空間，依Fleck Research資料顯示，連接器應用於電腦及通訊相關產品佔了全部產值約56%，因此資訊與通訊產業的景氣深深影響連接器產業之前景發展。

技術、資本密集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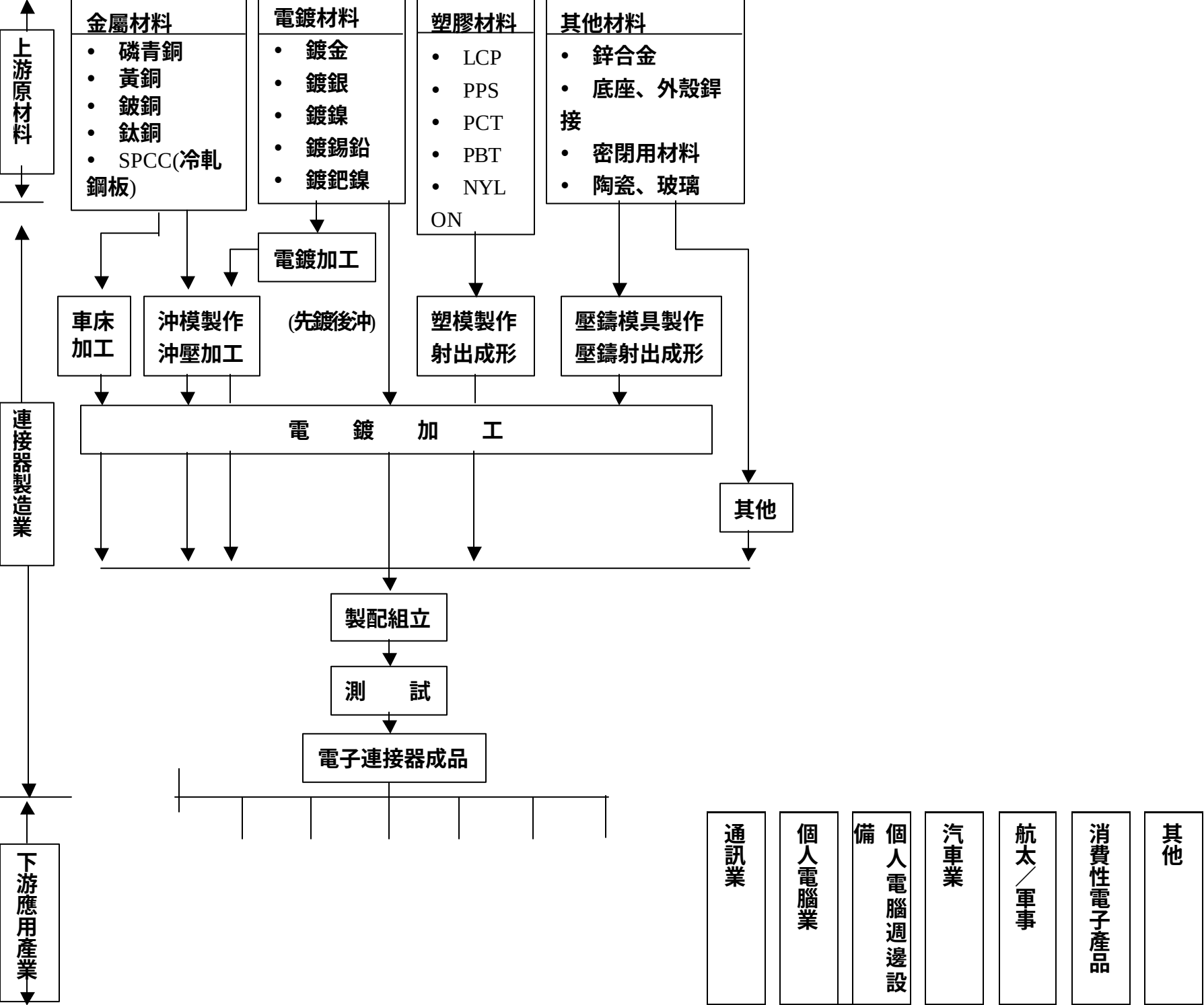
自動化生產是連接器產業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之不二法則，故需投入大量資金於機器設備上，且產品之製程亦需專業、純熟之技術與經驗，以致各家廠商之生產規模隨著自動化程度提高而擴大，在資訊產品不斷的降價聲浪中，零組件產品必須藉由自動化生產降低成本，並研製出符合下游廠商需求的產品，才能擺脫市場價格激烈之競爭。

國際分工日趨明顯，客戶普遍以OEM/ODM方式下單

歐美日先進國家資訊、通訊大廠基於生產成本之因素考量，本身多半不從事電腦週邊產品之生產，而以OEM/ODM委託我國廠商代為設計生產，而為降低生產成本，國內廠商亦將勞力密集及技術層次不高的低階產品移轉至人工及設廠成本較低之海外地區生產，而銷售、採購、研發、設計、財務及高階產品之製造等主要業務，仍由台灣母公司主導，以充分掌握市場動態，調整產銷策略，國際分工業已成為業界普遍之趨勢。

(二)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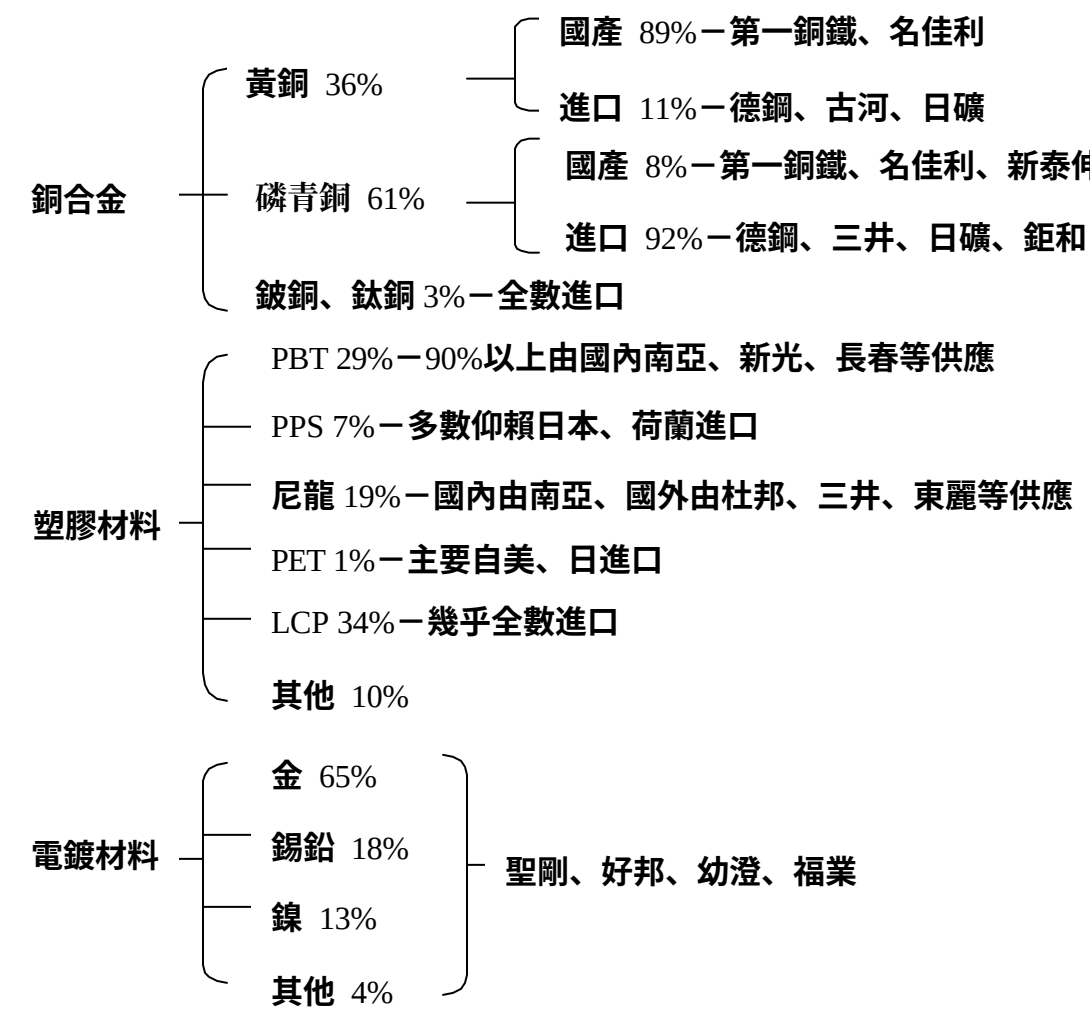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ITIS 計劃

該公司主要從事連接器之代理及連接線組立，其上游為連接器製造業，在原材料方面以金屬及塑膠材料為主，茲由銅合金板片、塑膠材料、電鍍材料等加以分析(圖四)。國內連接器產品採用之銅合金板片，主要是黃銅及磷青銅，極少數採用鈹銅及鈦銅。一般而言，國資廠採用黃銅及磷青銅的比率約在六成和四成左右，而美日等外資廠的連接器產品則九成以上皆採用磷青銅。黃銅多數由國內第一銅鐵、名佳利等廠商供應，磷青銅則主要由德鋼、日礦、三井、鉅和等進口為主。

塑膠材料方面，PBT九成以上可由國內供應，主要供應商為新光、南亞、長春等，LCP、尼龍、PPS等則多數仰賴進口，主要供應商為杜邦、奇異、三井、東麗、東燃等。

電鍍材料方面，國內連接器產品約有六成以上採用鍍金，其次是鍍錫鉛、鍍鎳、鍍銀等，主要電鍍廠有聖剛、好邦、幼澄、福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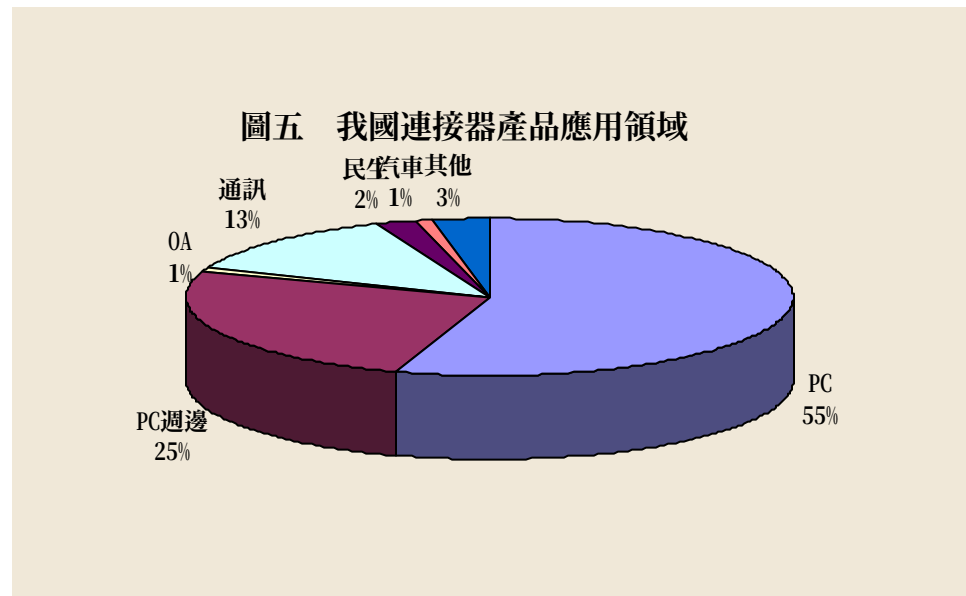
圖四 我國連接器原材料供應狀況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

下游應用領域以電腦及其週邊產品為大宗，而通訊領域的產品則有逐漸增加的傾向。應用產品方面，國資廠以桌上型電腦連接器為主要生產項目，外資廠則以生產筆記型電腦連接器為主（圖五）。

圖五 我國連接器產品應用領域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

就該行業特性、營運風險及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對該公司之影響，並評估具體因應措施是否妥適

1.就該行業特性、營運風險對信邦電子之影響，暨其具體因應措施

行業特性

廠商型態以中小企業為主

根據1999 2000年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TEEMA)會員名錄的登記，國內從事各式連接器製造的廠家數近300家之多，扣除非以連接器為主的電子零組件廠則約200家，其中多數位於台北縣市及桃園縣市，而且員工人數多在50人以內的小規模生產。不過，近年來隨著廠商赴大陸設廠、轉移生產基地以後，不少廠商的國外廠員工都達數百人至千人之譜。

多數廠商具研發能力

國內有不少廠商積極進行研發，其中鴻海自然不在話下，而其他公司則體認到技術為公司之根本，皆投入大量的研發人員積極進行技術的開發，至於研發技術的來源，大多數廠商皆採取自行研發及參考外來產品加以改良的方式進行。在自行研發方面，因資金普遍不足難以發揮良好的績

效。而參考外來產品加以改良的方式，又容易觸犯他國的專利權，引發商業糾紛，同時開發出來的產品也容易形成外觀相似，品質不同的情形。另外，由客戶提供則是僅次於上述兩種的技術取得管道，而外資廠則多由國外母公司提供技術來源。除此之外，亦有部份廠商透過與工研院等技術研發單位，進行相關技術的開發。

產品生命週期短

電腦及通訊產品特性之一為生命週期短暫、升級速度快，為因應快速變遷之資訊市場，業者需具備敏銳市場觀察能力，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工作，並適時調整步伐以因應市場潮流，即時開發出符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同時須不斷強化製造技術水準，提升產品品質並降低生產成本，方能於激烈之市場競爭中維持領先地位。

營運風險及因應對策

產品價格滑落，獲利不易

國內連接器以應用在資訊產品佔大宗。近年，由於資訊產品製造商多採大幅降價的競爭策略，以及低價電腦風潮盛行，系統廠商為求降低本身的製造成本，轉而對零組件供應商壓低訂單價格。而連接器業者就在必須承受來自客戶的降價風浪下，又必須接受來自原材料漲價的上下擠壓，利潤愈加淡薄，再加上同業削價競爭的結果，經營更加艱辛。

因應對策：

- A. 大量投資購置新式生產及測試設備，積極提升生產技術水準與產品品質穩定，並有效降低生產成本，以期在產品品質、量與價格上均能較同業更具市場競爭力。
- B. 國內同業之產品同質性高，規格相似易造成惡性之削價競爭，其因應之道為尋求新的合作對象，強調產品差異性，以避開同業生產標準品之價格競爭。有關連接器產品之開發主要係以客戶需求設計、複雜度及生產技術性需求較高之電腦外接式連接器與通訊連接器產品為主，以維持較高之利潤。
- C. 於美國、大陸、日本、香港等地建立行銷據點，除可就近提供現有客戶最佳之銷售與售後服務暨技術支援，維繫現有客戶穩固之合作關係外，對於新產品及新客戶之開發亦有明顯助益。

產品交期短、需求變化大

由於資訊產品更新變化快速，消費者喜好易變而造成資訊產品生命週期短暫，而系統廠商與電腦週邊製造商迫於市場競爭壓力，需不斷開發新產品以求最快速度進入市場搶奪商機，因此要求供應商能配合其零組件之供應，對於能夠應付交期短、緊急訂單的供應商才能爭取到業績。

因應對策：

- A. 積極強化研發資金與人才之投入，提升研發實力，並配合海外行銷據點蒐集市場動態資訊，以期更迅速反應市場走向，及早開發各項高附加價值之市場主流產

品，掌握最佳獲利契機。

- B.強化技術、生產人員之專業訓練，同時持續購置高效率自動化生產及測試設備，並不斷改善製程，精進生產技術，以有效提升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整體競爭力。
- C.以自動化生產擴大生產產能，來應付客戶的需求外，另在大陸東莞設立生產基地，以兩地的資源彌補其不足，且該產品亦可即時供應當地之客戶以應付緊急交貨的訂單，滿足客戶「就地供貨」的需求，更可與下游客戶建立牢固合作關係。

勞工短缺、工資成本上升

因教育水準及所得水準的提高，使得我國投入生產線之勞動力驟降，工資成本則逐年上揚，電子零組件產業除部份自動化程度較高之廠商，其所耗人工成本較低外，普遍受國內勞力及工資上之壓力，而削弱品質及競爭力。

因應對策：

該公司除了於大陸地區建立生產基地，以中國大陸廉價人工以降低人工成本外，並積極提升產品自動化程度，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從事機器設備及製程改良以節省人工成本，此外亦加強廠內員工教育訓練、提高員工福利及辦理員工分紅入股計劃，以降低員工流動率並藉以提升生產力。

匯率變動風險

零組件製造業之外銷比例很高，且部份原料及材料則因國內供應不足或品質欠缺穩定多須仰賴進口，因此匯率變動對其原物料採購成本及銷貨收入之影響頗大，稍一不慎將造成相當大之匯兌損失。

因應對策：

- A.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自有外匯支出；購料借款提早還款，或於匯率大幅變動時適時轉換為台幣借款，以規避匯兌損失。
- B.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市場匯率變動情形，參酌外匯銀行建議，決定外匯兌換時點。
- C.當匯率波動至一定程度時則要求國外供應商補助匯差損失，或調高產品的單位售價，以因應匯率波動之風險。

綜上所述，該公司針對該行業營運風險所採取具體因應措施尚屬妥當。

2.我國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對信邦電子之影響，暨評估其具體因應措施是否妥適

我國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對信邦電子之影響

我國資訊產業主要以外銷為主，出口競爭力極強，故關稅降低對整體資訊相關產業之影響有限，反而可因為加入WTO後，而得到出口方面之實質利益。加入WTO後，我國可依WTO規範與貿易對手國洽談其對我資

訊產品之歧視問題而增加商機，日後若我國業者遭遇國際商業糾紛時可透過協商來解決，而我國現行資訊產業發展政策即以自由化、國際化及低關稅發展，輔導措施是以輔導業者以國際化為目標，故加入WTO後仍將依目前進度執行，不受加入而影響，故該公司對我國加入WTO之影響抱持正面看法。

具體因應措施

加強大陸投資

在各大系統廠商紛往大陸設廠後，為降低成本及就地供貨的條件下，連接器廠商也紛往大陸設廠及加重大陸生產比率，其中部分廠商則將台灣定位為業務及研發中心，並將生產線逐步移往大陸。目前國內廠商在大陸設廠的比率約為五成左右，且仍持續增加中。部份未設廠的廠商則採取策略聯盟的方式，與經營路線不同且已於大陸設廠的國內廠商合作，採取代工方式進行，如此一來，雖未前往設廠，也與實際設廠者有異曲同工之妙。

加強建立自我品牌

為建立公司形象，提昇企業的競爭力，自我品牌的建立成為刻不容緩的事情。近來，隨著企業主的自我覺醒及國際觀的加強，主要連接器廠商自我品牌的比率已提昇至80%以上，未來仍將持續增加。

加強國際化經營

所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充分掌握市場資訊，方能取得先機、出奇致勝。目前資訊掌握不易可謂國內產業的最大弱點，因此無論在研發或是產品策略上，都遠遠跟隨在國際大廠之後而採行低價競爭的策略。欲扭轉此種局勢，最好的方法就是於企業內部設立專職，進行市場資訊之調查，或是與政府組織下的產業調查機構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充分掌握市場脈動之後，透過訓練有素的行銷人員，依各國或區域的特性推廣適合的產品，將行銷通路擴大至全球。一方面與國際大廠策略聯盟，建立合作關係，增加與客戶關係的緊密度，加速拓展企業版圖並展現公司的實力。另一方面，於全球各地廣設銷售據點，擴大外銷市場。

積極開發新產品、新技術

鑑於產品品質的重要性並增加市場競爭力，資金充裕的大廠如鴻海以併購或延攬大批專業人才進行研發，而一般廠商則以提高研發費用或與專業研究機構合作進行新技術、新產品的開發。未來固然要穩固現有的資訊市場，亦應開發通訊、醫療等具有發展潛力的領域，同時選擇國內具研發能力的項目，樹立企業本身產品的特色，避免與同業間的產品交集。

與相關企業策略聯盟

國內連接器廠商受限於資金及公司規模，在技術研發及市場行銷等方面均難以充分發揮，加上「單打獨鬥」的傳統企業形態，同業間幾乎處於彼此競爭的態勢，欠缺互動關係。然而在市場競爭激烈及利潤緊縮的情況下，部份企業勢必面臨被淘汰的命運，因此同業間唯有採取策略聯盟的合作方式，結合彼此的資源，進行技術的研發，方能增強企業的競爭力，擴大市場佔有率。另一方面，亦應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的合作管道，共同進行材料、產品的開發

，在雙方達成共識的條件下，縮短產品的開發期及提升產品的價值，故藉由與相關企業策略聯盟的方式，使雙方在技術及業務上能夠互相協助、互取所需，達到水平整合與垂直整合的目的。

綜上所述，在我國加入WTO後，可望降低該公司海外銷售市場之流通成本，並減少我國資訊產品外銷可能遭受之歧視待遇，對該公司之業務拓展應屬有利，因此信邦電子因應加入WTO之具體措施應屬合理。

該行業未來成長性、發展趨勢及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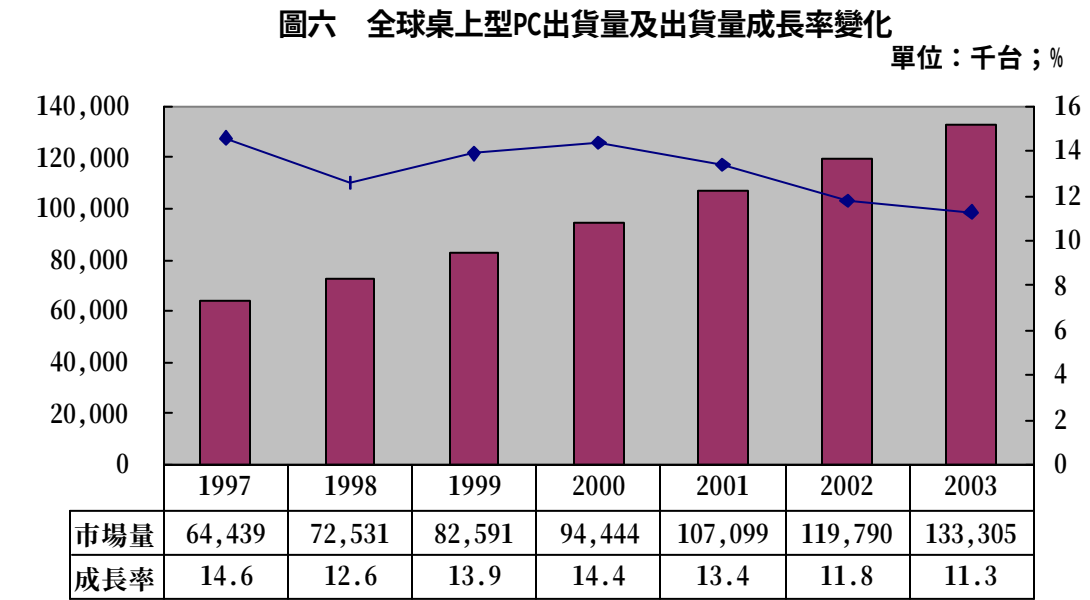
1.行業未來成長性

連接器主要應用於桌上型PC、筆記型PC、行動電話等產品，下游應用產品之持續成長將帶動連接器產業之成長，該行業未來之成長前景可期。

桌上型PC

桌上型PC由於美國市場需求持續暢旺，以及日本地區出貨也擺脫前幾年的低迷，加上西歐及亞太地區逐漸遠離金融風暴等因素，依據IDC的資料顯示，1999年桌上型PC成長率由前一年度的12.6%，大幅調升至13.9%，出貨量則達8,260萬台。

圖六 全球桌上型PC出貨量及出貨量成長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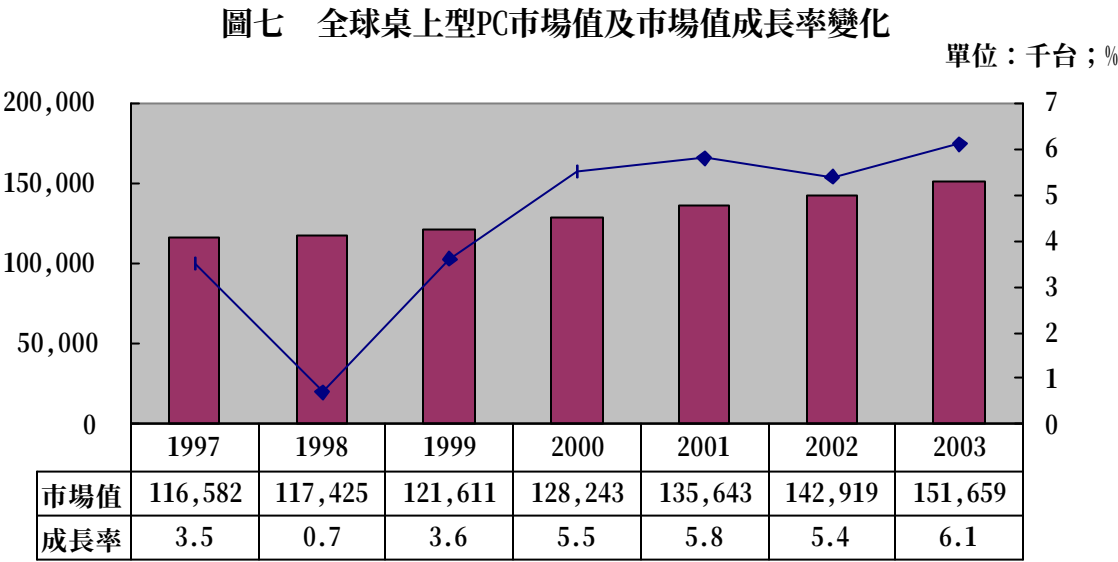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資策會MIC ITIS計劃整理

從圖六中可以看出，1999年全球桌上型個人電腦市場，仍受到自1998年延續的金融風暴與低價電腦效應的餘威而有所影響，導致成長率仍受到相當程度的限制。不過預期到2000年時，在掃除金融風暴陰影後，市場量成長將可望達到高峰。

長期看來，1999年至2003年全球桌上型PC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將達12.7%，其中最大的成長動力，則落在亞太地區(包括大陸)及中南美洲等其他新興區域，1999年至2003年其個別區域的CAGR分別為23.9%及15.0%。至於美國、西歐及日本地區，則預期將呈現穩定成長，同期的CAGR分別為9.4%、10.8%及8.5%，皆低於全球平均成長率。

市場值方面，由於產品低價化效應將持續下去，預期1999年成長將在低檔盤旋，到2000年後，由於產品價位區隔分布逐漸趨於明朗，市場值成長率將可望維持穩定，如圖七。

圖七 全球桌上型PC市場值及市場值成長率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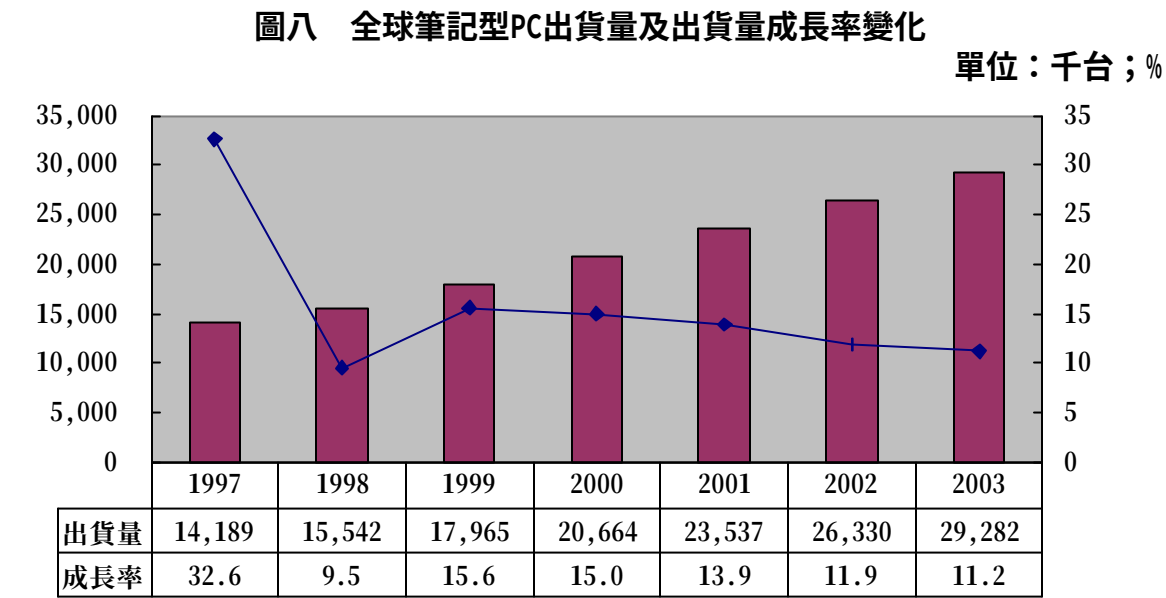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 資策會MIC ITIS計劃整理

資料來源：IDC，資策會MIC ITIS計劃整理

筆記型PC

由於西歐、日本及亞太地區的經濟表現超過原先預期，IDC將1999年對於全球筆記型PC出貨量成長率由原先的15.4%小幅調升為15.6%，不過美國地區1999年對筆記型PC的需求則小幅調降，由原先預估的20.0%調整為19.2%。因此，1999年全球筆記型PC出貨量由1,790萬台小幅調升至1,800萬台，而美國地區則由780萬台略微下降至760萬台。

圖八 全球筆記型PC出貨量及出貨量成長率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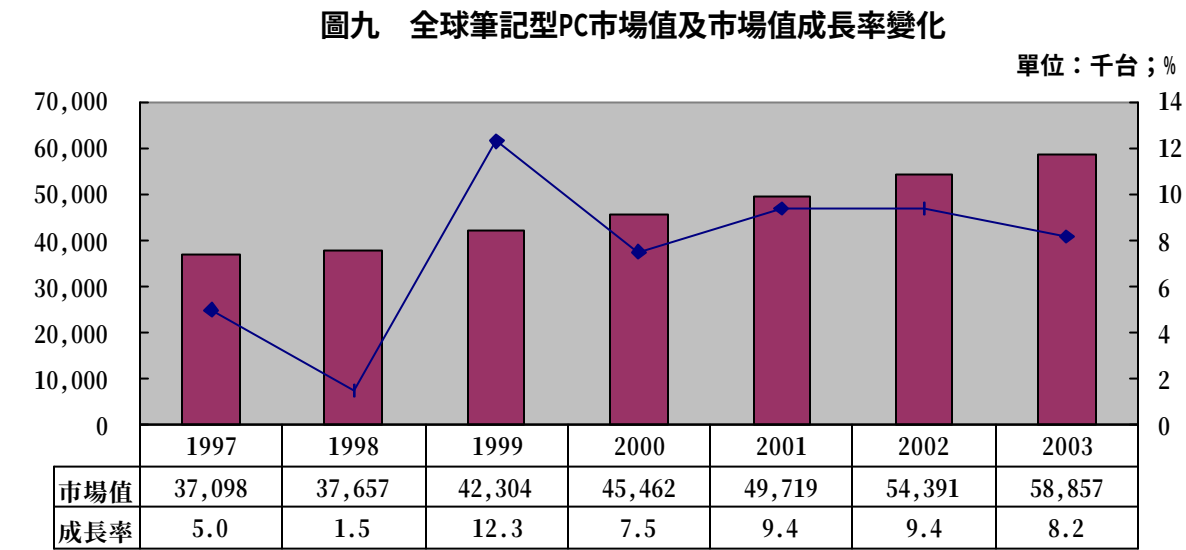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資策會MIC ITIS計劃整理

從圖八中可以看出，1998年全球筆記型PC出貨量成長呈現歷年來之最低點，甚至低於整體PC平均成長率，不過1999年由於全球經濟逐漸自金融風暴中復甦，成長率將可望回復高點。

長期看來，由於亞太地區及其他地區自1999年至2003年期間，預估分別將以22.7%及17.7%的高CAGR，讓全球同期的CAGR可望以13%的成長率穩定發展。相對而言，美國、西歐及日本地區，筆記型PC市場未來明顯可以看出，成長將逐年趨緩，預估CAGR分別為12.6%、12.1%及9.2%。

產值方面，筆記型產品在1998年同樣受到產品低價化的壓力，讓整體市場值持續下滑，成長率僅1.5%，請參見圖九。依據IDC的資料顯示，1999年由於產品世代交替減緩產值下滑壓力，同時也由於產量有大幅度的成長，在1999年的市場值表現上，產生12.3%的亮麗成長表現。

圖九 全球筆記型PC市場值及市場值成長率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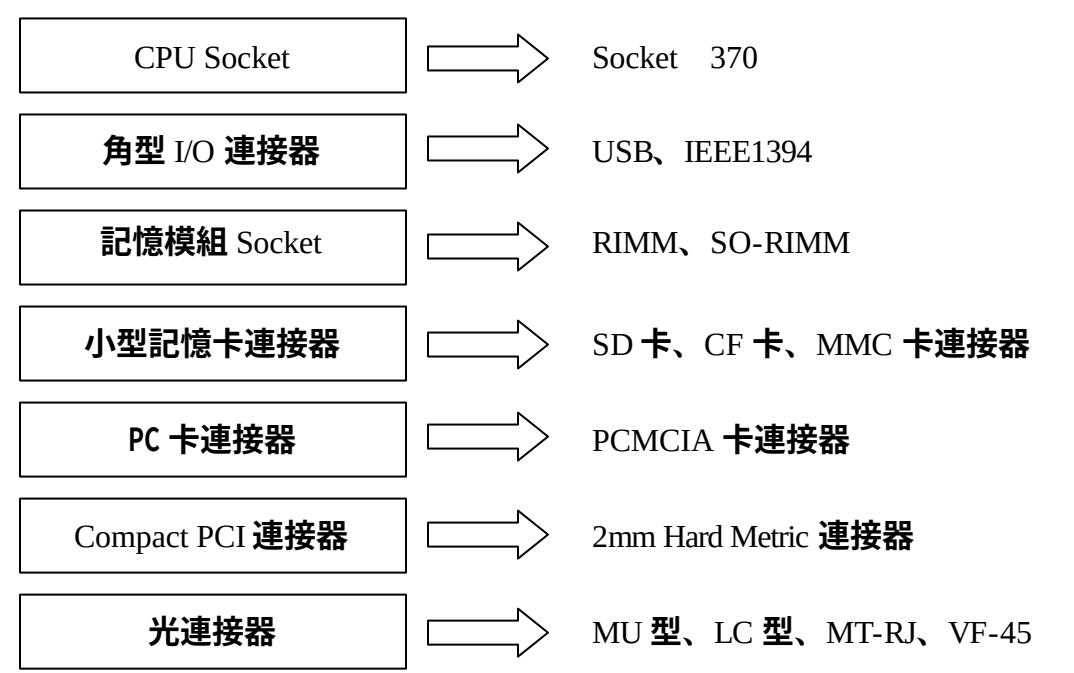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資策會MIC ITIS計劃整理

資料來源：IDC，資策會MIC ITIS計劃整理

2.未來發展趨勢

近年來隨著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等攜帶式電子機器的蓬勃發展，輕、薄、短、小及高密度、高傳輸速度成為電子產品發展不可避免的趨勢，於是各國連接器廠商都全力開發細腳距及高傳輸速度產品，以因應市場的需求，請詳圖十。目前歐、美、日等連接器產品腳距多以0.5mm為大宗，但已有部份廠商開發出0.4mm及0.3mm的產品。而為因應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等薄型化要求，低背化的傾向亦日益明顯，特別是用在印刷電路板與印刷電路板之連接方面，已出現高度僅1.2mm的產品。

圖十 連接器產品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ITIS計劃

另外表面黏著技術(SMT)的發展，使產品具有輕量、節省空間、提高機能、高密度封裝與自動化組裝等優點而逐漸成為產品的主流。目前SMT型產品主要用於印刷電路板之間或與FPC(軟式印刷電路板)之連接，但是隨著細腳距化的發展，也逐漸影響到I/O介面的連接器產品，今後隨著攜帶式產品的發展將逐漸擴大其市場規模。

在日本方面，為因應其特殊的行動電話、PHS產品市場，另有一股3GHZ高周波超小型同軸連接器開發熱潮，其產品的特徵為附有可辨識及調整高周波特性的開關，可自動檢查機器內部輸出入及高周波回路，達到低損失、自動封裝及降低成本的要求。

另外為了滿足攜帶式電子機器輕、薄、短、小及多功能的用途需求，PC卡連接器的發展以及民生消費記憶卡的需求亦急速增加。如PCMCIA(Personal Computer Memory Card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協會及JEIDA(日本電子工業振興協會)共同制定的PCMCIA卡、CFA(Compact Flash Association)規格的小型記憶卡以及Smart Media卡等。

另一方面為迎接多媒體時代，將PC的各種週邊設備利用同一個介面連接即可輕鬆與PC相連的需求已經出現，於是，USB、IEEE1394連接器產品因應而生。目前USB(Universal Serial Bus：通用串列匯流排)已被定義為PC97的標準之一，可用於連接鍵盤、印表機、麥克風、軟碟等低速產品，最多可連接127台機器，傳輸速度為12Mbps，連接器產品為4pin(電源、信號各2pin)。IEEE1394的傳輸速度可達到100，可用於連接數位相機、HDD、CD-ROM等高速產品，目前已完成製品的有4pin及6pin兩種，其中4pin產品為SONY之專利，雖然IEEE1394連接器尚未在市面上普及，然由於其具有高速傳輸的特性，未來發展頗被看好，根據Data Quest的預測，IEEE 1494介面在1998年開始會有1%

的市場，到了2001年底其市場佔有率將達到54%(表一)

表一 IEEE1394市場預測

單位：百萬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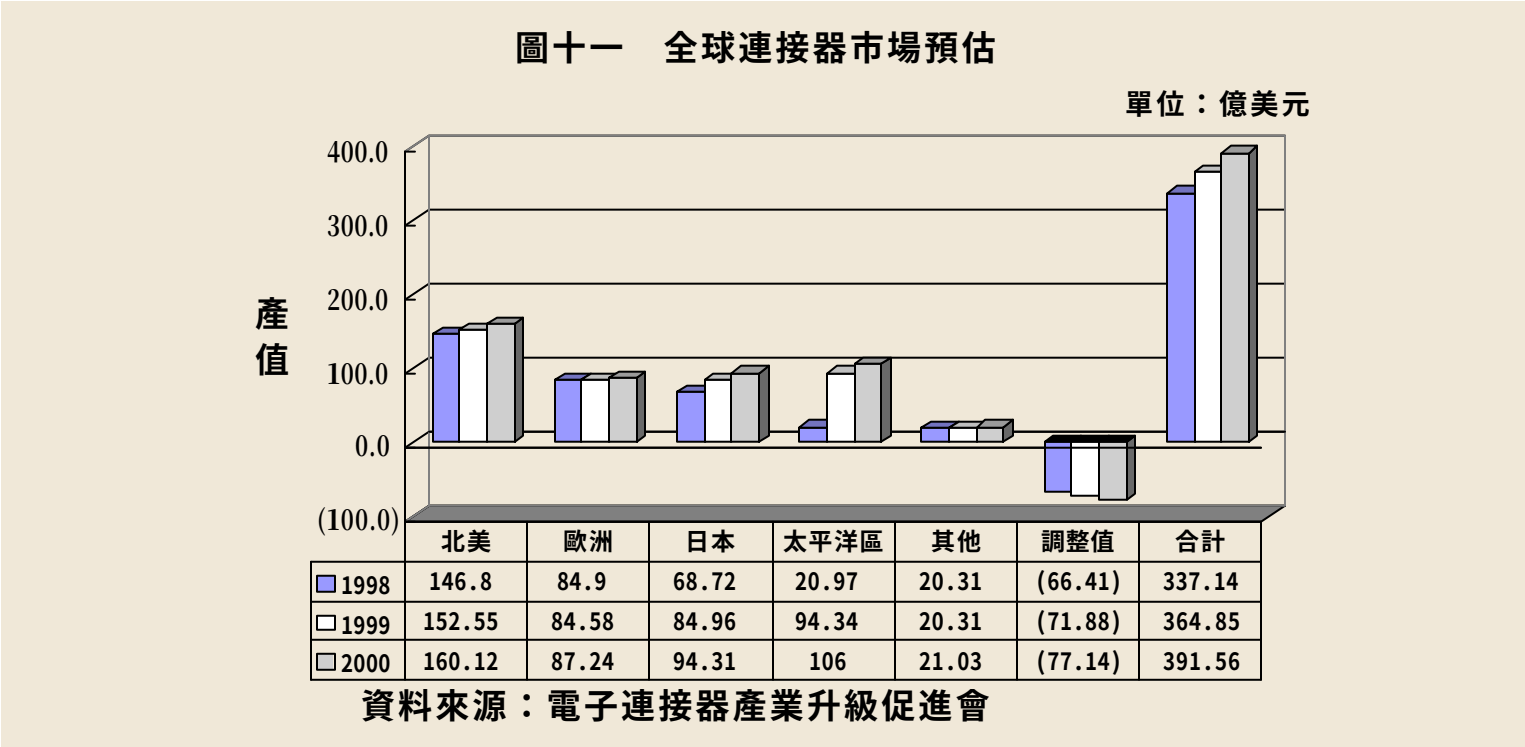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桌上型電腦	81.1	93.2	107.1	123.1
1394規格	0.0	27.7	53.3	122.7
筆記型電腦	17.1	20.3	24.0	28.4
1394規格	0.0	1.0	7.4	23.2
印表機	54.1	57.7	62.6	65.2
1394規格	0.3	4.0	9.4	19.5
掃描器	5.1	5.3	5.5	6.1
1394規格	0.0	0.4	0.6	0.9
視訊會議	0.5	0.9	1.7	3.4
1394規格	0.0	0.1	0.1	0.4
HDD	155.4	187.2	217.3	251.6
1394規格	0.0	17.5	48.3	91.1
DVD	9.4	32.4	63.8	87.0
1394規格	0.0	3.2	19.1	43.5
數位攝影機	3.1	4.7	6.0	7.6
1394規格	2.3	4.5	6.0	7.6
數位電視	0.0	0.1	0.6	3.7
1394規格	0.0	0.1	0.5	3.6
Set Top Box	12.9	18.3	24.4	29.9
1394規格	0.2	2.2	5.7	12.3
總計	338.7	420.1	513.0	606.0
1394規格	2.8	60.7	150.4	324.8

資料來源：Data Quest

3.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情況

依據Fleck Research研究調查顯示，全球電子連接器（含線材加工及背板），於1998年產值約337億美元，折合新台幣(以32：1計算)約一兆零柒佰捌拾肆億元，如圖十一所示；1999年有8%之成長約365億美金，折合新台幣壹兆壹仟陸佰捌拾億元，而展望2000年將有7%成長至392億美元之譜，其中仍以北美地區為最大市場，2000年將有160億美元，值得一提的是太平洋地區的高成長1998年20.97億美元，1999年有4.5倍之巨幅成長，從數字可以明顯看出，太平洋地區加上日本於公元2000年將有194億美元之產值，遠超過北美地區160億美元之產值，其中隱涵的意義是亞洲地區已成為連接器產業的生產重鎮，而產業及經濟的蓬勃發展可以預期將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另依連接器台灣主要應用之筆記型電腦及行動電話連接器市場未來之需求加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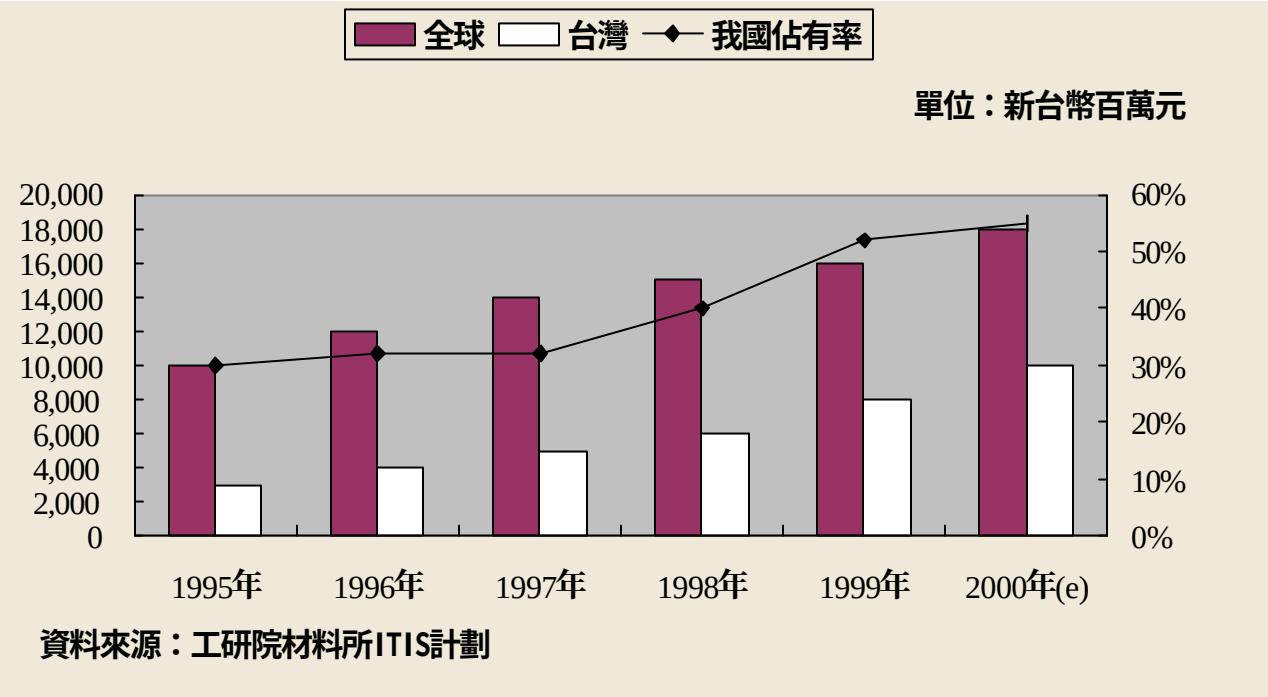
圖十一 全球連接器市場預估



資料來源：電子連接器產業升級促進會

筆記型電腦連接器

近五年來全球筆記型電腦的產量以24.6%的複合年成長率快速增加，1999年全球筆記型電腦的產量約為1,924萬台，比1998年成長24%，而2000年則預估增加到2,045萬台，市場需求持續成長。由於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的產品利潤遠較桌上型電腦佳，因此主要廠商已將其視為重點發展領域全力開發。根據統計1999年全球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的需求高達161億美元，而2000年將成長至182億美元，其中我國的市場需求約為98億美元，市場佔有率超過54%(如圖十二所示)。



圖十二 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市場需求

行動電話連接器

1997年時全球行動電話連接器市場規模約為2.98億美元，1998年時迅速成長至3.46億美元，成長幅度高達15.8%，而1999年在全球各地市場需求不斷上揚以及主要廠商積極擴產的激勵下，全球行動電話連接器市場已達到3.98億美元的規模，成長率約為15.2%，而到了2003年，市場規模更將成長至7.29億美元(如表二所示)。

表二 全球行動電話連接器市場

單位：千美元				
產 品 種 類	1997	1998	1999	2000(f)
Battery Connector-PC Mount	50,573	58,320	66,560	112,750
Battery/Contact/Assembly	31,875	36,720	41,472	71,500
Elastomeric(Shielding)Conn	22,442	25,920	29,696	51,700
Metallic(Shielding) Contacts	18,094	20,736	23,552	41,800
Flex Circuit Connector-1 Piece	17,234	20,250	23,654	47,520
Flex Circuit Connector-2 Pieces	22,656	25,488	28,109	46,200
Stacking Connector-1 Piece	2,686	3,078	3,481	6,050
Stacking Connector-2 Pieces	4,538	5,346	6,202	13,860
SIM Connector-PC Mount	24,449	28,728	33,779	73,508
Power Connector-Miniature PC	12,728	14,688	16,896	33,248
Accessory Connector	56,802	65,664	76,800	136,400
Accessory Connector w/Coax	34,268	40,608	47,872	94,600
Discrete Contacts	12,186	14,040	15,616	31,350
Others	18,701	21,600	24,576	47,300
總計	298,311	345,546	398,074	729,135

資料來源：Bishop & Associates
如上所述，連接器產品在下游資訊、通訊、消費性等電子領域的高速化發展中，順應輕、薄、短、小的潮流趨勢及配合下游廠商的策略發展之下，產品種類與產品規格亦不斷地產生變化，預期連接器市場未來仍有可觀之成長。

三、市場分析

公司在同業間之地位

1.產品市場分析

信邦電子主要產品包括線纜連接器等電腦用外接式連接器及通訊連接器，就廣義連接器領域而言，目前國內較具規模之上市上櫃同業包括鴻海精密、廣宇科技、正崴精密、今皓實業、台灣良得及力瑋實業等。依據中華徵信所出版之「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2000年版」資料，信邦電子之營收排名為製造業第916名，經營績效為製造業第291名，85至87及86至88年度之營收成長率更連續兩年分別以36.95%及110.28%，名列天下雜誌1999年8月1日出版之「成長最快一百家中堅企業」第38名及2000年5月25日出版之「成長最快的五十家公司」第44名，可見該公司目前營業額規模與同業比較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營收成長率及經營績效與其他同業相比絲毫不遜色，其經營能力優異，在同業間之地位不容忽視。

信邦電子與同業排名比較表

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營收(百萬元)		經營績效排名		製造業排名		營收成長率	主 要 產 品
	87	88	87	88	87	88		
鴻海精密	38,284	51,813	1	2	13	10	35.34	連接器零組件、電腦主機、終端機、微電腦用接頭連接器
廣宇科技	8,128	6,607	—	—	121	170	(18.71)	電腦線、電子產品、電線、連接器
正崴精密	2,397	3,175	197	—	416	—	34.53	電腦用外接式及通訊連接器、行動電話電池模組
今皓實業	801	878	—	—	1,032	1,066	9.61	連接器線、材料
台灣良得	998	1,073	—	—	870	911	7.52	電源線、電源線插頭組、線纜產品、電子安定器
力瑋實業	427	475	480	465	1,561	1,598	11.24	電子及零組件製造銷售業務
信邦電子	542	1,064	—	291	1,367	916	96.31	連接器之加工、買賣及代理

資料來源：中華徵信所1999及2000年大型企業排行榜(以營業額排名)

2.相關機器設備

該公司為提供高品質之產品，近年來不斷引進高性能之新式機器設備，以提升生產技術及生產效率，截至89年6月30日止該公司較重要之機器設備彙總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機 械 設 備 名 稱	數量	原始成本	取得日期	主 要 用 途
裝著機	1	3,406	88.07.20	將電子零組件自動裝著於機板
TDR機器	1	1,445	88.11.29	線材產品訊號傳輸測試
全自動端子壓著機	1	1,282	85.04.16	自動化端子壓著
錫膏印刷機	1	1,252	88.07.20	自動化錫膏印刷
迴焊機	1	1,233	88.07.20	自動化溫控焊錫
CC32SF射出成型機	3	930	84.03.25	自動化PBC射出成型
鋁擠型輸送機	1	901	88.10.30	自動化組裝生產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3.人力資源

該公司88年度生產力指標(稅前純益/員工人數)為363仟元，領先廣宇、良得二家同業；另該公司每一員工營收淨額為3,786仟元，與力瑋實業相當，故該公司就人力資源與同業相較，已具競爭能力。

最近二年度員工平均營業額及生產力指標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

年度	公司名稱	營業收入淨額 (A) (百萬)	稅前純益 (B) (百萬)	員工人數 (C)	生產力指標 (B)/(C)	員工平均 營業額 (A)/(B)
87	鴻海精密	38,284	6,434	1,185	5,430	32,307
	廣宇科技	8,128	(1,303)	950	(1,372)	8,556
	正崴精密	2,397	178	592	301	4,049
	今皓實業	801	202	78	2,590	10,269
	台灣良得	998	54	210	257	4,752
	力瑋實業	427	62	106	585	4,028
	信邦電子	542	53	213	249	2,545
88	鴻海精密	51,813	8,322	1,300	6,402	39,856
	廣宇科技	6,607	(324)	325	(995)	20,329
	正崴精密	3,175	263	690	381	4,601
	今皓實業	878	168	81	2,074	10,840
	台灣良得	1,073	66	205	322	5,234
	力瑋實業	475	71	120	592	3,958
	信邦電子	1,064	102	281	363	3,786

資料來源：中華徵信所1999及2000版大型企業排行榜註：生產力指標(Net Income Per Employee)係採稅前純益計算
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及其影響

1.產品品質與穩定度之維持

連接器係電腦、通訊系統的連接神經，此等重要零組件產品品質之可靠性、穩定度，關係著相關系統能否維持穩定運作，因此零組件廠商之生產技術、品質控制系統及產品穩定度，亦成為電腦、通訊系統製造商選擇與其合作之零組件廠時最重視因素之一。信邦電子向來十分重視產品技術之提升及品質穩定度之確保，除不斷投資購入新式之生產及測試機器設備，並致力於製程及產品之研發創新，以及技術之提升，因此其產品穩定度優良，而廣獲國際知名資訊、通訊大廠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等之採用與肯定，產品訂單持續穩定成長。

2.研發能力

近年來資訊、通訊產業發展迅速，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並逐漸朝向短小輕薄、高精密度等潮流發展，為因應此一趨勢，零組件業者須不斷提升新產品開發及製程技術能力，方能因應未來市場需求，即時推出量產新

產品，掌握最佳獲利契機。信邦電子深知此一關鍵因素，故非常重視自主研發能力，並持續投入大量資金與人力於新產品之研發與製程技術之改善，主要幹部多具備豐富的資歷。經由多年研發經驗的累積，該公司推出之各項新產品如線纜連接器、行動電話連接器，多能獲得國際客戶之肯定，未來在該公司持續強化研發能力下，應可有效掌握產品發展趨勢，開發量產更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

3.資訊、通訊等下游產業帶動成長

由於連接器產品為系統搭配元件，其市場發展大小完全取決於它所應用產品的銷售狀況而定。以該公司生產的電腦連接器的應用產業層面來看，個人電腦及週邊產品、手機及事務機器，是最主要應用的產業，而近年來個人電腦及資訊產品的成長帶動之下，造成對電腦連接器有強烈的需求，因此該公司有了絕佳的市場生存空間，88年營業額1,064,328仟元，較87年之541,512仟元大幅增加了96.55%，另87年度一般企業受全球總體經濟不景氣影響下大都呈現衰退現象，而該公司仍維持往年之水平，創造29.68%之營業額成長率；未來資訊產業仍將繼續維持增長的趨勢，該公司目的事業將可繼續發展。

4.掌握資訊、通訊產品市場走向能力

全球資訊與通訊業的蓬勃發展，帶動了連接器等零組件的需求空間，而電腦資訊、通訊產品市場特性之一為產品升級速度快，生命週期短，因此業者必須具備敏銳的市場觀察能力，方能掌握資訊、通訊產品市場動態與發展趨勢，適時調整步伐以因應市場潮流，掌握成長契機。信邦電子藉由於美國、日本、大陸、香港等地逐步建立之國際行銷網，蒐集產業與市場動態情報，協助公司掌握各地區資訊及通訊市場脈動，同時並透過與其主要客戶或原料供應商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宏碁等國際知名資訊、通訊大廠之緊密合作，獲取最新之產品發展走向資訊，故能配合優良之新產品開發及製造能力，迅速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有效拓展業績。

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是否妥適

1.有利因素

精良的產品品質

近年來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逐漸朝輕薄短小、高精密度趨勢發展，從而相關產品生產技術及產品穩定度之要求亦日趨嚴苛，全球資訊、通訊系統廠商遂有逐步大型化之趨勢，而資訊、通訊系統業者更將零組件廠商品質控制系統及產品穩定度視為其選擇合作供應商時首要考量因素之一。因此，生產技術、產品檢測能力無法迅速提升之一般中小型零組件業者，業績將不易提升，信邦電子近年來不斷投資購入新式機器設備，致力於產品生產技術之提升，並藉由多年累積優異之研發技術及大量引進之先進測試設備，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提高產品之精密度，確保產品品質穩定度。因此，其產品得以獲得國際客戶肯定，而世界知名資訊、通訊大廠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Acer等，都成為該公司穩定的客戶。此一優勢將有助於未來該公司新產品之拓展及新客戶之開發，有效擴展業績。

生產具有彈性與效率

該公司可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少量多樣亦或大量而單一之產品，為因應日益競爭的市場情勢，及下游系統廠商BTO(Build To Order)的生產方式，與協力廠商充份配合下，維持與提升產能擴充彈性及交期配合上的效率，此外配合客戶將生產基地移轉至大陸地區的情形日益普遍，除於北

京設立之生產據點外，並於東莞地區設立發貨倉，以提供當地廠商就地供貨的迅捷服務，此外亦與大陸南方協力廠商策略聯盟，提供客戶自零件、組裝、直至系統之整體服務，以達客戶之最大滿意。

研發能力佳，產品競爭力不斷提升

信邦電子向來十分重視產品設計與製程技術研發，乃持續投入大量人力與經費，致力於製程及產品的研究創新，不僅提升加工製造技術，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並透過電腦執行製造流程分析，提升產品品質穩定度，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其88年度研發費用達5,241仟元，占營收比例0.49%，且近年來推出之電腦週邊、筆記型電腦等產品均獲得國際知名客戶肯定，業績持續成長，顯見該公司研發實力與產品競爭力，在業界堪稱優良。

積極拓展國際行銷通路

該公司產品之銷售係以OEM/ODM為主，客戶分佈全球，包括日本、美國、歐洲、中東及亞太地區，其主要客戶如Symbol、Oriental、Mobility、Acer等，皆係國際知名大廠，橫跨電腦及週邊網路、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3C產品領域，該公司長期發展目標亦朝3C產品之週邊零組件產品發展，為提供客戶全方面服務，近年來乃積極建立國際行銷通路，並配合於國際知名大廠所在地設立行銷及售後服務據點，除就近提供現有客戶最佳之銷售與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強化合作關係、爭取新產品商機外，更能有效掌握市場動態及開發新客戶，拓展營運規模，其未來發展潛力頗為可觀。

全球資訊及通訊市場蓬勃發展

近年來隨著網際網路興起，多媒體應用領域擴大，以及世界各國積極推動資訊化基礎建設並開放通信市場，帶動了全球個人電腦及行動電話等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產業蓬勃發展。根據IDC統計資料，1998至2002年全球桌上型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數位式行動電話銷售年平均成長率分別可達12.7%、14.0%、23.3%，2001年可達348億元，平均年成長率為10.2%。顯示隨著電子資訊及通訊產品市場之蓬勃發展，連接器等重要零組件需求之持續成長亦可樂觀預期。

2.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台灣勞力不足且工資日益上揚

隨著台灣地區經濟成長及國民所得提升，國民價值觀念改變，就業人口往服務業發展，而製造業普遍存有員工招募不易的困難，使得國內勞動市場供需失衡，加上勞工意識抬頭，導致國內工資成本上揚。

因應對策：

持續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降低員工流動率，並強化員工之專業訓練，提升員工生產效率，同時合法引進外勞降低人力成本。

引進新式自動化生產設備，並致力於生產技術與製程之改良，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對人工之依賴。

轉赴大陸地區設立海外生產基地，藉由大陸地區充沛及低廉之勞工從事生產，以收國際生產分工之利，有效降低生產成本，維持市場之優勢及競爭力。

產業進入障礙低，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該公司所生產之電腦連接器，其所需的技術不高、製程並不困難，因此生產的廠家眾多，部分上游產業更加入競爭並控制材料，致市場競爭激烈，各家廠商為爭取市場更以價格做為競爭手段，使得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積極加強生產自動化設備及改善生產製程，以降低產品成本使其更具有市場競爭力。

不斷研發創新改良既有產品，發展更高品質產品，並配合市場潮流推出USB連接器新產品，以求先期進入市場掌握致勝契機，才能於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立於不敗之地。

由於產業景氣不穩定，故客戶群之要求交期縮短，一般同業均為之所苦，惟該公司精研全球產業趨勢，對趨勢掌握較為準確，研發時程因而超前於同業，而可搶得先機。

代理商品的風險

該公司目前代理商品佔其營業額1/3左右，比重不可謂不高，由於資訊相關產業未來仍持續看好，在我國加入WTO後，將吸引更多國外廠商陸續加入國內市場，且不排除有至台灣設立分公司並直接銷售的情形。

因應對策：

加強與原廠保持密切之銷售關係外，進一步尋求發展合作生產關係。

隨時評估引進同質性之替代性廠商產品以為對應。

外購比重高，受匯率影響較大

因應對策：

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係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自有外匯支出，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購料借款提早還款，或於匯率大幅變動時適時轉換為台幣借款，以規避匯兌損失。

在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帳戶，隨時收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份掌握匯率走勢，並參酌外匯銀行建議，匯入之貨款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

加強採購能力，降低原物料購入成本，並在業務報價流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下游廠商逐漸外移

部分生產低附加價值之電子廠商外移，使得國內傳統電子業產業成長趨緩，對相關電子元件和精密材料之需求減少。

因應對策：

該公司所代理銷售之電子元件和精密材料，配合國內產業升級和高科技產業之推動發展，提供產業所需之高附加價值產品。

配合廠商之外移於北京設立一生產據點，且於中國大陸南方亦有數家策略聯盟之協力廠商，以就近服務客戶。

與同業之競爭力分析

1.主要競爭對手名稱及其營業項目或競爭項目、市場約略佔有率

該公司係專業之連接器加工及銷售公司，國內較具規模之連接器生產廠商及其營業項目如下：

項 目 公司名稱	88年度營業收入		連接器市場 佔有率(註)	主 要 產 品 項 目
	全 公 司	連 接 器		
鴻海精密	51,812,561	22,668,326	1.94	電腦連接器34%、線裝產品10%、電腦機殼47%、組裝產品6%、其他零組件3%。
廣宇科技	6,607,258	1,392,825	0.12	光碟機78%、電子訊號線纜及連接器20%、其他2%。
正崴精密	3,174,536	2,582,029	0.22	線纜連接器31%、通訊連接器19%、電池模組15%、電源管理模組16%、電視上網機7%、遙控望遠鏡5%、其他7%。
今皓實業	877,544	824,303	0.07	連接線93%、材料4%、其他3%。
力瑋實業	474,861	257,062	0.02	電源插座、USB連接器及CRT插座41%、開關及保險絲41%、SOCKET端子13%、其他5%。
台灣良得	1,072,977	883,962	0.08	電腦系統電源傳輸線組47%、電器類電源傳輸線組11%、資訊週邊產品訊號聯結線16%、通訊系統高效連接線組8%、電子式電源開關3%、其他15%。
信邦電子	1,064,328	908,689	0.08	連接線49%、連接器36%、佣金8%、其他7%。

資料來源：各公司之公開說明書，中華徵信所500大企業排行榜
註：依Fleck Research統計資料，1999年全球電子連接器產值約364.85億美元，依美元兌新台幣匯率1:32估算約合新台幣1,168,000佰萬元。

2.公司競爭之利基

研發能力佳，產品品質穩定

該公司於88年初成立研發處，分為產品工程部及策略產品部，截至89年6月底止聘有研發人員計22人，積極強化研發人才及資金之投入，致力於製程及產品之研究、創新，不僅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並有效提高產品品質及穩定度、降低生產成本及銷售價格，其產品極具競爭力。

擁有厚實之客戶來源

該公司之主要客戶為國內外知名資訊大廠，國外部分有Symbol Technologies Inc.，Oriental Computer INC.、Hokko Co.LTD等，國內則有宏碁、華碩、廣達、環隆電氣、藍天、國碁、仁寶、勝創、互億等，與往來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有助於該公司新產品之拓展及新客戶之開發。

良好之國際行銷網路

該公司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已於日本、香港、中國大陸及美國等地設立自有行銷據點，積極展開國際化腳步，除可迅速反應客戶需求，就近提供現有客戶最佳之銷售及技術服務，爭取新產品商機，並能就近蒐集市場情報，掌握市場動態以開發新客戶，成為該公司與同業競爭之一大利基。

主要進貨來源穩定

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連接器，其主要係由日商HIROSE供應，分別透過東京信邦及Oriental Computer INC.代理購入，該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往來多年，且東京信邦更為該公司之子公司，不但可掌握主要原料來源，亦能取得較優惠之進貨來源，因此在進貨來源穩定及原料成本上較同業具優勢。另該公司之連接器代理自1997年10月與日本Oriental Computer INC.合作以來關係穩定，且為強化代理權之穩定，遂於1998年1月1日與該代理連接器之製造商Hirose Electric Co.,LTD簽訂長達7年之長期代理合約，而為該公司帶來穩定而成長之業績。

採取OEM/ODM之行銷策略

該公司洞悉產業變化，甚早即跨足筆記型電腦之零組件，與台灣之電腦廠商建立良好之關係，深刻瞭解業界之脈動與市場需求，採用OEM/ODM之行銷策略，提供專業性的利基產品以利拓展市場。

市場發展頗具成長潛力

依據資策會MIC的資料顯示，台灣為全世界筆記型電腦的最大供應商，隨著全球筆記型電腦在未來仍持續高度成長之下，此產品未來市場發展空間頗具成長潛力，利於該公司業務之拓展。

參、業務狀況

一、營業概況

銷售或提供勞務對象之分析

1.列表並說明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商)品銷售或提供勞務對象之種類、分佈區域及內外銷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銷售區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298,755	71.54	323,433	59.73	837,127	78.65
外 銷	亞洲	110,315	26.42	176,752	32.64	191,306	17.97
	美洲	6,195	1.48	34,615	6.39	25,301	2.38
	歐洲	2,325	0.56	6,712	1.24	10,594	1.00
	小計	118,835	28.46	218,079	40.27	227,201	21.35
合 計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主要產品為附連接器接頭之連接線，主要用途為電腦系統與週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係電腦產品必備之組件，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外知名資訊廠商及國外代理商等。87年度由於國內生產連接線之同業有數百家，競爭激烈，該公司為拓展業務，乃積極開拓外銷市場，外銷比例由86年度之28.46%提升至87年度之40.27%，而亞洲市場成長速度較快，係因該公司86年底合併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受其代理連接器業務所致。88年度因持續獲得國內知名資訊廠商之認證，出貨量大增，內銷金額較87年度大幅增加159%，另搭配外銷市場之開拓，外銷金額仍呈現小幅成長。

2.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年度前十名或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5%以上者)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名次	公司名稱	銷 售 額	%	公 司 名 稱	銷 售 額	%	公 司 名 稱	銷 售 額	%
1	仁寶電腦	52,020	12.46	Oriental Computer INC.	76,337	14.10	廣達電腦	192,446	18.08
2	宏碁電腦	45,809	10.97	東京信邦	48,627	8.97	宏碁電腦	181,225	17.03
3	藍天電腦	38,875	9.31	宏碁電腦	37,323	6.89	Oriental Computer INC.	79,062	7.43
4	東京信邦	31,106	7.45	Mobility Electronics Accessory	29,641	5.47	東京信邦	58,809	5.53
5	智邦科技	27,108	6.49	藍天電腦	25,280	4.67	藍天電腦	29,400	2.76
6	香港信邦	25,146	6.02	智邦科技	15,942	2.94	勝創	26,730	2.51
7	台達電子	21,454	5.14	互億科技	15,054	2.78	華碩電腦	25,848	2.43
8	Hirose Electric UK .Ltd	20,773	4.97	百稼企業	10,649	1.97	互億科技	25,452	2.39
9	光寶電子	12,581	3.01	台和電子	10,429	1.93	環隆電氣	23,713	2.23
10	嘉井	10,764	2.58	廣達電腦	10,370	1.92	仁寶電腦	22,474	2.11
合 計		285,636	68.40	合 計	279,652	51.64	合 計	665,159	62.5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417,590	100.0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541,512	100.0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1,064,328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上列金額含佣金收入

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可區分為下列三類主要客戶：

國內通路

該公司國內主要銷售對象為上市之電腦大廠，由於其需求量極大，為取得長期合作關係，突破同業間激烈之價格競爭，該公司乃朝技術之突破，品質之確保等目標努力，由上表可知其與客戶間尚能維持穩定之關係，尤以88年度為佳(如廣達、宏碁、藍天、華碩、環電、仁寶)。

國外資訊大廠及經銷商

該公司除透過海外子公司及國內通路行銷外，並主動開發國外客戶之訂單，如Mobility Electronics Accessory，並透過代理銷售合約，如Oriental Computer INC，以朝業務多樣化發展。

國外子公司

該公司於大陸地區設有北京信邦、上海信邦、香港信邦三個子公司，於日本則設有東京信邦為其代理銷售業務，其中又以東京信邦所佔銷售比重較高，係因售予ACER公司營業額大幅成長之故。

信邦電子於86年底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合併後承受其代理連接器業務，持續透過Oriental Computer INC代理購入Hirose品牌連接器，致使Oriental Computer INC成為87年度主要之佣金收入來源。其餘主要客戶之變化原因則視信邦電子是否取得客戶主要之Project及該產品之銷貨情況而定。88年度該公司積極開拓聲譽形象良好之國內知名資訊廠商之市場，持續獲得廣達、宏碁、藍天、華碩、環電及仁寶之訂單。

綜上所述，該公司銷售政策由加工改為兼營代銷，且該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發展資訊、通訊零組件產品，隨著新產品銷售額成長及外銷業務之拓展，致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客戶雖有較大變化，其變化情形及變動原因尚屬合理。

3. 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

信邦電子之銷售對象及比例十分分散，最近三年度前十大客戶約佔該公司營收淨額之50之間，且銷售對象佔總營收10%以上者，各年度均未超過二家，應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4. 簡述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信邦電子係資訊零組件專業製造廠商，依客戶訂單需求而設計生產，目前以信用狀況良好之國內外知名資訊廠商為優先考量。

產(商)品銷售或服務方式之分析

1. 對客戶銷貨或提供勞務之方式(指透過經銷商、批發商或零售商銷售、郵寄銷售或其他方式銷售)及售後服務之方式，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重大客訴事件

對客戶銷貨或提供勞務之方式

該公司產品係透過國內外通路及海外子公司，或直接售予系統組裝廠或

當地經銷商或代理商銷售。

售後服務之方式

該公司對客戶之售後服務係依品質手冊之相關規定辦理，除接受客戶維修服務之申請及原因鑑定等工作外，並對於相關之服務作業予以貫徹。若屬品質異常之客訴，則轉交品管單位協助解決；若非屬品質異常之客訴，則依其性質瞭解客戶抱怨及其要求後，呈報權責主管核定，迅速與客戶達成解決協議，除可維護公司權益，並務求提高客戶滿意程度。

最近三年度有無重大客訴事件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重大之客訴事件。

2. 主要之銷貨或代理契約是否有重大之限制條款

該公司並無與下游系統組裝廠商簽訂銷貨契約，而與國外代理商或經銷商簽訂之代理經銷契約，並無對該公司營運有重大之限制條款。

3. 簡述該公司之徵信作業(對客戶信用狀況之調查方式及授信區分)

該公司對客戶信用狀況調查之方式，係在接受客戶訂單之前先依客戶管理作業辦理徵信，經由業務部門根據該客戶之營運概況及銀行往來信用狀況或向同業銀行等蒐集資料，同時建立客戶基本資料表及客戶信用調查表，如公司成立時間、資本額、公司往來銀行等資料，再經由業務主管進行審慎評估作為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之依據，並依核決權限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實施之。日後並對於所有客戶亦有定期覆核及檢討授信額度之作業。

4. 最近三年度之銷售或服務概況，並評估其銷貨退回及實際發生壞帳金額或比率異常之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86年	87年	88年
銷貨折扣金額及占銷貨總額之百分比	金額	980	3,524	2,485
	%	0.23	0.74	0.25
銷貨退回金額及占銷貨總額之百分比	金額	5,331	3,456	10,542
	%	1.27	0.73	1.06
實際發生壞帳金額及占年度	金額	—	—	—
應收帳款及票據總額之百分比	%	—	—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銷貨折讓與銷貨退回之金額佔銷貨總額比例均不高。銷貨折讓發生之情形多為該公司出貨後，因公司不定期依市場狀況及成本結構做售價調整，而於出貨後即依據新定價給予客戶折讓；銷貨退回則因產品小瑕疵或部分換貨而發生，並未發現該公司銷貨折扣及退回有重大異常之情事。另該公司訂有明確之客戶徵信及收款政策並確實執行，故最近三年度並無實際發生壞帳情事。

5.最近三年度有無因取消合約而有賠償支出，其金額及原因是否合理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無因取消合約而有賠償支出之情事。

產(商)品或勞務訂價過程

1.負責產(商)品訂價決策人員之職位及決策過程

該公司由總經理研擬經營方針，產品訂價係由業務部主管根據市場產品價格、市場接受性、製造成本等因素訂定基本售價作為報價之依據，業務人員與客戶洽談後，若其價格低於授權範圍，則依權限表需再經權責主管裁決核定之。

2.訂價策略與市場區隔

該公司價格訂定係參考市場產品行情、市場接受性及製造成本做為基準，以銷售區域(內、外銷)作為市場區隔之要件，業務人員再依據以往交易情形、市場競爭狀況作個別之報價，通常國際知名廠商及訂單量較大之客戶會給予較優惠之售價。

佣金收入則是代理銷售日本HIROSE之連接器，目前HIROSE連接器之品牌在日本筆記型電腦產業之市場佔有率約為25%，其訂價策略依日本HIROSE原廠給予之報價，再由業務單位依產品之特性、市場趨勢、競爭者之售價情報資料，參酌報價公式表，依客戶之背景、規模，最後加計合理之利潤而訂定之，對業務訂價之要求原則為長遠之最大利潤為優先考量。

為降低其量大、毛利低且價格較易因競爭而受波及之風險，故以推廣利基產品作為與同業之市場區隔，目前在台灣專注筆記型電腦、個人數位助理、掌上型電腦、迷你筆記型電腦、通訊網路全球定位導航系統及大哥大之市場，以具高單價及較高之利潤原則，做為市場之區隔。

3.有無異常訂價情形

該公司價格訂定係依據市場價格及產品成本作為基準，報價時會參考個別客戶之因素及市場狀況，但因市場競爭激烈，報價金額較具彈性以因應市場變化，目前尚無異常訂價情形。

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預測之編製情形及與執行後實際營業收入比較之差異分析

1.營業收入預測之編製情形

該公司預算之編製係於每年第四季，由董事長召集預算管理委員會共同訂定次年度營運目標，由各部門進行編製，再交由預算小組彙總整理，提報董事會決議後交由各單位執行。該委員會預算小組並定期檢討執行績效，會同相關部門編製差異分析及檢討，於必要時修正預測數。

2.營業收入預測與實際達成情形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達成率
86 年 度	417,590	380,000	109.89
87 年 度	541,512	800,000	67.69
88 年 度	1,064,328	1,064,468	99.99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營業收入預算之編製以穩健為原則，最近三年度銷貨收入預算達成率分別為109.89%、67.69%及99.99%，87年度之營業收入達成率略低，係因遭遇亞洲金融風暴，景氣大幅衰退，同業間削價競爭，使業績未如預期大幅提昇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營業績效達成情形堪稱良好。

二、生產概況

最近五年度公司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產銷或收入量值表之分析，並評估其產銷量值變化之合理性

1.最近五年度產銷量表

單位：仟條；%

年度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84年				85年				86年				87年				88年			
	產 量		銷 量		產 量		銷 量		產 量		銷 量		產 量		銷 量		產 量		銷 量	
連接線產品	6,645	100.00	6,565	42.24	6,648	100.00	6,738	36.83	8,848	100.00	8,458	26.71	4,400	100.00	4,199	15.37	5,317	100.00	4,902	9.55
連接線商品	—	—	509	3.28	—	—	479	2.62	—	—	695	2.19	—	—	3,264	11.95	—	—	6,774	13.21
連接器商品	—	—	3,412	21.95	—	—	5,589	30.55	—	—	15,728	49.66	—	—	15,101	55.30	—	—	17,473	34.06
佣金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註)	—	—	5,055	32.53	—	—	5,488	30.00	—	—	6,789	21.44	—	—	4,746	17.38	—	—	22,154	43.18
合 計	6,645	100.00	15,541	100.00	6,648	100.00	18,294	100.00	8,848	100.00	31,670	100.00	4,400	100.00	27,310	100.00	5,317	100.00	51,303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係原物料買賣

2.最近五年度產銷值表

單位：仟條；%

年度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84年				85年				86年				87年				88年			
	產	值	銷	值	產	值	銷	值	產	值	銷	值	產	值	銷	值	產	值	銷	值
連接線產品	169,640	100.00	202,028	83.51	193,082	100.00	245,404	84.94	275,733	100.00	323,321	77.43	205,050	100.00	240,339	44.38	272,210	100.00	277,746	26.09
連接線商品	—	—	23,172	9.58	—	—	24,042	8.32	—	—	36,973	8.85	—	—	43,464	8.03	—	—	246,093	23.12
連接器商品	—	—	5,735	2.37	—	—	10,663	3.69	—	—	41,025	9.82	—	—	133,500	24.65	—	—	384,850	36.16
佣金收入	—	—	—	—	—	—	—	—	—	—	5,643	1.35	—	—	74,681	13.79	—	—	81,921	7.70
其他	—	—	10,981	4.54	—	—	8,813	3.05	—	—	10,628	2.55	—	—	49,528	9.15	—	—	73,718	6.93
合計	169,640	100.00	241,916	100.00	193,082	100.00	288,922	100.00	275,733	100.00	417,590	100.00	205,050	100.00	541,512	100.00	272,210	100.00	1,064,328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3.產銷量值變化之合理性

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加工及買賣，於86.10.15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後，增加連接器之代理業務，致連接器商品買賣及佣金收入逐年增加，至88年度該項收入佔營收比例已分別達36.16%及7.70%。而連接線產品之加工收入產銷量值自87年度起則明顯下降，係因電子產業景氣暢旺，帶動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電子零組件需求大增，該公司為充分利用產能、增加利潤，遂將部分附加價值較低之連接線訂單外包，再以商品型態出售，致88年度連接線商品佔營收比例增加至23.12%。信邦電子之產銷量值係隨著業務之擴充及市場需求增加而呈現成長趨勢。整體而言，該公司產銷量值之變化係因應電子及資訊產業景氣之變化，並配合其產銷政策，其整體變化應屬合理。

公司生產產(商)品或提供勞務之政策、機器設備及工廠使用概況，防治污染情形

1.公司生產產(商)品或提供勞務之政策

生產產(商)品或提供勞務是否依據訂單

該公司生產之產(商)品以客戶之特殊規格訂單為主，其共同性微乎其微，因此絕大部份皆以訂單生產為主，僅部份依客戶口頭或書面之預測，實施小部份之計劃生產，故生管單位係依據業務部門提供之正式訂單或修料訂單內容、交期及數量等安排生產。

有無生產產(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預計時間表，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由生管單位依客戶訂單安排生產排程，並配合製造部、工程部、品管部等單位排訂生產預計時間表，並由生管單位主管負責生產過程中之協調與修正工作。

有產(商)品或勞務之自行生產(提供)或外購案之選擇時，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生產之產品有自行生產(提供)或外購案之選擇時，係依據其訂價、生產之難易、品質之可控制或穩定性及人力負荷狀況，由生管單位主管決定此一訂單交由協力廠商生產或由廠內自行生產。若交由協力廠商生產則發採購單向其訂購，若由廠內生產，則發製造工單交由製造部生產之。

有增資擴展案時，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之增資擴展案，係由總經理與相關單位主管盱衡未來景氣變動、產品發展趨勢及來年預計之資本支出及資金來源後，擬訂增資擴展計劃案，提請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之。

有無因產業特性須定期歲修，其為配合歲修，而採取之生產政策為何

該公司生產設備無須定期歲修，其維修保養作業除平時定期之清潔、上油等簡易保養外，其餘皆安排在假日或年中、年底盤點時進行，或調整工時於淡季時處理。

若產業有淡旺季之分，請說明生產政策如何調整

該公司擁有大量之協力廠商，旺季時除了增加協力廠商之訂單外，該公司製造部則加班因應，若為淡季，則協力廠商之訂單平均減少之，廠內製造人員則鼓勵輪班休假以因應。

2.機器設備及工廠使用概況

88年12月31日

項目	工廠登記證		基 地				建 築 物				員工 人數	生 產 產 品		機 器 設 備 概 況								
	有	無	所 有 權		抵押 情形	總面積 平方 公 尺	所 有 權		抵押 情形	總面積 平方 公 尺		名 稱	總 金 額 (仟元)	成 本 (仟元) (含重估增值)	累積折舊 (仟元)	折舊後 淨 額 (仟元)	折 舊 方 法		所 有 權		抵押或信 託佔有等 情 形	目前產能 %
自有%			租賃%	自有%			租賃%	財 務			稅 務						自有%	租賃%	正常產能			
工廠 廠址																						
苗栗市國 華路582 號	√		√		台銀 苗栗 分行	2,766	√		台銀 苗栗 分行	7,264	281	連接線	272,210	29,432	11,045	18,387	直線法	直線法	√		無	72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產能利用率之計算係以一般制之正常產量狀況計算，產能利用率僅達72%，係由於下列原因：

廠內生產以新產品或技術層次較高為主，若外包商能夠加工，則移至廠外加工生產之。

工程部製作樣品之機器設備仍以生產線所使用之設備為主，僅部份設備保留予工程部試樣之用。

各種不同之模具需用不同之機械設備，若使用不同材料其模具亦不相同，因此需準備較多之設備，以應付訂單集中，解決臨時設備不足現象。

3.防治污染情形

該公司係設計、生產及銷售連接線等相關電腦設備零組件之廠商，在產品生產過程中並無足以造成重大之環境污染情形，且最近三年度亦無受環保受罰之情事。

各項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人力資源分析及建設公司就房屋銷售時採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分析

1.各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最近三年度各主要產品其總成本中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所占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產品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連接線產品	原料	162,598	58.97	116,041	56.59	135,790	49.89
	人工	28,989	10.51	18,950	9.24	23,908	8.78
	製造費用	84,146	30.52	70,059	34.17	112,512	41.33
	小計	275,733	100.00	205,050	100.00	272,210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主要原料為連接器、線材及端子，最近三年度原料成本佔總成本比例分別為58.97%、56.59%及49.89%，比例逐年下降，主要係因86年度產能有限，因此購入之原料部分係經加工後之半成品，因此成本比重較高，人工成本佔總成本比例則分別為10.51%、9.24%及8.78%，其所佔比例尚無重大變化。最近三年度製造費用佔總成本之比例分別為30.52%、34.17%及41.33%，比例逐年上升，其比例變動係因部分產品委託外包廠加工，加工費用屬製造費用，且託外加工量增加，外勤品管人員(間接人工)之相關支出亦隨之增加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佔成本比重之變化尚屬合理。

最近三年度各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其主要供應商名稱

最近三年度主要供應商名稱(佔年度進貨淨額5%以上者)，其進貨淨額占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名次	供應商名稱	金 額	%	供應商名稱	金 額	%	供應商名稱	金 額	%
1	Oriental Computer INC	59,182	22.61	Oriental Computer INC	107,182	37.64	Oriental Computer INC	345,864	45.12
2	Hirose Electric CO., Ltd	34,331	13.11	優群科技	10,032	3.52	東京信邦	143,034	18.66
3	香港信邦	22,076	8.43	信詮電子	9,611	3.38	禾電	28,779	3.75
4	慶良	8,013	3.06	Hirose Electric CO., Ltd	7,810	2.74	九如	14,458	1.89
5	隆昕	7,351	2.81	德安電線電纜	7,737	2.72	世窗	12,387	1.62
6	太空梭	7,284	2.78	興能高科技	7,429	2.61	山盟	12,216	1.59
7	欣訊	7,081	2.70	東京信邦	7,245	2.54	信詮	11,509	1.50
8	德安	6,381	2.44	北京信邦	7,126	2.50	萬旭	9,502	1.24
9	東京信邦	5,633	2.16	世窗	6,659	2.34	慶良	8,620	1.12
10	飛昱	5,615	2.14	九如企業社	6,608	2.32	騰象	8,405	1.10
合 計		162,947	62.24	合 計	177,439	62.31	合 計	594,774	77.59
全年進貨總額		261,816	100.00	全年進貨總額	284,754	100.00	全年進貨總額	766,536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最近三年度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

該公司主要進貨廠商以連接器及線材類為主。各種國外品牌之連接器在國內之代理管理商多達二、三家，信邦電子與育達、祥崴同為Hirose之連接器在台代理商，而Oriental Computer INC.及Hirose Electric CO., Ltd.則為Hirose指定對信邦電子銷售之中間代理商，此為日商體系常見之商業慣例，總進貨金額佔全年進貨總額最近三年度之比例由36%逐年提高至45%，買賣進貨商品均由其供應之故。而線材部分則為充份取得貨源，爭取價格之優勢並與廠商維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採分散採購之方式，而近年來委外生產數量增加許多，致使原本由該公司購買之原物料，亦轉由委外協力廠自行購買。主要供應商之變動係因大部分銷貨廠商均會指定所需用料廠商，以降低產品之不適用比例。整體而言，該公司除與主要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確保原料供應之穩定性，並適時更新適合之供應商，故其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應屬合理。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原料單位價格變動情形

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包括連接器、鐵粉心、線材及端子等，其單位價格變動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個					
類 別	料品代號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上半年度
連接器	30010NX15	32.53	32.5	37.5	36.5
連接器	300103204	25.66	—	—	—
連接器	3001035151	45.24	—	—	—
連接器	3001138C1	23.63	—	—	—
連接器	302170140	56.92	—	—	—
連接器	3002DA118	—	—	55.0	54.7
連接器	300021150	—	—	32.9	32.9
連接器	302173060	—	—	70.8	68.0
軟性PC板	131800008	—	—	161.8	158.8
鐵粉心	440900100	1.04	1.1	1.0	0.9
訊號連接器	304900215	22.62	25.7	26.7	—
Housing	210112096	14.92	23.4	15.0	14.7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由於電子產品淘汰率高，其特殊規格組件之產品生命亦僅二年左右，因此上表原料單位價格變動情形尚無異常之情事。

供貨來源穩定性之評估

該公司購買之原物料，一般而言皆有二個以上之供貨來源，且該公司對供應商之供應品質要求嚴格，原料品質經該公司肯定，且配合度高者，皆可建立長久之合作關係，因此供貨來源無虞，故該公司除與Hirose於1998年初訂立長達7年之連接器供應合約，約中明言Oriental Computer INC.為採購仲介商外，並未與進貨廠商簽訂長期之供貨契約。

2.最近三年度人力資源之分析

薪資總額，歸屬各相關成本、費用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直接人工	28,989	32.37	18,950	22.65	23,908	19.95
間接人工	17,073	19.06	9,992	11.94	22,832	19.06
銷售費用	13,987	15.62	14,932	17.85	16,715	13.95
管理費用	29,504	32.95	39,789	47.56	53,907	44.99
研發費用	—	—	—	—	2,461	2.05
合 計	89,553	100.00	83,663	100.00	119,823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薪資總額分別為89,553仟元、83,663仟元及119,823仟元，87年度較前一年度減少6.58%，係因為將產能作最有效之利用，將部分技術層次較低之組立委託廠外加工之故，88年度直接人工及間接人工則隨著產值之增加而增加，銷售及管理人員薪資，亦隨著營業額及公司規模之擴大而成長。整體而言，該公司薪資費用之變化尚屬合理。

員工總人數、離職人數、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截至申請上櫃時，前一季季末之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並分別按經理人、生產線員工及一般職員說明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

單位：人

年度 人數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第三季止
新進人數	49	49	113	79
離職人數	48	45	45	52
資遣及退休人數	—	—	—	—
期末人數	209	213	281	308
平均年齡(歲)	34.00	34.97	33.32	32.53
平均年資(年)	2.45	3.07	2.93	2.94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單位：人；%

年度 離職人數 項目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第三季止	
	人 數	離職率	人 數	離職率	人 數	離職率	人 數	離職率
經理人	—	—	2	0.78	2	0.61	5	1.39
線上員工	3	1.17	15	5.81	18	5.52	16	4.44
一般職員	45	17.51	28	10.85	25	7.67	31	8.61
合 計	48	18.68	45	17.44	45	13.80	52	14.44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註：離職率＝離職人數／（期初人數＋新進人數）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離職率分別為18.68%、17.44%及13.80%，有逐年下滑之趨勢，顯示員工流動情形尚屬穩定。其中87、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經理人分別有2至5人離職，係因其考量交通情形、家庭因素及個人生涯規劃所致。一般職員於86年度離職人數較多，係因信邦電子合併冠磊實業後，營運重心南移至苗栗，因此原部分冠磊實業員工考慮交通因素，且其主要從事行政工作轉換工作較易而離職，對公司之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綜言之，該公司人員之異動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員工學歷之分析

單位：人；%

年度 學歷	86年12月31日		87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89年9月30日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碩士以上	1	0.48	3	1.41	4	1.42	5	1.62
大專	77	36.84	84	39.44	121	43.06	132	42.86
高中	81	38.76	76	35.68	104	37.01	118	38.31
國中以下	50	23.92	50	23.47	52	18.51	53	17.21
合 計	209	100.00	213	100.00	281	100.00	308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大專以上學歷員工約佔40%，而線上員工學歷則較低。該公司藉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素質，而負責研發、業務、管理之經理人及一般職員多為大專學歷，故該公司之員工學歷分佈尚屬合理。

有無工會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

該公司目前並無工會組織之設立，惟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資方溝通公司各項政策之執行，以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而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及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之概況如下：

組 織 名 稱	設立日期	核 准 文 號
信邦電子(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83.05.16	83府社勞字第049023號
信邦電子(股)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81.08.07	81府社勞字第87127號

最近三年度是否有違反勞基法規定被處罰情事

該公司休假及加班等事項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納入人事管理規章中確實執行，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違反勞基法規定而遭處罰情事。

勞工保險是否依據規定薪資投保

該公司勞工保險係依據實際薪資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之等級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

最近三年度依主要產(商)品別區分，其每人(以期末編列內在職人員為準)每年生產量值表

主要產(商)品：連接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條

年 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生產量值	產 量	產 值	產 量	產 值	產 量	產 值
人員種類	8,848	275,733	4,400	205,050	5,317	272,210
直接人員	76	2,377	42	1,972	39	1,973
	116人		104人		138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42	1,319	21	963	19	969
	209人		213人		281人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87及88年度總產值及每人產值均較86年度下降，係因調整營運政策，提高買賣及佣金等附加價值較高業務佔營收之比重之故；而附加價值較低之產品則改採委外代工方式辦理。

3.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評估其房屋銷售採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

信邦電子非屬建設業，故不適用。

研究發展狀況

1.有無研發部門，其沿革組織、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含占營業總額之比例)及研發成果

研發部門之沿革組織

該公司研發處之建立始於88年3月，其成立目的在於建立自有產品研發能力、執行自有產品開發任務，目前依功能特性分為以下組織：

部門名稱	主 要 功 能
產品工程部	機構性研發－現有產品之加值設計
策略產品部	電子性研發－新產品及ODM產品之設計

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單位：人；%

年 度 學 歷	87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89年9月30日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碩士以上	—	—	1	8.33	2	6.45
大專	—	—	11	91.67	16	51.61
高中以下	—	—	—	—	13	41.94
合 計	—	—	12	100.00	31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研發人員大部份為大專畢業，其主要幹部如處長及經理相關工作之年資長達19年及13年，累積了豐富的研發能力，可提供新進工程師研發經驗之傳承，並可依不同客戶之需求研製各型產品。

單位：人

人數	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9月底止
新進(轉入)人數		—	13(3)	13(12)
離職(轉出)人數		—	3(1)	6
資遣及退休人數		—	—	—
期末人數		—	12	31
平均年資(年)		—	0.38	1.70
平均年齡(歲)		—	26.14	3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單位：人；%

年度 離職人數 項目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第三季止	
	人 數	離職率	人 數	離職率	人 數	離職率
經理人	—	—	—	—	1	2.70
工程師	—	—	3	23.08	4	10.82
研究助理	—	—	—	—	1	2.70
合 計	—	—	3	23.08	6	16.22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期初人數＋新進人數）
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上半年度
研發費用		—	5,241	6,562
營業收入總額		—	995,434	610,459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總額比例		—	0.53	1.07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由於該公司於研發處成立前，研發工作係由工程部執行，故87年度以前並無研發費用支出，亦無明確之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

年 度	成 果
88	委製計劃：水位控制板 自有產品研發：USB Direct Cable USB NET Cable Remote Control Module 研製計劃
89	委製計劃：ST1-80 Wedge Cable Control Board ST1-85 Wedge Cable Control Board DC-DC Power Supply Board SERIAL Wedge Control Board PK-SEN 行動電話通訊線 4 Bay Charger Cradle 自有產品：USB to RS-232轉接線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2.說明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該公司主要技術均源於研發團隊成員已有之經驗傳承及建立而來，由現有成員在通訊產品之19年專業經驗及原組件應用產品之13年專業經驗為主軸，擴展深耕以達到技術建立、技術應用，乃至於產品開發之目的。故該公司至目前為止之技術移轉合約僅有下列2項，此外則未支付任何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

87年12月與新潟精密株式會社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其提供該公司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之訓練，該公司則支付技術移轉金一億日圓，截至88年12月31日該公司已支付訂金一仟萬日圓。本合約之期間為自簽約起兩年內有效，如於提供相關訓練之前合約中止，則新潟精密須退還該公司所支付之訂金。

於88年6月與有限會社湯山製作所簽訂技術合作計劃合約書，由其提供該公司Flexible Print Circuit (FPC)組裝及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訓練，該公司每月則支付180萬日圓之技術顧問費，惟本合約已於89年6月底經雙方協議中止。

3.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該公司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以通訊產品、工業控制模組及原組件應用產品之雙主軸方式運作。短中期目標為投入通訊產品之開發，取其產品開發時程短之優點，但產品生命週期短為其特性，則以工業控制模組及原組件應用產品開發上市之長期目標為補強，信邦電子89年研究發展計劃如下：

USB to RS-232轉接線設計開發

Radio Module研製計劃

小間距測試治具技術建立

Remote Control Module Web Enable應用技術建立

4.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商標權及專利權等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該公司目前並無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亦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商標權及專利權之情事。

5.列明重要技術合作契約之主要內容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該公司於87年12月與新瀉精密株式會社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其移轉高密度晶片之組裝生產技術，此技術之移轉可提升該公司產品之功能，增加產品之市場競爭性。該公司已派遣人員前往受訓，以期未來在產品之銷售上有新的突破。

另外，亦進行與新瀉精密之Radio Module合作開發，由新瀉精密依據信邦所提出之規格進行NS 91/92 Radio Chip開發，信邦負責以NS 91/92作應用開發，以建構筆記型電腦、PDA及行動電話用之附加Radio收訊功能及Radio副載波傳訊功能。

該公司於88年6月與日本有限會社湯山製作所簽署"技術合作合約書"，其主要內容係移FPC(軟性電路板)之組裝生產技術，此生產技術之移轉將應付國內筆記型電腦廠的需求，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待生產順暢後，每個月將為公司帶來4千萬之營業額，因該技術已移轉完成，且相關費用亦已依約支付完畢，故本合約之中止對信邦電子之營運未有影響。

三、存貨概況

有無存貨安全存量之規定，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信邦電子係採訂單式生產，故主要原物料及商品無存貨安全存量之規定。目前原物料及商品之存量係由業務部依市場需求、生產預算、領用記錄及採購前置時間長短等，以原料需求計劃列表請購，經權責主管核准後辦理採購之相關事宜。

最近三年度存貨毛額之變化情形並分析其原因，若年底存貨有呆滯、陳廢、過時或明顯低於重置成本者，請列明其金額並說明其原因及處理情形，並說明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合理

1.最近三年度存貨毛額之變化情形並分析其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6年底	87年底	88年底
原料	20,821	30,184	39,450
物料	4,811	—	—
在製品	1,435	11,667	19,176
製成品	12,647	13,058	70,821
商品	30,483	26,575	37,030
在途存貨	—	—	4,627
存貨毛額	70,197	81,484	171,104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存貨毛額分別為70,197仟元、81,484仟元及171,104仟元，其中88年底存貨毛額較前一年底增加達110%，主要係因88年度開始生產軟性PC板產品，擴充生產線導致期末製成品增加，此外88年度營收近倍數成長，以及89年度營收預計可達13億元，因此存貨明顯增加。惟其存貨週轉天數為54天尚屬良好，反較87年度佳。該公司存貨金額之多寡主要係隨著公司預計隔年之銷售情形而備置之存貨，故係隨著銷售規模增加，其變化尚屬合理。

2.若年底存貨有呆滯、陳廢過時或明顯低於重置成本者，請列明其金額並說明其原因及處理情形，並說明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6年底	87年底	88年底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42	5,956	5,956
存貨毛額	70,197	81,484	171,104
佔期末存貨比例	3.76	7.31	3.4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係每年針對原物料及在製品明顯低於重置成本，或製成品及商品屬呆滯、陳廢過時而低於淨變現價值部分，予以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其提列之情形尚屬允當。

最近三年度期末存貨盤盈或盤虧金額及占各該類期末存貨淨額之百分比並說明其是否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6年底	87年底	88年底
盤盈(虧)金額	—	—	(1,185)
存貨淨額	67,555	75,528	165,148
佔期末存貨淨額比例	—	—	0.72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86年度及87年度未有存貨盤盈虧，88年度存貨盤虧1,185仟元，盤損率未達1%，尚無異常情事。

存貨之倉儲及安全（含投保金額、投保金額是否允當、定期或不定期盤點措施及其執行情形、防竊措施）管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8.12.31	89.6.30
投保金額	76,000	100,000
存貨淨額	165,148	102,360
投保比例	46.02	97.69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89年6月底存貨投保金額為100,000仟元，佔期末存貨淨額102,360仟元之97.69%，投保比例已有明顯之改善，與同業力瑋公司投保比率94.33%比較尚屬允當。

該公司除每半年定期實施存貨之盤點，平時亦由稽核人員不定期抽核盤點。各類存貨皆有指定之存放場所，凡存貨之驗收、保管、領料、退料及成品入庫、出庫均有專人管理，並有嚴格門禁管制人員車輛之進出，以防止竊盜等損失之發生，其存貨安全管理情形應屬允當。

四、固定資產概況

有無財產編號並浮貼各該固定資產

該公司為確保資產之有效管理，依內部控制制度「財產增置管理作業」之規定，各項固定資產於取得並驗收完成後，即由財產管理單位按財產別予以分類及編號，並製作財產管理標籤黏貼於各固定資產，以方便管理核對。

有無定期盤點計劃及其執行情形

該公司財產管理單位依內部控制制度「財產盤點管理作業」之規定，應於每年底提出盤點計劃，經會各財產使用部門後進行盤點，截至查核日止該公司皆按預定進度執行，並無盤點異常之情形。

閒置資產相關資料及預計處理計劃

經核閱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並詢問該公司管理部主管，該公司僅有一台電腦測試機為閒置資產(如下表)，該閒置資產89年6月底盤點發現其性能仍維持良好且可正常運作，故已轉列固定資產，並無閒置資產之情形。

88.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購買日期	原始成本	累積折舊	未折減金額
電腦測試機	83.12.07	643	491	152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購置成本(含重估增值)居前五名之機器設備名稱、購買日期、原始成本、重估增值金額、累計折舊及折舊後的金額等

茲就截至88.12.31止該公司購買成本居前五名之機器設備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座落地點	購買日期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積折舊	未折減餘額
裝著機	苗栗市國華路582號	88.07.20	3,406	—	236	3,170
全自動端子壓著機		85.04.16	1,282	—	801	481
印刷機		88.07.20	1,252	—	87	1,165
迴焊機		88.07.20	1,233	—	86	1,147
TDR機器	台北縣汐止市新台5路1段79號4樓之10	88.11.29	1,445	—	17	1,42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最近三年度重要不動產交易情形(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10%或1億元以上者)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及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 名 稱	坐落地點	總面積 M2	取得日期 (簽約日)	合約價格	交易當時 實收資本額	佔交易當時實 收資本額比率	決策單位	決策通過 日 期	用 途
土 地	苗栗市	2,766	86.11.05	79,486	198,000	40.14	管理部	—	擴建廠房
廠 房	國華路	7,264	87.06.15	60,000	198,000	30.30	董事會	87.03.03	生產產品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於86年向非關係人購置土地一筆，並於87年發包與非關係人動工興建廠房，其交易決策過程悉經管理部及董事會決議辦理，交易價格經雙方協商議定而成，付款並依合約內容支付。該交易金額雖已逾交易簽約時實收資本額之10%，惟該公司於87年6月始辦理公開發行，僅廠房之土木工程須依相關規定應予公告申報。經核相關憑證及申報公告文件，尚無重大異常情事。該公司取得該筆土地及廠房之目的係興建國華路新廠，規劃設立線材加工及軟性PC板產品產品等生產線，可增加產能並提升產品競爭性。

最近年度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及其投保金額是否允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8.12.31	89.6.30
投保金額	185,498	175,798
固定資產淨額	191,773	187,251
投保比例	96.73	93.8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重大固定資產均有投保，截至88年12月31日止投保金額185,498仟元，已達固定資產帳面價值(不含土地) 191,773仟元之96.73%，其投保金額及比例應屬允當。

五、最近五年度業績及申請年度之盈利計劃概況

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4年		85年		86年		87年		88年		89年(預測)	
項目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銷貨收入		241,916	100.00	288,922	100.00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1,326,743	100.00
銷貨毛利		42,454	17.55	62,713	21.71	83,838	20.08	149,224	27.56	220,021	20.67	365,141	27.52
銷售費用		12,838	5.31	13,632	4.72	25,583	6.13	7,276	1.35	2,166	0.21	52,384	3.95
管理費用		29,843	12.33	35,705	12.36	50,594	12.12	82,003	15.14	120,206	11.29	114,704	8.64
營業利益(損失)		(227)	(0.09)	13,376	4.63	7,661	1.83	59,945	11.07	97,649	9.17	198,053	14.93
營業外收入		2,824	1.17	836	0.30	20,406	4.89	9,941	1.84	31,235	2.93	41,857	3.15
營業外支出		2,427	1.00	5,276	1.83	9,847	2.36	16,516	3.05	26,598	2.49	20,616	1.55
稅前純益		170	0.08	8,936	3.10	18,220	4.36	53,370	9.86	102,286	9.61	219,294	16.53
所得稅(利益)費用		(400)	(0.17)	2,597	0.90	4,327	1.04	13,805	2.55	27,344	2.57	58,643	4.42
稅後純益		570	0.25	6,339	2.20	13,893	3.32	39,565	7.31	74,942	7.04	160,651	12.11
期末資本額		99,000		99,000		198,000		300,000		400,000		500,000	
每股盈餘 (元)	當期	0.10		0.64		1.16		1.51		1.98		3.39	
	追溯調整(註)	0.03		0.34		0.63		1.10		1.72		3.39	

資料來源：84至88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89年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註：係以89年度辦理增資後之股數為基礎追溯調整

1.銷貨收入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241,916仟元、288,922仟元、417,590仟元、541,512仟元及1,064,328仟元，呈逐年成長趨勢，成長率分別為19.43%、44.53%、29.68%及96.55%，主要係因近年來隨著國內外通訊、資訊工業買氣蓬勃發展，相關零組件市場需求殷切，而該公司除致力於產品研發及業務拓展外，在營運策略上亦朝通訊、通訊週邊零組件發展，並持續推出新產品，隨著新產品效益逐漸顯現，其業績亦呈大幅成長。

2.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

該公司84至88年度銷貨毛利分別為42,454仟元、62,713仟元、83,838仟元、149,224仟元及220,021仟元，毛利率分別為17.55%、21.71%、20.08%、27.56%及20.67%，各年度毛利率均在17%以上，其中87年度毛利率為27.56%，為歷年來最高，係因該公司於86年底合併主要營收為佣金收入之冠磊實業(股)公司，致87年度佣金收入大幅增加，而佣金成本較一般銷貨收入之成本低所致。而88年度毛利

率為20.67%，較87年度減少6.89%，係因該年度連接器市場同業競爭激烈，售價下降，另連接線主要原物料係向日本進貨，受台幣對日幣貶值影響使進口成本增加所致。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費用分別為42,681仟元、49,337仟元、76,177仟元、89,279仟元及122,372仟元，分別佔營收之17.64%、17.08%、18.25%、16.49%及11.50%，其中86年度之營業費用率較高，係因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增加人事相關費用之故。87年度營業費用率較低，係因部分與佣金收入相關之推銷費用轉列營業成本之故。88年度營業費用率更下降至11.50%，係因營業收入大幅成長96.55%，而營業費用僅成長37.06%，成長幅度較少所致。

4.營業外收入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外收入分別為2,824仟元、836仟元、20,406仟元、9,941仟元及31,235仟元，其中86年度營業外收入達20,406仟元，主係因台幣貶值，收回外幣帳款所產生之兌換盈餘15,441仟元及提列備抵呆帳之帳款收回3,249仟元(帳列其他收入)。88年度營業外收入為31,235仟元，主係因該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營運較佳，獲利情形良好，致使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大增；另處分國外認股權證及國內債券基金，認列處分投資利益6,111仟元，其餘並無重大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4年度	85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利息收入	125	377	259	2,090	3,152
投資收益	—	—	—	—	13,220
處分投資利益	—	—	—	—	6,111
兌換盈益	1,327	194	15,441	5,213	—
其他收入	1,372	265	4,706	2,638	8,752
合 計	2,824	836	20,406	9,941	31,235

資料來源：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5.營業外支出

該公司84至88年度營業外支出分別為2,427仟元、5,276仟元、9,847仟元、16,516仟元及26,598仟元。其中利息支出於87年度明顯增加，係因營運規模擴大而增加銀行融資所致。該公司帳列長期投資85年度由成本法改為權益法後，每年皆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惟因轉投資公司營運日益好轉，損失金額日益減少，於88年度已為投資收益。88年度該公司以日幣向日本進貨，而該年度日幣兌換台幣係呈升值趨勢，因進貨之日幣交易產生較大之兌換損失，其餘並無重大變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4年度	85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利息支出	2,173	2,646	3,168	8,277	9,385
投資損失	—	339	3,997	2,970	—
處分資產損失	—	2,280	36	1,740	689
兌換損失	—	—	—	—	11,419
存貨跌價損失	—	—	2,642	3,314	—
其他損失	254	11	4	215	5,105
合計	2,427	5,276	9,847	16,516	26,598

資料來源：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6.稅前純益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84至88年度稅前純益率分別為0.08%、3.10%、4.36%、9.86%及9.61%，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0.10元、0.64元、1.16元、1.51元及1.98元，係因該公司隨著全球通訊及資訊產業迅速成長，積極拓展業務、擴充產能及開拓高附加價值產品，並對成本及費用善加控管，業績及獲利已逐年提升，其獲利能力尚屬穩健。

7.申請年度業績變化情形

該公司89年度預計營業收入1,326,743仟元，較88年度之1,064,328仟元成長24.66%，營業毛利365,141仟元，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為198,053仟元及219,294仟元，獲利能力皆較88年度成長。主要係該公司持續接獲美國SYMBOL大廠訂單，配合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及產能之擴充，本年度之業績達成應屬可期。另該公司本年度致力於調整產品結構，開發新產品(如：高頻模組化、通訊產品)，另逐漸淘汰低階電腦內部配線及週邊產品之外接線產品，搭配品質及成本、費用之控管，致使獲利能力大幅提升。截至前三季營業收入及稅前純益之達成率為72.64%及72.04%，該產業下半年出貨原較上半年熱絡，故本年度之業績應可順利達成。

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之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公司名稱	金 額	佔營收	金 額	佔營收	金 額	佔營收
營業收入	信邦電子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鴻海精密	23,414,536	100.00	38,283,900	100.00	51,812,561	100.00
	正崴精密	1,715,252	100.00	2,397,417	100.00	3,174,536	100.00
	力瑋實業	430,687	100.00	426,979	100.00	474,861	100.00
	今皓實業	448,844	100.00	800,675	100.00	877,544	100.00
營業毛利	信邦電子	83,838	20.08	149,224	27.56	220,021	20.67
	鴻海精密	4,085,704	17.45	6,975,519	18.22	7,683,067	14.83
	正崴精密	451,586	26.33	588,367	24.54	780,911	24.60
	力瑋實業	126,418	29.35	128,103	30.00	127,895	26.93
	今皓實業	54,332	12.10	179,936	22.47	201,891	23.01
營業利益	信邦電子	7,661	1.83	59,945	11.07	97,649	9.17
	鴻海精密	1,404,533	6.00	2,929,779	7.65	4,119,169	7.95
	正崴精密	155,906	9.09	199,822	8.33	315,634	9.94
	力瑋實業	57,731	13.40	52,073	12.20	44,085	9.28
	今皓實業	6,909	1.54	86,948	10.86	116,693	13.30

資料來源：各該公司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信邦電子主要產(商)品為電腦外接式連接器及通訊連接器，應用於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與網路間之連結，以及大哥大手機，與上市同業之正崴精密之線纜、通訊連接器及上櫃之同業力瑋實業之電腦電源插座連接器、今皓實業之連接線產品較相近，而鴻海精密連接器產品則以內接式產品為主，應用於個人電腦主機板內各式連接器，故以鴻海、正崴、力瑋及今皓為同業，以茲比較。

與同業相較，信邦電子86至88年度之營業收入成長率分別為44.53%、29.68%及96.55%，86年度營收雖較同業為低，87年度已優於力瑋實業，88年度更以96.55%之成長率遠優於其他同業。在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方面，尚能維持中上水準，且與同業變動趨勢相近，整體而言，應無異常之情事。

列表並說明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最近五年度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84年		85年		86年		87年		88年		89年(預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連接線產品	202,028	83.51	245,404	84.94	323,321	77.43	240,339	44.38	277,746	26.09	842,337	63.49
連接線商品	23,172	9.58	24,042	8.32	36,973	8.85	43,464	8.03	246,093	23.12	—	—
連接器商品	5,735	2.37	10,663	3.69	41,025	9.82	133,500	24.65	384,850	36.16	397,723	29.98
佣金收入	—	—	—	—	5,643	1.35	74,681	13.79	81,921	7.70	54,964	4.14
其他	10,981	4.54	8,813	3.05	10,628	2.55	49,528	9.15	73,718	6.93	31,719	2.39
合 計	241,916	100.00	288,922	100.00	417,590	100.00	541,512	100.00	1,064,328	100.00	1,326,743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2.最近五年度銷貨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84年		85年		86年		87年		88年		89年(預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連接線產品	167,767	84.11	193,305	85.46	267,188	80.34	172,621	44.17	240,101	28.38	602,036	62.61
連接線商品	19,242	9.65	18,938	8.37	30,555	9.19	31,217	7.99	212,738	25.14	—	—
連接器商品	4,138	2.07	7,789	3.44	27,621	8.31	113,066	28.93	297,214	35.13	306,350	31.86
佣金收入	—	—	—	—	—	—	31,201	7.99	38,040	4.50	24,967	2.60
其他	8,315	4.17	6,177	2.73	7,199	2.16	42,668	10.92	57,976	6.85	28,160	2.93
合 計	199,462	100.00	226,209	100.00	332,563	100.00	390,773	100.00	846,069	100.00	961,513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3.最近五年度銷貨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商)品或 服務項目	84年		85年		86年		87年		88年		89年(預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連接線產品	34,261	80.70	52,099	83.07	56,133	66.95	67,718	45.38	37,645	17.11	240,301	65.81
連接線商品	3,930	9.26	5,104	8.14	6,418	7.66	12,247	8.21	33,355	15.16	—	—
連接器商品	1,597	3.76	2,874	4.58	13,404	15.99	20,434	13.69	87,636	39.83	91,373	25.02
佣金收入	—	—	—	—	5,643	6.73	43,480	29.14	43,881	19.94	29,997	8.22
其他	2,666	6.28	2,636	4.21	3,429	4.09	6,860	4.60	15,742	7.16	3,559	0.97
小計	42,454	100.00	62,713	100.00	85,027	101.42	150,739	101.02	218,259	99.20	365,230	100.02
未實現毛利	—	—	—	—	(1,189)	(1.42)	(1,515)	(1.02)	1,762	0.80	(89)	(0.02)
合 計	42,454	100.00	62,713	100.00	83,838	100.00	149,224	100.00	220,021	100.00	365,141	1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連接線

該產品種類繁多且應用層次分佈於各領域，電腦及週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近年來全球電子工業成長頗快，信邦電子隨著市場需求增長，搭配適時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需求，逐年在營業收入表現成長趨勢，尤以86年度搶攻市佔率，營收成長33.71%表現最佳。87年度市場競爭激烈，部分海外訂單停頓，復因金融風暴影響，致使銷貨收入不增反減；88年度市場持續競爭，該公司為充分利用產能、增加利潤，遂將部分連接線訂單外包，再以商品型態出售，致使連接線產品僅成長16%，連接線商品大幅營收成長466%，整體連接線表現上仍屬成長。89年度信邦電子持續接獲SYMBOL大廠訂單，配合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預計仍有59.07%之成長率。

85年度因營業額之擴增而發揮應有之經濟規模效果，致使毛利增加約50%，86年度因搶攻產品市場佔有率，加上低價電腦盛行，台灣國內同業競爭激烈，致使毛利率不增反減。該公司87年度因86年度之努力於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後，政策趨向留存高附加價值之訂單，並加強成本控制，毛利率較86年度有顯著之成效。88年度因市場競爭激烈，該產品平均售價不如87年度，加上向日本進貨增加受台幣對日幣貶值影響，進口成本增加，致使毛利率下降。88年度信邦電子致力於調整產品結構，搭配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及逐步淘汰低階產品，預計89年度毛利率可回升至28.53%。

連接器

該公司主要代理日本HIROSE之連接器，根據日本該公司統計其產品在台灣筆記型電腦連接器使用之市場佔有率約25%，在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持續成長趨勢下，連接器商品營業收入亦有成長，86年10月份因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其合併日後營業收入併入信邦電子，致使該商品營業收入呈現較大幅成長，87年度至89年度延續電子產品市場需求增長，該商品每年營業收入亦呈現成長趨勢。

信邦電子84年間主要致力於連接線產(商)品業務，於連接器方面係以個案方式從事買賣，毛利率區間大致於24%，86年10月信邦電子合併冠磊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連接器及線材之買賣)，87年度因低價電腦成行及市場競爭，大幅增加營業收入搶攻市場，以致毛利率下滑至15.31%，88及89年度該公司以去蕪存菁方式接單，留存高附加價值訂單，並加強成本控制，毛利率回升至22.77%及22.97%。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包含信邦電子代理日本HIROSE之商品(台灣接單日本出貨)及其他未透過信邦電子之商品轉售。87年度大幅增加原因亦因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擴大營業規模發揮經營效益所致。佣金係仲介於買賣雙方之代價，86年度以後該收入漸具重要性，故單獨列示。87年度以後因成本收益配合原則，分擔部分營業費用至營業成本，毛利率為區間於50%之間。

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20%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別價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 析 項 目	86年度	87年度
連接線產品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frac{P(Q' - Q)}{Q(P' - P)}$ $(P' - P)(Q' - Q)$	$\frac{(162,807)}{160,791}$ (80,966)	$\frac{40,238}{(2,425)}$ (406)
	P'Q' - PQ	(82,982)	37,407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frac{P(Q' - Q)}{Q(P' - P)}$ $(P' - P)(Q' - Q)$	$\frac{134,542}{(80,521)}$ 40,546	$\frac{(28,900)}{(33,047)}$ (5,533)
	P'Q' - PQ	94,567	(67,480)
	毛利變動金額：	11,585	(30,073)
連接線商品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frac{P(Q' - Q)}{Q(P' - P)}$ $(P' - P)(Q' - Q)$	$\frac{136,667}{(27,718)}$ (102,458)	$\frac{46,740}{75,114}$ 80,775
	P'Q' - PQ	6,491	202,629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frac{P(Q' - Q)}{Q(P' - P)}$ $(P' - P)(Q' - Q)$	$\frac{(112,944)}{23,908}$ 88,374	$\frac{(33,570)}{(71,289)}$ (76,662)
	P'Q' - PQ	(662)	(181,521)
	毛利變動金額：	5,829	21,108

連接器商品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1,635)	20,970
	$Q(P' - P)$	98,018	199,105
	$(P' - P)(Q' - Q)$	(3,908)	31,275
	$P'Q' - PQ$	92,475	251,350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1,102	(17,760)
	$Q(P' - P)$	(90,140)	(143,800)
	$(P' - P)(Q' - Q)$	3,593	(22,588)
	$P'Q' - PQ$	(85,445)	(184,148)
	毛利變動金額：	7,030	67,202

註： $P'Q'$ ：最近年度單價、數量
 PQ ：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1. 連接線產品

87年度因受金融風暴影響，部分海外訂單減少，考慮只留存較高附加價值之訂單，雖銷售數量下降50.35%，但在銷售價格上揚及成本有效控制，毛利仍微幅上漲。88年度主要係因該產品市場競爭激烈，平均售價稍有微幅跌價，惟平均成本卻有19.14%之漲幅，造成相當之不利價差，毛利大幅下滑。

2. 連接線商品

該公司基於增加整體利潤之考量，逐漸將部分連接線產品訂單外包，再以商品型態出售，致使87及88年度皆有大幅之有利量差，另外該公司加以成本控制，在毛利之表現上持續增加。

3. 連接器商品

該公司87年度以後改變銷售策略，買賣之商品由低單價轉變為高單價，87年度平均單價為86年度之3.39倍，惟數量與86年度相當，毛利呈現小幅成長。88年度該公司展現強勁之銷售能力，不僅採行高單價之策略，且在銷售單價上較87年度大幅成長149.14%，致使該商品在毛利貢獻上大幅成長。

申請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若申請時已逾年度終結九個月者，應對次一年度之財務預測一併評估；審查期間跨越九月以後者，亦應對次一年度之財務預測補充評估)

1.89年度

信邦電子89年度之財務預測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六號「財務預測編製要點」編製完成，以下茲就預測內容評估其達成之可能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89年度預測	89年度前三季達成率分析	
		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	佔全年度預測%
營業收入	1,326,743	963,704	72.64
營業成本	961,513	724,405	75.34
營業毛利	365,230	239,299	65.52
未實現毛利	89	89	100.00
營業費用	167,088	98,952	59.22
營業利益	198,053	140,258	70.82
營業外收入	41,857	28,220	67.42
營業外支出	20,616	10,507	50.97
稅前純益	219,294	157,971	72.04

資料來源：業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營業收入預測達成可能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89年度預測	89年前三季	達成率%	備 註
連接線	842,337	593,848	70.50	
連接器	397,723	291,334	73.25	
佣金收入	54,964	46,803	85.15	
其他	31,719	31,719	100.00	
合 計	1,326,743	963,704	72.64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89年度預計營業收入1,326,743仟元，較88年度之1,064,328仟元成長24.66%，主要係該公司持續接獲美國SYMBOL大廠訂單，配合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及產能之擴充，故89年度預計之營收較88年度成長尚屬合理；截至前三季營業收入之達成率為72.64%，應屬良好，因該產業下半年出貨原較上半年熱絡(由88年度及前三季之營收達成率為66.48%可證)，因此今年之業績達成應屬可期。

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預估89年度營業成本961,513仟元、營業毛利365,230仟元及毛利率27.52%，毛利率較88年度之20.67%上升，主要係信邦電子本年度致力於調整產品結構，開發新產品(如：高頻模組化、通訊產品)，另逐漸淘汰低階電腦內部配線及週邊產品之外接線產品，搭配品質及成本之控管，透過產品組合進而達到毛利之提升；截至前三季營業毛利達成率65.52%，今年第四季上述之策略將逐漸顯現情勢下，全年度預計之營業毛利應可順利達成。

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

該公司預估89年度營業費用167,088仟元，較88年度之122,372仟元增加36.54%，主要係配合該公司營運規模擴增，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及佣金支出，致相關費用隨之增加，然在該公司樽節支出之管理政策下，89年度預計營業費用占營收淨額比例為12.59%，較88年度之11.50%略為上升，主要係因佣金支出隨營收成長而大幅增加所致；而營業利益在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影響下，較88年度大幅上升102.82%，而89年度前三季達成率為70.82%，預期第四季營業額將創新高情形下，全年度營業利益之目標達成應屬可期。

營業外收支

該公司預估89年營業外收支淨額為21,241仟元，較88年度之4,637仟元增加16,604仟元，主要係因89年度日幣借款增加及應付日幣款項比例提高受匯率影響，致產生較多之兌換收益，89年度截至前三季營業外收支淨額已達17,713仟元，因此全年度營業外收支應可順利達成。

稅前純益

綜合前述各項預測數據，該公司預估89年度稅前純益為219,294仟元，前三季達成率為72.04%，在第四季出貨持續暢旺下，全年目標應可順利達成。

2.9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90 年 財 務 預 測 數		
	金 額	%	較89年預測成長率%
營業收入	1,764,470	100.00	32.99
營業成本	1,238,576	70.19	28.82
營業毛利	525,894	29.81	43.99
已實現毛利	1,032	0.05	—
營業費用	224,355	12.71	34.27
營業利益	302,571	17.15	52.77
營業外收入	54,097	3.06	29.24
營業外支出	12,970	0.73	(37.09)
稅前純益	343,698	19.48	56.73

資料來源：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營業收入

該公司90年預計營業收入1,764,470仟元，較89年預測成長32.99%，主要係因信邦電子之舊有國內外大客戶增加對其採購比重，並積極爭取大廠之訂單，另其產品組合改變，提高高單價之高頻傳輸及PCBA連接線之產品及輕、薄、短、小之資訊用商品比重，因此該公司之營業收入成長可期。

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90年預計之營業成本1,238,576仟元，較89年提高28.82%，主要係隨營業額成長而增加；營業毛利預估525,894仟元，較89年成長43.99%，也係隨營業收入成長，而毛利率29.81%較89年之27.53%增加2.28%，主要係因係信邦電子持續改變產品組合，提高加值型產品並淘汰低毛利之訂單，再配合成本控管及擲節支出，故毛利應可順利達成。

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

該公司90年預計之營業費用224,355仟元，僅較89年增加34.27%，主要係因推銷費用隨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惟營業費用率仍與88年相當，故營業利益302,571仟元較89年成長52.77%，尚屬合理。

營業外收支

該公司預估90年營業外收支41,127仟元，較89年成長93.62%，主要為投資收益之增加；至於稅前純益在上述項目之綜合影響下預計343,698仟元，較89年增加56.73%，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89及90年度之財務預測，係參考過去年度之經營實績、未來產業發展趨勢及整體經營環境等要素加以分析評估，據以編製完成，其假設基礎應屬合理，預估未來在產業前景看好及公司穩健成長下，此二年度預測目標之達成應屬可期。

申請年度(或次一年度)財務預測，若有辦理增資計劃，評估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之程度

該公司89年度辦理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68,000仟元及辦理現金增資32,000仟元，使年底決算實收資本額達500,000仟元，預計90年度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15,000仟元，使90年底預計決算實收資本額達615,000仟元，其對獲利能力之影響如下：

單位；%			
項 目	年 度	88年度	89年(預估) 90年(預估)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41	39.61 49.2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57	43.86 55.89
每股盈餘(元)		1.98	3.39 4.18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1.40	2.76 4.18
期末資本額(仟元)		400,000	500,000 615,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89年度增資金額100,000仟元及90年度增資金額115,000仟元，幅度雖大，但89及90年度預計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仍可呈現上升趨勢，88年度及89年度經追溯後之每股盈餘可達1.40元及2.76元，顯示增資計劃對獲利能力稀釋程度不大。

六、公司短期及長期計畫概況

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保留核心專長

以目前專業分工的產業型態，該公司對於所有功能皆能完全擁有，但不盡然全部放在公司內主導，因此，研發、行銷之核心專長百分之百必須掌握自己手中，生產之功能，除了早期之協助試產及製程技術建立外，一旦量產後，則可利用其他外圍廠協助生產；如此而言，就是將重要技能留在內部，而一般技能交由外部來助之。

加強潛在資訊、通訊製造客戶之開發

資訊、通訊製造產業是未來的趨勢，其成長快速國內外皆然，而連接器的連接線是此類產品中必修零件之一，因此公司內部將設定潛在之大客戶，針對其所需之連接器與連接線規劃，務必在其研發設計階段就導入，對後的業績才會大有助益，因此業務單位應於現階段展開對潛在客戶之分析、檢討。

開拓國際行銷據點，強化現有行銷據點行銷能力

該公司近年來外銷市場的開拓在89年展現成效，藉由現有良好客戶基礎成立北美行銷據點，增強現地行銷服務能力，以期開拓相關市場及新客源，提升市場占有率。

加強重點客戶深耕計劃

電子業上下游整合形成策略聯盟，或供應鏈體系已成趨勢，故以較大資源經營重客戶為現代行銷模式，該公司並充分了解客戶生產計劃所需，迅速提供客戶服務，以爭取客戶信賴，進而爭取長期的訂單。因此如何將生產計劃的彈性做出來，以應付客戶之急單，必須從系統調整出來。換句話說早期客戶之急單被視為異常，而現今的急單已慢，成為正常加強落實重點客戶的深耕。

介入高頻資訊、通訊市場

高速高頻為目前資訊、通訊市場主流，唯有開發應用相關產品：RF銅軸線、IEEE 1394、USB20以及DV工業以積極開發潛在資訊及通訊廠客戶。

2.生產政策

透過台灣母公司發揮國際調配功能，採取國際分工彈性生產模式，積極開發海外生產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以提高生產經營績效。

連接器產業係屬成熟產業，各廠商間競爭異常激烈，但生產製程自動化程度很高，投資金額大，故如何提供最高品質，效率最高的產品，就成為各廠商努力的目標。因此致力自動化生產，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昇產品的競爭力，將是信邦電子生產策略的重點。

投資完整之連接器檢測設備，以增加客戶持續使用之信賴度。

3.產品發展方向－電子產品趨勢

目前市場各項電子產品均朝輕薄短小、高速高頻性能發展，故安排部分研發人員走入市場與客戶共同研討產品，進而對新產品提早反應客戶之產品需求，以便爭取市場先機。對該公司未來發展實有絕對性的影響。並針對市場需求深耕於通訊產品之研製技術，尤其以技術層次較高的高速傳輸通訊產品方向發展以為打入市場之利基，以擺脫競爭對手的惡性競爭。另外，除了高速傳輸之連接線外，研發已經陸續協助客戶生產、設計、開發PCBA產品，且已經開始生產出貨，近期又因應要求為其設計電腦週邊產品，已在承認階段；另一組研發團隊將於年底推出以Web(網路)遠端監控工廠生產的系統。在在顯示產品發展以朝更高階，更符合未來市場需求產品之走向。

4.營運規模與財務配合

組織扁平化

為因應電子商務成熟發展，B2B勢將成為市場主流，正因如此，快速反應便成為客戶擇定廠商之一大要素。該公司因應本項潮流，除在電子商務積極介入外，更使各單位組織扁平化，以收快速反應之效。

擴充生產規模並與上游廠商策略聯盟

為擴大市場佔有率，除持續擴充生產規模以達規模經濟外，並積極與上游廠商策略聯盟以獲取更有利之競爭優勢。

完成股票上櫃目標，降低資金成本

藉由股票的上櫃，以提高公司的知名度，一方面可招募優秀的人才加入公司，另一方面又可因股票的上櫃而從資本市場上取得較低成本的資金來充實公司規模，可謂一舉數得。

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與同業競爭者及技術能力先進公司組成策略聯盟，針對客戶需求結合各自所長努力以赴、合作併進。一方面化同行競爭為合作關係，避免惡性競爭之不良循環，再一方面亦可藉由專業技術之合作配合提昇公司的研發及生產能力。

取得著名大廠之訂單非但有助於業績之提昇，於公司研發能力之精進、經營之改良皆有實質上之助益，甚至藉此取得某些特殊技術及附加產品，進而爭取其他訂單或進行技術合作事宜。

逐步在世界各區建立銷售據點，藉由良好的品牌形象，拓展銷售網，積極開拓國外市場。

2.生產政策

大陸地區人工費用低廉，成本較低，部份國內大廠已移往大陸；國外大廠如Ericsson、Motorola、Nokia等更因看好大陸市場而於大陸設廠。故該公司繼續採國內接訂單、大陸生產方式以就近供應大陸市場。此外，東南亞雖在語言上有所隔閡障礙，但在政治方面較無歧見，故亦為設廠之優良區域。

持續擴大生產規模，以降低產品單位成本，提高市場需求之供應量。

提升全面自動化生產，以紓解製造業人員不足之困境，並可提高產品品質。

3.產品發展方向

尋求新的技術在本業或非本業以聯盟、投資或購買技術與專利的方式來達到企業轉型經營多元化之目標

隨著時代的進步，各種家電產品、資訊產品等均朝向小而美及品質保證發展及SMT技術之廣泛應用，致連接器亦將朝向晶片化之趨勢發展。

由於連接器產業競爭非常激烈，為提高同業進入障礙，擴大市場占有率，唯有運用零組件之功能予以研發應用，增加新的附加功能，如軟、硬體結合之PCBA、USB Net等產品均有減少成品零組件數量及體積，但功能更完美之特色，以不斷研發出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高公司獲利率，強化市場競爭利基。

就客戶委託開發之ODM產品研製計劃著力，期能早期參與客戶之新產品規劃並參與新產品設計，以達到擴大技術廣度，深耕技術掌握性之目標。

4.營運規模與財務配合

強化公司之連接器產品產銷能力，擴充營運規模，增加產能，降低單位成本，以鞏固市場地位，提昇市場佔有率。

穩健中求長期發展的財務策略

藉由該公司公開發行，完成公司上櫃計劃後，提高公司知名度，以利從資本市場取得成本較低的資金來源，策略多方位的財務規劃，穩健公司財務結構，因應未來營業之成長需求。

肆、財務狀況

一、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至少三家上櫃、上市公司及同業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情形—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

選擇採樣公司之理由

信邦電子主要產品為線纜連接器，目前上市公司中鴻海精密、正崴精密二家公司及上櫃公司中力瑋實業、今皓實業均從事連接器之製造與銷售，其連接器相關業務佔營業收入之比重較高，故取鴻海精密、正崴精密、力瑋實業及今皓實業四家營業性質較近之公司為採樣公司。未上市、上櫃同業則以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所列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為採樣同業。

信邦電子之財務比率與同業之比較分析情形

年度 公司名稱 分析項目			86年	87年	88年	說 明
財 務 結 構 (%)	負債 佔資 產比 率	信邦電子	51.26	41.20	53.98	信邦電子最近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51.26%、41.20%及53.98%。其中87年度負債比例較前一年度大幅下降，主要係因營收及獲利持續成長，並於87年度辦理現金增資64,560仟元，故負債比例相對降低。88年度因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大幅成長96.55%，營運規模擴大，故應付費用相對增加，另於88年度增加長期借款以支應苗栗新廠之興建，故負債比例提高至53.98%。與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之負債比例高於鴻海精密、力瑋實業及今皓實業，但低於正崴精密。 該公司最近年度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分別為198.21%、165.05%、196.66%，其中87年度該比率大幅下降，主要係因該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擴增，適時興建廠房並陸續購入機器設備之故。88年度則因業績、獲利持續成長，股東權益較前一年度增加156,289仟元，因此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回升至196.66%，與同業水準相近。最近三年度該比率除低於鴻海精密及今皓實業，並於87年低於力瑋實業外，但均領先其他同業。 綜上說明，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健全。
		鴻海精密	46.93	48.33	30.92	
		正崴精密	59.45	49.32	60.11	
		力瑋實業	40.10	31.12	21.43	
		今皓實業	54.81	30.38	34.41	
		同 業	46.30	38.40	—	
	長期 資金 佔固 定資 產比 率	信邦電子	198.21	165.05	196.66	
		鴻海精密	312.58	381.94	596.94	
		正崴精密	145.31	158.60	150.75	
		力瑋實業	138.04	237.02	191.03	
		今皓實業	813.10	1,674.21	909.41	
		同 業	180.83	178.57	—	
償	流動 比率	信邦電子	147.25	139.88	145.79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分別為147.25%、139.88%、145.79%及116.46%、109.94%、115.03%，於同業中屬最穩定者。該公司87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微幅下降，係因該公司於87年度營收成長，使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較前一年度分別增加35,834仟元及37,540仟元(水準相近)，且速動資產亦等幅增加，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呈微幅下降情形，故其變動尚屬合理；88年度在公司營業額大
		鴻海精密	103.68	103.36	182.03	
		正崴精密	111.03	167.42	116.46	
		力瑋實業	117.80	319.38	191.53	
		今皓實業	115.33	182.35	154.82	

力 (次)		同業	5.20	5.40	—	公司於86年第四季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承受其土地及建築物，並陸續投入興建苗栗新廠廠房，致固定資產大幅增加。與同業相較，雖較鴻海精密、正崴精密及今皓實業低，但仍優於力瑋實業。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0.83次、0.81次及0.89次。87年度該比率下降係因該公司於86年第四季合併冠磊實業(股)公司，並投入興建苗栗新廠，致資產總額大幅增加之故。與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雖低於上市公司鴻海精密、正崴精密及今皓實業，但仍領先其他同業。 綜上分析，信邦電子最近年度業績大幅成長，並合併他公司及擴建新廠以支應擴大之營運規模，雖使87年度經營能力之評估指標略呈下降，惟以88年度該等比率已獲全面改善，顯示該公司之整體經營能力堪稱良好。
	固定資產週轉率	信邦電子	3.08	2.28	3.36	
		鴻海精密	6.34	8.64	10.11	
		正崴精密	4.04	2.71	3.02	
		力瑋實業	1.98	1.96	1.89	
		今皓實業	11.72	22.32	14.83	
		同業	2.10	1.10	—	
	總資產週轉率	信邦電子	0.83	0.81	0.89	
		鴻海精密	1.08	1.17	1.25	
		正崴精密	1.18	1.19	1.04	
		力瑋實業	0.90	0.68	0.78	
		今皓實業	1.15	1.05	0.87	
		同業	0.70	0.40	—	
	股東權益報酬率	信邦電子	8.10	12.48	15.95	
鴻海精密		38.44	38.67	28.68		
正崴精密		26.44	17.19	18.66		
力瑋實業		24.93	14.05	13.40		
今皓實業		10.29	33.71	18.44		
同業		11.00	4.10	—		

年度 公司名稱 分析項目			86年	87年	88年	說 明
獲 利	營業	信邦電子	3.87	19.98	24.41	
	利益	鴻海精密	27.44	39.88	37.45	
	佔實	正崴精密	37.03	27.91	38.75	
	收資	力瑋實業	29.61	17.17	12.93	
	本額	今皓實業	3.90	33.59	31.71	
	比率	同 業	—	—	—	

能力	(%)	稅前 純益 佔實 收資 本額 比率	信邦電子	9.20	17.79	25.57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稅後純益分別為13,893仟元、39,565仟元及74,942仟元，獲利情形良好，惟近年來該公司快速擴充營運規模，業績大幅翻揚，故營運所需資金大幅增加，並增購存貨以支應客戶訂單需求，且陸續增置設備、廠房，致其現金產生淨流出現象，86年度現金流量各項指標產生負值。87年度則因其營運效益逐漸顯現，獲利持續成長，致當年度由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流入達39,577仟元。88年則因購置大量材料以支應未來之生產計劃，促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產生淨流出，再加上同期亦增加長期投資，使得各項現金流動比率大幅下降。 由於該公司尚處於業績成長階段，對於營運資金需求較大，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尚屬合理。
			鴻海精密	78.25	87.58	75.66	
			正崴精密	42.04	24.80	32.16	
			力瑋實業	35.11	20.28	20.71	
			今皓實業	12.94	78.14	45.78	
			同業	—	—	—	
		純 益 率	信邦電子	3.32	7.31	7.04	
			鴻海精密	15.48	14.37	14.31	
			正崴精密	7.95	5.78	6.53	
			力瑋實業	12.64	11.83	12.88	
			今皓實業	3.86	19.15	14.36	
			同業	8.00	5.20	—	
		每股 盈餘 (元)	信邦電子	0.73	1.26	1.98	
			鴻海精密	3.65	5.43	7.06	
			正崴精密	3.27	2.45	2.60	
			力瑋實業	2.40	1.84	1.79	
			今皓實業	1.32	4.73	3.46	
			同業	—	—	—	
現金流	金	現金 流量 比率	信邦電子	(10.62)	15.00	(10.46)	
			鴻海精密	40.08	5.78	—	
			正崴精密	7.94	(90)	(90)	
			力瑋實業	31.77	30.74	58.36	
			今皓實業	—	45.44	58.48	
			同業	11.80	15.30	—	
		現金 流量	信邦電子	(49.67)	(0.59)	(33.23)	
			鴻海精密	64.34	44.34	27.74	
			正崴精密	5.20	(90)	(90)	

量	允當	力瑋實業	47.22	71.37	77.77	
	比率	今皓實業	—	446.92	369.12	
		同業	—	—	—	

年度 公司名稱 分析項目			86年	87年	88年	說 明
(%)	現金 再投 資比 率	信邦電子	(8.15)	9.27	(8.80)	
		鴻海精密	28.28	4.39	—	
		正崴精密	10.06	(90)	(90)	
		力瑋實業	16.90	6.17	11.76	
		今皓實業	—	15.40	23.45	
		同業	5.30	4.00	—	

資料來源：1.信邦電子、鴻海精密、正崴精密、力瑋實業及今皓實業：各該公司財務報告。
2.同業：「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87及88年版，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上表各項比例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營業利益／期末實收資本額。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期末實收資本額。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二、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應包括帳列數、申報數及核定數之所得差異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帳列數	申報數	核定數
86	18,220,167	14,115,582	14,115,582
87	53,369,885	85,552,580	尚未核定
88	102,285,855	102,221,767	尚未核定

八十六年度財稅簽差異之調整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

會計科目	帳列數	申報數	帳外調整增加 (減少)所得	調整說明
營業收入	418,258,791	378,267,651	(39,991,140)	依相關函令規定，營業人經營三角貿易，按收付款差額，列報佣金收入，本期境外三角貿易之銷貨收入51,632,747元，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減少營業收入。 依(87)台財證(六)第00747號函規定，公司如與他公司涉有提供原料或半成品委託加工者，應依委託加工之會計處理辦理，去料委託加工時，雙方若已合意為供加工後運回或代為逕行出售者，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風險並未移轉，則非屬進銷貨之型態，本期售料加工並購回者計11,641,607元，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增加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自製產品銷 貨成本	333,752,308 297,742,437	302,104,172 297,132,276	31,648,136 610,161	●係核算原料超耗數，擬從本期耗料下予以帳外調整減除，並不得作為次期期初存料。
外購商品銷 貨成本	18,383,794	4,971,896	13,411,898	境外外購商品25,053,505元，依相關函令規定，營業人經營三角貿易，按收付款差額，列報佣金收入，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減少外購商品。 本期售料加工購回商品11,641,607元，依(87)台財證(六)第00747號函規定，公司如與他公司涉有提供原料或半成品委託加工者，應依委託加工之會計處理辦理，去料委託加工時，雙方若已合意為供加工後運回或代為逕行出售者，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風險並未移轉，則非屬進銷貨之型態，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增加外購商品。
出售原物料成本	16,436,790	0	16,436,790	●係屬三角貿易出售原料9,716,580元及物料6,720,210元，依相關函令規定，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減少出售成本。
未實現毛利	1,189,287	0	1,189,287	●係公司對關係企業銷貨，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期對未實現利益應予以消除之淨額，依稅法規定此未實現利益應為已實現，故本期未實現利益亦應予帳外調整加回。

會計科目	帳列數	申報數	帳外調整增加 (減少)所得	調整說明
營業費用	76,176,905	75,745,253	431,652	●未取具合於稅法規定憑證，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未取具託運單，擬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贈送樣品支出於樣品贈送前未向國稅局報備，擬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係團體壽險經核算超過法定限額，擬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自用小客車取得原價超過稅法規定之限額部分，其屬本期超提之折舊依法應予剔除。 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經核超過限額9,840元，予以帳外調整減除。 按資本額2%提撥之福利金580,000元，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列為當期費用，惟依查核準則第81條規定應分五年平均攤銷，本年度追認116,000元。 ●未取具合於稅法規定憑證，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未取具合於稅法規定憑證，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旅費	4,011,681	4,011,455	226	
運費	1,402,038	1,317,038	85,000	
廣告費	469,528	102,124	367,404	
保險費	2,882,305	2,861,729	20,576	
各項折舊	1,694,350	1,687,214	7,136	
職工福利	613,107	719,267	(106,160)	
訓練費	543,431	537,361	6,070	
其他費用	6,389,218	6,337,818	51,400	
非營業收入總額	26,048,501	23,739,751	(2,308,750)	
利息收入	258,597	583,821	325,224	●資金貸予同業按86.01.01之台灣銀行放款利率7.025%設算利息收入，擬予以帳外調整增加利息收入。 ●依相關函令規定，營業人經營三角貿易，按收付款差額，列報佣金收入，本期境外三角貿易之進貨及銷貨金額分別為41,490,295元及51,632,747元，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增加佣金收入。 ●本期提列之兌換損益淨額，係依照86年底匯率提列可能發生之外幣兌換損益，因其屬未實現損益應予帳外調整減除，俟實際發生年度方予認定。 ●溢提備抵呆帳轉回收入係以往年度估列應收款項可能發生呆帳之備抵餘額，本期因溢提轉列為收入，其中限予以剔除，2,582,758元因已於提列當年度因超故本期轉列收入亦應予帳外調整減除。
佣金收入	5,643,127	15,785,579	10,142,452	
兌換利得	15,441,230	11 5,247,562	(10,193,668)	
其他收入	4,705,547	2,122,789	(2,582,758)	
非營業損失及費用總額	9,846,244	3,730,727	6,115,517	●依財政部72.11.19台財稅第38225號函規定，關係企業間不收付利息相資融資應依營業常規分別列報利息收入及費用，本期與關係企業－冠磊股份有限公司間之融資，其設算86.01.01
利息支出	3,168,222	3,690,550	(522,328)	

投資損失	3,996,096	0	3,996,096	●至10.14之利息收入核與冠磊股份有限公司86.10.14之結算申報書相符，擬予以帳外調整增加利息支出。
其他損失	2,645,562	3,813	2,641,749	●係公司本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1,476,478元，及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淨值已為負數，而將其認列之換算調整數2,519,618元轉列投資損失，因係未實現損失，擬予剔除。 ●係預提之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依稅法之規定，不應列為本年度之損失，擬予帳外調整減除。

八十七年度財稅簽差異之調整說明

會計科目	帳列數	申報數	帳外調整增加 (減少)所得	調整說明
營業收入	548,491,957	499,246,755	(49,245,202)	●依相關函令規定，營業人經營三角貿易，按收付款差額，列報佣金收入，本期境外三角貿易之銷貨收入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減少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361,086,786	320,114,782	40,972,004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224,232,765	224,212,230	20,535	
加工費	42,272,189	42,251,754	20,435	●未取具合於稅法規定憑證，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其他費用	6,240,235	6,240,135	100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113,066,278	73,629,721	39,436,557	
未實現毛利	2,704,199	0	2,704,199	●出售原料係屬三角貿易，依相關函令規定，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減少出售成本。
已實現毛利	1,189,287	0	(1,189,287)	
營業費用	120,480,039	116,214,631	4,265,408	
薪資支出	54,720,697	50,714,695	4,006,002	●係關係企業銷貨，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期對未實現利益應予以消除之淨額，依稅法規定此未實現利益應為已實現，故本期未實現利益亦應予以帳外調整加回。
文具用品	1,174,066	1,145,171	28,895	
旅費	8,359,537	8,346,089	13,448	
郵電費	5,278,446	5,278,226	220	●係上期對關係企業之未實現利益，依稅法規定未實現利益於上期帳外調整加回，未予課稅，故期初未實現毛利本期迴轉數應予帳外調整加回。
修繕費	953,158	885,158	68,000	
各項攤提	401,806	810,039	(408,233)	
職工福利	874,440	317,364	557,076	●屬未實現費用應予帳外調整減除。

非營業收入總額 出售資產增益	9,941,454 755,848	39,625,758 375,131	29,684,304 (380,717)	其中652,717元依所得稅法第四條之一之規定屬證券交易所得，擬予以帳外調整減除。 其中272,000元屬出售股權之收益，按稅法規定應予以認列原始投資成本與處分價格之差異作為出售利益，故擬予帳外調整認列。
佣金收入	0	9,808,645	9,808,645	●依相關函令規定，營業人經營三角貿易，按收付款差額，列報佣金收入，本期境外三角貿易之進貨及銷貨金額分別為42,341,845元及52,150,490元，於稅務申報時予以重分類增加佣金收入。
兌換利得	5,212,913	25,469,289	20,256,376	●係依照87年底匯率重新評價外幣資產及債務，以前年度提列時已予帳外調整減除者，本期轉回應予帳外調整，而本期屬未實現損益者，亦應予帳外調整減除。
非營業損失及費用 投資損失	16,516,382 3,192,387	10,010,201 0	6,506,181 3,192,387	●係公司本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因係未實現損失，擬予剔除。
其他損失	3,528,882	215,088	3,313,794	●屬未實現損失，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八十八年度財稅簽差異之調整說明

會計科目	帳列數	申報數	帳外調整增加 (減少)所得	調整說明
營業成本	844,306,933	844,013,995	292,938	●帳列之退休金未實際提撥部分，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雜費未取具合於稅法規定憑證，予以帳外調整。 ●本期已實現銷貨毛利因前期已予帳外調整加回，故本期予以調整減列。 ●本期未實現銷貨毛利因其未實現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產品銷貨成本	452,812,729	450,758,127	2,054,602	
間接人工	22,832,347	20,779,845	2,052,502	
其他製造費用	18,476,733	18,474,633	2,1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2,704,199	0	(2,704,199)	●帳列之退休金未實際提撥，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超過限額予以帳外調整減除。 ●帳列之退休金未實際提撥，予以帳外調整減列。
未實現銷貨毛利	942,535	0	942,535	
營業費用	122,372,094	117,172,177	5,199,917	
薪資支出	70,621,983	67,526,346	3,095,637	
職工福利	3,653,610	1,648,650	2,004,960	●減除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及損失。 ●國內證券交易所得免稅，予以調減。 ●匯兌損益尚未實現予以調整。
研究費	5,241,364	5,142,044	99,320	
非營業收入總額	31,234,729	21,463,010	(9,771,719)	
一般股息及紅利	13,220,186	3,719,512	(9,500,674)	
出售資產增益	6,512,077	6,241,032	(271,045)	
非營業損失及費用	26,597,490	22,382,714	4,214,776	
兌換損失	11,418,512	7,203,736	4,214,776	

三、列明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背書保證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向證期會申報資料，信邦電子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背書保證對象	與信邦電子關係	保證標的	保證金額	核決權限
87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子公司	擔保本票	23,350	董事會
88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子公司	擔保本票	46,513	董事會
	香港信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擔保本票 應收票據	33,300 15,257	董事會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為因應子公司營運週轉之需，經依背書保證辦法以該公司本票為擔保標的代子公司背書保證，其背書保證總額並未超過該公司規定之限額。

重大承諾

土地交易及重大工程合約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截至86.12.31 未支付價款	截至87.12.31 未支付價款	截至88.12.31 未支付價款
謝棋禮	苗栗新廠土地	79,486	58,066	—	—
互利營造 (股)公司	廠房之營造工程	60,000	—	32,266	—
國土工程 (股)公司	廠房之水電、消防、空調工程	20,476	—	18,803	—
合	計		58,066	51,069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技術移轉合約

該公司於87年12月與新瀉精密株式會社簽訂技術移轉合約，由其提供該公司生產所須之技術及相關之訓練，該公司則支付技術移轉金一億日圓，截至88年12月31日該公司已支付訂金一仟萬日圓。本合約之期間為自簽約起兩年內有效，如於提供相關訓練之前合約中止，則新瀉精密須退還該公司所支付之訂金。

該公司於88年6月1日與湯山製作所協議共同出資並技術合作，湯山製作所協助信邦電子組裝軟性印刷電路板生產線，並全力提供相關專業技術。截至88年12月31日該公司已支付湯山製造所2,373仟元。因該項技術已移轉完成，故信邦電子於89年6月15日與湯山製作所遂協議中止該項合約。

資金貸與他人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董事會會議記錄及相關帳冊，信邦電子無息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公司名稱	最高餘額	最高餘額佔期末 資產比率(%)	期末餘額
86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3,680	0.74	—
	建磊實業(股)公司	12,630	2.54	530
	興明高科技企業有限公司	610	0.12	610
87	建磊實業(股)公司	530	0.08	—
	興明高科技企業有限公司	610	0.09	—
	罕鼎(股)公司	2,000	0.30	—
	泰碩電子(股)公司	2,000	0.30	—

資料來源：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北京信邦為信邦電子之子公司，興明高科技、罕鼎及泰碩公司係信邦電子之進貨廠商，故該公司乃對該等在必要時採取財務上之支援，資金貸與建磊實業為信邦電子與冠磊實業合併後所取得之債權關係企業，經核其資金借貸相關記錄及憑證，並未發現重大之異常情事。另該公司已於公開發行前夕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以作為日後資金貸與他人之依據。86及87年度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佔信邦電子總資產之比率僅分為3.40%及0.77%，88年度則無將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經評估上述資金融通對該公司之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該公司未曾發行公司債。

信邦電子歷年來舉借之債務均能如期還本付息，且經複核借款合同，其內容中對該公司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均無重大限制條款。

經參閱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並取具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五、說明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及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

信邦電子最近三年度及申請上櫃年度並未發行公司債，該公司87年度辦理現金增資64,560仟元，88年度37,000仟元，均已執行完畢，申請上櫃年度(89年度)向主管機關證期會提出申請現金增資32,000仟元案，業於89年10月2日獲(89)台財證(一)第81883號函核准，並於11月募集完成。茲將信邦電子最近一次現金增資及申請上櫃年度之現金增資分述如下：

最近三年度最近一次現金增資計劃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係於88年6月21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一)第56082號函核准辦理現金增資3,700仟股，每股溢價22元發行，共計取得81,400仟元資金，用以購買機器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現金增資計劃之執行內容如下：

資金運用計劃及運用進度說明

原申請資金運用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八十八年度第三季
購置機器設備	88年08月	31,500	31,500
充實營運資金	88年07月	49,900	49,900
合 計		81,400	81,4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原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之現金增資計劃，因預計之生產計劃有所變更，與原申請之增資計劃不同，該公司於89年3月15日召開董事會通過變更計劃內容，並將變更計劃事宜發函證期會備查，其計劃變更事項亦予以公告，並已提報股東會追認。實際資金運用情形如下表：

修正後資金運用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88年度		89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買機器設備	89年3月15日	14,110	8,851	4,996	263
充實營運資金	88年7月30日	67,290	67,290	—	—
合 計		81,400	76,141	4,996	263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變更後

用於購置機器設備

該公司預估本次現金增資計劃於購置機器設備後，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條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88	線材加工	200	200	55,000	8,250	4,400
89	線材加工	600	600	165,000	24,750	13,200
合 計		800	800	220,000	33,000	17,6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5,047仟元，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將大幅改善。

效益評估

添購機器設備

該公司88年度新廠廠房興建完成，並於88年第三季起陸續添購機器設備以增加生產線，擴充之產能使88年度之生產量、值較87年度增加20.84%及32.75%，預計89年產量、值更將因生產線完成使產量、值分別提高172.86%、144.94%，現金增資添購機器設備確有其效益。

單位：仟條；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商)品或服務項目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預計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連接線產品	4,400	205,050	5,317	272,210	14,508	666,626
合 計	4,400	205,050	5,317	272,210	14,508	666,626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充實營運資金

該公司88年度募集之資金於第三季投入充實營運，使公司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例由87年度之165.05%大幅提昇至196.66%，流動比例及速動比例亦由87年度之139.88%及109.94%提高至145.79%及115.03%，短期償債能力已強化，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確已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基本財務資料	負債總額		274,445	642,889
	營業收入		541,512	1,064,328
	每股盈餘(元)		1.51	1.98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165.05	196.6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9.88	145.79
	速動比率		109.94	115.03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增資後之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呈大幅改善，顯見該次增資確有其效益。

申請上櫃年度現金增資計劃

該公司89年9月1日董監事聯席會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32,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溢價發行每股30元，總募集金額96,000仟元，並於89年9月21日經主管機關證期會核准，其核准文號(89)台財證(一)第81883號函。茲將本次增資計劃、預計進度及效益說明如下：

資金運用計劃及運用進度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89年	90年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債務	90年06月	56,000	20,000	20,000	16,000		
電腦軟硬體設備更換	90年12月	30,000		5,000	10,000	10,000	5,000
購買測試儀器	90年12月	10,000					10,000
合 計		96,000	20,000	25,000	26,000	10,000	15,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償還債務：為因應業績大幅成長營運規模擴大，該公司對營運資金需求殷切，預估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償還債務後，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4,363.5仟元，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可獲進一步改善。

電腦軟硬體設備更換：該公司為提高會計結帳時效，並快速獲取管理資料，擬投入電腦設備作業系統的提昇，預期每年可節省440萬元之

人事支出。並藉由電子商務模式與廠商、客戶往來，增加該公司與上下游溝通管道，在第一時間內搶得商機。

購買測試儀器：為因應客戶對品質、規格的要求日趨嚴格，並符合該公司"品質零缺點"的原則，故擬增購頻譜分析儀及光通訊測試儀等測試儀器，以提昇產品品質。

六、列明擴廠計劃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該公司截至目前尚無任何擴廠計劃。

七、轉投資事業

列明轉投資事業概況，並評估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比例達20%以上或金額達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最近年度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轉投資事業概況

89.6.30；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性質	轉投資事業	主要業務	投資 年度 (註2)	投資股份			每股 面額	投資目的	會計處 理方法	88年底股權淨值 (或市價)(註4)
				金額	股數	股權比 率(%)				
直接投資	北京信邦電子 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連接器、 線束及其他零組件 之製造及買賣	83 84 88 小計	7,890 2,750 6,066 16,706	— (註3)— — —	75.00	無 (註3)	擴充市場、增 加產能及就近 服務客戶	權益法	人民幣 4,919,531
	東京信邦電子 株式會社	各類電子連接器、 線束及其他零組件 之買賣	84 84 小計	4,553 5,414 9,967	200 400 600	100.00	JPY 50,000	擴充市場、就 近服務客戶	權益法	JPY 1,911,105
	香港信邦電子 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連接器、 線束及其他零組件 之買賣	88 88 89 小計	424 3,756 15,877 20,057	99,000 900,000 4,000,000 4,999,000	99.99	HKD 1	擴充市場、就 近服務客戶	權益法	HKD 4,124,263
	新瀉精密株式 會社(註5)	各種精密產品相關 機器、軟體之開發 設計、製造及買賣	87	13,460	100,000	0.60	JPY 10,000	取得精密製造 技術	成本法	-
	Mobility Electronics Inc.	各類通信零組件之 開發、製造及買賣	87	4,010	10,000	0.08	USD 0.01	取得產品銷受 售權利	成本法	-
	優群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光碟機，PDA	88	1,064	53,200	0.38	10	策略聯盟	成本法	-
	金橋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各類線束生產、加 工、製造、買賣及 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89	13,500	300,000	1.25	10	穩定供貨來源	成本法	-
	上海信邦電子 有限公司(註1)	各類電子連接器、 線束及其他零組件 之買賣	85	USD 00,000	— (註3)	100.00	無 (註3)	擴充市場就近 服務客戶	權益法	人民幣 (182,35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1：係信邦電子透過東京信邦100%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2：投資年度係由原始投資年度起算，列記歷次變動情形。

註3：北京信邦及上海信邦係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及面額。

註4：係權益法認列投資收入之被投資公司帳列之期末股東權益，依該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之淨值。

註5：信邦電子另投資新瀉精密株式會社之認股權證500股，投資金額11,710仟元，該公司於88年處分該權證，處分金額17,550仟元，處分利益4,500仟元，兌換利益1,340仟元。

依信邦電子截至89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資料顯示，該公司轉投資金額83,781仟元占實收資本額468,000仟元之17.90%，未超過實收資本額之40%，故無違反公司法第13條規定之情事。

重要轉投資事業投資過程

該公司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達20%以上或金額達新台幣5仟萬元以上者)計有北京信邦、東京信邦及香港信邦。另東京信邦持股比例100%之子公司上海信邦亦為信邦電子間接控制之重要轉投資事業，亦列入本項評估。

北京信邦

信邦電子著眼於大陸廣大市場，並為就近服務外商客戶，於83年度由董事長及高階主管決定於北京籌設製造及銷售公司，以擴增大陸華北據點。主要營業項目為代理銷售日本HIROSE的電子連接器產品，並生產及買賣線束、接插件產品及手機電池。

東京信邦

東京信邦前身為East Asia Enterprise，係信邦電子原日籍股東之貿易公司，有鑑於日本市場日益活絡，84年由董事長及高階主管決議於東京新設銷售據點，使東京信邦成為該公司轉投資100%之子公司，以就近服務客戶進而擴充市場。東京信邦主要營業項目為代理HIROSE之電子連接器及其他品牌之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香港信邦

香港係台商轉口大陸市場之主要樞紐，87年擬擴充大陸華南市場以就近服務客戶，由董事會決議以購買股權方式，取得由信邦電子原股東設立之香港冠磊公司，使其成為該公司轉投資100%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代理HIROSE之電子連接器及其他品牌之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上海信邦

因該公司與日商往來已久，為與大陸日商保持良好關係，並擴充大陸華中市場，嗣由東京信邦出資於上海保稅區成立轉投資100%之上海信邦，故上海信邦為該公司之孫公司。上海信邦主要營業項目為代理HIROSE之電子連接器及其他品牌之線束及其他零組件之買賣。

重要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

89.6.30

投資性質	轉投資事業	主要股東	持有股數/金額	持股比例	總股數
直接投資	北京信邦	信邦電子(股)公司	USD562,500	75%	USD750,000
	(註1)	北京飛達電子集團公司	USD187,500	25%	
	東京信邦	信邦電子(股)公司	600股	100.00%	600股
	香港信邦	信邦電子(股)公司	4,999,000股	99.99%	5,000,000股
間接投資	上海信邦 (註1)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USD 200,000	100.00%	USD 200,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1：北京信邦及上海信邦為有限公司
北京信邦

北京信邦於83年由信邦電子及北京飛達電子合資設立，初期資本額為USD400,000，北京飛達電子之持股比例為25%，信邦電子75%。84年為拓展業務需要，北京信邦一致通過辦理現金增資USD 100,000，並由信邦電子獨自出資，則持股比例改為北京飛達電子20%，台灣信邦電子80%，惟雙方決議北京飛達電子得將5%股權以原價購回。嗣後北京飛達電子苦無融資管道，直至87年12月才予以全數購回。88年北京信邦為充實營運資金，擴充生產規模，辦理現金增資USD250,000，因北京飛達電子集團屬國營事業，未編列轉投資事業之增資預算，遂協議由信邦電子先行認足，北京飛達電子俟後再行購回USD62,500，以維持原決議之投資比例(北京飛達電子25%，信邦電子75%)，目前北京飛達電子已將USD62,500匯入北京信邦帳戶中，信邦電子則帳列對北京信邦之其他應收款。

東京信邦

信邦電子於84年7月以JPY 15,000,000購入東京信邦100%之股權，並於該年度12月辦理JPY 20,000,000之現增，以因應85年設立上海信邦資金需求，信邦電子並維持對東京信邦100%之持股比例。

香港信邦

信邦電子於88年5月以HKD100,000購入香港信邦99%股權，並於該年度辦理現金增資HKD 900,000以迎合業務之擴張，充實營運資金，並由信邦電子100%認購，信邦電子對香港信邦之持股比例由99%提升至99.9%。

上海信邦

東京信邦自85年獨資設立上海信邦以來，股權未有變動之情事。

重要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

參加轉投資事業之董監事會議，了解並參與其重要管理政策，定期評

估轉投資事業之獲利能力及投資風險。

子公司組織及重要人員之異動、重要契約之簽訂、對外融資之行為，應先報經母公司同意。

子公司每月編製之重要財務及生產報表應呈母公司核閱，必要時母公司得隨時派員前往子公司稽核，如有存貨並得抽盤之。

子公司對客戶之授信管理辦法，依母公司規定作業辦理；另子公司應每月與母公司核對貨款收兌情形，並追縱及催收逾期貨款。

母子公司間資金融通及背書保證程序，悉依母公司規定作業辦理。

子公司已訂定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並由母公司定時或不定時稽核其執行情形。

會計單位於每屆辦理結算編製對外財務報表時，要求公司投資持股超過2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提供其當期(或上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以作為計算該公司享有其權益增減之依據。

被投資公司為盈餘之分配時，財務單位於辦妥領取手續後，應將其情形轉會計單位按分配盈餘性質為適當之會計及稅務處理。

重要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88.12.31

轉投資事業	幣 別	營業收入淨額		稅前損益	
		87年度	88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北京信邦	人民幣	40,495,658	36,920,045	510,666	230,778
東京信邦	日 幣	545,408,213	1,563,142,061	(26,515,265)	33,027,470
香港信邦	港 幣	47,421,345	65,340,576	3,081,558	2,227,572
上海信邦	人民幣	1,181,498	9,823,595	(1,290,682)	(195,786)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北京信邦

自83年度成立以來，營業規模日益擴大，惟創業初期固定成本較高，截至85年皆屬虧損，86年以後營運日益順暢，87年營收達RMB40,496仟元，稅前純益RMB511仟元。88年度北京信邦兩大主要客戶財務狀況惡化，為避免不必要之損失，該公司決議停止出貨至上述客戶，致該年度營收較前一年度減少RMB3,576仟元。另受匯率變動影響，日圓大幅升值致對HIROSE之進貨成本大幅增加，該年度之匯兌損失約RMB500仟元，致稅前純益降至RMB231仟元。

東京信邦

因營業費用居高不下，一直呈現虧損狀況，至87年度在全體員工致力開發新客戶並擴充營運規模，獲利能力已見好轉，87年營收達JPY545,408仟元，稅前損失JPY26,515仟元。88年東京信邦成功開發

對主要客戶之新產品，並由信邦電子加工後交予該客戶，故該年度業績大幅成長，營收成長至JPY1,563,142仟元，稅前純益JPY33,027仟元，顯見東京信邦之經營績效已逐步顯現。

香港信邦

伴隨營運規模之擴充，87及88年營收分別為HKD47,421仟元及65,341仟元。88年受日圓升值之影響，進貨成本大增，對日幣匯兌損失達HKD2,499仟元，致88年稅前純益HKD2,228仟元較87年HKD3,082仟元減少HKD854仟元。

上海信邦

87年度呈現虧損係因上海信邦尚未達營運規模，惟88年度營運已呈順暢，獲利情形亦獲改善。

於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其對單一企業轉投資淨額達當年度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或逾新台幣一億元者，並應評估其與該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關係、海外投資事業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情形、生產流程及生產狀況、訂單接受情形、存貨管理情形、政經風險及匯兌風險

該公司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未對單一企業轉投資淨額達度淨值20%以上，或逾一億元者，故本款評估不適用。

該發行公司申請上櫃日前尚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估總投資金額佔最近一年度實收資本額達20%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者，應詳加評估說明

經查該公司於申請年度計劃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對子公司香港信邦進行增資以購置大陸東莞來料加工廠及於中國上海地區投資設廠，惟其預計個別投資金額及總投資金額佔最近一年度(89年度)實收資本額均未達20%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之情事，故本款評估不適用。

八、評估最近三年度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是否合理及有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日本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以下簡稱東京信邦)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信邦)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信邦)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信邦)	該公司董事長係其公司董事 (88年度前名為冠磊(香港)有限公司)
建磊實業(股)公司 (以下簡稱建磊實業)	該公司董事長與其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 (以下簡稱優群科技)	該公司之董事為其公司董事長
王紹新	該公司董事長
梁竣興	該公司董事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銷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名稱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金額	佔該公司 營收淨額%	金額	佔該公司 營收淨額%	金額	佔該公司 營收淨額%
東京信邦	31,106	7.45	47,623	8.79	43,363	4.41
香港信邦	25,146	6.02	3,700	0.68	1,224	0.12
北京信邦	1,550	0.37	89	0.02	1,096	0.11
優群科技	1,644	0.39	3,568	0.66	2,802	0.29
上海信邦	64	0.01	7,818	1.44	862	0.02
合 計	59,510	14.24	62,798	11.59	49,347	4.95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上述揭露金額為銷貨收入，不含佣金收入

東京信邦、香港信邦及北京信邦為信邦電子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入之子公司，而上海信邦為東京信邦100%之轉投資事業，上述子公司及聯屬公司與信邦電子均為日本連接器知名廠商HIROSE之代理經銷商，除北京信邦亦設有生產線從事連接線、手機電池之生產加工外，其餘均為經銷貿易商，成立之日地除可服務並開發當地之客源外，更可掌握當地市場資訊，為信邦電子創造更大之業務利基。優群科技為信邦電子依成本法認列收入之轉投資，該公司於88年始投資優群科技主要係考量經由不同行業之策略聯盟，可為該公司開拓另一業務契機。

最近三年度東京信邦均為信邦電子營業收入排名前10大之客戶，東京信邦主要向信邦電子採購連接線，以供應日本當地之客戶，對信邦電子之採購金額由86年之31,106仟元，87、88年分別達47,623仟元及43,363仟元。86年度以前信邦電子主要供應香港信邦、北京信邦及上海信邦連接線、連接器等產品，87年度以後信邦電子僅受託代購部分零組件，故雙方交易金額轉小。優群科技主要係從事網路卡及光碟機等產品之製造，優群科技將部分產品所需之連接線委由信邦電子生產，最近三年度之交易金額分別為1,644仟元、3,568仟元及2,802仟元。

該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參考市場區隔、業務競爭及收款條件等因素而訂定，與一般銷貨處理程序無重大差異。

進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關係人名稱	金額	佔該公司 進貨淨額%	金額	佔該公司 進貨淨額%	金額	佔該公司 進貨淨額%
香港信邦	22,076	8.47	1,144	0.40	—	—
東京信邦	5,633	2.16	7,245	2.54	143,034	18.66
北京信邦	—	—	7,126	2.50	—	—
上海信邦	—	—	—	—	181	0.02
優群科技	—	—	10,032	3.52	—	—
合 計	27,709	10.63	25,547	8.96	143,215	18.6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信邦電子最近年度向香港信邦、北京信邦及上海信邦主要係採購部分連接器等產品。87年度向優群科技採購數據機卡加工後再轉售其他客戶，交易金額達10,032仟元，88年因該產品已出貨完峻，故未再向優群科技採購該項產品。88年度向東京信邦進貨金額大增，主要係東京信邦接獲台灣電腦大廠訂單，並供料委由信邦電子生產、交貨，故該公司對東京信邦進貨大增。該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公司相同，其處理程序與其他廠商亦無重大差異。

資金融通情形

A. 股東往來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向關係人無息融借款項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王紹新	15,199	18,199	—	15,199	—	—
梁竣興	3,000	3,000	—	3,000	—	—
合 計	18,199	21,199	—	18,199	—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B.同業往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名稱	86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貸(借)方餘額
	貸方餘額	借方餘額	
冠磊實業	14,725	—	—
香港冠磊	794	—	—
北京信邦	—	3,680	—
合 計	15,519	3,680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86、87年度與股東及同業往來主要係雙方借調資金，88年度後未再與股東及同業間有資金融資之情事。

佣金收入(支出)

該公司86、87及88年度與東京信邦間代收代付款差額帳列佣金收入(支出)金額分別為241仟元、(833)仟元及(305)仟元。

應收款項債權情形

A.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名稱	86.12.31		87.12.31		88.12.31	
	餘額	%	餘額	%	餘額	%
香港信邦	8,067	3.88	14,290	11.56	13,013	4.30
東京信邦	21,030	10.13	25,114	20.32	745	0.25
北京信邦	13,018	6.27	12,575	10.18	4,952	1.64
上海信邦	24	0.01	7,770	6.29	9,668	3.19
優群科技	80	0.03	757	0.61	337	0.11
合 計	42,219	20.32	60,506	48.96	28,715	9.49
加(減)：備抵外幣兌換利得(損失)	8,227	3.96	8,157	6.60	1,322	0.44
減：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之負淨值	—	—	8,656	7.00	—	—

淨 額	50,366	24.28	60,007	48.56	30,037	9.93
-----	--------	-------	--------	-------	--------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該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以出售商品之貨款收入為主，自88年度起該公司將對關係人之代收代付、樣品收入等其他應收款亦轉入應收帳款。另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之負淨值係認列東京信邦之投資損失所致。

B.其他應收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12.31		87.12.31		88.12.31	
關係人名稱	餘額	%	餘額	%	餘額	%
東京信邦	4,215	77.35	1,376	6.32	—	—
北京信邦	250	4.59	1,377	6.32	2,023	21.42
上海信邦	—	—	1,138	5.22	—	
香港信邦	—	—	65	0.30	—	—
合 計	4,465	81.94	3,956	18.16	2,023	21.42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86、87年度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對關係人之代收代付款項及樣品收入等。88年度對北京信邦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該公司轉讓北京信邦5%股權予以北京飛達電子集團之應收股款收入。

C.應收票據

該公司87年底帳列優群科技之應收票據為1,557仟元，佔該科目餘額之5.65%。

應付票據及帳款債權情形

A.應付票據：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12.31		87.12.31		88.12.31	
關係人名稱	餘額	%	餘額	%	餘額	%
優群科技	—	—	863	1.79	126	0.24
合 計	—	—	863	1.79	126	0.24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主要係對優群科技之應付貨款支出。

B.應付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86.12.31		87.12.31		88.12.31	
	餘額	%	餘額	%	餘額	%
香港信邦	4,377	3.95	5,984	15.17	—	—
北京信邦	2,524	2.28	167	0.42	—	—
優群科技	—	—	1,002	2.54	130	0.05
東京信邦	1,584	1.43	3,043	7.71	73,534	29.54
合 計	8,485	7.66	10,196	25.84	73,664	29.59
加：備抵外幣兌換損失	176	0.16	879	2.23	706	0.28
淨 額	8,661	7.82	11,075	28.07	74,370	29.87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主要係對關係人之應付貨款支出。

暫收款及應付費用債務情形

A.暫收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86.12.31	
	餘額	%
冠磊投資	943	40.84
香港冠磊	471	20.40
上海信邦	584	25.29
北京信邦	250	10.83
合 計	2,248	97.36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B.應付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12.31		87.12.31		88.12.31	
關係人名稱	餘 額	%	餘 額	%	餘 額	%
東京信邦	—	—	2,175	12.47	1,042	—
香港信邦	—	—	18	0.10	—	—
合 計	—	—	2,193	12.57	1,042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信邦電子對關係人之應付費用主要包含佣金支出、樣品費用支出及郵電費用。

研究費支出

該公司87、88年度對東京信邦之應付研究費用為1,476仟元及5,241仟元，主要係為雙方接獲之新訂單共同分攤測試新產品之支出及生產之樣品費用。

財產交易

該公司於87年度向建磊實業購置不動產一土地及建物共計16,000仟元，此筆交易經董事會通過，該公司並委託新竹建築經理(股)公司出具鑑價報告；另依「買賣不動產涉有非常規交易之認定標準」，該公司另已委請會計師出具評估意見，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並公告交易事項。經抽核相關合約、表單、憑證，尚無重大異常情事，且就此交易動機、程序及價格合理性而言，尚屬合理，且符合證期會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要點」。

該公司於87年度按原始投資成本806仟元出售東方巴黎高爾夫球會員證予上海信邦，係因該球場係位於大陸上海，故於上海信邦設立後便將該球證轉售，以便利其就近使用。

該公司於87、88年度因擔保被投資公司東京信邦之融資債務而開立保證票，係屬該公司業務營運之需要所為之背書保證，且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於年底之分別餘額為23,350仟元及46,513仟元，對公司未來財務狀況應無重大影響。

另該公司於88年度因擔保被投資公司香港信邦電子之融資債務而開立保證票，係屬該公司業務營運之需要所為之背書保證，且依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開立保證票33,300仟元，並提供應收票據15,257仟元做為擔保。

九、匯率變動情形

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信邦電子86至88年度兌換盈益占營收淨額比例為3.70%、0.96%及

(1.07%)，佔營業淨利比例為201.55%、8.70%及(11.69%)，佔稅前純益比例為84.75%、9.77%及(11.16%)，故匯率變動對該公司之獲利能力具有相當之影響。

說明最近三年度兌換(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最近三年度兌換(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兌換盈益(損失)	15,441	5,213	(11,419)
營收淨額	417,590	541,512	1,064,328
佔營收淨額比例	3.70	0.96	(1.07)
營業淨利	7,661	59,945	97,649
佔營業淨利比例	201.55	8.70	(11.69)
稅前純益	18,220	53,370	102,286
佔稅前純益比例	84.75	9.77	(11.16)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該公司致力拓展外銷業務，匯率變動將會是影響公司獲利的重要考量因素；有鑑於此，公司由財務部處長及財務相關人員負責匯率的長期預估及觀察短期變化的機動因素，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及諮詢，以期充份掌握市場資訊，並將所獲取之資訊整合呈報給決策部門，以期對匯率作出迅速正確決策之參考；而業務部進行外銷報價時，會參酌匯率的變化作適度機動性的調整，而當敲定長期外銷合約時，須知會財務部，雙方共同研擬匯率變動及避險操作策略。

十、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檢送之財務報告有未經會計師簽證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會計原則與審查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該公司非屬公營事業，故不適用。

伍、股權移轉情形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向主管機關登記者)或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變化情形,及其移轉目的、價格之合理性及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變化情形

單位：每股面額10元

[illegible]

董事	余清松	84.02.15	86.11.04解任	1,100,000	—	—	500,000	10.00	(652,533)	262,448	170,544			146,350	266,091	20.00	(100,000)	—	221,085	1,694,985	3.39
												22.00	25,000			31.00	(10,000)				
																26.00	20,000				
董事	王朝樑	86.11.04	87.05.16解任	0	10.00	100,000	—	10.00	(100,000)	—	—	—	—	100,000	—	—	—	—	15,000	115,000	0.23
董事	蘆原錦吾	87.05.16	87.12.04解任	0	—	—	—	10.00	403,333	11,723	72,599	—	—	—	97,531	—	—	—	87,777	672,963	1.35
董事	吳東昇	88.06.05	89.06.12解任	0	—	—	—	—	—	6,000	7,000	18.00	4,000	—	115,200	—	—	—	108,180	749,380	1.50
												0	509,000(註2)								
																25.00	(10,000)				
																26.00	(100,000)				
監察人	邱郁婷	86.11.04	87.05.16解任	0	10.00	350,000	1,225,224	10.00	(436,000)	436,337	283,540	—	—	—	371,820			—	273,138	1,670,921	3.34
																32.00	(300,000)				
																20.00	(423,138)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1：86年度辦理增資99,000仟元,以合併冠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底實收資本額為198,000仟元。

2：係其配偶向國稅局申報贈予，業經取得贈與稅不計入總額證明書。

該公司發行之股票,均符合公司法第162條有關股票應載明事項之規定。

截至89.11.30止,該公司全體董事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為9,227,953股,佔已發行股份總額50,000仟股之18.46%;另監察人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為1,844,650股,佔已發行股份總額之3.69%,均符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有關之規定。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股權移轉目的、價格之合理性

董事王紹新先生於87.03.05、87.06.14及87.06.15以每股10.00元轉讓持股839,466股予股東張鑑紹等10人;於87.05.07以每股12.22元,計申報贈與80,000股予其子女王威中及王震中,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皆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另該公司於87.03.05考量為引進外部法人機構強化公司股東陣容,由董事長移轉740,400股予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移轉價格亦為10.00元。於88.01.22以每股22元轉讓260,000股予劉玉芳股東,當時每股淨值為13.05元。其交易目的皆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強化股東陣容及吸引優秀幹部入股,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董事梁竣興先生於87.03.04及87.03.18以每股10.00元轉讓持股339,533股予股東梁永興等7人,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皆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及鼓勵優秀幹部入股,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現任董事葉辛池先生於87.04.09以每股價格10.00元向股東徐永奐購入26,667股之信邦電子股票,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係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董事張合舜先生於87.03.06及87.03.10以每股價格10.00元轉讓持股808,400股予前任董事蘆原錦吾及股東徐永奐等5人,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係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現任董監事優群科技(股)公司以每股10.00元分別於87.03.05及87.03.09向股東王紹新及王朝樑購入740,400股及100,000股,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係因股東理財所需,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前任董事余清松先生於87.03.07及87.03.11以每股10.00元轉讓持股652,533股予股東張鑑紹等13人,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於88.02.10以每股18.00元轉讓其持股50,000股予楊雪珍股東,另於88.08.10以每股22.00元向股東唐惠寧購入25,000股,當時淨值為13.05元,再於89.03.07、89.05.10、89.06.12、89.07.25及89.07.26以每股15元轉讓持股314,000股予股東林千維等7人,於89.05.08以每股26元向股東江玉國購入20,000股,當時淨值為13.70元。其交易目的均係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前任董事王朝樑先生於以每股10.00元向股東謝佳盛購入100,000股,當時每股淨值10.19元,另於87.03.09轉讓持股100,000股予現任董監事優群科技(股)公司,每股轉讓價格為10.00元,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係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前任董事蘆原錦吾先生於87.03.10以每股10.00向股東張合舜購入403,333股,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其交易目的係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其買

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前任董事吳東昇先生於88.07.07以每股價格18.00元向股東王家慶購入4,000股之信邦電子股票，另於88.07.07其配偶申報贈與509,000股予吳東昇股東，依遺產及贈與稅法第20條規定，不計入贈與稅額，當時每股淨值為13.05元。其交易目的係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前任監察人邱郁婷小姐於86.08.09以每股10.00元向股東謝佳盛購入350,000股，當時每股淨值10.19元，另於87.11.27以每股價格18.00元轉讓持股436,000股予股東徐永奐等2人，當時每股淨值為12.22元，於89.05.09、89.07.03、89.07.14及89.09.28以每股20元轉讓持股833,138股予股東中華創投等6人，當時每股淨值為14.58元。其交易目的係因股東個人理財所需及強化股東陣容，其買賣價格及目的尚屬合理。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87年度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放棄股數	放棄原因	所洽特定人
董事長	王紹新	609,437	625,437 (註)	0	—	—
董 事	梁竣興	169,099	34,099	135,000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葉辛池	132,036	72,000	60,036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蘆原錦吾	111,723	11,723	100,000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事及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	232,790	232,790	0	—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註：含以員工身分認購16,000股。
88年度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放棄股數	放棄原因	所洽特定人
董事長	王紹新	325,775	216,352	109,423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梁竣興	83,980	80,000	3,980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葉辛池	70,671	0	70,671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吳東昇	57,860	0	57,860	分散股權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事及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	134,690	134,690	0	—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89年度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放棄股數	放棄原因	所洽特定人
董事長	王紹新	264,633	0	264,633	強化股東 陣容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梁竣興	72,040	0	72,040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葉辛池	55,344	0	55,344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 事	張合舜	50,981	0	50,981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董事及 監察人	優群科技 (股)公司	110,679	0	110,679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所洽特定人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87至89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其董事、監察人基於分散股權及充實股東陣容，放棄部分認購權利，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根據不宜上櫃條款第九條第十一款之具體認定標準審查，信邦電子於88年度及89年1 11月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含放棄現增洽特定人認股、贈與及出售)合計為1,055,611股，佔89.11.30股本50,000,000股之2.11%，故該公司並無違反不宜上櫃條款有關「上櫃前大量股權移轉」之情事。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資本公積配股及紅利（公司法第240條）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公司法第267條）等情形

最近三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紅利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項 目		年 度	86年度 (87年度分派)	87年度 (88年度分派)	88年度 (89年度分派)
現 金 股 利		總 額	0	0	12,000
		每股金額(元)	0	0	0.30
股票 股利	盈餘轉增資	總 額	11,880	30,000	44,000
		每股金額(元)	0.60	1.00	1.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總 額	23,760	30,000	16,000
		每股金額(元)	1.20	1.00	0.40
合 計		總 額	35,640	60,000	72,000
		每股金額(元)	1.80	2.00	1.80
員 工 紅 利		轉 增 資	1,800	3,000	8,000
		發 放 現 金	50	1,286	667
員工承購現金增資		總 額	—	4,370	730
		股 數	—	437,000	73,000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87、88及89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皆符合公司章程、股東常會決議、公司法240條及相關法令等規定辦理。

該公司於87、88及89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原發行新股15.00%(968,000股)、10.81%(400,000股)及12.25%(392,000)之股份由公司員工承購，員工認購不足股份計531,000股、327,000股及391,000股，已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陸、列明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輔導改善情形之評估意見

詳附件一。

柒、說明對公司公開說明書編製之審查意見

該公司公開說明書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有價證券上櫃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辦理。

捌、評估下列事項對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並洽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

本推薦證券商除查閱該公司公開說明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外，並委任陳福寧律師、聲威法律事務所陳慶南律師表示意見，茲說明如下：

一、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該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之措施是否完全

公平交易法立法之目的皆在維護交易秩序與消費者利益，確保公平競爭、促進經濟之安定與繁榮。內容共七章49條，其中第二章獨佔、結合、聯合行為(第10條、第13條與14條)和第三章不公平競爭(第18條至第24條)為主要規範之表章條文。經本推薦券商參酌聲威法律事務所陳慶南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目前信邦電子所經營之業務與業務型態並無抵觸公平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且認為公平交易法諸規範行為之實施，對該公司之業務經營不致產生負面影響，再者該公司非常注意法令變動，各項業務經營亦遵循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及公平交易法之規定，其因應措施堪稱妥當。

二、有無證交法第156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三款所列情事

經查該公司相關資料，該公司並無證券交易法第156條第一項第一、二、三款所列情事。

三、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根據陳慶南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該公司目前無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四、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

經查該公司董事、監察人所提出之聲明書及陳慶南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並無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玖、列明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認定標準審查意見(詳附件二)

拾、評估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評估是否符合集團企業申請上櫃之規定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一項規定，所稱「集團企業」係指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內，與申請上櫃之公開發行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之企業整體。

計算申請公司所持有他公司之股份或出資額，應連同下列各款之股份或出資額一併計入。

公司之從屬公司所持有他公司之股份或出資額。

第三人為該公司而持有之股份或出資額。

第三人為該公司之從屬公司而持有之股份或出資額。

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為其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

認定標準	評估結果
屬於母、子公司或聯屬公司關係者。	經查核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計有：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他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者；或他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者。	經查核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計有： 優群科技(股)公司 立育會計師事務所 立育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ARGOSY TECHNOLOGY B.V. 優勤國際(股)公司
申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他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或他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申請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經查核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計有： 冠磊投資(股)公司 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互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1/3以上者，並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經查核無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

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為申請公司與他公司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但申請公司檢具相關事證，證明無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不在此限：

審查認定標準	審查結果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二親等以內親屬。	經查核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計有： 冠磊投資(股)公司 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經查核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計有： 冠磊投資(股)公司
對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或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	經查核無符合左列認定標準者

綜上，符合集團企業定義者計有東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優群科技(股)公司、立育會計師事務所、立育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ARGOSY TECHNOLOGY B.V.、優勤國際(股)公司及冠磊投資(股)公司等10家公司，且無違反集團企業申請上櫃之補充規定，櫃檯買賣中心得不同其股票上櫃各款情事，其評估內容列示如下。

審查認定標準	審查結果
同屬集團企業之有價證券已上市公司，其獲利能力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均能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但於上開期間內雙方公司之進銷貨往來金額均未達申請公司進銷貨總金額10%者，不在此限。	集團企業中無已上市之公司，故本款不適用。
同屬集團企業之有價證券已上櫃公司，除係依審查準則第三條第二項及第四項規定上櫃之公司外，其獲利能力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均能符合上櫃規定條件。但於上開期間內雙方公司之進銷貨往來金額均未達申請公司進銷貨總金額10%者，不在此限。	集團企業中無已上櫃之公司，故本款不適用。
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無相互競爭之情形，所稱「相互競爭」，應以企業型態、商品可否替代及對象客戶等一般性要素綜合判斷之。	信邦電子之主要業務及商品為連接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而同屬集團企業中冠磊投資為一般之投資公司；優群科技及優勤國際係經營網路卡、光碟機等電腦週邊裝置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ARGOSY TECHNOLOGY B.V.係優群科技

審查認定標準	審查結果
	100 % 轉投資事業，設立於荷蘭，經營電子器材及零組件之買賣業務；東京信邦、北京信邦、上海信邦、香港信邦之銷售區域及對象為日本及大陸地區；立育會計師事務所及企業顧問公司為服務業。 故就企業型態、商品可否替代及對象客戶而言，信邦電子之主要產品與該公司之集團企業並不相同，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除各應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外，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併同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書面承諾，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信邦電子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已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並將於申請上櫃時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併同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無業務往來者，由申請公司出具書面承諾，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其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異常現象。	信邦電子之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重大異常現象。
其對於銷售予集團企業公司之產品，應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經評估信邦電子87、88年度銷貨與集團企業之金額為59,230仟元及49,347仟元，佔總銷售金額比例僅10.94%及4.64%，其對於銷售予集團企業公司之產品，應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會計年度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公司不超過50%。但對於來自母、子公司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不計算在內。	經評估信邦電子87、88年度及89年上半年度與集團企業之銷貨金額（來自母、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不計算在內）分別為2,802仟元、3,700仟元及865仟元，佔總銷售金額比例為0.26%、6.79%及0.14%，而不含母、子公司之進貨其來自集團企業進貨金額則為0，均未超過50%。
前項第1、2及7款之規定情形，如係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者，得不適用。	不適用。

依「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四項中之申請公司若為子公司
是否符合本條各款情事之規定

該公司並非以子公司身份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本項規定。

依「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五項中集團企業之發行公司申
請股票上櫃者，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其轉投資之長
期股權投資淨額佔當年度淨值百分之一百以上，或對單一企業轉投資淨額
達申請公司當年度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是否適宜上櫃條款規定之評估
說明如下：

轉投資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佔當年度淨值100%以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8年度	89年度9月30日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A）	50,040	92,805
淨值（B）	547,921	653,731
（A） / （B）	9.13 %	14.20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經上評估，該公司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9月長期股權投資淨額分別
占各該年度淨值比例為9.13%及14.20%，未達100%以上，故未違反此項
規定。

對單一企業轉投資淨額達申請公司當年度淨值50 % 以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被投資公司名稱	88年度		89年度9月30日	
	投資淨額	佔淨值比例	投資淨額	佔淨值比例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18,695	3.41 %	24,213	3.70 %
東京信邦電子株式會社	588	0.11 %	2,186	0.34 %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	9,863	1.80 %	30,737	4.70 %
新瀉精密株式會社	13,460	2.46 %	13,460	2.06 %
MOBILITY ELECTRONIC INC.	4,010	0.73 %	4,010	0.62 %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4	0.19 %	1,064	0.16 %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775	2.26 %
俱樂部會員證	2,360	0.43 %	2,360	0.36 %

資料來源：信邦電子提供
綜上評估，該公司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9月對單一企業投資淨值未占各該年度淨值50%以上，故未違反此項規定。

總結意見

綜合上述，依「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評估，本推薦證券商認為信邦電子之財務、業務與集團企業公司間尚能獨立劃分。

二、評估是否符合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該公司非屬建設業，故不適用本規定。

拾壹、對上列各項目有關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截至股票上櫃契約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發函日之前一日止之期後事項，應隨時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於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亦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該公司尚無應揭露之期後事項發生。

附件一、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意見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一、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 公司辦理公開發行後，是否於核准之日起三個月內，以書面方式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提次一董事會報告。	√		該公司於87年 6月公開發行，已於核准之日起三個月內，以書面方式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提次一董事會報告。
公司於辦理公開發行後，是否於核准之日起六個月內，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之有效性進行專案審查，並取具審查意見書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		該公司於87年 6月公開發行，已於核准之日起六個月內，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之有效性進行專案審查，並取具審查意見書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公司訂定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包含下列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請列舉；以製造業銷貨及收款循環為例，是否包括爭取客戶訂單、授信管理、運送貨品、開立銷貨發票、記錄收入及應收帳款、開出帳單、執行與記錄現金收入等)：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是否足以應付公司日常交易之需要。	√		
銷貨及收入循環：包括爭取客戶訂單、信用管理、運送貨品、開立銷貨發票、記錄營業收入及應收帳款、開出帳單及處理和記錄現金收入所採行之程序與政策。	√		詳內部控制制度銷貨及收款循環。
採購及付款循環：包括請購、進貨或採購原料、物料、資產和勞務、處理採購單、經收貨品、品質檢驗、填寫驗收報告書或退貨處理、記錄供應商負債、核准付款，及執行和記錄現金付款等作業程序。	√		詳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
生產循環：包括生產計劃、用料清單、儲存材料、將材料投入生產、計算存貨之生產成本，以及計算銷貨成本等作業程序。	√		詳內部控制制度生產循環。
薪資循環：包括雇用、請(休)假、加班、辭退、訓練、退休、以及決定薪資率、計時、計算薪資總額、薪資稅額及各項代扣款、設置薪資記錄、以及編製和分發付薪支票等作業程序。	√		詳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
融資循環：包括涉及股東權益及股務處理暨銀行借款、保證、承兌、租賃、發行公司債等資金融通交易事項的授權、執行和記錄程序。	√		詳內部控制制度融資循環。
固定資產循環：包括固定資產之增添、處分、維護、保管與記錄等作業程序。	√		詳內部控制制度固定資產循環。
投資循環：包括有價證券、不動產			

1. 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是否包括下列項目，是否符合公司之需要。 對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檢查、評估，以衡量現行政策、程序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及其對各項營運活動之影響。 釐定稽核項目、時間、程序(方法)。	√		
	√		
	√		詳內部稽核制度。 詳內部稽核制度。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2. 公司是否設置由總經理以上直接指揮之內部稽核單位。 3. 是否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管理需要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專任內部稽核人員。	√ √		該公司稽核室由總經理直接指揮。 該公司目前已配置二位適任之專任內部稽核人員。
公司是否訂定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序提董事會報告(註明向董事會報告日期)	√		該公司已訂定「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管理辦法」並提87.9.5董事會報告。
公司現有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是否已考量下列各組成要素 1. 控制環境 2. 風險評估 3. 控制作業 4. 資訊及溝通 5. 監督 公司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其設計是否能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1. 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 2. 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3. 已遵循相關法令	√ √ √ √ √ √ √ √		
二、 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 輔導期間是否深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是否有虛增盈餘及虛購發票等事項之評估）是否健全及有效運作。 。針對第一項所述，公司所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其執行之有效性如何？ 1. 第一項之(三)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2. 第一項之(四)所列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3. 第一項之(五)所列有關電腦資訊系統處理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4. 第一項之(六)所列之內部稽核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請編造內部稽核人員名冊	√ √ √ √ √ √		

姓 名	到公司任職年月	任本公司稽核人員年月	學 歷	主 要 經 歷
李 萍	85年10月 1日	87年10月 1日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畢	全鋒實業(股)公司稽核室主管信邦電子(股)公司資材部經理、品管部經理
陳振峰	89年 2月21日	89年 2月21日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畢	裕隆集團總經理室經營分析師大穎集團廠務室生管專員、品保工程師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持續參加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推薦機構或專業機構，或公司自行舉辦之內部稽核講習。 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是否經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並於次月十日前填報異動原因併董事會會議記錄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 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是否擬訂年度稽核計劃，據以檢查及評估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對預算、財務、業務等作業之控制。 是否編製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等，作成稽核報告備供查核。（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至少應保存二年，稽核報告至少應保存三年。）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是否加以追蹤，並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呈核後，是否儘快交付公司監察人查閱。 自行評估作業 1.公司是否依前項經董事會通過之評估程序辦理。 2.前項自行評估是否做成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至少保存五年)。 3.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已考量「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作業要點」第五點所列各組成要素及判斷項目。 4.公司在申請核發「得申請上櫃備查函」時，是否已作成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 √ √ √ √ √ √ √ √ √ √		該公司稽核人員參加課程有中華企業管理發展中心舉辦之「內部稽核實務進階班」、「內部稽核實務高級班」、「實施自行控制評估研習班」及「內部稽核實務基礎班」。 該公司稽核主管之任用已經87.9.5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並於88.1.30信邦函第880130-001號函併董事會會議記錄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

5.前項聲明書所涵蓋期間，是否為向本中心申請核發「得申請上櫃備查函」日前最近四季之期間。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是否能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1.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 2.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3.已遵循相關法令。	√ √ √ √		
三、摘錄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之意見及對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之意見：	√		會計師已依「會計師執行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進行審查，並出具88.7.1至89.6.30信邦電子(股)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及與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為有效之聲明，在重大性方面係屬允當。

附件二、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所列不宜上櫃情事，推薦證券商之審查意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一、遇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情事者：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爲，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經發函詢證委任律師、參閱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記錄、公開說明書、勞務費用支出帳冊及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並無發現該公司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款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經取得票據交換所及金資中心徵信資料，並參閱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記錄及該公司與外界簽訂之有效契約，並無發現其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二款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經核閱公開說明書、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記錄、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及主管機關往來文件，並無發現其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三款所列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二、最近一會計年度內吸收合併他公司者。但存續公司及被合併公司合併前之獲利能力均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不在此限。	經核閱該公司董事會、股東會會議記錄及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內 (88 年) 並無吸收合併他公司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三、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1. 經評估信邦電子之特定公司計有東京信邦、Oriental Computer INC 等 2 家公司，且無該款不宜上櫃具體認定標準之情事，請詳附件二之一。 2.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相關帳冊，並無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四、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之情事，尚未改善者。	3.經參閱該公司財務及業務相關契約，並未發現訂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虞者。	是	無左列情事
	4.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並參閱最近年度銀行借款合同、會計師財務報告及董事會會議記錄，並無發現有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而無法明確劃分者。	是	無左列情事
	1.重大勞資糾紛 經複核該公司之人事管理相關辦法及執行情形，未發現嚴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規定。 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及員工，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爭議事件。 該公司已申請核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另已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 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及員工，並檢核相關帳冊及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最近三年內並無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重大職業災害者；或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被處以部分或全部停工者；或設置危險性機械、設備未檢查合格者。	是	無左列情事
	2.重大環境污染情事 該公司不屬於法令規定應取得污染相關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之行業。 該公司於87、88年及89年迄今，並無因環境污染而經環保機關按日連續處罰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五、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者。	未發現該公司有公害糾紛事件而無有效污染防治設備之情事，故無污染防治設備之設置及定期檢修之適用。 未發現該公司有環境污染情事，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者。		
	經抽核該公司關係人、進銷貨前二十大廠商名單，及最近五年度不動產交易之相關憑證，並未發現有下列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1.進銷貨交易之目的、價格及條件，或其交易之發生，或其交易之實質與形式，或其交易之處理程序，與一般正常交易情形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者。	是	無左列情事
	2.依證券主管機關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要點」，應行公告及申報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行為，未能合理證明其內部決定過程之合法性，或其交易之必要性，或其有關報表揭露之充分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者。	是	無左列情事
	3.以簽約日為計算基準，其最近五年內買賣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有違反證券主管機關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處理要點」之涉有非常規交易之認定標準者。 出售不動產予關係人，其按證券主管機關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處理要點」之買賣不動產涉有非常規交易之認定標準所列方法，設算或評估不動產成本結果，均較實際交易價格為高者。	是	無左列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向關係人買賣不動產，收付款條件明顯異於一般交易，而未有適當理由者。申請公司所買賣土地與關係人於相近時期買賣鄰近土地，價格有明顯差異而未有適當理由者。最近五個會計年度末一季銷貨或租賃不動產予關係人所產生之營業收入，逾年度營業收入 20%，而未有適當理由者。		
	向關係人買賣不動產，有其他資料顯示買賣不動產交易明顯異於一般交易而無適當理由者。		
	4.最近一年內非因公司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而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者。	是	無左列情事
六、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已辦理及辦理中之增資發行新股併入最近一年度決算實收資本額計算，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	該公司經89年度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44,000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6,00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8,000仟元，合計增資68,000仟元。此外，亦於89年 9月份辦理現金增資32,000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500,000仟元。以89年度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500,000仟元追溯計算，其最近一年度(88年度)之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為19.53%及20.46%，符合上櫃獲利能力標準。	是	無左列情事
七、有無息或低於通常利率水準之非金融機構借款，經設算利息支出後，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二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相關帳冊，發現該公司87年度有無息或低於通常利率水準之非金融機構借款，經設算利息支出後，其獲利能力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	是	無左列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八、公司營運狀況顯有重大衰退者。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上櫃年度獲利能力如下： <table><tr><td></td><td>86 年 度</td><td>87 年 度</td><td>88 年 度</td><td>單位：新台幣仟元 89年度(預估)</td></tr><tr><td>營業收入</td><td>417,590</td><td>541,512</td><td>1,064,328</td><td>1,326,743</td></tr><tr><td>營業利益</td><td>7,661</td><td>59,945</td><td>97,649</td><td>198,053</td></tr><tr><td>稅前純益</td><td>18,220</td><td>53,370</td><td>102,286</td><td>219,294</td></tr></table> 資料來源：會計師財務簽證報告 經上表顯示，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未有連續呈有負成長情形，故無重大衰退條款之適用。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89年度(預估)	營業收入	417,590	541,512	1,064,328	1,326,743	營業利益	7,661	59,945	97,649	198,053	稅前純益	18,220	53,370	102,286	219,294	是	無左列情事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89年度(預估)																			
營業收入	417,590	541,512	1,064,328	1,326,743																			
營業利益	7,661	59,945	97,649	198,053																			
稅前純益	18,220	53,370	102,286	219,294																			
九、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其情節重大者。	1. 該公司87年度之財務報告因退休金會計處理自86年12月31日起適用公報之規定，因此經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惟其並未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而88年度財務報告則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故該公司已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且無經主管機關函示應行改進之情事。 2. 該公司已建立書面內控、內稽、會計制度，除經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建議事項，公司將積極改進外，大部份已確實有效執行。	是	無左列情事																				
十、公司或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1. 經取得票據交換所及金資中心徵信資料，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並未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紀錄未經註銷者。 2. 經核閱該公司財務報告及金資中心徵信資料，並無向金融機構貸款而有逾期還款之情形。	是	無左列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3. 該公司出具聲明書聲明未曾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或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或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者；或有其他重大虛偽不實、違反法令或喪失公司債信情事，而有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或公眾利益者。	是	無左列情事
	4. 該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亦出具聲明書聲明未曾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或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或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者；或觸犯貪污、瀆職、詐欺、背信或侵佔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行為者；或有經營其他公司涉及惡性倒閉等不良經營行為者；或有其他重大違反法令或誠實信用原則之行為者。	是	無左列情事
十一、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有大量之股權移轉情形者。	經審核左列人員之股權移轉情形及公司股東名冊相關資料，自88年1月1日起至89年11月30日止，總計轉讓1,055,611股，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0,000仟股之2.11%，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之情事。	是	無左列情事
十二、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本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	該公司係屬電子業，同業中已有多家公司上櫃，故應無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不宜上櫃者。	是	無左列情事

附件二之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公司獨立劃分者」之具體認定標準評估如下：

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認定，係指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內，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認 定 標 準	說 明
1.持有申請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20%以上，未超過50%者。	· 經查核信邦電子88及89年度之股東名冊，並無持有信邦電子已發行股份總額20%以上，而未超過50%之股東，故於此項規定，並無特定公司。
2.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總計持有申請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30%以上，且雙方曾有財務或業務上之往來記錄者。上開人員持有之股票，包括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在內。	· 經取得被評估公司之董事、監察人變更登記事項卡及股東名冊查核結果，未發現有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等合計持有信邦電子已發行股份總額30%以上，且雙方曾有財務或業務上之往來記錄者，故於此項規定下，並無特定公司。
3.申請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30%以上者。	· 經查核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前十大銷售客戶名單，信邦電子並無營業收入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30%以上者之情事，故於此項規定下，並無特定公司。
4.申請公司之主要產品原料(指佔總進貨金額30%以上者，且為製造產品所不可缺之關鍵性原料)或主要商品(指佔總營業收入30%以上者)，其數量或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50%以上者。	· 經查核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主要原料供應商明細表得知，信邦電子主要原料為連接器，信邦電子向東京信邦進貨金額分別達68.83%及23.52%，故東京信邦為該公司之特定公司。連接器商品業務方面，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向OCI進貨額分別達92.65%及97.36%，故Oriental Computer INC.係該公司之特定公司。
5.申請公司之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50%以上者。	· 經查核信邦電子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主要供應商明細表，並無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50%以上者，故於此項規定下，並無特定公司。

綜上，符合特定公司定義者計有東京信邦及Oriental Computer INC.等2家公司。

申請公司與單一特定公司或機構間之經營、財務及業務關係，應符合下列條件：

認 定 標 準	說 明
1.申請公司於送件申請上櫃時之董事應有1/2以上及監察人應有一席以上為非特定公司、機構及其聯屬公司之代表人、董事、監察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總額10%之股東或該特定公司或機構之關係人。但申請公司與特定公司係屬集團企業者得不適用。	· 經核閱信邦電子及特定公司之董監事名單及其各轉投資明細，東京信邦係該公司之集團企業，故可排除本款之限制。而Oriental Computer INC.則符合左項規定。
2.申請公司應就與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具體書面制度，經董事會通過，並經申請公司確實有效執行；另應由申請公司出具其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併同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	· 該公司與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已訂定「關係人及特定公司交易作業管理辦法」以規範雙方往來事項。前辦法經董事會通過並確實有效執行。
3.前述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異常現象。	· 經核閱該公司與特定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相關作業規章執行辦理，與其他同業比較，尚無異常現象。
4.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之營業收入來自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者，不得超過50%。但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營業收入金額不計算在內。	· 該公司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之營業收入來自特定公司之金額分別為79,062仟元及67,839仟元，佔營業收入之7.43%及7.04%，未超過50%，故符合上列規定。
5.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之主要產品原料或主要商品或總進貨金額，來自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者不得超過70%，而有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風險之虞者。但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進貨金額不計算在內。	· 該公司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之主要產品原料進貨來自特定公司(東京信邦)之金額分別達68.83%及23.52%，但屬母子公司間進貨，故不計算在內。而88年度及89年度截至第三季止商品向OCI公司進貨分別達92.65%及97.36%，超過70%之規定，而有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風險之虞。茲將信邦電子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原因說明如下： A.生產來源集中少數國外廠商 就國內連接器市場而言，國內生產廠商眾多，惟除鴻海等大廠外，大多未能取得世界知名廠商之認證，故國內大型下游生產廠，為節省使用其他品牌重新認證之時間，或因連接器零件瑕疵

認 定 標 準	說 明
	造成成品不良之重大損失，多指定連接器用料之品牌，在供應貨源有限之情形下，自然容易導致進貨集中之問題。 B.代理合約之限制 該公司所代理日本HIROSE公司連接器，係全球公認最佳品牌之一，在連接器市場實居領導地位，而該公司自1990年起即取得HIROSE公司之台灣地區主要代理業務，且依該公司與HIROSE之規定，代理契約該公司需透過OCI公司向HIROSE進貨，導致該公司連接器製造商品進貨集中於OCI公司。全球主要連接器製造商在台或為代理或為設置分公司，該公司已代理HIROSE公司連接器商品，而知名廠商在台行銷體系亦已建構成形，HIROSE雖未限制信邦電子代理其他品牌產品，但基於對該品牌產品之信賴，及業務推廣效益考量，目前僅代理HIROSE連接器商品，而導致進貨來源集中之情形應屬合理。 由上述說明可知，該公司所代理之連接器產品雖國內生產廠商眾多，惟大多未能取得世界知名廠商之認證，國內電子通訊產品之下游生產商(如宏碁、廣達、仁寶等)，為使產品行銷全球，需選用有全球合格認證單位核可之零組件，信邦電子選擇代理HIROSE品牌連接器有其競爭利基，在供應貨源有限之情形下，造成該公司進貨集中之情事，應屬合理。目前已上櫃同業取得國外產品代理權者，基於代理合約之限制、代理品牌之市場認同度及台灣市場之特性，多有商品進貨集中之情事，該公司連接器產品進貨集中於OCI公司(HIROSE品牌連接器)，經參酌全球主要製造商在台代理情形亦然。因此本推薦證券商認為該公司進貨集中於OCI公司之風險甚微。

推薦證券商：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謝玉玲

黃亮芳

黃琪瑛

陳奕璽

李淑憫

單位主管簽章：施啟彬

代表人簽章：吳東昇

評估報告日：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本用印僅限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櫃案評估報告使用)

推薦證券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郭俊華

單位主管簽章：曾貴蘭

代表人簽章：辜仲瑩

評估報告日：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本用印僅限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櫃案評估報告使用)

推薦證券商：菁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洪慶義

單位主管簽章：林禹利

代表人簽章：王家和

評估報告日：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本用印僅限於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櫃案評估報告使用)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邦公司或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500,000仟元整，共分為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

該公司本次申請股票上櫃，業已符合上櫃前股權分散標準，爰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1.20台財證(一)第70784號函規定，應提出實收資本額之10%股份，即5,000仟股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未來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每股稅後 純益(註 1)	每 股 股 利			期末股本 (仟元)	考慮股本增加稀釋效果(註 3)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不含資本公積配股)(註2)	合計		每股稅後純益	每股股利
88	1.98	0.30	1.10	1.40	400,000	1.50	1.12
89	3.45	0.40	2.00	2.40	500,000	3.27	2.40
90(預估)	4.18	1.00	2.00	3.00	615,000	5.14	3.69
平均	3.20	0.57	1.70	2.27	—	3.30	2.40

資料來源：88、89年度會計師簽證財務報告及90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註 1：每股稅後純益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每股股利係排除資本公積配股，並以當年度每股稅後純益扣除10%法定公積、15%員工紅利、3%董監事酬勞後之數額為計算上限。

註 3：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係以擬上櫃時流通在外股數50,000仟股追溯調整計算。

每股淨值

該公司截至89年12月31日止經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按擬上櫃資本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如下表：

說 明	金額或股數
89年12月31日股東權益(仟元)	796,683
目前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0,000
每股淨值(元／股)	15.9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6 年 底	87 年 底	88 年 底	89 年 底
流動資產	333,134	368,970	815,235	739,612
長期投資	20,535	45,184	50,040	151,827
固定資產	133,565	237,275	315,839	309,705
無形資產	4,396	3,953	313	—
其他資產	4,942	10,695	9,383	6,114
資產總額	496,572	666,077	1,190,810	1,207,258
流動負債	226,242	263,782	559,180	330,735
長期負債	22,715	—	73,200	64,167
其他負債	5,585	10,663	10,509	15,673
負債總額	254,542	274,445	642,889	410,575
股東權益總額	242,030	391,632	547,921	796,68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496,572	666,077	1,190,810	1,207,25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86 年 度	87 年 度	88 年 度	89 年 度
營業收入	417,590	541,512	1,064,328	1,266,990
營業毛利	85,027	150,739	218,259	338,490
已實現毛利淨額	(1,189)	(1,515)	1,762	194
營業毛利淨額	83,838	149,224	220,021	338,684
營業費用	76,177	89,279	122,372	145,547
營業利益	7,661	59,945	97,649	193,137
營業外收入	20,406	9,941	31,235	50,269
營業外支出	9,847	16,516	26,598	19,009
稅前純益	18,220	53,370	102,286	224,397
所得稅	4,327	13,805	27,344	60,862
本期稅後純益	13,893	39,565	74,942	163,535
每股稅後純益(元)(註1)	1.16	1.51	1.98	3.45
追溯後每股稅後純益(元)(註2)	0.28	0.79	1.50	3.2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每股稅後純益係按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追溯調整後每股稅後純益係以擬上櫃資本額50,000仟股計算。

三、該公司預估90年度收支盈餘概況及實際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0年度財務預測數	90年 1月公司自結數	
		金 額	達成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764,470	67,943	3.85
營業毛利	525,894	20,812	3.96
已實現毛利淨額	1,032	—	—
營業毛利淨額	526,926	20,812	3.95
營業費用	224,355	15,632	6.97
營業淨利	302,571	5,180	1.71
營業外收入	54,097	7,300	13.49
營業外支出	12,970	1,252	9.65
稅前淨利(損)	343,698	11,228	3.27
所得稅	86,620	—	—
稅後淨利	257,078	11,228	4.37
每股稅純益(元)	4.18	0.22	5.2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90年財務預測及90年1月公司自行結算數
該公司90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係依據管理當局之營運計劃及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編製而成。90年度營業收入預估數為1,764,470仟元，營業利益預估數為302,571仟元，稅前淨利預估數為343,698仟元。茲分析其達成可能性如下：

該公司90年度預計營業收入1,764,470仟元，較89年度成長39.26%，主要係因信邦電子之舊有國內外大客戶增加對其採購比重，並積極爭取大廠之訂單，另其產品組合改變，提高高單價之高頻傳輸及PCBA連接線之產品及輕、薄、短、小之資訊用商品比重，因此該公司之營業收入成長可期。1月份營業收入之達成率為3.85%，係因該產業下半年出貨原較上半年熱絡，復適逢農曆新年假期，工作天數較短，僅17天之故。

該公司90年度預計之營業成本1,238,576仟元，較89年度提高33.40%，主要係隨營業額成長而增加；營業毛利預估525,894仟元，較89年度成長55.36%，也係隨營業收入成長，而毛利率29.81%較89年度之26.72%增加3.09%，主要係因信邦電子持續改變產品組合，提高加值型產品並淘汰低毛利之訂單，再配合成本控管及擲節支出，故毛利應可順利達成。1月份營業毛利達成率3.96%，與營業收入達成率相當，亦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55.99%，顯示其獲利情形良好。

該公司90年度預計之營業費用224,355仟元，較89年度增加54.15%，

主要係因推銷費用隨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惟營業費用率12.72%較89年度之11.49%略高，係因本年度為因應symbol訂單，需支付較多之佣金支出之所致，故營業利益302,571仟元較89年度成長56.66%，尚屬合理。1月份營業費用達成率6.97%，係因支付紐約信邦處理Symbol訂單之佣金支付約400萬元之故。

該公司預估90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41,127仟元，較89年度成長31.56%，主要為投資收益之增加；1月份營業外收支達成率為14.71%，係因1月份子公司獲利情況良好，認列約3,200仟元之投資收益，及台幣貶值估列約2,270仟元之兌換損失之故。至於稅前純益在上述項目之綜合影響下預計343,698仟元，較89年增加53.17%，應屬可期，1月份稅前純益達成率3.27%，尚屬合理。

綜合前述各項預測數據，該公司預估90年度稅前純益為343,698仟元，1月份達成率為3.27%，在下半年出貨持續暢旺下，全年目標應可順利達成。

四、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市場慣用之承銷參考價格計算方式及說明

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1年2月12日(81)台財證(一)第00240號函「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所示，市場慣用之承銷價格參考公式為：

A：三年度平均每股稅後純益×採樣公司股票最近三年度平均本益比，其數值占40%。

B：三年度平均每股股利÷採樣公司股票最近三年度平均股利率，其數值占20%。

C：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財務資料之每股淨值，其數值占20%。

D：當年度預估每股股利÷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其數值占20%。

P：承銷參考價格＝(A×40%)＋(B×20%)＋(C×20%)＋(D×20%)

計算數值說明

1.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線之組裝及連接器之買賣業務為主，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1.02.12(81)台財證(一)第00240號函及85.01.11(85)台財證(一)第00114號函「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規定中有關類似公司之條件，綜合考量(1)主要事業部門或主要產品占營業之比重、(2)每股獲利能力及成長率、(3)股利分派情形及(4)資產狀況或資本規模，而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中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所引用之採樣公司為鴻海精密、正崴精密、今皓實業，惟正崴精密及今皓實業分別於88年及89年甫掛牌買賣，其最近三年度每股市價資料並不完整，故無法作為計算承銷價之類似公司。又信邦公司主要業務為連接線之組裝及連接器之買賣，就目前已上櫃上市公司營業項目而言，除前述公司外，尚無與信邦公司所營主要業務相同，在無類似公司情況下，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1.02.12(81)台財證(一)第00240號函「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之規定及85.01.11(85)台財證(一)第00114號函對前述注意事項之補充規定，上櫃及上市公司中，若無類似公司或類似公司本益比偏高、偏低而無法合理採樣三家類似公司時，應以整體上市股票與上櫃股票之平均本益比較低者，以其平均本益比及股利率

代替類似公司之相關數據；故以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發布之最近期股票平均本益比，採用平均本益比最低者之平均本益比及股利率為承銷參考價計算基礎。由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布最近期(90年1月)平均本益比為18.59倍，股利率為4.3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公布最近期(90年1月)平均本益比為12.23倍，股利率為5.79%，故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布最近期平均本益比12.23倍及平均股利率5.79%作為承銷價格之計算基礎。

2. 該公司擬上櫃之股數50,000仟股追溯調整後，所計算之平均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分別為3.30元及2.40元。
3. 該公司截至89年12月31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為796,683仟元，以擬上櫃股本50,000仟股追溯調整後之每股淨值為15.93元。
4. 該公司預計90年可分配股利3.69元(不含資本公積配股)。
5. 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台灣銀行之4.80%作為計算基礎。
6. 承銷參考價格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P &= (A \times 40\%) + (B \times 20\%) + (C \times 20\%) + (D \times 20\%) \\ &= (3.30 \times 12.23 \times 40\%) + (2.40 \div 5.79\% \times 20\%) + (15.93 \times 20\%) + \\ &\quad (3.69 \div 4.80\% \times 20\%) \\ &= 16.14 + 8.29 + 3.19 + 15.38 \\ &= 43.0 \end{aligned}$$

實際承銷價格

根據上述參考價格並參酌該公司之獲利能力、股利水準、經營績效、未來產業前景、同業市場價格與投資人權益等條件，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承銷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43.0元整。

發行公司：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紹新

推薦承銷商：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東昇

推薦承銷商：菁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家和

推薦承銷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章清

僅供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初次申請上櫃承銷價格計算書用)

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八日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複核報告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邦公司)目前實收資本新台幣500,000仟元，分為50,000仟股，提撥5,000仟股委託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公司)辦理股票承銷。其承銷價格計算書，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之規定予以核閱竣事，茲將核閱情形說明如下：

一、本次信邦公司股票承銷價格之訂定，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十二日(81)台財證(一)第○○二四○號函所示之市場慣用計算承銷價格參考公式，計算如下：

- A.三年度平均每股稅後純益×類似公司最近三年度平均本益比，其權值佔40%。
- B.三年度平均每股股利÷類似公司最近三年度平均每股股利率，其權值佔20%。
- C.最近期之每股淨值，其權值佔20%。
- D.本年度預估每股股利÷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其權值佔20%。
- P.承銷參考價格＝A×40%＋B×20%＋C×20%＋D×20%。

二、信邦公司88年度、89年度及90年度預估之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及經充分稀釋後之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等資料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每股稅後 純益(註 1)	每 股 股 利			期末股本 (仟元)	考慮股本增加稀釋效果(註 3)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不含資本公積配股)(註2)	合計		每股稅後純益	每股股利
88	1.98	0.30	1.10	1.40	400,000	1.50	1.12
89	3.45	0.40	2.00	2.40	500,000	3.27	2.40
90(預估)	4.18	1.00	2.00	3.00	615,000	5.14	3.69
平均	3.20	0.57	1.70	2.27	-	3.30	2.40

註1：每股稅後純益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每股股利係排除資本公積配股，並以當年度每股稅後純益扣除10%法定公積、15%員工紅利、3%董監事酬勞後之數額為計算上限。
註3：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係以擬上櫃時流通在外股數50,000仟股追溯調整計算。

三、三年度平均本益比及股利率：

- 1.信邦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線之組裝及連接器之買賣業務為主，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1.02.12(81)台財證(一)第00240號函及85.01.11(85)台財證(一)第00114號函「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規定中有關類似公司之條件，綜合考量主要事業部或主要產品占營業之比重、每股獲利能力及成長率、股利分派情形及資產狀況或資本規模，而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中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所引用之採樣公司為鴻海精密、正崴精密、今皓實業，惟正崴精密及今皓實業分別於88年及89年甫掛牌買賣，其最近三年度每股市價資料並不完整，故無法作為計算承銷價之類似公司。又信邦公司主要業務為連接線之組裝及連接器之買賣，就目前已上櫃上市公司營業項目而言，除前述公司外，尚無與信邦公司所營主要業務相同，在無類似公司情況下，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1.02.12(81)台財證(一)第00240號函「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之規定及85.01.11(85)台財證(一)第00114號函對前述注意事項之補充規定，上櫃及上市公司中，若無類似公司或類似公司本益比偏高、偏低而無法合理採樣三家類似公司時，應以整體上市股票與上櫃股票之平均本益比較低者，以其平均本益比及股利率代替類似公司之相關數據；故以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發布之最近期股票平均本益比，採用平均本益比最低者之平均本益比及股利率為承銷參考價計算基礎。由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布最近期(90年1月)平均本益比為18.59倍，股利率為4.3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公布最近期(90年1月)平均本益比為12.23倍，股利率為5.79%，作為承銷價格之計算基礎。
- 2.信邦公司擬上櫃之股數50,000仟股追溯調整後，所計算之平均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分別為3.30元及2.40元。

四、每股淨值：

信邦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總額為796,683仟元，經以預計上櫃時股數50,000仟股計算，每股淨值為15.93元。

五、90年度預估每股股利及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信邦公司預估90年度每股股利為3.69元；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4.80%。

六、綜上所述，信邦公司承銷參考價格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P &= (A \times 40\%) + (B \times 20\%) + (C \times 20\%) + (D \times 20\%) \\ &= (3.30 \times 12.23 \times 40\%) + (2.40 \div 5.79\% \times 20\%) + (15.93 \times 20\%) + \\ &\quad (3.69 \div 4.80\% \times 20\%) \\ &= 16.14 + 8.29 + 3.19 + 15.38 \\ &= 43.0 \text{ 元} \end{aligned}$$

信邦公司及台証公司根據上述每股參考價格並考慮目前經營績效、獲利情形、未來發展條件及目前市場行情等因素，協議以43元為公開承銷價格。

七、本會計師業經依照「股票承銷價格訂定使用財務資料注意事項」核閱其計算所依據之有關資料，尚未發現有不符之情事。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 奇 威

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五日